

2022年第2期 | No.2, 2022

总第6期, Vol. 6

ISSN 2652-7855

南極光

SOUTHERN
LIGHTS

新州华文作协会刊

Journal of Chinese Writers Federation
of New South Wales Australia Incorporated



《南极光》2022年第2期目录

【会讯】	3
【诗词歌赋】	6
如冰诗两首/如冰	6
闻涛词三首/闻涛	10
日影渐斜/张丽	11
王法的组诗/王法	13
娃娃穿上高跟鞋/山林	17
【小说】	20
空间叠加/闻涛	20
纸猫/武陵驿	30
李双短篇小说二题/李双	46
一棵好韭菜	46
“团结户”换偶	47
本耶普/唯韬	49
山林短篇小说两篇/山林	55
一场短暂造成的绵长之恋之迫降一小时	55
艾维	60
《兵团轶事》(小说节选)/贾虹	61
悉尼那些事儿之 20 ——苟富贵的幸福生活(上)/梁军	68
车辙与爱情/张小河	88
武汉生死恋(小说节选)/张劲帆	92
【散文杂感】	128
OVERLAND TRACK 徒步之旅第四天:瞎子摸象过圣诞/何玉琴	128
养鸡心得/张小河	134
梁晓纯散文三篇/梁晓纯	138
一只通灵小猫咪	138
新冠病中之七日	141
淡淡咖啡香	145
华儿挽歌/李双	148
战乱中的点滴人生/赵九歌	156
随感录/闻涛	162
山林散文两篇/山林	166
旅游帝王	166
远方有嘉木	172
冲绳---引爆原子弹的地方/田沈生	172
嗚呼锯匠巨匠乎? 哀哉斯人诗人也! ——悼念流沙河先生/何与怀	177
忆曾先生/洪丕柱	199
钱水根澳洲随记三篇/钱水根	204
骑单族	204
三粒黑籽	206
好大一棵树	207
热气球/易安	210

朱玉华散文两篇/朱玉华	214
我爱家乡的马尾松	214
学习是最好的养老	217
女儿在澳洲做展览设计/海曙红	219
奥列忆故人两篇/张奥列	226
冰夫西去无遗憾	226
李普《买房记》碎片	228
【文学评论】	231
悠悠路漫漫——序沈志敏《重走淘金路》/张奥列	231
洪丕柱：多维度的文化思考——《文化，无处不在的文化！》序/张奥列	236
陆扬烈：生死相隔的爱情悲剧——《渡雪门》序/张奥列	240
无景不成篇 无情不成句——序逯天峰散文集《静静流淌的心河》/张奥列	243
红尘世俗的道德冲突——序《不在橙色阳光里的陌生人面前哭》/张奥列	247
关于《骑在鱼背离去》：试论澳洲作家武陵驿小说的结构和诗学/刘光耀	255
新诗的涅槃与重生——《何与怀诗评集》印象/蒋行迈	258
理翩阑夜薪火把——《澳华文学评论集》序/行迈	270
【作品回放】	274
骚狐滩的筏客子/火日丹	274
【文学沙龙】	288
张奥列作品研讨会线上线下综合发言（摘要）以及小花絮	288
发言（摘要）	288
讨论会小花絮	291
奥列作品研讨会火日丹发言稿（节选）	294
读奥列（山林发言文稿）	297
【征稿启事】	300

【会讯】

第一期文学沙龙

讨论疫情和俄乌战争对文学可能产生的影响

2022年9月18日下午，新州华文作协在 Campsie 图书馆会议室举办第一期文学沙龙活动。自 COVID-19 的奥秘克隆变种疫情爆发以来，本会举办了数次线上活动，这次的文学沙龙是首次线下活动，文友们久别重逢十分亲热。

沙龙由会长张劲帆和副会长田地主持，主题为“**疫情和俄乌战争对文学可能产生的影响**”，次主题为**讨论会员作品和创作计划**。活动以轻松活泼的聊天方式进行，气氛热烈，畅所欲言。田地首先介绍了会员唯韜的观点。唯韜认为在目前局势下，最重要的是写什么的问题，田地自己则认为怎么写更重要；何与怀说，写什么和怎么写都重要，而用什么观点来写更重要。张劲帆认为，现在是过往以英美等发达海权国家主导的国际秩序受到新兴国家挑战和面临重整的时代，给文学提供了很多可写的素材。刘放谈了他对海权陆权的看法。张奥列介绍了中国书籍出版方面的新规范，引起大家对于发表作品的热烈讨论。如冰结合自己过往的生活体验谈了对国际局势和相关国家应对策略的看法，田地谈了西方左派和右派的辨析问题。闻涛、山林、梁晓纯、夏儿等也都做了精彩发言，还有很多与会者插话发表对一些问题的看法。大家都希望新州华文作协的新老会员们写出无愧于这个动荡时代的深刻作品。



Campsie 图书馆社区活动负责人金茹女士对作家们的到来表示了热烈欢迎，愿意今后继续提供举办活动的方便，也希望作家们为图书馆的读者会提供支持。作家们对图书馆表示了感谢！

下午五时，历时三个小时的活动圆满结束。出席本次活动的有：张劲帆、田地、山林、闻涛、梁军、刘放、何与怀、张奥列、梁晓纯、夏儿、易安、如冰、阮惠珍、瑞门、米娜、高玉涛、池青橡、杨庆民、钱水根和黄超。

（山林供稿）

第二期文学沙龙暨张奥列作品研讨会

继 2022 年 9 月中旬成功举办以探讨俄乌战争对文学的影响为主题的首次文学沙龙活动之后，新州作协在 11 月 20 日又举办了以“张奥列作品研讨”为主要议题的第二期文学沙龙活动，依然保留对其他会员的作品或创作计划进行讨论的部分。活动在会长张劲帆家宽敞的客厅举办，环境宜人，时间充足。会议由张劲帆主持，到会者抢着发言，气氛活跃而有序，内容广博而纵深。

张奥列是新州华文作协资深会员，自上世纪九十年代初随留学大潮移居悉尼后，始终坚持耕耘华文文学田园，硕果累累，他的作品以文学评论为主，兼及散文、小说，出版了多部著作，在澳华文坛和世界华文文坛均占有重要席位。奥列首先应邀发表感言，他说自己过去总是品评别人的作品，这次转换身份听别人对自己的作品“评头论足”，很是新鲜，会有不一样的感受，诚恳期待文友们的评论。奥列将自己的文学评论定义为介于大学学报上的专业学术论文与文学期刊的作家创作谈之间的文体，并陈述了他的一些文学理念。

张劲帆指出，奥列对澳华文学走向世界华文文学界的推广做出了重要贡献，外界对澳华文学的了解很多是借助于他的评论文章。蒋行迈说奥列“诸多著作时间跨度大、内容涵盖广，是澳华文学比较集中的体现。”田地对奥列平实精准的文字风格进行了充分肯定。山林做了较长篇的发言，谈到自己初到澳洲时读到奥列作品的深切感受。火日丹（赵旭）以奥列的两篇散文为例进行仔细的文字解析。

讨论会结束后，奥列连连感叹讨论会“交友、畅谈，果然热闹。一向评论别人的我，有机会让众人指指点点，也是一种难得的体验，很是受益。”他感谢黄惟群、陆文

涛离席前的妙言赠语，也感谢山林、火日丹的文字准备，感谢夏儿、高玉涛对他的期待。此外，田地、梁军、田沈生、梁晓纯、张劲帆等会员的发言给予他深刻印象。他感谢何与怀重提当年悉尼名士们的风采，对秦大学、唐培良、顾铮的到来也表示欣慰。

沙龙上，大家还对米娜的网络文学写作和易安正在进行的长篇家史小说的写作进行了热烈讨论，提出了建议。列席的乔伊文友会后开心的表示：“充了电，要把写了一半的中篇继续写完。”

研讨会结束后是晚餐，大家在聚餐的同时继续聊着文学，很是热烈畅快。

出席本次活动的有张奥列、张劲帆、田地、陆文涛、山林、梁军、何与怀、田沈生、黄惟群、易安、夏儿、梁晓纯、米娜、高玉涛、火日丹（赵旭）、秦大学、钱水根，特邀嘉宾顾铮、唐培良和乔伊（排名不分先后）。

沙龙的部分发言文稿已经收录在本期的【文学沙龙】专栏。

（本会的各期会刊可以在作协网站 www.cwfnsw.org.au 浏览）

新州作协文学沙龙活动将继续不定期举行，保证会员拥有一个交流写作体会、提高创作水平的活动平台。



第二次沙龙与会者合影（有部分文友因为有事离开未出现在合影中）

（新州华文作协理事会供稿）

【诗词歌赋】

如冰诗两首

如冰

澳洲大漠

大漠

红铜沉落

旷野一览无余

褐色的苔藓 斑斑锈迹

被月光的瀑布冲刷

沉睡的鸟群 收拢翅膀

藏起千万个晦暗的梦 期待

灿若桃花的朝霞降临

将蛮荒唤醒

丁狗与低矮的灌木

交换水的气息

石岩凹陷里 绿蜥蜴

向着阳光舞蹈

直立的红茅草

梳理金色的沙流

一队队袋鼠跳跃成链

朝着夕阳

奔去

热浪推动沙丘起伏

光与影 展开又合拢

一个太阳的故事

被始祖鸟传唱

太阳放逐的大漠
地平线上
巨石彤红 兀立蓝天
火神用血锻淬利斧
开凿丰碑
镌刻下太阳的诗篇

岩屑闪出腥红之光
飞纷如雨 星辰之下
创世纪的喜悦
在某个黑夜 刹那间
被人们手中的火把照亮

太阳的荒原
太阳的大漠
大漠上的黑色氏族
就在自己和大漠的颜色上
托起了
一面太阳的旗帜
在南十字星下
飘扬

DIDGERIDOO¹

生命的呼唤
大漠的脉搏
五万年 不息的涨潮声
DIDGERIDOO

¹ DIDGERIDOO（滴啾哩嘟管）是澳洲土著人用口吹奏的原始木制长管的乐器

DIDGERIDOO

深沉激荡的低音
来自丰柔紫黑的嘴唇
来自苍苔般粗糙浑厚的胸膛
来自紧握鱼叉手

南十字星座下
祖先的声音 在风中
息息传送

DIDGERIDOO

响在闪光的礁石上
千万只鸟群飞出岩壑
在晴空翱翔

融入地下的岩层
灿烂的宝石
铺出一条五彩的路

飘在金色的沙滩上
万顷优美的花纹
任海风翻动

吹在褐色的灌木丛
无数蜥蜴 向着太阳
狂歌载舞

DIDGERIDOO

祖先的声音
与土地

与河流
与大海
与山脉
与自然的原初 和鸣
天籁之音
只有开始 没有终结
啊！ DIDGERIDOO
DIDGERIDOO

闻涛词三首

闻涛

蝶恋花

千里平湖观日落。俯视山川，阅尽皆春色。
曾是风云翔中鹤，回瞻往事萦心魄。

尘世苍桑福傍祸。万水千山，只是人间过。
咆哮奔腾穿壁破，青山从此不沉默。

卜算子

春风燕回飞，柳绿桃红处。
庭院深深鸟鸣声，一任心难渡。

斯人已乘风，留下奴陪树。
辗转平生情寄留，伴汝黄泉路

鹧鸪天

雨落风狂夜色浓，群山峻岭水帘中。
电光如疾寒如影，只叹人间离别匆。

花正好，雨偏逢，蓝楹扫尽满庭风。
今宵梦里花神泪，点点斑斑似雨蒙。

日影渐斜

张丽

日影渐斜
华灯初上的时候
我依靠着渡口的栏杆
等你来
天边还未消失
最后一抹霞光
不远处的海面上
小船在傍晚的
微风里荡漾
海鸟轻展翅膀
时不时掠过水面
风吹来海水的气息
我却感觉到了自由的滋味
灵魂在飞扬
我听到你的脚步
和着我心跳的节奏
渐渐靠近
喜悦充满心房
月亮已经升起
银色的海面上
反射出醉人的光芒
我好像看到玫瑰的颜色
染红了周围的世界
空气中海的味道
好似
也弥漫着
玫瑰花的清香

远处隐隐传来
缥缈的歌声
在耳边萦绕
裙裾在风中飘荡
四周弥漫着
梦的芳香
悄然无息
不知不觉间
你已深深占据
我心房

我转身而望
不知何时
你
已伫立在我身旁

王法的组诗

王法

六月

六月是有历史的 雪的天空
蚂蚁列队致哀

阴森的高墙 斑驳
僵尸的狞笑

无辜的溺水者
争先恐后向草尖上攀爬

一群鱼在冻雪里
睡出痛彻肺腑的模样

同类

夜色弥漫

我们用谩骂和诅咒
来掩饰对他们的敬重和
自己的尴尬

我们是同类
也非同类

繁星散乱
我们兀自期待一场不散的宴席

我想……

我想到远方去，看看
那些日思夜想的文朋好友

如果天空飘下小雨
就在路边找一个排档
点一些当地的特色小吃
男人用大碗豪饮
女人就着朦胧的夜色
唱一支歌
忧伤的歌

妈妈曾经说过
忧伤是人类的晚餐

我们不谈诗
诗是一个很讨厌的家伙
一谈到诗连天空也会黯淡下来

我们也不谈春天
春天的花不肯为诗人开放

我们将细数人类的伤口
就像查点自身的暗疾

母亲

你生下了我，仅此而已
黑暗中
你让我在本能的泥淖里跋涉
谎言包围着赤裸的我
犹如一只被紧密丝巢包裹的幼蛾
当我刚刚生出稚嫩的薄翼
就旋即跌进狂风暴雨的旋涡
像暗夜中的眼睛
无论睁开亦或闭上

都看不见光明

哦 母亲

我们的血缘来自一个遥远的星球
那里没有祖国这个陌生的概念
一切的爱都源于求生的本能
凶险无处不在
生与死取决于一只蝴蝶的翅膀

哦 母亲

在遥远的彼岸
我很难听到你的呼吸
海水冰冷而无情
一任我无力的随波浮沉

可恶的球体释放可怕的引力
让我难以飞升
无数的鲸鲨嗜血而来
贪婪于我婴儿般的体香

我看见无数的眼泪和鲜血
汹涌着流进大海
溅起美妙绝伦的浪花

哦 母亲

你诞生了我同时赋予我死亡的权利
向死而生是我的荣耀和必然的归宿
时间是一把无形的啃齿
每一天都啃噬着我的骨肉和灵魂

我睁着惊恐的眼睛看着我挚爱的亲人
在我眼前一个个的死去
热泪横流悲痛无以言表

哦 母亲

我立足于荒原之上
四顾茫然 孤独无助
只有凛冽的风声如饥饿的狼嚎
喧嚣于耳际

我知道我将终生孤独
并将孤寂地老去
就像一粒微尘
悄无声息地消失于世

哦 母亲

王法简介：

1946年3月21日出生于黑龙江省汤原县复兴村。祖籍山东高密九敬乡城律社。1972年开始发表诗歌、小说、影评。香港《流派》诗刊主编、中国长春《太阳阁》诗刊主编。曾为徐敬亚主持的《特区文学》《读诗专栏》诗评人。出版诗集《东北有虎》现居吉林长春。

娃娃穿上高跟鞋

(2012年7月,成都街头所见)

山林

一个圆 一条线 万千的点
点点扬线 旋出了圆
是冰天的雪花
是绿地的火焰
是北霜抚摸的菊黄
是南雨舔尝的芽甜

可听见
山雀唧啾
草虫哼鸣
就等橘花迷醉了晨风
吹抚一个又一个的圆呀
娃娃长成了

那抹了橘香的脸
那披了晨风的身
穿行在
城市的大厦间

炫耀的水晶香水瓶
人体文明的伟大奉献
掀开一丝儿缝
芳香炅漂浮霓虹闪烁
娃娃要把橘花的影儿
折回羞涩的家

柔声 微笑 细语 礼貌

哦，率性的身材
不甚挺拔 不能婀娜
就穿上吧
天蓝色的高跟鞋
香醉的橱窗里数她灿烂
仿佛遥远的苞米地
流淌着湛蓝的长溪水
杜鹃鸟儿才歌唱
夏天就来了

好蓝好厚的高跟鞋
好黑好亮的尼龙裤
浅褐色的轻纱衣
还有金色的发髻卡
娃娃你好妆扮哦
我们怦然所见
你罗圈儿的细短腿
摇得你臀儿圆

碳墨勾描的面
油膏抹红的唇
微风鼓胀洋缎裙
飘过莲花款款
昂然与矜持
雅致与狂放
鬼才编辑了酷少女
一幅幅
艳凉了多少只
火辣辣的眼

只有娃娃你

踩着高耸的蓝皮鞋
伸直了罗锅的小粗腰
你臂膀散散地摆
你肩背颠颠地颤
敞开了疯扯扯尖脆的笑
洒开来浓繁繁橘花的香

可是乡坝头的歪脖树
哼一声
俗啊 娃娃

而你热烈的高跟鞋
笃笃敲响了青石板
蓝天里
仿佛哥儿喊
变你个妖精十八怪
啥子鞋子你都抖得转
爱你爱不完

2013-11-13 草于悉尼， 2022-11-24 修改

【小说】

空间叠加

闻涛

如果我们站在未来的角度去看历史，或者我们站在历史的角度去看未来，对于同一件事，我们得到的结论会有什么不同？当我们抽去了时间，空间是否可以叠加？



一切都不是巧合！是的，一切都不是巧合。

在悉尼东区的一家叫达林顿的画廊里，正在举行画家荒园的第二十五次个人画展，各界名流汇集一堂，在前草坪上一个简单的香槟酒会后，各位嘉宾及画家本人致词后，画展正式开始。人群开始慢慢地走进画廊。诗人布鲁作为名流，应邀出席了画家荒园的画展开幕式。不久诗人来到一幅画前，画面上一个老人正坐在草堆上弹吉他，

他一身黑衣黑裤，脚蹬一双黑色毡鞋，头戴一顶黑色礼帽，花白的大胡子在蓝天的映照下，闪着银色的光.....

画家荒园正站在一幅叫做《听琴》油画前，向着几位热情的记者介绍这幅作品。当谈到这幅作品的创作灵感时，他谈起了一个奇怪的梦。

那是一片广阔的草原，阳光和煦地洒在金色的草地上，一个穿着黑衣的高个子男人，骑着一匹棕灰色烈马奔驰而来。他正和他的同伴们，赶着一群牛，向南方而去.....

他总是梦见一个黑衣人在他情人死去以后，孤独地坐在马厩里的草堆上弹吉他，他弹奏的那首悲伤的曲子，让人从心底里发出一种悲鸣。他总是看到他的情人，穿着白色裙子，拿着一手紫色的薰衣草，迎面跑来。

画中的老人叫约翰。画家说，在梦里大家都叫他这个名字。四目相对，诗人觉得老约翰正想跟他说话。他有着一种感动，那是一种饱经风霜的沉淀，是岁月的划痕。

诗人咏诵的诗句，从心底里流淌出来.....

与你互动 告诉你

屋外的树木花草

随你的吉他舞蹈 他们要唤回

那些已经远去的风和云

日落黄昏 万物静了下来

如同我们用夜色抵达的眼神 停留在

这个疲惫之后无风的寂静里

瞬间诗人感到周围的人都不动了，他耳旁也没有任何的声音，他一点点地向地下陷了进去。突然他站在了老约翰面前。他意识到有一种传说中的事情正在发生，穿越.....

老约翰喝了一杯兑了苏打水的威士忌酒后，拿起了挂在墙上的吉他，走出了屋子。他坐在屋前的粗木长椅上，开始弹奏吉他。下午的阳光照射在他身上，和谐温暖，风轻云淡，这是一个美好的下午.....

一条溪流在不远处流淌着，流水声不紧不慢地传过来，这是从雪山上流下来的溪流。面对这一片广大的牧场和远处的群山，老约翰轻轻地拨动了琴弦。那是一首叫做《亚美莉亚的誓言》的吉他曲。

讲述的是一个忧愁的寡妇，爱上了一个俊朗的年轻人，这个年轻人是当地一位知名的吉他手。不幸的是妇人的女儿也无可救药地爱上了这个年轻人，当妇人得知女儿要与自己的心上人远走高飞时，她的嫉妒心使她难以接受和忍受，最后毒杀了自己的女儿。

我始终把和你在一起的日子
比喻成豆蔻年华
你抱着吉他坐了下来
仿佛要借用在六弦琴上奔跑的斜阳
开始一段新的旅程

诗人布鲁穿越以后，名字叫布鲁诺。在女孩被害前，写下了这样的诗句。那是一段非常扭曲的爱恋，一个年轻男人与中年妇人之间的恋情。诗人眼里的世界，是另外一种颜色。那个被害的女孩长得很美，清纯耐看。

当地人有一个古老的传说，说那里有一种蛇叫金皇冠，只是在月圆的时候才出现。蛇是一种诱惑，一种欲望的诱惑，远在亚当和夏娃的时代，蛇就已经存在多年了。据说莉莉丝是亚当的第一位妻子，她是上帝在造亚当的同时创造的，也是用泥土捏成的。因为拒绝男上女下的体位，不愿臣服在男人之下，离开了伊甸园。莉莉丝来到红海之滨，与恶魔交媾生下了许多子女，据说地球上的人类，大多数都是莉莉丝的后代。为了排解亚当的寂寞，上帝就抽出了亚当一根肋骨，做成了夏娃，在得知亚当有了新欢夏娃之后，莉莉丝心生嫉意，潜回了伊甸园，变成一条蛇，引诱夏娃吃了智慧之树上的果实。因为她当年在伊甸园时，上帝也规定她与亚当不得吃智慧之树上的果实，她知道这会触怒上帝，亚当和夏娃会受到惩罚。莉莉丝为什么不诱惑亚当？因为亚当认识她，虽然她可以变成一条蛇，但她的声音亚当是熟悉的，毕竟他们曾经是夫妻。如何再变，声音、指纹和血型是不变的，这是上帝的认证码。

那条蛇的名字就叫金皇冠，她是在月圆的时候潜入了伊甸园，引诱了夏娃。
女人被诱惑了之后，又诱惑了她的男人。

自由意志决定了人类文明的崛起，宗教信仰决定了人类社会的次序。有时不得不怀疑自由意志是反上帝的。作为造物主，应该是以一种特殊的能量和维度而存在。不应该是以人这样的形体出现。人的体格太弱了，脑力和体力都不行，只是一种从事体力劳动的体格。亚当就是被用来看园子的。

莉莉丝告诉夏娃，什么是自由意志。

那个年轻又多情的吉他手，正是多年以前的老约翰。他曾经对美莉莎的肉体的迷恋，是一个年轻俊朗的小伙子对一位成熟女性的痴情。美莉莎是一位非常火辣的情人。这种情爱超越一切的束缚，空气中似乎都弥漫着荷尔蒙的气息。他们在山野间，在小溪旁，甚至在树上疯狂地做爱。然而当他看到美莉莎十六岁的女儿亚美莉亚时，一切都改变了。他为她那天使般明亮的眼睛所折服，深深地迷恋上亚美莉亚。他知道亚美莉亚是他肋骨做成的夏娃，而美莉莎是那个自由不羁的莉莉丝。

我双眼的柔和 来自落日余晖
 扫视一地饲草散落的金黄
 为它们的命运在心中愧疚感慨
 它们短暂的一生 供养过
 我生活中的青黄不接 而我短暂的一生
 供养谁呢

诗人的情感是真摯的，他见证了亚美莉亚的死去，他见证了那种刻骨铭心的爱。他的心为之颤抖。他见证了失去肋骨的痛苦。在一个晴朗的早晨，美莉莎在亚美莉亚的早餐里放下了大量的秋水仙碱，亚美莉亚吃下后，开始头晕、噁心，接着就开始呕吐。美莉莎把亚美莉亚扶到了床上，又给她倒了一杯白兰地，看着她喝了下去。酒精加速了血液循环，不久她就渐渐地失去了意识，在她失去意识的前一刻，她问道：“妈妈，这是为什么？你为什么要这样做，我是爱你的……”美莉莎泪如雨下，没有回答，她呆坐在床边，望着亚美莉亚美丽又失去血色的脸，失声痛哭。“你爱上了一个不该爱的人，约翰是我的，我不能与你分享，更不能失去他……”美莉莎抽泣地说。这时诗人布鲁诺正好走到了窗边。

人在死亡的時候，最先失去的是视觉，最后失去的是听觉。亚美莉亚在生命的最后一瞬间，完全听清楚了母亲的话，她来不及痛苦，就死去了。

天色渐渐地暗下来，一轮圆月正在天边缓缓地升起，晶莹透亮，美轮美奂。金皇冠开始出现在山坡上……

时间很短，仿佛忘记了生活的羁绊
和辛勤劳作的宿命
而你琴弦上开出的杜鹃花
是否在这荒芜的岁月里
为春天找到一个归宿

亚美莉亚被害的那天，那个年轻时的老约翰，正在几十公里以外的牧场里，赶着一批牛去市场。当天夜里，他露宿在野外，看护着牛群。

入夜时分，又是一个月圆之夜，面对着篝火，他渐渐地睡去。于是他做了一个梦，梦见了亚美莉亚，她悲伤地向他诉说，她的母亲是怎样害死她的。他从梦中惊醒，在火光中看到那双闪着泪光的眼睛。他听到草丛中，似乎有一条蛇爬过。突然狗叫了起来……

老约翰感到很疲惫。穿越了几千公里的沙漠，他确实有点累了。骑马赶牛，不仅是力气活还是真正的技术活。在澳洲的千里无人烟的大平原上，干这活非常危险，随时会丢掉性命。

作为一名盗牛贼的老约翰，正在干一件历史性的盗牛案，他们正把从昆士兰一家牧场里盗来的八百多头牛，一路赶往南澳。这几千公里的路途，在十九世纪初，简直就是一个壮举，一个前无古人的事件。

在澳洲广阔无垠的大沙漠中，晚上繁星点点，偶尔有一两声丁狗的叫声，远处传来底加瑞---那是一种澳洲土著人用空树干做成的原始乐器---的声音，惊心动魄。那种蛮荒武士的魅力和空旷的力量，令人窒息。

老约翰和他的同伙们，用牛皮袋装着一大块培根---一种欧式风格的咸猪肉，带上鸡蛋和面粉。每当宿营的时候，他就会从马鞍上取下一块铁板，用石头架起来，在下

面生起篝火。等到铁板烧热以后，他们就会把切成薄片的培根放在铁板上烤。很快培根里的油就被烤了出来，这时就可以煎鸡蛋了。然后就用水和过的面团，在热铁板上煎饼了。有时他们也打猎，打得最多的是袋鼠。袋鼠的味道有点类似牛肉，但炎热的天气，会使袋鼠肉不易保存，不得不丢弃。他们经历了三个多月的风餐露宿，终于把牛群赶到目的地。在此之前从未有人，赶着牛群走过大沙漠。

诗人布鲁诺径直走到老人面前，老人没说什么，只是看了他一眼，继续弹那首悲伤的曲子。

琴声的音符 如流水般流淌到每一个角落
 我用掌纹度量余下的日子
 用遥远的沉默
 与你互动 告诉你
 屋外的树木花草
 随你的吉他舞蹈 他们要唤回
 那些已经远去的风和云

终于有一天，画家荒园梦到老人身边多了一个人，一位年轻俊朗的诗人，和一匹高大的棕灰色的马。

第五巡回法庭的法官，罗伯特·迪肯森坐在法官席上，所谓的法庭就是一间大屋子。在十八世纪的澳大利亚，巡回法庭真的是巡回的。

老约翰被抓是半年前的事，他的确是伙同了他人从新南威尔士的一家牧场里偷走了八百多头牛，然后赶过了大沙漠，卖到了阿德莱德，赚了一大笔钱。后来因为一头浅色种牛的一个烙印，事情才暴露。因为这种牛，是从英国进口的，全澳洲只有两头。被偷的农场已经向警察报了案，很快就查到了老约翰。老约翰被捕以后，拒绝交待同伙，也拒绝认罪。这样他就以八百多项盗窃罪，被送上了法庭。法庭考虑到老约翰的行动能力，决定他不能被保释，他若逃跑肯定是抓不回来的。所以在法庭开庭前的半年时间里，他一直被关在监狱里。

他在监狱里，天天抱着吉他弹拨。最后他写了一首曲子叫《亚美莉亚的誓言》。他回想起，他在亚美莉亚下葬的一个星期后，回到了家乡。他独自来到教堂，跪在地上祈祷，美莉莎不知何时跪在了他的边上，教堂里空空荡荡。他没有看她，默默地起身离去。他找牧师，牧师带他去了亚美莉亚的墓地。他在那站了一会儿，就回家收拾了点衣物行李，就去了普利茅斯。在那里他上了一艘帆船，做了水手。后来就搭乘这艘帆船来到了澳洲。

迪肯森法官感到焦虑的是挑选陪审团，当地几乎都是牧民。他们对老约翰把牛赶到阿德莱德的壮举崇拜不已。好不容易挑出了十二名陪审员，开庭当天，当老约翰被押解上法庭时，陪审团及旁听席上的牛仔们，全体起立向他鼓掌致意。气得迪肯森法官用法锤直敲。接着，陪审员们争先恐后地走到被告席上，与老约翰握手。审判结果不言而喻，陪审团一致裁定老约翰 800 多项盗窃罪全部不成立，当庭释放。

不过呢，卖牛的钱要还给原来的东主。迪肯森法官大怒，质问陪审团：“既然无罪，凭什么要还钱？”

陪审团讨论了一会儿，回到法庭，告诉法官，钱也不用还了。

小镇一夜狂欢。

后来老约翰来到了新南威尔士的中部，在一个叫立顿的地方，买下了一大片土地，开始种植葡萄，并酿造葡萄酒。他赚到一笔钱后，又买了更多的土地，种植大麦，用来酿造威士忌。这个苏格兰人，按照他家乡的风格，酿造的一种威士忌很快就享誉澳洲，成了名牌商品。其中有一款就叫老约翰，全黑的商标，一个戴着帽子弹吉他的老人。

画家做到一个奇怪的梦。他梦见诗人正一个人呆在马厩里。老约翰的棕灰马正在吃草.....

“布鲁诺”，诗人听到有人叫他，他回头寻找声音的来源，可是周围一个人也没有，他以为自己听错了。

“布鲁诺”，那个声音又响起，诗人惊奇地发现，那匹正在吃草的马，抬起头对他说话。

“你会说话？”诗人吃惊地问那匹马。

“这不是一个巨大的挑战。”它一边嚼着草，一边慢悠悠地说。

“什么才是巨大的挑战呢？”诗人问道。

“当一个非常饥饿的人，面对一只可爱的小猫。”棕灰马说。

“你有点像一位哲学家，”诗人继续说，“你叫什么名字？”

棕灰马说：“我的主人叫我灰兔，我不仅是一匹坐骑，还是一匹赛马，在赛场上的名字叫拔都雄风。”

“拔都？”诗人有些惊愕，“就是成吉思汗的孙子吗？那位西征的大帅？”

“我想我的主人希望我，像拔都西征一般所向披靡。”灰兔继续说：“在历史的长河中，个人的命运如同一只奋力的蚂蚁。而很多时候，我们将面临残酷的选择。”

“什么样的选择？”诗人问道。

“比如西征的拔都，遇到了一位美丽的少女。又比如蒙古士兵遇到一位微笑的少年敌军，”灰兔喃喃地说，“几乎没有女人陪拔都过夜，第二天还能活着……”

“从动物性的角度看，在这个世界上，只有物质才是真实的，情感和良知一文不值。”灰兔叹了口气说。

诗人很是惊奇，这是一匹马告诉他的，“顺从兽性或选择人性，是所有问题的前提，那将是丛林法则和现代文明的分野。”

“是的，”诗人若有所思地说，“除了维持肉体的生命，所谓果腹的必须，人作为动物之一种，有谁曾真正拥有过一片树叶？”

“我们无法拥有树叶，”灰兔说，“我们的肉体同为物质之一种，我们将与草木同朽。”

“能够不朽的只有精神！”诗人很确信地说。

“你还是需要物质支持的，”灰兔对诗人布鲁诺说，“在你脚下地板的下面，老约翰埋了一大笔钱，主要是金币，我亲眼看着他埋的。老约翰已经死去，他没有结婚，也没有后人，不会再需要这些钱了。你可以把钱拿去，当你穿越回去以后。”

布鲁诺开车五百多公里，从悉尼开到了立顿，他很快就找到了那个废弃的马厩。他挖出了那笔宝藏。

多年以后，那幅叫做《听琴》的画被收藏家送去拍买。诗人布鲁诺得知后，就委托代理人，用老约翰留给他的钱买下了这幅画。并把这幅画挂在了书房里。在画的后

面做了一个暗格，里面有一只保险箱，诗人把余下的金币藏在保险箱里。诗人有点得意地坐在书桌前，欣赏着这幅画，想着其背后的故事。

“投我以木桃，报之以琼瑶。匪报也，永以为好也。”诗人想起了《诗经》里的这句诗。

他起身打开阳台门，点燃一支烟。他斜依在门框上。烟雾缭绕让远处隔海相望的夕阳，看上去有些虚幻。他突然看到在远处街角上，有一位黑衣男子，手里提着一把吉他。他想仔细看一下，却因为夕阳的余辉，在逆光中看不清楚，黑衣男子一晃而过……

是夜，老约翰穿着一身黑衣提着吉他来看他，他还带了一瓶他自己酒庄里产的威士忌。诗人拿出两个小酒杯，倒上了酒。他就坐在诗人书房里的那幅画下，一边喝酒，一边弹吉他。诗人坐在书桌前默默地边喝酒边听音乐。诗人觉得他就是坐在马的位置上……

一夜无语。

天快亮的时候，老约翰对诗人说：“布鲁诺，这曲子叫《亚美莉亚的誓言》，我在监狱里写的。”

“亚美莉亚的誓言是什么？”诗人问道。

老约翰没有回答，默默地起身离开了……

一直到下午，诗人才从书房的沙发上醒来，阳台的门开着，海风正徐徐地拂动着窗帘。阳光明媚，蓝天白云，海就在不远的地方。

沙发前的茶几上，有一只威士忌空酒瓶，还有两只空酒杯。那威士忌正是老约翰牌的。

诗人布鲁诺花了好一阵子，才调整了自己的情绪，他缓缓地站起身来。他发现那幅画框上，被新刻了两句话：

“醉后方知酒浓，爱后方知情重！”

后记：本篇小说受到著名画家张仲衡的油画作品《听琴》，以及著名诗人布文为此画配诗《听琴》的启发和影响而创作的。小说中全文引用了布文先生的诗《听琴》和张仲衡先生的油画《听琴》为插图，在此一并感谢。本小说纯属虚构的文学作品，情节、内容与上述两位艺术家没有任何关联，仅引用了诗与画。同时也与任何人无关。如有雷同，纯属巧合，概与本小说无关。

纸猫

(选自武陵驿的小说集《骑在鱼背离去》)

武陵驿

他长着的不是猫脸，而是一张嘴角耷拉的狗脸。施高特·莫里森¹好像一只戴眼镜的狗，但此公干的都是猫那样隐蔽的出人意料之举。东贞这么想着就想笑，国际机场电视大屏幕上戴眼镜的狗总理却一脸寒霜，从眼镜上边回瞟着她。

东贞捏着手机，一时发怔，担心老荒会不会有事。昨晚，澳洲总理莫里森打了澳洲人的脸，他紧急宣布将旅行禁令升级到限制澳洲人前往海外。新闻未看完，老荒就从沙发上弹起来，从身后抱住她说，老夫神机妙算也。他嘿嘿笑着，手挪动到她双乳上，东贞一挣扎，结果惊动了一旁打瞌睡的猫，打翻了半瓶美极鲜酱油，东贞一边赶猫，一边大嚷你个糟老头子就会添乱。她也搞不清老荒到底比她大几岁，她估摸着该有15岁以上。老荒说到他的年龄就像女人似的不老实，总推说自己护照上的出生年月是假的。还是东贞实诚，牢骚说归说，3月25日她照样开着老荒的破尼桑车，准时把他送到图拉穆林国际机场赶12:00东航班机。

机场却人头攒动，登机柜台前排队的乱七八糟，完全失去了墨尔本人的严谨和礼数。一个背着嫩绿色双肩背包的戴眼镜女子飞快冲过她身边，差点撞到一根四四方方的大立柱，来不及说对不起，似乎纯粹为了百米冲刺而只穿了健身房常见的黑色紧身裤，两只行李箱的轮子发出吱吱尖叫，随时要脱落，几缕栗色长发都飞进了东贞的嘴；一个赭色短袖恤衫的西人男子背负一个野营硕大背包，愣了一下，也跟着跑起来，但满脸依然是不肯相信也不能相信的神情。好像机场着火了似的，越来越多的国际航班旅客推着拽着各式各样的行李奔跑起来。

东贞抱着胳膊退到一边，眼看着机场变成洪水发作前的大河，鱼在波浪间疯狂跳跃。老荒去得早，已经过了海关。东贞拨打老荒手机，好长一会儿，老荒的声音才出现，声音很平静：我在登机口了。小贞我想你，你多保重。

这口气正式得一点不像老荒，听上去像是诀别。老荒来澳之前经历了人生中几番大起大落，从来不说保重，他说死就死吧，反正他也活够了。他在湖南农村的父亲和祖父都没有活到50岁。他已经够本了。死亡是他作为诗人的最后一次行为艺术。关键时刻，他要与祖国站在一起。

¹ 澳大利亞前任聯邦總理。

送老荒一路上，她没少数落他，别净挑漂亮话说。这个时代最没用最自以为是的人就是诗人，诗人也罢，但诗人居然还爱国。老荒就是这样一个每年在墨尔本祭奠屈原的爱国诗人，如今头发也快掉光了，顶门粉红色的原始肤色上露出了老年斑。在遇到老荒之后，她不得不承认诗人老荒比她还爱中国。因为他是一个住在澳大利亚的反美者。他白天说着英语，纸面写着汉语，梦里骂着猪脑壳，哪怕对着心爱的一池塘金鲈鱼，他也可以朗诵上一整天诗歌，充满诗意地言说爱国之情。

早年，老荒毅然离开长沙，在美国拿到文学博士，却始终没能在大学或出版社找到工作，几经辗转，落到不远万里之外天涯海角的土澳，在墨尔本雅拉河的东北支流上弄了一个鱼塘养鱼，最后做了一个读诗养鱼的黄皮肤土著。

金鲈鱼，澳洲人称为盲糟，像老荒一样长着一个尖尖的嘴巴，一样挑食，连性能力也一样强。东贞有空就去鱼塘帮忙，老荒天天吃完饭喂完鱼就去写诗，除了诗以外，不是屎就是死。东贞笑着骂去死吧屎人。老荒说我就是个屎人。东贞说还不是因为美丽的美国抛弃了你。老荒不生气，去厕所坐着，边吸烟边看手机，他大解完一身轻松地回来，手机里又多了一首诗，题目是《致金鲈鱼的哀歌》。

多不吉利的题目。

天也黑了，他站在棚子下面，一个高光大灯泡照着他油亮的顶门老年斑，他对她说该回国了。东贞扭头问鱼怎么了。老荒还在看手机。在花粉症还没发作的日子，老荒早早订了回国机票，睡眠少了许多，人也瘦了，每小时都注意手机 AAP 上疫情更新。所以一旦澳洲疫情爆发，他及时决定回中国避疫情。

他说是呀，全世界只有中国能集中全国力量办大事，控制住了疫情，现在离瘟疫爆发地越近越安全。

东贞忙着炒菜说，你少废话，谁教你学川普坏样叫武汉肺炎、中国肺炎的？

老荒呵呵一笑，自知失言，就说，是呀是呀，老婆你教训得对，瘟疫很可能起源于美国。你看，美国这不已经彻底沦陷，黑人还闹事，美国都快完了！

东贞扬起锅铲笑了，便说，谁答应嫁给你了呢。

老荒苦着脸揽着她的腰说，迟早的事。是呀，看看这头顶明月，你还不知道它代表我的心嘛，跟我一起走吧。

棚子底下的灯泡还蛮像一轮伪造的明月。

老荒说得真心，也灰心。因为鱼塘真的不行了。本来几年经营下来鱼塘生意不错，除了供应中餐馆，还能开放给客人周末垂钓。新冠肺炎疫情如龙卷风来得如此迅猛，

席卷全城，中餐馆关门，没有客户订鱼，鱼卖不出去，鱼越养越多，越长越肥，池塘里氧气不够，没过多久，都浮上水面死了。金鲈鱼用最后的行为艺术让老荒彻底清醒。一个老诗人在资本主义国家的退休发财梦很快破灭了。

东贞看着肚皮朝天的一池塘死鱼，叹气说早知道鱼会憋死，还不如送去佛光山放生了。老荒从来舍不得放生鱼，鱼统统死光也许就是老荒吝啬的报应。但就算鱼死光光，她也不能走，不是因为她不想走，也不是因为她不愿嫁给老荒。其实，老荒搬来与她同居也就是今年的事。自从老荒搬来，她盘算与他结婚好长一段时间了。老荒的历史很清白，他不像这里许多华人那样热衷谈论中国政治，他是为艺术而艺术，他跟国内妻子离婚好多年了，只有一个读大学的儿子在长沙。老荒嘴上花花，但素来胆小怕事，在自由的资本主义世界也没有墙外插花，这一点东贞还是放心的。

她还有些事要办。但她没法对老荒开口。到了她这个年纪，对结束单身生活还有什么割舍不得呢，但是，有些事却是理也理不清，比如她与强尼的关系她就从来没有告诉过老荒。

东贞直等到老荒关机，才驾车回家。

她在家一个人吃午饭，开了一瓶四川辣脆菜心下饭，感觉味道还是淡，她加了一勺子辣椒酱，依然尝不出什么味道。她起了疑心。失去味觉，会不会中招，但自己没有发烧，也没有咳嗽。她找出泡菜来尝味，尝了好几筷子，她自己也觉得好笑。

她移动泡菜坛子的时候，后院传来一个拿腔拿调的尖细嗓音喊着 China China（中国中国）。这是「中国」在叫唤。隔壁是洋人约翰的后院，China(中国)是一只漂亮的虎皮鹦鹉，约翰的心肝宝贝。一只老爱把中国挂在嘴边的怪鸟，明明知道邻居是中国人嘛。

东贞非常讨厌隔壁廊檐下这只吵吵闹闹的鸟，它该改叫「美国」才是。她一直想跟约翰念叨念叨这件事。起名字从来都不是一件小事。管一只破鸟叫什么是你个人的事，但叫做「中国」则是一种对中国人的明显歧视。当初她搬来这条坡顶上的小街时，这里的白天静得让人发疯；后来这只叫做「中国」的鹦鹉也搬进隔壁，她顿时觉得“中国”的装腔作势比老荒带着乡音朗诵还滑稽。邻居老约翰很可怜，一个单身独居老人横竖不愿去养老院，把一只鸟当成了老婆。白皮肤洋人是一个东贞在澳洲住了十来年也不太能理解的物种。

东贞转圈找来找去。猫不见了。

通常只要猫在篱笆边溜达，舔舔爪子，「中国」就会闭嘴。

如果时光封闭在某一特定空间内，东贞发现无聊就会倍数生长。她拼死拼活在全城最波西米亚的费姿罗区开了一家咖啡馆，尽管现在也不得不关张，但她还是想去喝一杯拉花咖啡，自己给自己，坐在空空的店堂，看着空空的街道，至少是一种心灵上的充实。

在停车场锁车，她听见车后座上悉悉索索，一个姜黄色的绒线团在午后光晕里翻了个身。猫躲在这里伸懒腰，让东贞哭笑不得。

东贞的猫有一个可爱的英语名字叫做「纸」(Paper)，无论她去哪里，纸都像一只狗那样忠实地尾随。它不仅是一只行为像狗的猫，而且每次东贞写字，猫就跳到纸面上来研究一番，它喜欢揉皱了的纸团，但更喜欢写了字的纸。只要发现一张有字的纸，它必要千方百计得而消灭之。老荒常常啧啧半天合不上口，东贞唉，你养了一只搞文字狱的猫。后来，老荒不得不改用手机写诗了。封城以来，东贞几乎不用车，纸猫养成了一个坏习惯，常常自说自话跑到车里，躺在柔软的布艺座椅里睡觉。

东贞抱上纸猫，从单行小巷走出来，站住不动，心里气血翻涌，眼泪快掉下来了。街对面咖啡店楼上新挂出的大红色横幅一下子震住了她。容嬷嬷的美发厅就在咖啡馆二楼，窗口不知何时起打出了横幅中英文双语“楼下的咖啡超赞”。自己命运多舛的咖啡馆终于露出了一抹亮色。

容嬷嬷穿着高跟鞋，跳着下楼来找她，她比封城前瘦了白了，东贞生怕她摔伤。看来虽然美发厅属于生活必需行业(Essential Service)，依法可以继续营业，但也没有什么生意，把容嬷嬷也闷坏了。在这里，东贞唯一可以说说心里话的同性是这个离了婚的武汉女人阿容。当她想喝两个人的咖啡时，她愿意和容嬷嬷坐在一起。在本城单身华裔女人圈子里，容嬷嬷既不带针也不恶毒，她貌不出众，不会写诗画画，不像其他女人那么小心眼，也没有武汉人的码头习气，她不愿意谈她的离婚史，老是一句话：不就是不小心被男人打了一针么。她算得上是一个好听众，愿意静静地坐在那里听你讲话，比方现在，她说你怎么来开店了。

东贞说姐姐，我只是来这里写写诗。

哦，被老荒传染了诗情画意呐，那我打扰你了？

哪能呢，你这么大赞我的咖啡，我感动死了，一定要请你喝最好的咖啡，你要卡普奇诺还是拿铁？

容嬷嬷似乎有些心事，捂着头说，我最近睡不好，戒了咖啡。老荒呢，哦，他走了。你怎么不同他一块儿走？

喝少点。东贞手脚麻利地煮着咖啡说，他能怎么样，那么自私的一个人，跑回中国避难去了。

是为了他的儿子吧？

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看来容嬷嬷也听说了。东贞告诉她老荒急着回去的确是因为他儿子被狗脸总理莫里森一纸禁令挡在澳洲国门外。他与国内老婆离婚后，放心不下的就是跟他前妻的儿子。儿子大学还未毕业，他就给他办了墨尔本大学留学签证。没曾想赶上总理莫里森步步紧逼，宣布从2月1日起，除澳洲公民和永久居民以及他们的家属之外，所有从中国大陆起飞或过境的人员全部禁止入境。老荒的儿子在广州新白云机场最后一刻被拦下。不过，不幸之中的大幸，这次老荒没在墨尔本机场被拦下。

容嬷嬷呆呆地看着她一会儿，才说东贞，你对他真好。难为你了，还接受他儿子来这里一块儿住。

东贞大不以为然，她说，这么些年单身习惯了，咱们女人有房有车有钱有事业，为什么还要男人呢？老荒回来，我就给他摊牌。我可不是他的带薪保姆，伺候他老人家还一拖二！

容嬷嬷张大嘴看着她，东贞继续高谈：封城封在家里，真的可以让你明白你身边的人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终于有这么些用不掉的时间来想一想，咱们女人需不需要那么多衣服化妆品包包，需不需要男人陪着，男人就是一种奢侈品，大多数时候都用不着，姐姐你明白了吗？

容嬷嬷在盘中摆上水果蛋糕，人明显轻松起来。

东贞又说，如今又不是什么原始社会，用不着男人打猎养鱼，男人事业有成，幽默风趣，有一栋豪宅，开一艘游艇，这些与我们女人有什么关系呢？我们选择不选择男人顶多就是某种生活方式的差别。

容嬷嬷点头说，老荒没有钱也没有事业房子，一辆二手尼桑，几本自费印刷的诗集，说起来真是差火¹，你跟着他何苦。我真佩服你潇洒走一回。

东贞吃了几口蛋糕，还是没有胃口，就说，还不是他死缠着搬到我这里来，好几次都想叫他出去，但想想他的鱼都死了，年纪也大了，怪可怜的。接着，她噗嗤一笑说，现在越来越不晓得除了那根玉茎，男人到底还有什么用处！

¹ 武漢話：不像話，不夠意思。

说得容嬷嬷也捂着嘴笑起来。

两人喝了咖啡，东贞拿出电炉火锅，说最近出口中国少了，澳洲牛羊肉和龙虾好便宜。趁机多吃点。

两人一起涮肉片，东贞开了胃口，吃了许多。容嬷嬷一边拇指按动手机一边说，我看中国外交部那个发言人脸很凶的，他在推特上说是美军把疫情带到了武汉，全世界都在追问为什么，你说武汉不是源头，那为什么疯到板¹不让大家一起来查呢？

东贞说，那个男人我也看着不顺，阴阳怪气的。但他说的蛮有道理，调查源头是一个科学问题，听专家的。

容嬷嬷心不在焉地说，中国的专家，那个钟南山钟老头，头发染得乌黑，不像科学家，倒像个官员，成天跑来跑去揍笼子²卖药，能听他们那些人滴滴答³？

东贞把筷子拍在桌上。纸猫早就闻见肉香，埋伏在桌下，喵喵地叫唤起来。东贞生气地踹了猫一脚。

容嬷嬷不说了，低头回手机短信。

东贞感到胃不舒服，说姐姐，我觉得你变了。你对祖国有点冷呐。

容嬷嬷说，可能因为我是武汉人吧。你看武汉现在死了多少人都搞不清白，殡仪馆里死人的手机堆成了山。你真相信只有几千例死亡？

东贞正色说少传谣言。这届中国政府是最棒的！

容嬷嬷笑道：没听旁人说么，在中国，真相永远稀缺，谣言是遥遥领先的预言。美国人都说了，病毒可能是来自中国实验室泄露。

你怎么那么信美国呢？完了完了，你被美国洗脑了。东贞脸涨红了：假如老荒也长得习大大那个样，我立马就嫁给他！

唉，冇得办法，我就是喜欢美国。

容嬷嬷叹气。

东贞霍地站起：美国就是纸老虎！

容嬷嬷也有点急：那《环球时报》还说澳洲是纸猫呢！中国以教育、旅游和农业制裁来要挟咱们这么个小国家，太过分了吧！

东贞的猫听懂了似的又磨蹭过来，喵喵地提醒她们它才是正宗的纸猫。

东贞拍着桌子说，澳洲舔美，就是纸猫！

¹ 武漢話：不按常理出牌。

² 武漢話：設局。

³ 武漢話：滿嘴跑火車胡說。

容嬷嬷反而笑着说，冇得事，澳洲是纸猫，纸猫过来。

纸猫就乖乖地走过来，舔着容嬷嬷的脚。容嬷嬷细手指拈起肉片丢给纸猫，随后走过来搂着东贞，把她按在椅子上说，少看那些大外宣中文媒体，弯管子¹。

东贞突然感到胸痛，她捂着胸口，面容难受地说，被你按这么一下，呼吸有点困难，我有没有得病？最近老觉得不舒服，累！

容嬷嬷也紧张起来：搞么事。有没有腹泻？

东贞摇头：没有，还没有。

这个 Covid-19 太邪了！容嬷嬷说，好多地方开始二次爆发了，看看国内有那么多人还阳，有的还有严重后遗症。

东贞低头看着手机对照着说，症状大部分我都有，嗅觉和味觉丧失。流鼻涕、头痛、肌肉疼痛……

容嬷嬷说，没有咳嗽呀。

东贞说，我现在想咳嗽。

容嬷嬷观察着她说，我看，你是与强尼的事闹得神经衰弱了！

东贞走到门外，干咳了几声，嗓子里冒烟。容嬷嬷猜得不错。但她不想把与强尼的事告诉容嬷嬷。容嬷嬷上楼去给她拿来半瓶川贝枇杷露，东贞就着新西兰蜂蜜喝了两大勺，感觉气顺了些。她两手托着自己火烫的脸说，军运会，美军投毒。中国是被美国诬陷的。

容嬷嬷收拾桌上食物：我笞头日脑²，算我没说。

姐姐，我喜欢什么就是什么。生来就这样。这不，最近我连着退出了五六个微信群，受不了那么多负能量。东贞说，我祖上做过清朝大官，祖母是裹小脚的。那些负能量的不懂，如果没有了共产党，中国就乱了。

东贞眼睛里全是祖先荣耀的光彩。她祖上阔过贵过，做过晚清朝廷大官，祖母是乡里立过牌坊的。容嬷嬷不想谈国家大事，就问起咖啡馆生意怎么办。东贞的眼神暗淡下去。咖啡馆开在这条波西米亚风激烈的布朗斯威克街本身就是一个挑战，东贞觉得在旺街争到一个旺铺不容易，她不顾老荒反对，坚持亏了大半年（反正不是老荒的钱），苦苦撑到今年，以为苦尽甘来，却遇上了百年不遇的全球瘟疫风暴。

¹ 武漢話：不正宗，極其蹩腳。

² 武漢話：很笨。

维州封城后，餐馆都不许开张，联邦和州政府对店主实行特殊退税和现金补偿计划，但一旦关店，店里七八个全职兼职员工就得全失业，除了领取救济金外别无去处。东贞想不如把他们分成三组，轮流到店里工作，只做外卖不堂吃，利润都归员工养家，既可留住员工，又保住餐馆客流，可自由党的狗脸总理莫里森和工党的维州州长安德鲁斯这一次却团结起来，共同再次升级禁令，东贞只能忍痛关店。

冷库里那么多存货，如果不尽快处理会统统坏掉。容嬷嬷说做个善事吧。东贞说行。两人收拾完桌子，容嬷嬷又帮着东贞把冷库内数万澳元冻品整理成三份，东贞打电话给店长，叮嘱他明天来店里安排送货，一份赠送老主顾，一份留给失业员工，一份送给附近小区腿脚不便的独居老人。

东贞回到家，天色已黑，她发现前门没锁，登时头皮发麻。离开前忘了打开防盗报警。

她把纸猫放到地上，犹豫了一会儿，绕到屋后，从窗口她看见一个浅黄色头发的身影张牙舞爪，趴在屋内大冰箱上，哧哧唧唧像是在找什么，黑色皮夹克背上标着英语花体字：地狱天使。

要死快了！她松了一口气，打开洗衣房门，从杂物间抄起一根高尔夫球杆，像纸猫那样无声无息走到客厅门口。

强尼刷地跳起来，嘴里的鸡肉吐了一地。她躲闪着，免得溅到，问他怎么进来的。强尼去水龙头喝了一大口自来水再吐掉，说门没锁呀。

强尼戴着墨镜，外表上看就是个非常耐死（Nice）的帅哥。每次面对耐死小哥，好似看到一面魔镜，这面镜子只能照出一个事实，自己已老得成大妈了。她再不想过生日了，按容嬷嬷说法，可以少点精神刺激。

不可能，现在人都不上班，每次她是检查完前后门窗才锁门离家。她笑了，女人越老越贱，她扔掉高尔夫杆，在他手背上打了一记：Honey，你想我了？

其实是东贞想强尼。老荒搬进来是在强尼搬走后两年，但自从老荒搬进来，她惦念起耐死小哥的诸般好处。

强尼嘴巴又开始忙着咀嚼，头也没抬：为什么不呢？

——没见你的摩托车？

——车藏在树丛里。

——好哇，你想吓死我？我差点报警。

——我们睡在一起时警察来得还少吗？他们都跟我混得脸熟了。别忘了，费姿罗咖啡馆店面是我替你找到的，我们同居时间长达5年！法律上说，我们还是 de facto¹ 呢！强尼又一本正经地问她：那个写诗的老头搬走了？

不晓得他是真傻还是装傻。东贞想起这就忍不住气恼。就是这个皮肤白得像牛奶的强尼害得她没法同老荒一起回国去。有时候，她真想把强尼直接送去中国，但强尼会认真地说他不会因为喜欢中国女人而爱上中国。洋人什么时候能学会爱屋及乌呢，她可是因为老荒而爱上他的鱼。她想自己是真的爱老荒，因为她与强尼的关系比较明显，她曾经需要他来解身份，而他则需要她解决性饥渴、爱饥渴和金钱饥渴，包括对东方熟女的好奇心。

东贞说，我这些个晚上都没有睡好，昨晚直到凌晨四点多，才迷迷糊糊睡了，发现自己戴着口罩，原来自己感染了，轻症感染，我一点儿不怕，还觉得好笑。

强尼退缩开去，严肃地说，一点儿不好笑。

她说，别紧张。Honey，这是一个梦。好像我还外出，做了许多事，有一个白衣人一直跟着我，脸看不清，没有脚，好可怕，现在记不得了。

我看你状态不太好，失眠，有没有发热？

我是感到累，心太累，可能感冒了。吃什么都不香。墨尔本鬼天气。

你最好去诊所检查一下。

她在地上简单收拾了一下，在岛形料理台坐下，手支着下巴说，最近很烦，老是在想我是不是太傻，跟你这么个半大孩子纠缠不清，如果没有你，我怎么会在这里，我与墨尔本有什么关系呢？

强尼抬起头，看不见墨镜后面那双好看的蓝眼睛，他很认真地说，你跟这里没啥关系，你跟中国也没啥关系，跟你有关系的是美国！

我从没去过美国，跟美国有什么关系！东贞跳起来说。

强尼摘下墨镜，一屁股坐在地上，把她拉下来，拽到自己大腿上说，我们同居的时候，你天天美国长美国短，连我也以为你是美国来的！

强尼哈哈大笑。他又开始大嚼牛肉馅饼，澳洲男人对馅饼的热爱简直超过了对女人的兴趣。他从兜里摸出一张纸展开，放在她面前，这是一张八百多块钱的赛车摩托改装报价单。东贞不理他，打开电视，回放新闻中澳外交部长佩恩（Payne）表示，澳大利亚政府坚持要求对新冠病毒来源等问题进行独立国际调查。

¹ 同居，在澳洲形同事实婚姻。

东贞说，真不要脸。世界要中国对信息保持透明度。美国什么时候有透明度？她为什么不对美国说？澳洲就知道添美国的屁股沟。川普那个大嘴巴一直在撒谎！

强尼喝下一大口东贞特制的冰镇胡萝卜汁，手背抹着嘴巴说，亲爱的，我担保你晚上做梦也忘不了美国。我晓得你爱的是中国，恨的是美国。不过，中国当官的爱的却是美国，恨的是中国。要不为什么他们把中国人的钱都搬到美国去藏着呢，中国反腐败得靠美国，中国调查疫情也得靠美国，老实说，美国希望向中国派遣一个专家组也不赖呀，我们澳洲人也有权了解一下病毒的起源问题，病毒是不是来自那个什么什么 P3P4 实验室……

你去过中国吗？东贞开始反击。

强尼当然没去过。没去过怎么能了解呢？没了解怎么说长道短呢？他很乖，但他也有词：亲爱的，你说话越来越像你们中国外交部长。

东贞生气了，像中国外交部长怎么了？你这个小毛孩靠中国女人的钱养着还敢嘴硬，但她没说出口，而是尖叫起来：天哪，你把我的料理台弄成什么了！

她的手指蹭不掉大理石料理台上的污迹，这是油漆，她指着强尼机车夹克袖子和下摆上的类似污迹说：我看到火车站对面陈老师家车库门上被人刷了黑漆大字“中国病毒”……

强尼一脸无辜地看着她说，我们干的。这个区我们一共刷了七八家中国人家门。活没干完，今晚我们再努力些。

东贞愤怒了。这个以前大事都由着她的澳洲耐死小哥变成杠精，看来她对他的好他都忘了，看他白眼狼的德性，是不是他的祖先也是美国人！不对，以前住在家里的这个女大学生房客说过美国人的祖先是英国人，不对，那怎么美国人建国还跟英国人大打出手，同自己的祖国打仗，说明美国人骨子里就是不忠不孝不仁不义。那么，强尼是从什么时候开始讨厌中国的呢，也许就是他们俩同居那一天开始的。美国与中国之间的是是非非，东贞死也想不明白，也懒得去想，是非真的有那么重要吗？小民百姓过日子又有谁讲是非，但 PR 永居这么多年，她还是坚持拿着中国护照不换。澳洲不是东贞的根，她这片叶子不管在这里漂多久都是要归根中国。这一点强尼无论如何也不能理解。

强尼把冰箱里的大半只烤鸡和牛肉饼填进肚子里。他打开了一听维多利亚黑啤，美滋滋地喝着。她肚子也饿了，强尼吃饱喝足，他需要另一种满足。东贞推开他的手：去找圣寇达女神卡卡……

但他的手很火热很坚决，她明白强尼一定是没钱了，她不想再给他钱嫖妓了。老荒走后，她得同强尼彻底分手。她决心同他签订律师档分手，哪怕分给他半套房子。很多女人嫉妒东贞搞定了这个比她小二十一岁的帅哥，但她们不知道这还是个屌毛没长全的小家伙，她给他买了全新的哈雷机车，不断升级改装，在他身上花了不知道多少钱，统统打水漂，容嬷嬷说对了三千遍，她必须与他一刀两断！她不如武汉女人聪明，她也不想提心吊胆老去医院检查，强尼一天不能没有女人，他饥不择食，通常都不用套，此时此刻，蜜糖耐死小哥的手就是在她要害地方停不下来。

半夜噩梦里，那个白衣怪物又冒出来，无脸无脚，向东贞不停问问题，从梦里一直追着她问，追到东贞中午醒来满头大汗——她与墨尔本这鬼地方到底有什么关系呢，这个平常不太敢想的问题，如同阳光的万千条手臂死死缠上了她。

她看着后院里的菜瓜生命茁壮。她有多少天闻不到花香了。镜子里的脸潮红松弛，昨晚她翻来覆去睡不着，索性爬起来坐在床上，打开苹果笔记本。她预备写一写纸猫国的愚蠢，纸猫带头批评中国在追查疫情源头上不合作，殊不知会失去大麦牛肉的大订单；非洲人更蠢，尼日利亚黑人竟第一个向中国索赔，也不怕丢掉中国海量的经济援助；当然，最蠢的是武汉老太太方方，竟然自己给纸老虎、纸猫制造污蔑中国的口实。谁稀罕写什么武汉日记，一写还写六十多篇，不是拉肚子拉的嘛！

东贞忍不住咳嗽，干脆去找来纸笔，磨了几个小时，到天亮还是没有写出一篇完整的封城日记。老荒也曾幸灾乐祸说过，最怕女人拿化妆笔的手拿起铅笔打开计算机。

早上，她给老荒打电话，还是没有开机。她想他一定是换了国内手机了，才发现自己不知道他国内手机号码。她穿上带头套的运动衫，化了妆，洒了香水，戴上 N95 口罩和手套，出门去散步，遇见不少人与狗，他们都没有戴口罩，与她保持了一条狗的距离。大家都摆上友好的微笑。墨尔本全城封在家里的日子，偶尔像犯人似的放放风，陌生人混成了脸熟。

隔壁门廊天花正中央有一个挂钩，以前房东挂花盆，目前挂了一只大鸟笼子。黄绿色虎皮鹦鹉拍打带黑色条纹的翅膀，用约翰的英国口音叫着“中国中国”。约翰在门廊下与鸟说话，看到她冲她点点头，态度冷淡。

不会把她当成了瘟疫感染者了吧，欺人太甚，她想上去声明一下，但发现自己身后悄无声息跟着纸猫。纸猫离她有七八米远，拨弄着捕到了一只蟑螂，蟑螂不晓得是伤了还是装死，干脆趴着不动，纸猫用爪子顽固地拍打着蟑螂身体。算了算了，洋人

邻居里有人不喜欢猫，更有人不喜欢养猫的亚裔女人。东贞早过了如花似玉充满信心的年纪。她喉咙痒痒，掏出纸巾吐痰。

她刚搬来这条街，约翰是第一个按她门铃的人，捧着一束花园里新采的玫瑰花，灰蓝眼珠沾着新鲜的阳光和水珠，当时真像一个求爱者。但约翰不喜欢猫。他说猫破坏了这条街的生态平衡，猫不满足于内陆疆域，它们上树，到处惹事，虐杀取乐。

纸猫也是如此，它精得很，眼神鬼祟，若即若离地跟着，蟑螂也不要了，看来不怀好意。「中国」看到狗一点不怕，但对于猫则始终警惕。只要纸猫一接近，它就泼妇似呱呱大喊“中国中国”，好似马上要遭到蹂躏，老约翰就会及时从天而降。东贞不喜欢一只鸟老是爱自我表现，没有个畜生该有的品行，不过，老约翰不在的周末，东贞也给鸟喂食，谁让她心太软，谁让这只鸟叫「中国」呢。

去年在小区小公园里，街坊邻居圣诞节聚会，啤酒和红酒帮助东贞发现了老约翰特别男子汉的一面。东贞喝酒后，眼里活泛，话多起来。有没有讲南中国海，有没有说一带一路，有没有讲男女平等，酒醒后她全不记得了，宛如梦中回了一次老家，她想顶多她讲了些有关中文的历史优越性，也许她还说了某些中国学者的发现：英语可能起源于中文。请别笑，为什么他们那些讲英语的人不能谦虚一些，中国学者发现证据并不少，比如，西方始祖夏娃的名字，夏就是中国的夏朝，娃取读音，说明她有可能就是中国夏朝的女娲云云。

那次聚会后，约翰看见她至少保持三米的超长社交距离，几个白人女邻居也远远地躲着她，好像她才是瘟疫源头。东贞对容嬷嬷说这不是歧视嘛。这只能再次证明他们心底潜藏的白人优越感。

当天下午，店长打来电话。东贞拿起手机，没说两句，就说不下去了。东贞一面擦眼睛，一面开车去了咖啡馆。店里老主顾们取走了冷冻食品，把钱放在了桌上，有些人主动提出先付一两千元现金，帮助咖啡馆度过时艰，等店重张再来消费。她和店长一起发放员工工资和库存食品，等到老主顾和店长他们都走了，她发现收银台抽屉里塞满了他们留下的钱。

这时，一个鹰钩鼻头的矮个白人老头拄着手杖，推开店门，走进来说他上午已经来过，他有些话一定得当面同她说。她却认不出他是老光顾，老头说，我在费姿罗长大生活了一辈子，这里是我喜欢来的中国人开的咖啡馆。你是一个了不起的中国女人！

西班牙老头拥抱了东贞，又握紧她的手说，我三岁从西班牙来澳，是澳大利亚接纳英语也不会讲的我一家人。武汉病毒最先伤害的是中国人，这不是你们中国人的

错，你在这里也要像我们西班牙人那样落地生根。我的孙子孙女都非常喜爱中国文化，你也是我们的家人，你的店一定要活下去！

东贞噙着泪矫正他说，这不能叫做武汉病毒，也不能叫中国病毒。

西班牙老头走到街上，回头大声对她挥手说，我父母是西班牙流感的幸存者。你我是中国肺炎的幸存者，上帝保佑你！

二楼美发店依然没有开门。她给容嬷嬷打电话，无人接听。她决定把容嬷嬷的一份冷冻食品送到她家里去。

20 分钟后，在北面一个普通小区，她看见了容嬷嬷的银色丰田 RAV4 停在车道上。她一迭声叫着姐姐就去推门，大门锁着，但车库门开着，她提着两大袋子由车库穿进去，客厅里面无人，浴室里有响动，什么东西掉在地上，她刚进浴室叫一声姐姐，便急退出来，脸涨得通红，呆在走道当中。

不多时，浴室里走出来老荒，还是走时的打扮，只是胡子刮干净了，两手湿淋淋的沾着白色泡沫，东贞想起刚才看见这两只写诗的手正握着容嬷嬷的黑色长发细细地洗，不由得手一松，两大袋子食物都掉在地上。老荒叫了一声“小贞”，东贞忽然醒了，问你怎么没走，老荒不答。只听浴室里容嬷嬷在问是谁来了，然后就无声了。

老荒最初的慌乱消失了，他解释说昨天都登机了，移民局的人过来和机场工作人员说话，他们宣布说所有澳籍公民不能上这班飞机，后来又说永久居民（PR）也不能登机。我当时愣住了。我就去问移民局的，如果我坚持回去会怎样，他和我说你回去，放弃澳洲永居身份就行。澳洲疫情现在这么严峻，怎么能有这样的事呢？这种决定不是胡来吗？现在澳洲应该做的是限制入境而不是限制离境，离境的人不是减轻了澳洲的医疗压力了么？早知道是这样，我还不如留在家除除草也好。

东贞说，还不如留在这里替人家洗洗头也好。

老荒不作声。东贞继续说，你不是要回中国去吗，为什么不放弃澳洲 PR 呢，你不是爱国吗，拿出你的行动来！

老荒说，为什么爱国就一定要放弃澳洲 PR？你不也是澳洲 PR？

东贞上前扬手朝老荒脸上扇，却被老荒闪开了。东贞绝望地想那个武汉女人毕竟靠不住。就像那个武汉方方，美帝来了她们一定抢着给洋大人带路，老荒被武汉女人迷了心窍，被卖了还替她们数钱。

东贞骂，老东西你这么爱国，你不晓得那个破鞋是汉奸！

东贞开车回家，经过约翰门前，看见他站在门廊下的高大身影凝固成一尊雕塑。她本不想理睬，但想起送独居老人的食品不能久存，就从车里取出一大袋走到隔壁，交给约翰，这才看见老头的眼睛里闪着光。

她惊异地又看见门廊天花上的挂钩空了，那只大鸟笼掉在一大蓬火红的山龙眼上，笼门打开了，「中国」不见了。

她大叫几声 China，廊下回声空荡荡。

约翰慢慢走过来，大手紧紧把她拥入怀中，这是第一次约翰这么长时间拥抱她，她像食品冷库断电后剩下的最后一块坚冰，融化在温暖坚实的怀抱中了。

她哭了。

哭了好一会儿，发现自己的脑袋还深深埋在约翰露出胸毛的花格衬衫里，就像当初她对老荒撒娇那样。约翰的背挺不直了。

她轻轻推开他，含泪问约翰鸚鵡逃走了吗？

约翰耸了耸肩说，上帝知道。

她埋怨说约翰，为什么不把鸟改一个名字，你知道吗，中国文化里这么叫不礼貌。

约翰给她找来纸巾盒，还拿来酒杯，给她斟了半杯白葡萄酒。他说这只鸟笨，什么也学不会，除了会说 China。有时候，我也会想它是不是中国籍。

东贞红着眼睛笑了，喝了一口酒，试探着问：约翰，你觉得澳大利亚是一只纸猫吗？

约翰惊奇地看着她。

她不好意思地解释说，我们中国有一个说法，美国是一只纸老虎，所以也有人说澳洲是一只纸猫。

约翰的眼睛也含着泪花，每一条细密的皱纹里都荡漾着笑意。过了好一会儿，他才说，前几天，中国也有人说澳洲是黏在中国鞋底的口香糖，当时我也很生气。贞，你是澳大利亚的一份子，你承认你是鞋底的口香糖，还是纸猫呢？

约翰退休前是一个地质工程师，为矿业公司勘测走遍了世界各地。东贞一直很敬重约翰的学问见识。但他的问题，她一般答不上来。这次也是一样。这也是她喜欢老约翰的一个原因。

东贞急急回到家，里里外外找了一圈，她被堆满走道的杂物绊倒了，为封城临时抢购的贮藏物资：两袋 20 公斤装泰国香米，五十来包大卷卫生纸，咖啡，意大利面，

饼干，沙琪玛，酱油，醋，麻油，辣椒油，油面，捞面，刀削面，虾子面……纸猫不见了。

她爬起来，忍不住了，冲到厕所，坐在马桶上，腹泻如水。好半天，她才虚弱地站起来洗手。然后，在洗衣房门外，她看见地上躺着一个无头的鸟身体，像一块揉搓弄脏了的黄绿色抹布。果然是纸猫干的。

听人说家猫把抓住的猎物放到家门口是向主人纳贡献媚。

它把「中国」害死了。

许久，纸猫还是不见，夜深了，再也没有出现。

东贞站在后院门口，许久许久，起了杀纸猫的心。

但她什么也没看见，只有隔壁人家黑魆魆的砖墙，黑云一样微微颤动的常春藤蔓。

她回到卧室，扑到枕头上放声大哭，哭到无法呼吸，咽喉痛得厉害。她想着怎么给老荒讲纸猫残忍地吃掉了约翰的鹦鹉，她用了无数纸巾擤鼻涕，胳膊有些痛。她为什么那么痛苦呢，她连母亲去世也没有哭得这么凶，也许是因为死掉的鸟叫做「中国」。她不停地拨老荒的手机，但始终没人接听。她不死心，给老荒发微信，发现老荒居然把她拉黑了。她一直把老荒当作一只纸老虎，而老荒也许把她看成了纸猫。鸟死了，老约翰一定也睡不着，她想过去同他说说话，但她害怕见到他。她答不出约翰的问题，也怕约翰看出她自己的病态。她更怕见到骗了她的容嬷嬷。她怕见到任何人，不管是熟人还是陌生人。

她病了，病得很重，从来没有病得这么重。

她抱着电话，拨了好几次，才拨通疫情热线，她说，我怀疑、得了美国肺炎，我得了……

什么，请你慢慢讲。什么症状？对方是一个很耐心的女声。

我浑身无力，鼻塞、流涕、咽喉痛、胳膊痛，好几天了，还腹泻，我得了美国肺炎。

什么肺炎，请慢慢讲。

还要怎么慢慢讲！美、国、肺、炎！

你需不需要翻译？我们可以帮你找说中文的翻译，请问你说广东话还是普通话？对方还是不紧不慢地说。

我说的是英语！

请你说英语，慢慢说。

英语？东贞才不想做什么温良恭俭让，她可以痛痛快快地骂脏话：去你妈的美国！她用中文说了一遍，又用英语说一遍，说得很清楚。

2020年6月25日写于墨尔本

李双短篇小说二题

李双

一棵好韭菜

老何、老李、老宋、老黄，友谊深厚，每天早上到居民区公园会晤，像离休干部一样，畅谈国际形势，澳洲经济，国内疫情。四个人，年龄都不小了，也经常唠叨各自的病情。

有一段时间，只有老黄不时到公园晃荡。别的老伙伴，都先后住进了医院，然后在家休养。再相聚时，不畅谈国际形势，澳洲经济，国内疫情了，只如高龄婆婆般，唠叨病情。

情况如后：老何犯冠心病，在墨尔本皇家医院安装了四根支架。已病愈。他笑嘻嘻地告诉大伙：“一分钱不花，等于节约了十来万元人民币！哈哈！”老李在同一家医院做白内障手术，只住院两天，也笑嘻嘻地作报告：“划算划算！”原因还是“一分钱不花！”肾病患者老宋是最后露面的。原本他已返回广州，准备换肾，费用起步价为100万元人民币，嫌贵，立刻又飞到墨尔本，到皇家医院排队。6个月后等到了肾源，顺利做完了手术，术后良好。仍然“一分钱不花！”他最划算，笑声最爽朗，最持久。三个人都笑，笑得很开心。

只有老黄不言。哲人蓬大王说：“要发财，去中国；要发展，去美国；要发情，去法国；要发呆，去澳洲。”老黄身居澳洲，正在发呆。大伙追问他的健康状况，答：“我的胃病越来越重。决定回祖国治疗。因为疫情干扰，好不容易才订到下个月的机票！”

老何急了，“怪不得你瘦成了道士！就找澳洲医生啊！人家治胃病，得过诺贝尔医学奖呢！”老李说：“你钱多得用不完了，非要回国治！”老宋说：“别走了。我换肾，不花钱不说，人家那个服务态度，以前从来没有遇到过，连想都想不到！这里才是小人物生活的地方！”

老黄沉默，在憋大消息似的，缓缓把每个人重重剜上一眼，说：“别怪我批评你们，只会算经济账，不会算政治账，觉悟太低了，缺乏自觉革命的精神！”又语重心长地告诫大家：“澳洲等一批发达国家，居心不良，已经行动起来，率先走上了共同富裕的道路，妄图跑步进入共产主义，以达到抢我们的风头、给我们难堪的目的。这侵害

了我们的知识产权。看来他们的砸脚石头又不够用了！同志们，同胞们，务必要警惕啊！要永远把爱国放在第一位，不能为了几个医药费，就丧失了立场。所以啊，我的病，一定要回祖国治疗，谁也拦不住！”神情像个逊位的正国级大官。

老何、老李、老宋挨了批评，默念友谊第一，并不反驳。沉默震心。可能都认为，老黄移民，简直太屈才了。纷纷扪心思过，要向他学习，把《韭菜的自我修养》抄十遍，保质保量地去做一棵好韭菜。并从家里的娃娃抓起，全力打造新一代接班韭菜。

“团结户”换偶

刘某移民后，与妻子住进了华人区的小别墅。听起来，两口子仿佛交了好运，其实他们只住了一室。原来是两户合租，共享厅、厨、卫。

在墨尔本，来自大陆各地的华人，有的把合租房称为“扁担房”，有的又称为“半边屋”；移民中的前干部，则称之为“团结户”。

刚开始，“团结户”很团结。但谁也没有料到，不久就出现了大麻烦。

有一天，刘某妻子出差，隔壁丈夫张某也出差。晚上一门关尽，刘某与张妻共享一栋别墅。虽然男女独处，却也平安无事。至于两人的身体里，是否有欲望在汨汨泛滥，那谁都不知道，岂可胡说。

次日，刘妻归，发现昨晚邻夫张某不在，马上审问刘某。张某归，得知昨晚刘妻未回，又听刘氏夫妇吵架，以为自己戴上了绿油油的高帽子，立刻拷问妻子。皆心中酸楚，皆比赛摔碗，皆无果而燃起熊熊怒火。

从此，刘妻视张妻为仇敌，张某视刘某为冤家。俗话说，情敌眼里出西施，刘妻总觉得张妻漂亮，会挖走自己的老公。张某也觉得刘某是个大帅哥，老婆很可能跟他跑。先捉对压低声音骂，后成双咬牙切齿打。因为各方心怀小秘密，女人狂骂猛抓时，男人不帮忙，也不劝解；男人挥拳舞腿时，女人同样。没有交叉互动，扩大“战果”。闹了很长一段时间，保密工作都做得不错。

第二年，因为两个女人经常披头散发、皮奁嘴歪；两位男人不时鼻青脸肿、头破血流，谜底便被华人女邻居解开。此事立即一举闹到了 Council。调解人员也是位华人大妈，而且来自北京朝阳区。这就等于传达了文件；加上好事者像和尚念经一样，“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终于使居民区里的广大华人群众，都知道了纠纷的来龙去脉。

又一天，有人遇到刘某，竟然称呼他为“二爷”。此后，“二爷”便成了刘某的外号。顺理成章，张妻也得了个外号：“二奶”；张某的外号是“大爷”；刘妻的外号是“大奶”。两对夫妇勘破详情后，破例放弃了“攘外必先安内”的反动政策，没骂没打，而是痛哭了一场又一场，男的朝着墙头哭，女的向着苍天哭，泪水流也流不完。

如此这般，四败俱伤，两家的日子像是难以维持了。但是，居然都没有搬家。

一年后，刘某娶了张妻，张某娶了刘妻。

虽然是悄悄办了事，但邻居还是知道了，并抽空进行了广泛深入的讨论。有人认为这二人和那二人早就勾搭上了，以前的纷争，不过是掩人耳目的连场戏。还说：“结婚是好事，但养成习惯就不好了！”华人女邻居甚至笑嘻嘻地提出长短问题，深浅问题，积极求证。四人无奈，也担心那些如刀目光，凌迟自己的灵魂，只好胡里糊涂地接受了冤屈，以中止纠缠。

后来，刘某和张妻两夫妇，张某和刘妻两夫妇，仍然住在“团结户”里，似乎比以前更加团结。反正是女人不骂不掐，男人不打不踹了。干戈终于以这种奇异的形式化作了玉帛。

令人兴致勃勃的事是最近发生的。新刘妻和新张妻都生孩子了。这本没有什么，女人嘛，不生孩子才怪！两位丈夫也很正常。但是，有人又拿废话来捣乱：“怎么小刘的孩子像小张，小张的孩子像小刘呢？莫非他们早就交换着睡过真觉，并且还在继续交换？”

于是，几个热心人心中的痒痒肉便被轻轻抓了抓，又重新破除寂寞，打算继续观摩“团结户”的戏。

不久，热心的人们突然看见，搬家公司的大货车，已经停在了“团结户”的院子外，上面跳下来几个健壮的西人。嘿嘿，唉唉，戏剧结束了。

本耶普¹

唯韬

嘿！别跑！很好，坐这里。现在还不是玩 Minecraft² 的时候。对不起，你不再是曼蒂了。你的名字现在是瑞利，瑞利！原谅我那可怜的记忆力！拿着这个冰激凌，谢谢。听着，我不是故意让你不开心。我只是对性别问题没有那么敏感。我和你一样大的时候，我很多小伙伴是肌肉发达的运动男，却被父母当女孩养。

我知道我是个老顽固，但你还是喜欢我的故事，不是吗？很好，那么我就讲一个发生在我身上的故事。

很多年前的一天，我在爷爷的农场度假。老人家很友善，和我父亲可完全不一样。

"你为什么站在这里？去做你的事！"我父亲突然对我吼道。

我皱起了眉头。你现在看看我额头上的千百条皱纹，都得感谢我父亲啊。当然干农活也挺好，至少我喜欢把手放进小牛的嘴里让它们吸吮。

但是，我父亲一转身背对着我走进小屋，我就迫不及待地冲向那片阴森森的大沼泽。我确信，他将在他的世界里待上几个小时。

跑了好几百米后，一老一少两个中国佬(Ching Chong)出现在我的视线中。他们向右转，鬼鬼祟祟地拐进了灌木丛。瑞利，不要打断我，不要说我是种族主义者！我像你那么大的时候，只听到大家都叫他们"中国佬"。所以，我也就不知不觉地跟着用了，并不是故意用一个坏词来称呼他们。至少那时候我觉得，中国佬挺有趣的。

但是呢，看到他们我多少还是有些紧张，只能很小心翼翼地接近，像一只负鼠那样。我躲在一棵大桉树后面，看着他们坐在湖旁边，生起火来。远处一个土著人不知从哪里冒了出来，肩上扛着东西，向他们走去。

"那是一条人腿吗？"我出冷汗了。但这两个中国人此刻看起来似乎还算正常。

那土著人走得越来越近，我终于看清那是一条很大的肉腿。我猜，土著人一定用它交换了烟酒一类的东西。他离开后，那两个中国人把烧开水浇到那条腿上清洗，再用夹子把腿上的毛都拔掉。然后切开动脉、静脉，甚至毛细血管，在湖水里反复清洗，再把腿放进锅里煮。

¹ 一种澳洲传说中的怪物，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前有多次目击事件。

² Minecraft 是一种风靡世界的电脑游戏，字面意思是“我的艺术”

我觉得他们不像食人者。不知怎的，那个年轻的中国人突然注意到我的存在，吹口哨让我过去。他看起来很高兴，我就走过去，和他们坐在一起。

"至少他们不是食人族，"我又在心里念了一遍。而且从他们煮肉的方式来看，他们大概也不会吃狗肉。许多年后，我发现，如果有几个美国人曾经吃过狗，那么"美国人吃狗"在语言逻辑上讲就有几分对了。这感觉怪怪的，反正我是想不太明白。

他们沉默了一阵子。年轻人从腿上切下一块肉，递给了我。

"这是什么？"我问道。

"本耶普肉。"那老者笑着说。

"什么，你是说那个传说中的怪物的肉？"这确实让我想起我父亲书房里一些奇怪的图片。

"是的，土著人卖给我们什么，我们就买什么。"年轻人含糊地回答。

我曾多次到过这片沼泽地，但还真是第一次见这两人。我怀疑他们是否和我们生活在同一个世界。

"你见过活着的本耶普吗？"我问道。

"是的。"那个醉醺醺的老人说。

"本耶普长什么样？"

"现在吃的这只看起来像公牛，"老人停顿了一会儿，"有时它们像山羊。"

"这怎么可能呢？你是说有许多不同类型的本耶普？"我很震惊。

"我两年前见过一个狗头的，"年轻人喃喃地说。



我已经无法发出声音，只觉得热空气在我身边翻滚。现在，圆圆的月亮挂在天空的边缘。

"潮水来了，听。"老人突然变得肃穆起来。他从口袋里拿出一支笛子，很用力地吹了起来。如此飘幻，我一下子就忘记了时空。这时湖水像涨潮一样，向月亮涌去。

月光照亮了老人，他的脸也开始变化，看上去就像哈梅林的魔笛手，或黎明之门的吹笛人。

"本耶普是一种神奇的生物。月圆的时候圆润，弯月的时候瘦削。潮水涌起时变高，潮水退去时变矮……只有那些有真正精神力量的人见过本耶普的真容：它们的形体会随着年轮数目增加而变幻，灵魂随着大地呼吸而起伏，听到逝去先祖召唤时容光焕发，也会因为你内心的怯懦而转身离去。正如一个人不能两次踏入同一条河流一样，你在一生中不可能看到相同的本耶普……"

我如今老了，早已记不清那两个人到底长什么样了，他们甚至不像典型的中国人。也许是中国人（也可能是日本人）、土著和英国人的混血？我无法确定。

反正当我醒来的时候，湖边没有别人了。只有一些烧焦的木头似乎提示着什么。我看了一下湖面，湖水中的脸已经模糊不清。我一想坏了，必须赶快回家。

回到农场的时候，爷爷一如既往，对我慈祥地微笑着。

"我帮你喂了牛，"他说。

"你去哪儿了？"我父亲脸上也挂着他那典型的微笑。

"我去了沼泽地，看到了本耶普。"

"哦，真的么？"我父亲盯着我的眼睛，就像一个克格勃特工那样。他背着手，拿着一根藤条向我走近。

"告诉我发生了什么？"爷爷用手拦住我父亲，轻轻地问我。

"我和另外两个人一起吃了本耶普的大腿肉。"

"真的吗？你不应该害怕承认你所做的事情，"爷爷有些失望。

我看着他们的眼睛，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于是就这样僵着。

"天啦，过去的几个月里，到底发生了什么？我有点不认识你了。"爷爷终于摇了摇头，叹了口气。

"我没有撒谎！"用尽全力地大吼一声之后，无力感淹没了我。我垂着头坐在椅子上，瘫软像一堆棉花。无论他们说什么，我的手都紧紧抓住桌子，以减少身体的颤抖——就像弗拉基米尔-普京那样。

等到他们说完，一个小时已经过去了。但我仍然倔强。房间里的一切都似乎失去了往常的意义，祖父的身影在眼前颤抖模糊融化。他曾经告诉我去"相信看不见的东西 (Believe in the unseen¹)"，但他今天并不相信我。

最后，我爷爷对我父亲耳语了几句就离开了。然后我父亲眯起了眼睛。

"跟我来吧。"父亲说。

我抱着头不敢听清楚。

"我保证不会惩罚你。"他突然压低了声音。

父亲小屋的桌子上有成堆的照片和笔记本。我把一切都告诉了他，包括一些细节，比如本耶普腿尝起来像牛肉。

沉默了一阵后，父亲低沉地说："记住，我们生活在科学和理性的时代.....上个月在墨尔本召开了一次会议，科学家和媒体人都认为像本耶普这样的旧时代传说不适宜公众，已经不该再在媒体上出现了。"

"但我确实看到了一些东西....."

"那可能只是一种幻觉，你四岁的时候经常看到奇怪的幻象，还把梦境和现实混为一谈，对吗？"

"我不是一个骗子。"我做着最后挣扎。

"这并不重要。你最好忘记它。"他严肃的眼神像汽车远光灯一样让我眼花缭乱。

我不敢说不。他的绰号是"正确先生 (Mr. Right²)"。他总是对的，所以母亲在我三岁时离开了他。

第二天天气晴朗，在离开农场回家的路上，阳光照耀着尘世的众生——当然也包括我父亲——给他镀上了一层金边。

等等，亲爱的瑞利。这还不是故事的结局。它甚至不是结局的开始。但它也许是，开始的结束 (This is not the end of the story. It is not even the beginning of the end. But it is, perhaps, the end of the beginning³)。

¹ 出自《圣经》

² 双关语，意思是理想的伴侣，但是字面意思是“总是正确先生”，有讽刺意味。

³ 原话是丘吉尔讲的。

许多年后，按照我父亲强烈的意愿，我在大学里读新闻专业。又忽然有一天，爷爷打电话告诉我，说艰难的决定已经做出：家族经营多年的报纸将被卖给鲁伯特·默多克¹。

"没有什么好东西能长久（nothing gold can stay²）。"他戏谑道。

"那时刻快到了，而且已经到了（Yet the time is coming, and is now here³）。"我回道。

我们在电话里一起苦笑。

其实在这通电话之前，我早已厌倦大学生活，决心像凯鲁亚克那样在路上奔波一阵子。我一路游荡到大北方，车轮驶过凯恩斯那条破旧的唐人街——此时此刻这里早已没有多少中国人居住了。苍白的太阳落山，破旧的寺庙“列圣宫”前，秋风动百草。

我想这是一个小憩的好地方。

庙里没有人。我走了进去。空气很新鲜。流浪猫也无所谓我。

没有 LSD⁴，我喝了很多伏特加，开始读金斯伯格的诗《嚎叫》。

但读着读着，莫名的焦虑和不安又像以前一样，钻出来狠狠咬了我一口。我把书放在一边，透过破旧的窗户看了看灰蒙蒙的外面，然后吟了起来。

¹ 世界媒体大亨。

² 出自弗洛斯特《美景易逝》。

³ 出自《圣经 约翰福音》。

⁴ LSD 是五六七十年代流行的致幻剂。在垮掉的一代和嬉皮士中尤其流行。

Outside the window

(窗外

It has been stormy lately.

近来风雨多。

Even sparrows were shivering.

麻雀也哆嗦。

Occasionally they squealed

偶尔叫几下

as if they were howling.

仿佛在嚎歌。)

我嚎着，笑了几声，随手把瓶子一扔。破碎的玻璃片也在湿漉漉的地面上嚎叫着回应我。

此时我被包围在庙宇古旧的神龛之中，有一种被这里接纳的感觉，心底升起几分暖意。我试着去冥想，但就是无法集中注意力。经过一两次尝试后，我又像以前一样轻易地放弃了。我的心中始终锁着一只沉重的石虎。

还是点一支烟吧。打火机的光亮瞬间照亮了半个房间。雕像们和我友好地相互凝视着。我算是认出了其中的一些人吧。那个菩萨和我刚去世的母亲长得一模一样，还有两个拿着乐器的人也出奇地熟悉。

是的，他们是沼泽湖边的那两个中国人，那旧日的记忆现在已经活了过来。

当我从庙里出来时，那庙上写着“列圣宫”三个古怪的中国字的牌匾，看起来真有些不同了。

从那天起，我的信心莫名充实了起来。我改了专业，开始攻读亚洲研究学位，似乎这就是冥冥中注定的天意。陆克文¹后来也短暂地成了我的学生。瑞利啊，这也就是我认识你父母的原因。

你们这代孩子喜欢玩 Minecraft。对我来说，讲故事就像我的 Minecraft。

哦，对不起，曼蒂，我讲得实在太久了，本来你还能玩会 Minecraft 的……你妈妈说你必须在六点前回家。

¹ 澳洲前总理，被人称为“中国通”。

山林短篇小说两篇

一场短暂造成的绵长之恋之迫降一小时

山林

到 P 市再转机飞 L 地，接着飞行並重复面临的环境，令楚姐姐脑子分外活跃。预设四个小时的飞行状态，五个钟头都不止！肌体又十分配合四小时的设置，一过点，首先是心房，前所未有的抽；接着手臂、肚腹、腿脚都不自在了，非站起来不可。机灵的脑子亦反过来附合躯干，优雅娴静的女子竟有了出门伸个懒腰的念头。

楚姐姐读过一篇报道，说某人勇拉舱门令气流瞬间涌入，导致飞机剧烈摇晃，人们的尖叫声和着纸片、塑料袋、空杯子在乘客头顶飘拂，各自的手脚也挥动不到点子上。多亏空少空警及时拽住出走妄想者，及时极力顶死舱门，才避免离得最近的那位女士滑向虚空。这惊险画面铺满脑海，身体就有了反应，楚姐姐一个趑趄，两手两腿同时颤抖，人醒了过来。还好，身子依然稳固，而且配合座椅坐姿收敛，一本书滑在大腿与座位间。她瞭望窗外，机翼纹丝不动，离得近的云絮居然也静止，稍远、更远的云片保持原状，不大不小，飞机固定在一副很结实的布景板正中，舱内平稳如山，与大地持平。

“飞机不动了！”楚姐姐惊叫，心想定是飞行员把飞机当床睡着了。

她的邻座是个很安静的先生，身贴座椅刷着手机，懒懒应一声：“哪里？”楚姐姐瞪眼看他，十分狐疑。他听懂中文了？他认识我？他怎么知道飞机还在前行？他为什么答应我？

我们明明都不认识嘛！

我是去找他的。相互承诺过，一方不行了，另一方一定要在对方的身旁，送行。“你的一生注定是波澜壮阔的一生。”分手时他说，“但你要来送我，当我不行的时候。”

这种情话风格的山誓海盟在她叫小楚的时候就深刻脑壁。她心理一直认同小楚，后来为了不和女儿小楚混淆，有人叫她楚大姐，听得她很不舒服，当英文教师的她向来远中心、躲上层，“大姐”是对德高望重位高的女性尊称，惯于发嗲撒娇的她受不起这一声。“小姐”当然更不可取，她生活在当下，但不是干那活的。至于“楚姐”，和听“楚姨”一样，老气横秋。“楚姐姐！”直到一位混迹圈子的女艺员巴结地问候她，一声惬意一笑纳，就取了这称呼。很快就传开了。

她的夫婿是位很成功的大官僚，却又是绝对的生命输家。离退休还有些年，绝症突发，临终拉住爱妻的手，弱弱地说：“我拥有你的青春和漂亮，命短啥都不是……，你可以过你爱过的生活了……”

“不嘛，我是你漂亮又结实的花瓶……”

她的老公嘬毗出半声，就咽了气，将笑纹留在渐渐冷硬的面孔。楚姐姐呆若木鸡，任凭人们处置那具尸体。

楚姐姐太明白自己的美和魅，并且牢牢把握。这是在大学毕业那一年中期的某天幡然醒悟的。她双手从校长手里接过毕业证书的前一个星期就私定终身，之后的工作、房子、孩子全由婆家包办，再之后的棘手又漫长的婆媳关系也毫发无损小两口恩恩爱爱。民间口德：“老天爷赏饭吃。”连知根知底啃瓜傍观的老同学都集体佩服。

可是“爱过的生活”五字将五把重锤只打在一个疑点上：难道一个高阶富足又清流的文艺主妇过了几十年不爱过的生活？尽管有“漂亮又结实的花瓶”这种你情我愿的爱恋表白，类似的还有老公从腋窝到胳膊肘的赘肉下垂，常常“展开蝙蝠袖翩翩起舞”等亲昵戏谑，夫妻总能在调侃和自我解嘲中消除疲乏和烦恼，让劳心的生活充满乐趣。难道爱过的生活就是预言的波澜壮阔？

处理完丧事，楚姐姐只要人静心闲，就一点一滴挖掘曾经的预言，确信还是在学校毕业前的几个月，一个小姑娘以羞涩的心声在情人胸口喃喃过。他在乎了？！

可是“波澜壮阔的一生”千真万确是离楚姐姐越来越远了，或者，根本就是另外一回事，和流行的理财产品差不多。偏偏死鬼老公相信，牢记在心，熬成了临终遗言。其言也善，其言也善！善言划开脑海露出刻在脑壁的故事，为不行的一方送行是应验了，关键是我居然过着不爱过的生活！这才是要点。我爱过的生活叫做波澜壮阔？波澜，首先是不确定，如人被外力推来推去，躁动不已；我在最不确定就是最关键的大学毕业期，再到组建家庭期，是多么确定地幸福度过，可谓波澜不惊。那么波澜壮阔的意思，就是说还具有强壮、辽阔、惊险等等特质，见多识广而处事不惊，那是指她亡夫吧？明明是个短命鬼，生前精神压力巨大，连老婆都躲开去，能多远就多远。再说了哪有男子对另一个连面都碰不上的陌生男子预言！

楚姐姐的少女身各类书籍文字里畅游，她那对低收入的教师父母爱玩儿，一到寒暑假就带她到处穷游。小女孩可能像爷爷，宁肯坐图书馆翻书。可是架不住父母情怀的无私伟大，也就高兴地紧随。也实在是同龄伙伴同性情的朋友连半个都没有，不

是要补习要进各种兴趣班就是不能自主结伴出游——慈母手中线的牵挂合情合理很感人！富读与穷游双举，在那个年代再也找不出第二户。

快高考了，少女身还在父母身边穷游，而且坐进了人生第一架客运飞机，从边陲小城飞回大都市。一家三口的座位撒于各处。妈妈身边都是年青男士，爸爸身边都是阿姨，爸妈站在各自座位前相视而笑，又同时注目女儿，只见她旁座的风尘青年正跟旁人争吵，他们的宝贝女儿一如既往只低头看书。又相视而笑坐低身体。一家三口太放心彼此了！他们哪里知道风尘青年的来头！也没有必要知道。书呆子闺女自我保护，不，自我保守，胜过任何一个成年人，包括爹和娘。

楚少女自始至终没说一句话。风尘青年吵完架，心潮起伏地坐下，汗液散发的气味接着冒犯邻座，才清静片刻，一句话呛过来：“一身臭汗，还说别人！”

“臭汗？你垃圾放我座位上就香料了？就臭你了！姑娘，你闻到人臭了吗？”

“……”

“垃圾？你凶！你不讲道理！小姑娘，甭理这种人！看那副流氓嘴脸，谁爱搭理你！”

楚姑娘下意识鼻翼翕动却还是无语，虽然抬头向左看了看相互仇视的男性双方，目光在流氓嘴脸上多停留几秒，看出青年神态风流多过痞气，而余光中另一位长相也不错就胡子拉碴了些，手拎着被叫做垃圾的那东西直晃荡。难以断定谁更恶煞，一个高大的空少已经到了跟前。她迅速回到书里，书里世界纷红骇绿却不混乱。当然也没有臭味，什么味都没有。

周围恢复平和，除了飞机马达，也只释放很收敛的呼呼声。一飞机的人都在天上云间，不是睡觉就是看报纸，少数人看书，少数人说话，风尘青年爱说话，找邻座姑娘说。他的冤家死对头已经调走，换来一个打瞌睡的老翁，打死也不想吵闹的那种过来人。青年说：“想喝水吗？给你要一瓶？飞机免费给。”

姑娘略微转了转身，没有抬头，青年还是看见了笑意洋溢的脸辅以摆手，手指匀称，手掌的皮肤也很细腻。她不要水。“我会看手相！”说着，这手就落入那手。死对头的预言兑现！但是小姑娘何等聪明，且看他如何流氓，青年轻轻扶着那只匀称细腻的手，滔滔不绝说了一大席话，肯定不是情话，有轻有重有粗有雅，因搭配不到位，不及书上写的好，俗气了些。可就是中听！

青年问：“你看啥书？”楚少女略掩了掩还翻在大腿上的书，想了想，合拢了要给邻座看封皮，算过命的那只大而厚的手也伸过预备接书，突然回缩了，居然将书碰落在座椅与他身体的缝隙下，小姑娘条件反射俯身捡书，青年侧起身手肘就撞在她脸上

，生疼！才抬眼细看，原来老翁的脑袋正搭在青年的右肩，迫使青年歪着身子去扶正老翁，老翁却直往下溜，赖在扶正自己的人的身体上，青年抱着老翁几乎一起从椅背往走廊地面倒去……邻座的几个旅客站起身，与冲过来的空少一起帮助搀扶老翁，又七手八脚将病人移到更宽敞的飞机出口过道进行抢救。很快，扩音器要求各位乘客原位就坐，但请医护人员速往。于是，抬罢老翁的青年立即回到自己座位，又是一身汗，这次，小姑娘可真闻到了，大热天捂过的酸味，不至于臭，但真不好闻。楚少女的感觉直接上面部，风流青年视而不见可爱的书香小姑娘正蹙眉立目还别了一下脸，他只管坐下，坐正，又蠕动几下，将身体调整到舒适状，略微放松声气说：“刚才好快！机上有两个医生边商量边抢救呢！”很熟络地望望小姑娘，仿佛已是一家人。

但是小姑娘却站起身往出口门道瞭望，直到空姐过来招呼坐下。青年问道：

“书呢？你看的书呢？”

楚少女才又低头找，真不见了！两人挨在一起前后左右看脚底看座位底下，青年起身问周围乘客，都说不知道。空姐又提醒“请坐好！”楚少女感觉好不蹊跷，要起身到过道问远些座位的人，扩音器大声通知飞机马上要降落，空少空姐纷纷出动检查客舱，“请系好安全带！”“小桌板收起来！”“麻烦您关闭 BB 机！”

飞机正在降落。客人们获知将转乘其它航班完成航程。

降得很急。楚少女的耳膜疼痛着，听什么都很遥远。风流青年对自己说着什么，可能是他自己的故事。很多都听不清楚，正常飞行时，他那些话就显多余，常常前言不搭后语，现在更是时远时近，不明不白。究竟还是听清了一句，很完成的一句：“你的一生注定是波澜壮阔的一生。”

楚姐姐电击一般，是说他自己吗？！不像啊！那么依偎在一起彼此承诺相互送行又是怎么回事？

记得那次飞机很顺利地降落，老翁给盖在白布单下推走了。飞机需要彻底消毒清理，参加抢救的两个医生有一个只能算急救员，只是经验更多手法更老道，却必须听从年青医生指导，因为医生有学历有医疗环境有工作证。而急救员就是楚爸爸，他是科班出身的体育老师，运动场边、校园里、马路旁、商场内，胡同小巷邻里做个心脏复苏人工呼吸都不在话下。于是，人没抢救过来却和机组人员熟络的楚爸爸去问了那本书，答复还是“没有了。”只留下联系方式供以后查询。旅客们分散到不同航班抵达目的地。楚小姑娘一家没能和风流青年同一架飞机飞离，倒是和胡子拉碴的俊小伙儿分在一起，只是没有交集，同属最后离开的一批乘客而已。这场变故，令楚家三口改

变了很多习性，尤其楚爸爸坚信，如果在陆地，老翁不至于如此轻易“羽化”而去。还是喜欢旅游，远的地方不去，本地游。除了不坐飞机，三人什么交通工具都行。

楚姐姐送走先生，尽管貌似三四十岁，品味约会终无嫁意，又陆续送走父母，孤家寡人就由早已移民它国的女儿订了从香港启程游经马尼拉、胡志明市、新加坡、雅加达、泗水……最后抵达澳大利亚达尔文的邮轮，一路山水一路异地风情，再搭旅游列车辗转随后定居悉尼。在最后一位长辈至亲去世十周年之际，决定独自重启飞行之旅。近四十年后的飞行感完全没有改变，时间不长就坐不住，立不安，并不断张望出口过道。再看邻座的这个男人面熟，而且越看越熟，对了，书呢？必须攀谈，直到飞机有所行动，要么降落。

可是那人专注手机视频，有时扭头看看女士，女士瞬间脸热立刻住口，男人回转继续看手机里的女人，又听见邻座叽里咕噜，好像说飞机不动了，应了一声，就按了视频暂停键，正式抬脸关切周围，包括身边这个躁动不安的女士。不过和自己一样是个亚裔，而作为很不年轻很不像本地生长的独行女士，老太太虽有些奇怪举止，也还算正常。他笑了笑，回到手机，去除暂停，继续视频。

楚姐姐也意识到这人只是个华裔，长相一般般。西方人分不清东方人相貌，自己也受到影响。但是不要紧，人不在，感觉还在，答应过的为爱人送行的景象还在脑壁，只是没有冒出过脑海。要么可能来自那本书！书！她四下看，刚才还在嘛，怎么又不见了！永远找不见的书？！我要不信呢？我得找找，就是让那个其实很健康的老翁拿走了，他弯腰捡东西，突发脑溢血！对，爸说过，翁先生醒过，还说了几句，风尘青年要顺走纯真小姑娘的书，他发现了！后来一起到了飞机出口那儿。就是在那儿！看看去！找书去！书就是随他们去了。翁先生不见了，他不见了，后来丈夫、爸爸、妈妈也去了，他们都取书去了。想着，行动着，身体也舒展了，血液畅通，感觉舒服，干劲十足，就抬起胳膊伸手去拧门，门太笨重，她加大力又拧再拽再摇再撞，嘴里喊出了号子，哎哟！哎哟！好像有人来帮忙了，来扶她的胳膊。她笑着昏睡过去。

飞机飞速降落。

2022.11.18

艾维

艾维哪里知道人类正关注她呢！尽管只有区区三人。

其中一人发出寻亲启示，还彩色打印漂亮的身影，春天的后院杂草丛生，黄色的蒲公英和紫色的雏菊不甘寂寞，也挤着开出自己的花，艾维就立于其中。当然，照片是小主人偷拍，居然排上用场。艾维喜欢花草中的小虫子，爱走自己的路，走进了隔壁院。

另外两人不认识艾维，但认得鸡，两人因健康问题只能从鱼类和鸡身摄取必要的蛋白质。其中的女方在拆鸡厂打过五年工，而男方爱好大海垂钓，对鱼与鸡，夫妻俩铁石心肠。

可喜的是艾维根本无感。她从小集小主人万千宠爱，生活在小院花草丛，长大后逐草而行，离开自家到邻家，见一方水泥地，于心不甘，继续行，过了马路就进到敢于碰鸡摸鱼的这一家，发现院里花草更多，小虫子更可爱。今天，这家的男方没出海，院中小地毯上晒太阳看手机，听见“咯咯”声，觉得视频里钓友柳爸炫耀的苏眉鱼不可能发鸡叫，一抬眼，就看见一只金黄色的肥母鸡涨红了脸在院角乱草中唧唧咕咕，第一反应就是呼叫老婆。也是，鱼，肯定吃自个儿海钓的；鸡，绝对要新鲜，为此常去郊外的生擒拍卖场购走地鸡，进了家门就宰，分份儿存冰箱，放心吃它一个星期。

女方踟蹰而来，那脸竟然比鸡脸还红。

“老公，刚从信箱里拿到。你读读！”

“我看！‘我们丢了我们的棕色母鸡，名字叫艾维。她于今天上午在 W 巷我们的后院失踪。如果您看见，请发电信或直电 0402...39，谢谢您！’”

老两口看那幅照片，看院角的鸡，它叫艾维。艾维，是母鸡的名字！

擅长杀鸡的女方，甫来澳洲就起了英文名：艾维。

“快快快！”老两口几乎同时叫嚷，“给送过去！送去！对，打电话！”

实在非同小可！两个艾维，顿时，一个惊吓到急找来路，而另一个生怕又失踪了，均呼唤不已，忙乱不已。

结局还行。就是作为人类的艾维陷入另一层思考。此乃后话。

2021.11.17

《兵团轶事》(小说节选)

贾虹

内蒙的初冬，只要没风，太阳还是很暖和的。

叶绽靠在宿舍外的窗户边，一边感觉着阳光带来的温暖，一边看大家进进出出地忙乎，有人大声叫着某人的名字，有人组对成功进入帮带模式。

叶绽已经把企图来帮带她的班长苏云给不软不硬地挡走了。

到这个班后，叶绽就和苏云有了摩擦。

苏云来自工农家庭，属于出身特好的那拨战友，比叶绽早来足足半年，是个老兵，她话不多却特别能吃苦，还很能照顾他人，当班长已经好几个月了。

自从叶绽被分到她班后，她的烦恼就多了起来。

叶绽和她的摩擦并不是什么个人成见方面的摩擦而是观念上的不合拍。

在一次整理班务的时候，苏云把叶绽的牙刷按照统一规定牙刷头朝上放，叶绽说，内蒙多尘土，牙刷头朝上不卫生，请不要随便动我的牙具。并且走过去把牙刷头继续朝下放入牙缸。苏云有点下不了台，说，我们一直就这么规定的啊，叶绽说，规定可以改么，你把大家的牙刷头都朝下放，不就统一了吗？

一个班八个人，每天虽有值班的，但苏云习惯经常帮大家打理班务，至于头朝下还是头朝上其他人还真没仔细琢磨过，听叶绽这么一说觉得挺有道理。这内蒙经常刮沙尘暴，一刮起来隔着玻璃窗都能把尘土送进来，刷牙时的确硌牙。便有人接话说，叶绽说的有道理，苏云，那就大家一起头朝下吧。

如果整齐划一倒也没事了。这任何地方都会有不同声音出现，马莉萍就是一个最喜欢在不同意见上做反对派的一个。你叶绽到连里不过一月有余点的时间，无论你睡前故事讲得再好听，知识再多，你也就是个新兵蛋子，和班长对着干，我不同意！

于是马莉萍当即反对，说：好好的规矩干嘛要破，我不同意。

于是八个人就有了两个阵营，叶绽这边居然有五个支持者，三个说支持叶绽，两个默许，另外三个，一个上厕所去不在，苏云和马莉萍一边。

叶绽知道大家是讨厌马莉萍的那张三八嘴，喜欢打小报告，还是个传话筒，马莉萍的外号就叫“工作报告”。不少人都吃过她的苦头。

于是笑着对苏云说，少数服从多数吧，我们班做个率先垂范。

马莉萍不懂率先垂范什么意思，其实在的人除了副班长刘敏华，其他都不懂这个成语。马莉萍说：什么叫率先垂范？

叶绽就说：做榜样的意思。

马莉萍眨巴了两下眼说：有点儿意思，苏云，要是以后全连都按着咱班的做，咱们还不是火车头啊？

苏云白了她一眼没说话，她是有点挂不住自尊。班长被一个新兵给改革了。

要说马莉萍三八时挺三八，但既然是工作报告也有她的长处，就是随时不分场合时间地发表她的意见。

她对叶绽说：不是因为率先垂范，我肯定不同意你的做法。但有了率先垂范我代表苏云也表示同意。

于是，这个班的牙刷头朝下的改革全票通过，因为上厕所的人也回来了，大家都大头朝下了人家根本没打算反对，随大流也没损失。

第二件事是苏云按规定要求叶绽把床单和她们的床单连接缝合在一起，一个大炕八个人，八条床单缝合在一起，一直可以拉到炕头。

叶绽说，你们连着就连着，我不连，我睡炕尾好了，和你们不相干的。

炕头炕尾都是不受欢迎的位置，炕头太热炕尾太冷，冬天炕尾到天亮时是很冷的。幸亏兵团每个班还有一个大炉子烧煤取暖，不至于受冻。

叶绽知道她睡炕尾就不会有人有意见，至于缝不缝合床单大家真没多大看法。

叶绽说：床单缝在一起，不便于清洗。自己的床单想什么时候洗就什么时候洗，缝在一起看起来整洁，但绝对不卫生。万一你来了例假，正好落红缤纷，拆开来有多麻烦，而你又正好睡中间呢？

这个话一说，全班几乎人人自扪，马莉萍极快回答，这是个问题。难道我们再一次率先垂范？

叶绽看她一眼，做个鬼脸表示同意。

苏云怕自己这个班太多的率先垂范，惊了排长，到时责任下来，就是她的。

叶绽说：我来担这个责任，你们先连着，我不连，看排长来后什么表示不就行了。但需要把这些不连的理由说完全。

我来说好了。马莉萍马上接口。

苏云班里的新兵叶绽通过马莉萍的嘴，成了标新立异的人，再经过她的添油加醋的描述，叶绽简直成了小红帽，不但可以驾驭扫把还能驾驭排长，据说排长得知叶绽不连床单的想法后，觉得很有道理，上报连部后，负责女生排日常工作的谭副连长很赞同，于是女生排的所有床单都解放了，大家各自铺垫收拾，炕上也非常整洁，而且好打理许多。

叶绽想，我只是那个把别人想说而不说的话说了出来的人。其实说出来有什么不好？干吗闷着？老妈总说别做出头鸟，但我说对大家都好的事总没错吧？

苏云在圈点帮带对象时就非常犯难了。她这个班就叶绽一个新兵。但这个新兵的作派却要比她这个老兵有头脑多了。经过一个多月的相处，她自知各方面都不如叶绽。但她是班长，有任务，要完成，怎么办？让副班长刘敏华去帮带叶绽，刘敏华也肯定不干，刘敏华早说过，叶绽是最有意思的新兵，她很佩服，那脑髓，不是一般人的，听说老爸曾经是重点中学的校长，后来被打成右派，（消息来源不准确）什么起点啊。她一侃三国，我就知道，我不如她。

刘敏华也算是书袋子，而且是个高中生，而叶绽只是初中生，却自认不及叶绽，自知之明得很。

苏云犯了难，怎么办呢？有点庙小的感觉。

她对叶绽说，咱们沟通一下。

叶绽不卑不亢地回答：班长，沟通可以，平等相待。不要一高一低就行。

苏云一听，没戏了。那这任务怎么完成呢？

她想起了一个人。

于是就跑去和她商量怎么拿下叶绽。

叶绽靠在窗框边眯缝着眼睛，视线从操场上人们的头顶越过，再越过营房，落在营房外面的那一片荒原上。

那是一望无际的荒原。

视线虽然有被营房阻挡，但那一望无际的荒原叶绽已经领教过了。

用无际来形容很恰当。

荒原像一块洪荒时代单色调的破布，被女娲扔在了这人迹稀疏的地方，上面白花花的盐碱，一块块一搭搭就像永远洗不去的污痕，这块破布随着地形的起伏，一直绵延而绵延，不知道绵延到哪里。叶绽新来初到，没有地域概念，也许到天际吧？内蒙这么大，真的是大，和江南的家乡一比，那家乡就是一叶小舟，这辽阔的荒原浩瀚无垠，像海，沙海。

从下火车到连队的这二百多里地的距离，挤在卡车上一一直被摇汤圆一样摇到营地，大概在海洋里的军舰也就这样的感觉吧？叶绽看过《水下阳光》里描写的舰上生活。这感觉可不是太好。

军用卡车在一个个起伏绵延的沙包间颠簸，忽上忽下忽左忽右，颠得叶绽的胃一阵阵痉挛着往上顶，根本忍不住要吐的冲动，为了不让别人看见她的惨样，她抓下新发的帽子捂住脸，想憋回去，可惜，没用，那股冲劲你再想憋都是憋不住的。最后只好用手对身边的战友示意，我不行了，对不起，得开吐了！旁边的人刚闪开，她抓住车框栏杆，弯腰伸头，开始狂吐。吐完一阵好一些，但过段时间，那劲儿便又上来，顶啊顶啊，就又开始吐……吐的那叫一个眼泪鼻涕横流哈喇子齐下，她把这些都抹在那顶崭新的军帽上了，幸亏有这顶帽子，晕车的滋味，这辈子是忘不掉了。

和她一起吐得一塌糊涂的还有同学杨嘉佳，后来杨嘉佳说是因为看到叶绽吐了她没忍住也只好吐了，这杨嘉佳也有意思，大老远地从车那边一直挤过来，挤到叶绽旁边开吐，叶绽一看她吐的那样，不禁又一阵恶心，胃一冒顶，又开始呕，这两人趴在车栏杆边，一直吐到车进村停在营房前的操场上才缓过劲儿来。

叶绽只要想起这一路的艰辛就犯怵，从江南坐闷罐子军用火车三天两夜才到达这个边塞小县城，已经非常疲惫了，又被摇了二百多里的荒漠才到达驻地。

无边无际的大荒原啊，我可是签了字铆了钉，得在边疆一辈子的呢。一辈子啊！叶绽开始感到头皮发麻。

叶绽看着天际那一抹蓝，蓝天和荒原在远处连接起来，悠远而苍凉。

尽眼处，除了无际的荒原无边的盐碱地，真的连根草也没有。白花花的荒沙地，在初冬白花花的阳光下，泛着白花花的。

白云下面的马儿呢？风吹草低现牛羊，那牛羊呢？

这里不是草原，是平原地带。看草和牛羊得去后山。马莉萍说的。

草没有羊也看不见，村里只有老乡养的猪，满村窜，直接进厕所啃屎吃。

荒原上倒是有一丛丛的小荆棘丛生，后来她问苏云，那是什么？苏云说那叫碱冲，一种生命力极强的沙漠野草，当地人把它的草籽打下来喂猪的。

叶绽第一次看见这样不像草也被叫做草的植物，还知道了这里的猪也不容易。这真是太苦了。那些古诗词里描绘的浪漫都变成了老爸送别时一句话的现实：既然去了就要有思想准备，那个地方我们都不熟悉，你要做好最艰苦的打算。

什么是最艰苦呢？叶绽经历了家庭巨大的爆裂性变迁，从一个小公主一样的人儿一下跌到社会最底层。

但家庭熏陶的基础还在，整个家族之间的救济还在，外公外婆舅舅们对他们家的援助，还有父亲用自己的辛苦劳作来保证这个家的生活水平，叶绽没有在物质上感到压抑。压抑主要来自于精神方面。

由于家庭问题直接扼杀了叶绽许多机会。

首先是升学问题。她是多么希望自己可以升入高中进入大学，这是她梦寐以求的理想，她深信自己只要往上读就一定会考上北大清华。读书是她最自信的根本，在诚忠中学这个省级重点中学的年级段里，叶绽就是一个学习的标杆，她的各课成绩都是名列前茅的。

叶进贤虽然被从这个学校扫地出门，但老师们，特别是被打成右派的那些老师们，都会默默不语，暗地里主动来为他们老校长的女儿培土育才，把自己无处施展的所学所能毫无保留地灌输给这个学生。

他们是看着叶绽长大的，这个女孩和他们的关系从来都不疏离，他们喜欢她的知书达理善解人意，而且像海绵一样，汲取着他们给予的各种知识的输导，叶绽初中时就已经具备高中的知识水平了。

但时运不济，叶绽必须要经历这一劫，她是不会被同意升入高中继续学习的，整个诚忠市，几千名应届毕业的初中生，只有两个班的高中名额，如果按成绩以及综合素质，叶绽绝对可以进高中段继续学习，但就是因为她的特殊家庭问题，她便没有机会继续读书。

这样的打击，叶绽忍受。因为根本不可能反击成功，所以她选择默忍。

上山下乡就是那时千千万万个叶绽的命运。

同学里有走参军这条路而不用上山下乡去的做法，父亲的战友也帮她联系过一些关系，但都因各种原因搁浅，政审不过关，这是一扇无法逾越的闸门。

叶绽最大的愿望就是像父亲一样，大学毕业后参军去，在自己学校的门口照张相做纪念，那是多美的一件事情。但那只能作为一种梦想存于记忆了。

一路下来，除了妈妈黄萍被株连，叶绽也是陪绑的一员，她的每一次机会的失却都和此有关。

叶绽八岁考进舞蹈学校却因为家庭问题被刷，十三岁考军区文工团时，为了保险起见，推荐老师刘英费了好大劲打通关卡，却在最后一关，到所在地革委会调档时被卡。刘老师本来和革委会主任已经说好了，却被那个造反派队长给卡住，说这样的人怎么可以去部队？这是给革命队伍抹黑。革委会主任和造反派队长是两派人，互相之间的冲突和矛盾，把叶绽当了牺牲品。

刘英的自信还不如叶绽的预感，她对刘老师说，我觉得一定不行的。刘英信心满满地鼓励：别泄气，凭你这样的实力，绝对没有问题，最后果然不过关被刷了下来，

刘英搂住叶绽掉眼泪，她是真的喜欢这个小姑娘的灵性，作为少年宫最优秀的舞蹈老师，叶绽是她带过的最有悟性的学生。

倒是叶绽淡定，心里虽有千万匹草泥马奔过，她却能忍住这种挫败感。

比起父亲的遭遇，比起那些被殴打被批斗跳楼了的人，这点挫败算什么。

叶绽小小年纪就已经经历了她本不该经历的一切，她也做过一次最发泄的事情，把外墙上污蔑父亲的大字报撕了。

那是一个冬天的凌晨，叶绽悄悄起来，蹑手蹑脚出去，路上没有一个人，寒气下那些大字报脱落的边边角角，像张牙舞爪的虎狼；一层层覆盖上去的纸和浆糊，使得那些墙面像开裂的峡谷，畸形而险峻。她找到批父亲的那张大字报，不管三七二十一把它撕了。

十三岁的孩子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撕大字报。

这在当时可是极严重的事件，弄不好的话是会连命都丢了的事。

叶绽从没和父母说这是她干的。她虽小，但有脑子，她不想让父母担心。她后来也明白，大字报撕了还可以再贴上去的，在那个年代，撕不完的就是大字报，什么污蔑的东西捏造的事情，都可以在大字报上看到，而这些制造者却可以不负任何法律责任。

要离开这样的环境是叶绽心底的愿望。

当北京军区内蒙建设兵团来招人时，得到消息的林潇潇第一时间来找叶绽。

报名，最开始也是困难重重。

刚一咨询便被拒绝。叶绽没有气馁，她觉得这件事一定可以，因为报名处的人透露，你可以去找招兵办的刘政委。叶绽拉上林潇潇，闯了刘政委的招兵办。

招兵办里也是人满为患，满怀激情的各路不符要求的年轻人情绪激昂，都在诉求能去兵团屯垦戍边。叶绽觉得更有希望了。

最后刘政委让登记员发给每一个人一张表格，让这些人填表记下自己的家庭情况。

林潇潇不用填，她赤红的家庭出身就是时代的名片，去哪里做什么都是一路绿灯，不像叶绽总因红灯而受阻，需要不断申诉。

对着这张表格，叶绽心意决断。去兵团是唯一远离目前环境的机会，她不想错过。但怎么填呢？除了如实填，叶绽还决定写一段话在表格备注里。

“尊敬的刘政委，您好！出身不能决定一个人的命运。广阔的天地可以淬炼人的意志。我的父亲曾是一位军人。虽然脱去军装很久了，目前还在接受审查，但他一如既往地支持我的选择，同意我去兵团接受更艰苦的淬炼。希望批准我的申请。”

林潇潇看见，也拿起笔在叶绽的备注旁边写道：我是诚忠市的学生代表林潇潇，我自愿放弃升入高中，决定和叶绽一起报名去内蒙兵团。

最后觉得还不够又加了一句：

叶绽去哪里我就去哪里！绝不分离。

据说刘政委看了这张表，没有犹豫，提笔就批：同意。而林潇潇却没有被批准。

这下林潇潇不干了，最后一再去学校、教委表决心，才获得批准，这是后话，按下暂且不表。

叶绽本是个开朗活泼的女孩，但过早地经受了这一切冲击，让她的心理蒙上了阴影，这些阴影，总会时不时地出来抑制她明朗的个性，而每一次的挫败，都会增加她这种忧郁的气质，每当这种时候，看似平静的她，心理其实是焦虑和悲哀的。

叶绽用她十八岁女孩的头脑过着这满脑子的无头绪，品味着五味杂陈的心情。

为什么会这样？在那个年代里，叶绽是无法自圆这个问题的。

她总觉得压抑，她要逃离这种压抑，离开那个时时处处都不能解释的让她无法接受的被挤压和被冷漠的感觉。

来内蒙兵团前的那股冲动已经被这一路的现实给砸回了原处，从一个自己不愿呆的地方逃到另一个和理想大相径庭的地方，她不知道今后将会是怎样的结果。

一点也没有头绪，一点也理不出头绪，面对荒原，叶绽的视线显得是那样迷蒙忧伤游离不定。以至于没有看见有一个人正在向这边走来……

2021年10月

悉尼那些事儿之 20 ——

苟富贵的幸福生活（上）

梁军

一辆脏兮兮的工具车，在 M5 上疾驰。副驾驶座位上，坐着苟富贵。

罗西一边开车，一边大口喝着能量饮料，嘴里骂骂咧咧。

“他妈的！这两个活一南一北，还要当天完工，害得咱们连午饭都没时间吃。苟，你也喝一个，补充体力，一会还指着你背装修材料进工地呢。”

苟富贵来悉尼三年，听英语像听意大利歌剧。对悉尼的东南西北，也还是晕头转向。但这并不妨碍他与老板罗西的交流，也不能妨碍他赚钱。身体语言懂不懂？就像老夫老妻，一方蠢蠢欲动，一个眼神一个动作，对方就能心领神会。

罗西，意大利裔的第二代移民，带着苟富贵东奔西走四处干活，从来没亏待过他。一个星期 1500 块现金，绝不拖欠。1500 块现金到手，不用打税，这收入比起办公室的白领们，毫不逊色。别看白领们穿得人模狗样，包里就一个饭盒或者一份三明治，一天的奢侈消费就是到楼下的街角买一杯咖啡。

苟富贵拍着良心，对得起这份工资。不计较工时，不计较节假日，不计较路途远近，不计较活的轻重。除了生病，他全年无休。咱是农民，干活绝不偷奸耍滑。别看四十多岁的人了，力气有的是。咱在东北老家这么干，在悉尼更得这么干，别让外国人看扁了咱中国人。

听爹说，我们苟姓有四千年历史。《史记》中农民起义的头头陈胜说，“苟富贵，勿相忘……燕雀安知鸿鹄之志哉！”“苟富贵”有胸怀大志的意思，有我爹对我的殷切期望。因为这古姓，打小在村里没少挨欺负。孩子们总是追着我叫狗子，急了我就跟他们干仗，回家被我爹一通猛削。他说，咱们祖祖辈辈就姓苟，这是天理，雷打不动，将来你就是当了国家主席，照样姓苟。

小时候家里穷，干了一年，年底结算，还欠生产队里的钱。爹指望我努力读书，将来改换门庭。可我讨厌读书，小学毕业就辍学了。爹打我，门栓都打折。我说，有本事你打死我，反正我就是不爱读书。爹没办法，15 岁那年让我出门打工。

这下子我可是如鱼得水。咱有的是力气，在建筑工地上干活不惜力。木工、混凝土工、油漆工、钢筋工、抹灰工、砌砖工、防水工、电工、水暖工、装修工……我样样拿得起来。到沈阳城里打工，一年刨去吃喝，还能剩不少钱。

爹张罗着给我盖三间瓦房，尽快说个媳妇，好拴住我的心，不用再背井离乡到外地打工。我相上邻村张德胜的闺女张桂珍。她在沈阳的一家饭店打工。姑娘盘儿亮，好打扮，咱东北有句老话：苞米面的肚子，的确良的裤子。那娘们是个把家虎儿，当年抱窝，给我生了个儿子，小名毫无悬念叫“狗剩儿”。

你问我一个老家东北的农民，怎么来到悉尼打工？嘿嘿，说出来你们都不信。这人不能跟命争。该是你的，谁也拿不走，不是你的，求也求不来。我和同村的张家山、郑景银，打小光屁股一起长大，仨人一起出门打工，前后脚结婚生孩子。现在沈阳的钱不好挣，孩子们也都上了高中，将来也许要上大学。我们父辈费劲巴拉地给我们盖三间瓦房好成家立业，我们也得给我们的孩子盖三间瓦房成家立业。不管他们成不成器，不管他们孝顺不孝顺。就像我姓苟，亘古不变。

张家山平时有点虚头八脑，好耍钱，我们平时都防着他。没想到，他做了一件靠谱的事儿。我们正愁没饭辙，他说认识一个沈阳的大老板，专门帮助我们这些走投无路的农民工到国外去打工。什么都不用管，拿来几张照片和15万块钱，保证成功。不成功不收费。我们也隐隐约约听说过出国打工的路子。可一没有门路，二不懂外语，第三觉得外国那么先进，都是机械化，哪有我们这些大老粗能干的活？第四听说咱东北因为做假材料普遍，是申请签证的高危地区，拒签率贼高，基本上签不下来。他的话不可信。整个文词儿——海市蜃楼。

张家山看我们犹犹豫豫，拍着胸脯保证，不用掏一分钱，碰碰运气，空手套白狼有什么不可？既然没损失，我们就依了他。没想到，不到两个月，签证下来了。听说那天递到领馆的几个商务代表团都被拒签，只有我们这个团糊里糊涂被签下来，这不是命又是什么！临走前，我们都没时间去做套新衣服，穿着结婚时穿过一次的西服上了飞机。张家山嘱咐我们别乱说乱动，都听“团长”的。那团长是个四十挂零的老娘们，人倒是文文静静，看上去像挺有文化，戴着个墨镜，老酷了。下了飞机，团长就神秘秘不见了踪影。幸亏我们提前联系了一个东北老乡，接机、安排住处并推荐我们进了这家装修公司，给罗西打工。

离开家时，桂珍和我商量好，只干五年。前两年还为出国借的债，第三年挣出给儿子盖房的钱，最后两年，挣出我俩后半辈子的养老钱。只要熬过这五年，我们这辈子就衣食无忧。我已经熬过三年，时间也过得越来越快，曙光在前头。

或许是能量饮料的作用，罗西越开越快，兴致所至，还扯着脖子唱起意大利歌剧，男高音咏叹调《冰凉的小手》。苟富贵不懂英语，当然更不懂意大利语。但从罗西连串的嘟噜声中，能感受他传递的喜怒哀乐，甚至于感动得热泪盈眶。艺术无国界。谁说我们只配欣赏二人转？

“哗哗——哗哗——”，不知从哪钻出一辆警车，闪着疹人的警灯，跟在后面，按着喇叭，示意罗西停车。苟富贵一下子从歌剧的浪漫情怀中惊醒，后脖子发凉，冷汗直冒。罗西一面停车，一面把他的脑袋往下按，五官挪位翻着白眼连声说：“sick, sick！”苟富贵心领神会。

来悉尼三年，学了有限的几个英文单词。首先没想到他的“苟”姓，在英文里竟然还有许多其他的意思。每当罗西不满工人们磨洋工，就会一边拍手一边大声嚷嚷：“go, go, your lazybones.”（你们这些懒人，快点干活）工人们立刻手脚勤快起来。苟富贵暗自得意，老板一喊我的名字，这些人便吓得不轻，足见“苟”姓在外国人的文化里也是响当当颇具震慑力。还有 central（中央火车站站名），他记得发音是“山村”。进城嘛，悉尼城里就跟咱沈阳的山村一样。其他很多外国人一听就明白的词儿：饺子、点心、红包、关系、风水……中国真的走向世界啦！想起这些便莫名地开心。Sick 也是其中之一。人吃五谷杂粮，难免头痛脑热。请病假的时候，就要说这个 sick，罗西都会明白。这紧要关头，罗西说 sick，一定想让自己装病，好骗过警察。苟富贵赶忙闭上眼睛，头歪在一旁，张开嘴，伸出半拉舌头。

如果自己倒霉，被警察发现是黑民，送进拘留中心，遣送回国，几天后就能见到老婆孩子。自己面子上倒没什么过不去，只是还没有完成和桂珍商量好的挣钱养老的计划，未免令人扫兴。不过，儿子的三间大瓦房已经盖起来，也就死而无憾了。管他呢，爱咋地咋地。苟富贵预料到最坏的结果不过如此，心中反倒释然。

警察先生不慌不忙来到罗西的车旁，看到罗西嘴唇哆嗦，指着苟富贵说，警察先生，我的工友刚刚从工地脚架上摔了下来，我现在拉他去医院，有什么事请快说。警察看了看两人的装束：黄背心，大头鞋，脏兮兮的衣服，尤其是苟富贵紧闭的不停抽搐的双眼，满头的白发与灰尘，黑黢黢没有血色的可怜得令人动容的脸，竟然深信不疑。

要不要我替你开路？

不用，警察先生，我们快到了，下一个出口就是。

这次对你口头警告，不要超速，走吧。

人命关天，警察先生不愿纠缠，放了我们一马。罗西点头如捣蒜，重新上路。警察先生驾着警车呼啸而过。人家是宝马五系六缸车，从静止到百公里加速只需 5.7 秒，看给他们得瑟的。苟富贵睁开眼睛，暗自好笑。罗西伸出大拇指。苟，你真是他妈的福将，今天多亏了你，回头我请你“饮茶”。

苟富贵领会到夸赞的意思，不露声色地点头，嘴上说着好好开你的车，咱做人得低调。

张家山就倒霉在爱得瑟。工作刚刚稳定下来，他爱耍钱的老毛病就犯了，每周领完工资就到赌场报到。十赌九输，他果然努力了三年，依然两手空空。一次，财神爷上门，玩百家乐让他赢回一辆全新的马自达小汽车——赌场的周末大奖。因为赌了一宿，早上开车回来，困得睁不开眼，便把车停在半道买咖啡。末了迷迷糊糊地把咖啡杯随手放到车顶，继续开车。路过的警车看到车顶的咖啡杯，觉得蹊跷，上去截停，查出了他的黑民身份，马不停蹄地将他送进拘留中心，迅速遣返回国。家山够意思，没有供出大家，只身离去，从此杳无音讯。

咱农村人讲究“男人出家不出嫁”，最忌讳倒插门。郑景银因为入赘凤霞家，一直夹着尾巴做人。到了这无拘无束的花花世界，心中对爱情的渴望炙热起来，恋上一个在按摩院上班的三十多岁的中国女人。开始他遮遮掩掩地说：肥水不浇别人田。后来真被那个娘们迷得五迷三道，忘了咱农民做人的本分，惦记着和凤霞离婚，娶这个相好，被老乡们一顿臭骂。“婊子无情戏子无义”，这点道理都不懂？去年夏天，景银偷偷跑到按摩院门口等她下班，还带了束鲜花，想给她惊喜。没承想，那女人和按摩院老板亲亲热热挎着胳膊出来。景银按耐不住，上去把俩人一通暴揍。结果吃了官司，至今还呆在监狱。

有了兄弟们的前车之鉴，我决意远离黄赌毒，不参与政治，所以至今平安无事。我从没觉得这里是家。悉尼再美，不属于我们。我们只是来淘金的过客，不远的将来，还是要回到那个遥远的山村，心里才会踏实。

“嘎吱”，车子停在西北区一户人家的院门外。罗西和我背着工具箱敲响门铃。开门的女人头发凌乱，满面愁容，没有一丝笑模样。咦，她不是那个三年不见的“团长”嘛，完全没有了记忆中趾高气扬的姿态，怎么成了这副模样？世界真小。她看到我一愣，搜肠刮肚地终于想起我来，面上有些木讷。她的英语磕磕绊绊，交代我们卫生间装修的细节。

二楼卧室里响起一个鬼佬男人的咆哮，团长一溜儿小跑地上去了。我一边一趟趟扛进装修材料，一边心里画魂儿。

活不难，铺一层防滑地砖，加装残疾人用的安全抓杆，还有无障碍淋浴。甭问，这家里有残疾人。团长和那个咆哮的声音苍老的男人是什么关系？我猜到几分，又不敢确定。

休息时间，团长下来给我们冲咖啡。我打心眼儿里反感这个女人。不经意中狭路相逢，又碰巧是我的顾客，我还能怎么办？只能把蔑视埋在心里，陪笑脸，少说话。她示意我坐下，犹豫半天，决定和我相认。

好久不见。悉尼这么小，总是会打头碰脸的。可以叫我南希，你叫什么来着？

苟富贵。

苟先生，这几年还好吧！

都这模样了，别叫先生，你就实在的，叫我富贵。

看得出来，你混得不错。

哪里。你们女的能靠人，我们男的只能靠自己。

靠人？哪那么容易。

哦，我们都没辙的时候，还念叨过你。都说你是团长，肯定比我们路子野，指不定躺在哪个大宅子里面享清福嘞！不像我们，风吹日晒的，挣点辛苦钱。

过日子，如人饮水，冷暖自知。这里是我家，楼上的男人是我丈夫。他几次中风，行动不便，所以才要改装卫生间，请你们把活做好。

这你放心，咱们没有国恨家仇，又是一块堆儿来的，有缘分。你老头身体不好，于情于理，活更要帮你做好。

几句家常客套，竟然感动得她眼泪巴巴。我心里纳闷，又开始有一丝怜悯。谁活着都不易。

临走前，她非要留微信。我开始不情愿，不愿意和不相干的女人狗扯羊皮。咱家里有桂珍，替我生了儿子，照顾着老娘，咱不能做家里红旗不倒外面彩旗飘飘的混账事。可架不住她再三恳求，说：出门在外，谁都有走麦城的时候。

我不能对不起桂珍。两次发毒誓要对桂珍好。第一次是桂珍生狗剩儿，把命都豁出去了。在产房里看着九死一生的媳妇，我对天发誓，这辈子不当陈世美。第二次是我刚来悉尼一年，爹突然心脏病发作去世。如果回去，出国拉的饥荒，一辈子都还不清。停灵，戴孝，入殓，出殡，下葬，圆坟，头七，五七，百日，周年，全靠桂珍一

手操办。停灵的时候，我用视频，对着爹三拜九叩，对着桂珍和来帮忙的父老乡亲们磕了无数的头。男儿膝下有黄金。她替我尽了孝，我就是下辈子做牛做马都还不清。

今天累坏了吧，我请你吃饭。

我们干活直到满天的星星，罗西有些过意不去。

回家，谢谢。

我已经累得没了说话的气力，谢谢却总要说的。人家鬼佬“谢谢”总是挂在嘴边。

自从张家山和郑景银出事儿，我就搬到一个没人认识我的鱼龙混杂的地方租了一个一房公寓，自己住。房租虽然贵了些，安全第一，省得其他租客犯事，殃及池鱼。街边捡来双人床、床垫、餐桌、电视、冰箱，我只花钱买了一套餐具。炸一罐肉酱炖一锅五花肉放进冰箱，华人店买点速冻饺子和葱油饼，小日子对付着过。

几个月后的早上，我突然收到南希的微信留言，大呼救命。她为什么喊“救命”？谁想要她的命？人命官司咱可不能搅进去，自己本身是黑民，底儿潮，还是离麻烦远点。

苟富贵踌躇着，犹豫着，等待着，再没有收到求救信号。那个信息是她留下唯一的最后的声音。

一天干活，手几次差点碰到电锯，苟富贵有点心不在焉。下班后，他决定到她家附近转转。如果真出了命案，警车一定大排长龙。

初夏的傍晚，夕阳斜射在沿路建筑物的玻璃墙面，反射出金黄色的光芒。戴着头盔，骑着捡来的山地车——他唯一的交通工具，按照手机里谷歌地图的指示，向西北郊方向前进。西北山谷方向吹来阵阵凉风，与东面海边的湿气汇合，气温缓缓下降，水汽逐渐凝结，云层由薄变厚。

一路上坡下坡，时而穿过公园，时而与公路并行，穿越吊桥、丛林、湖畔，与平日坐在汽车里出行，感受截然不同。跋山涉水一个多小时，总算到了南希住家的这条街。

蓝花楹繁华已逝，地面上只残留一层薄薄淡紫色即将枯萎的花瓣。围墙上垂下衰败的粉色的瀑布樱花，门前清香硕大的木兰花，丛丛冷香悠远的薰衣草，五彩斑斓的玫瑰，点缀着寂静的街道。落英缤纷中，一个孤寂的身影，蜷缩着，头发披散着坐在马路牙子上。

苟富贵紧蹬几步，挨到近前看清了，是她。南希抱着双膝呆呆坐着，身旁立着一个行李箱和一个印着外文字母的四四方方的大皮箱。身后是紧闭的院门。

“南希？怎么在这儿坐着？出啥事儿了？”苟富贵赶忙偏腿从车上下来，一脸关切。南希抬头看了看一脸汗水的苟富贵，没有一丝惊喜，一丝怨恨。

“对不起，我早上一般都不看手机。下班后看到你的留言，没敢耽搁，就赶来了……”苟富贵撒了谎，结结巴巴像做了错事的孩子。

南希沉默良久，“他死了，但不是我的错。”她声音飘忽，气若游丝。

“谁死了？坐轮椅那个老头？我们上次来你家干活，他不是已经中风了吗？”

“三年了，他的孩子们谁都不管。周末假模假式来探视，还要大吃大喝一顿，都是我伺候。伺候老的，伺候小的。他一死，他们说我和这个家已经没有关系了，不能住在这。虽然这里本来就不是我的家，可……”她喃喃自语，不像是说给苟富贵听。沙哑低沉悲凉的语音声声入耳，拨动着苟富贵的同情心。

不需多问，她已经无家可归。脱离剧本的剧情发展，现实有些出人意料。三年时间，忍辱负重，她也该拿到了永居身份。三年同床共枕，她甚至有可能爱上那个大她十多岁的鬼佬。都说鬼佬身体好性欲强，虽然他已经坐上轮椅，但不可能武功全废。罗西曾经喝多了吹嘘不管白天干活多累，晚上必定每日一歌。他们甚至可以生出一个卷头发蓝眼睛的混血儿。可眼前失魂落魄的南希却完全不像那么回事儿。苟富贵联想起冬天村口大柳树下哆哆嗦嗦可怜兮兮的流浪狗。

“我一个人住。你要实在没地方去，先到我那儿凑合几天？”

南希一动不动，披散的头发依旧遮盖着脸，看不到表情。

“你别误会。都是中国人，出门在外，有了难处谁都不能见死不救。我那房子是一室一厅，你可以住卧室，我住客厅。”

南希站起身，“你家远不远？”

“来时骑了一个多小时。你的行李和箱子怎么办？这儿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我没叫过出租车。”苟富贵有些尴尬。南希掏出手机晃了晃。

回来这一路，暮色苍茫。体型硕大的白色葵花凤头鹦鹉独占树梢，“嘎嘎”叫着，凄厉而悲凉。苟富贵尽量保持自行车匀速，心乱如麻。

自己贸然把身处绝境的南希接回家，是对是错？每天晚上桂珍都要微信视频，明目张胆地查岗。屋里凭空多出一个女人，怎么解释？自己曾经无数次讥笑她的神经质，今晚开始一切就变得不那么可笑了。除了桂珍，自己从来没有和任何一个女人孤男寡

女独处一室。郑景银还呆在监狱，红颜祸水，眼前就是血淋淋的教训。苟富贵开始诅咒自己怜香惜玉的同情心。

他磨磨蹭蹭一个半小时，终于回到镇上。

西区的小镇，不比富人区的小镇。居民大都是蓝领和亚裔新移民，这里没有夜生活，餐馆店铺都已关门，居民们早早上床休息，明天一早还要奔命。Kebab shop (阿拉伯烤肉店)还开着，大胡子舔胸叠肚的店主有气无力地在柜台后招揽生意：“Next, please.”杂货店的中国老板正在收拾摆在门外的货品，下门落锁。偶尔经过的汽车，排气管“嗡嗡”作响，播放震耳欲聋的阿拉伯音乐。

他家在一栋红砖小楼的三楼，离商店百十米远，门口停着几辆老旧的 Hyundai、Toyota 和 Holden，路边堆满旧沙发、破家具等生活垃圾。

南希拿着苟富贵给的家门钥匙，并没有上楼，守着行李在楼梯口落寞地站着，环顾周围的环境。原来悉尼还有这种地方！

从机场出来，住在城里的酒店。没几天认识了罗伯特，便顺水推舟义无反顾地搬进他的家。三年间，陪伴后来中风的罗伯特参加各种家庭和社区聚会，人们也大都彬彬有礼衣冠楚楚站有站相坐有坐相，一副生活无忧富足的样子。前后花园，楼上楼下电灯电话，南希以为悉尼人的生活都是一个水准，大同小异。踏出出租车的瞬间，她被眼前的情境惊呆，内心一阵紧缩抽搐，委屈的泪水止不住流淌。

苟富贵低垂着头，“吭哧吭哧”把南希的行李箱和四方大皮箱搬上三楼，又把自行车抬到单元门口的走廊，用链子使劲儿绕了几圈，锁在楼梯的铁栏杆上。

开门的一霎那，南希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苟富贵的生活可以极简到只有一个冰箱、餐桌、电视和双人床。

“你睡卧室。楼下车库还有一张捡来的床垫子，我睡客厅。”苟富贵手脚不停。

“那怎么行？怎么好意思鸠占鹊巢？我睡客厅吧！”

“你是客人，又住不了几天！我以前在国内干建筑，什么地方没睡过？现在是夏天，我喜欢睡地上。”

南希走到卧室门口，看了一眼四壁皆空的卧室，似乎漫不经心地摸了摸损坏了的门插销。

苟富贵心领神会：“一会儿把插销修好，我自己从来没用过。”

“那就麻烦你！”

她走到浴室门口看了看，眉头紧蹙。破损的浴缸里扔着几件脏衣服；洗手盆上方的镜子映不出人脸；一块瘫坐一团的香皂；坐便盖儿敞着，散发出刺鼻的尿骚味；喷头“滴滴答答”漏水；置物架搭着一条黑乎乎的毛巾。

苟富贵脸上一红，“对不起，一个人住，有点乱。我一会儿就收拾。”

“没关系，卫生我明天搞。我有一些洗漱和化妆用品，需要摆在这，不知道方便不方便？”

“没问题。明天我就去工厂拿一套橱柜回来装上，敞开来用。”

“这房子没阳台？也没有烘干机？你平时晾衣服怎么办？我每天都要洗内衣，然后晒干。”

苟富贵脸通红，语气慌乱：“对不起，这是几十年的老房子，设计不合理，住客都是临时的，能凑合就凑合。我明天从厂里拿根晾衣杆装在浴室，白天开着窗户就能晾干了，你看行吗？”

南希勉强点头答应。

“你肯定饿了。冰箱里没什么东西，我去镇上 Woolworths 超市买点东西。”他头也不回地逃出去。

心突突跳着，脚步凌乱，差点绊自己一个跟头。苟富贵骂自己没出息。这是我家！成年累月一个光棍儿住着，脏点乱点怎么了？她是谁？不过是走投无路利用我的同情心来借住几天的一个和我毫不相干的女人。我们的交情只限于坐了同一趟飞机来悉尼淘金。我为什么要觉得难为情？为什么要对她唯命是从？我凭力气和手艺吃饭，挣的每一块澳币都心安理得。她又算什么东西？和鬼佬睡觉拿身份——我们这帮糙老爷们儿最不耻的一种方式。现在她落魄了，走了麦城，当初她人五人六住在豪宅里吃香喝辣的时候，应该都不屑拿正眼瞧一下我们这些下苦力的黑民。苟富贵，拿出你老爷们儿的气势，暂且收容她几天，然后找个理由，赶紧叫她滚蛋。都让人家扫地出门了，还摆什么臭架子？苟富贵呀苟富贵，真是始料未及。你也是三年只知道低头干活，人干傻了。如果知道一个女人住进来这么啰嗦，真不应该把她接回来。但愿不要请神容易送神难。

正在胡思乱想，手机二人转铃声响起。

桂珍在视频里说：“你没在家？天都黑了，噶哈去了？”

苟富贵平生第一次对桂珍撒谎：“今天下班晚，我赶紧去超市买点明天吃的东西，正在路上。”

“孩儿他爸辛苦！四十多岁的人了，别累着。赶紧买完东西回家睡觉。”

苟富贵看着媳妇关切的神情，恨不能抽自己几个嘴巴。

“家里没事吧？”

“放心，咱妈和我好着呢。就是狗剩儿，最近学校有几个同学，着急忙慌办出国留学，搅合其他孩子们心眼儿里都跟着活动呢！”

苟富贵心里“咯噔”一下。自己从来没打算留在澳洲，所以也没留后路，像其他人一样办个难民申请拖上几年，等着百年不遇的大赦。他只想赚够钱回家老婆孩子热炕头。眨巴眼儿的工夫，儿子大了，知道爹在国外，小孩子家难免憧憬外面的世界，也是人之常情。但自己真没有能力把狗剩儿接来读书。哎，狗剩儿啊狗剩儿，净给老子出难题。心里想着嘴上说着：“你告诉他，别这山望着那山高，有本事考个大学，在国内把本科读完，下一步再说。”

桂珍“咯咯”笑起来：“还别说，你们老苟家祖坟冒青烟儿，剩儿弄不好真是块读书的料，现在天天起早贪黑背英语，这学期期末全年级第三。他嘴上不说，我看是憋着到澳大利亚找他爹去呢。”

这是桂珍在言语试探苟富贵。

苟富贵语无伦次地应承：“爱读书是好事，比我只会傻卖力气强。”

“还有一个大新闻，”桂珍的嘴像上了发条，“张家山昨天回村儿了，开了辆捷达。”

苟富贵闻听一愣：“他自从被移民局遣返回国，一直没消息，怎么又忽然冒出来了？”

“人家可不是这么说的。他说是自己回国考察投资项目，马上还要回去呢！”

“这个爱要钱的货，满嘴跑火车。在这儿那两年，天天泡赌场。他的话也有人信？”

“村里人又没去过澳洲，当然他说什么大家就信什么。还有，他跟别人嚼瑟——”

桂珍欲言又止。

“什么？”苟富贵心提到嗓子眼儿，怕他胡说八道。

“他说悉尼是花花世界，赌场妓院遍地都是。还有什么同性恋一条街，什么变态的要求都能满足。你们这帮光棍儿可算得了意，有钱就去找各国佳丽，没钱就找一个中国来的没身份的女人，搞个破鞋，组成什么临时家庭，反正悉尼大女比大男多好几倍，遍地都是……”

“有完没完？用你的猪脑子想一想，赌棍的话你们也信？我进超市了，信号不好，回头再说。”

桂珍怏怏地挂了电话。苟富贵忍不住千百遍问候张家山的祖宗十八代。这不是挑唆我们家不和嘛！

远隔十万八千里，还是躲不开明枪暗箭。

苟富贵看着琳琅满目的货架，不知所措。他从来不进超市。货品的英文标签不认识，只能透过包装猜个大概其。起司就有几十种，咱不会吃，也吃不惯。还是福建人两口子开的杂货店里面的大白菜、冷冻水饺和哈尔滨红肠、二锅头、走私来藏在货柜里的整条的红梅，更对咱爷们儿的胃口，捎带脚儿和那几个收钱的小姑娘打情骂俏。在中国人地盘儿花钱咱是爷，在鬼佬超市，花钱也像孙子。

苟富贵寻思，南希跟鬼佬生活三年，一定习惯吃超市的东西。捡打折食品买了两大提兜，匆匆回来。

老房子隔音差。打开单元门，卫生间“哗哗”的水声，沐浴液的茉莉香，弥漫整个空间。自打他住进来，这个单元白天没有欢声笑语，傍晚没有烹调的芳香四溢，只在半夜偶尔传出疲惫的鼾声。女人进屋的那刻起，得以阴阳和谐，呆板枯燥的画布顿时活色生香。

苟富贵不敢耽搁，从厨房的工具箱找出螺丝刀，三下五除二修好卧室的插销，再下到一楼车库，把街边捡来的印满片片秽物的单人床垫拖到客厅。

一阵“窸窣窸窣”之后，南希略带羞涩地站到他面前，“对不起，你工作一天，还叨扰你到这么晚，实在过意不去，给你添麻烦了。”

苟富贵眼前出现贵妃出浴的香艳，心中微颤，仿佛又看见桂珍沐浴后豪爽地大步迈向自己的土炕。

“吃点东西吧，我看你一天水米没粘牙。”苟富贵赶忙打开层层纸包着的土耳其烤肉串。

南希摇了摇头，“不饿，你吃吧。我头疼的厉害，先睡了。”

“好，休息吧。我明天一早6点钟就要去上班。你睡你的，吃的都在冰箱里，门钥匙在餐台上。”

南希点头，转身进了卧室，“咔嚓”，销上插销。

苟富贵胡乱吃了几口东西，开最小的水流儿冲了个澡，悄无声息地躺下，长出一口气。

睡梦里，他恍惚看见南希蜷缩在墙角，周围站着几个舔胸叠肚的鬼佬，满口污言秽语，对她指指点点，屋外院子里开满娇艳的鲜花。忽而又见桂珍拎着杀猪刀，两眼喷火，直奔他冲过来。妈了巴子，你小子平时吭吃瘪肚的，没看出来，贼尿性，敢当陈世美？看我不整死你！姑奶奶没工夫跟你掰扯，麻溜的，拿命来……

南希在床上溜溜躺了一个星期，总算是活了过来。她没和苟富贵客气，也没有早晚的寒暄。苟富贵不多嘴，只是隔三岔五往冰箱塞点东西。家里一如既往的安静，好比多了一只宠物猫，不会叨扰主人，只要出门前别忘了添水添吃食，它就死不了。猫有九条命。

这天傍晚，苟富贵筋疲力尽地骑车回到镇上。远远地，听见从自家卧室临街的窗户，飘出手风琴的声音，委婉连绵，荡人肺腑。马路对面两个闲逛的东欧老头，停下脚步，跟着摇头晃脑，痴痴地朝楼上张望。这动静在这个区不常见。

他等不及一曲终了，“噔噔噔”上楼敲门。南希抱着手风琴开门，脸上散发出从未见过的喜悦的光彩。

“原来是你拉琴！楼下站着好几个知音嘞。”

她脸上涌现少女般羞涩的红润，“好长时间不摸琴，手指都不听使唤啦！”

“曲子听着耳熟，像大老俄的调调。”

“你还真识货。《山楂树》，苏联爱情歌曲。饭做得了，咱们一起吃。”她把手风琴放回四方大皮箱，手脚麻利地从厨房端出一大碟意大利面和一盆红红油亮撒满一层厚厚起司的番茄意面酱。

“你下厨啦，我得尝尝。这种意大利面，罗西请我吃过，叫什么来着？扒拉——”

“Spaghetti Bolognese。”

“对，就这名儿，扒拉奶子。我去剥几瓣蒜。吃面不吃蒜，等于白干。”

“做酱的时候，我已经放了不少的洋葱和蒜。”

苟富贵尴尬地笑了笑：“哦，听你的，入乡随俗。”

“要不要来点红酒？”

“我喝不惯，还是来点二锅头。”

意面与红酒、二锅头、红肠的味道巧妙地混合在一起，空气中有了一丝暧昧的味道。

“谢谢你这几天对我的收留照顾。”

“都是中国人，客气啥！”

“我听见每天晚上你都出去遛弯儿。干了一天活，还不累？”

“怎么不累？我老婆每天晚上跟我视频，我怕吵你休息。”

“对不起，我在，你说话不方便。你以后不用出去，我出去溜溜弯儿，晚上还能睡个好觉。”

“咱们这个区，一个女人晚上出去不安全。以后你就呆在屋里，不出来就成。”

“好吧，我尽量不出声音，别给你惹麻烦。你太太不知道我住在这吧？”

“她那脾气，非得把房子点了。我这属于善意的谎言。反正你也住不长——”

“你放心，等安排好，我马上搬出去。”

“你准备下一步怎么办？你老公的孩子为什么这么不讲理？怎么说你也是他们的后妈。”

“我——”她欲言又止，终于鼓足勇气，“托马斯很爱我，手风琴就是他送给我的生日礼物，”她抿一口红酒，“我在国内是搞音乐的，专业的钢琴伴奏。咱们来这没几天，和在悉尼的几个老乡聚会，碰到托马斯。他也是音乐家，我们谈得来，就住在一起了，他还帮我办了永居。”

“你真够幸运的。”

“哎，好景不长。后来他连续两次中风，坐上轮椅，我也只能天天像保姆一样伺候他。前几天，他半夜突发脑溢血不治，我很伤心。孩子们埋怨是我照顾不周，我的英文又表达不清，他们就找来律师，把我赶出家门。”

“这帮孙子，欺负你是外国人。我多句嘴。托马斯人没了，遗嘱怎么说的？财产应该有你一份吧？”

南希睁大迷茫的眼睛，“他们没提，我也没想要。”

“怎么能黑不提白不提呢？你们是不是合法夫妻？你是不是照顾他好几年？人没了，不是你害的，没理由赖到你身上。他给你办身份，又给你买手风琴，证明他是真心实意把你当自己家人。你应该和他的孩子们享有同等继承权。你那家我去过，房子市值至少两百万。他们要是客客气气把你当成一家人，一切好商量。他们不把你当人，扫地出门，咱就不能客气，得跟他们好好掰扯掰扯。”苟富贵半杯老白干下肚，动了肝气。

苟富贵平时不言不语，只知道低头干活，但并不代表他没有血性、思维和杀伐决断。读书可以获得人生的间接经验，而他是通过在社会低层摸爬滚打遍尝艰辛形成自己独特倔强的人生观。

在悉尼这几年，低调做人，闭关生活，一是英文不好，二是没有永居身份。除了防备移民局到建筑工地突击搜查，还要提防周围来自熟人的明枪暗箭。据泰国工友说，向移民局、税务局、警察局打小报告的，都是当事人的朋友或熟人。只有他们了解你的底细，清楚你的生活轨迹，知道你的软肋，见不得你过上比他好的日子。只有他们

知道朝哪里捅刀子。大至国家小到个人，莫不如是。所以女人们从血的教训总结出：防火防盗防闺蜜。

能在陌生的环境立足，靠的是一身的本领和让人信得过的人品。罗西是他的老板、金主，但苟富贵从来不陪笑脸或卑躬屈膝。他让罗西看到自己拼命干活儿的精气神，也让他看到自己的铁骨铮铮。有时候罗西心气不顺，冲着苟富贵和其他各国工人大喊大叫骂骂咧咧发脾气。诅咒没有国界。苟富贵虽然听不懂，但知道那是骂人的话。周围的人噤如寒蝉，像老鼠见了猫。只有他敢面对面指着罗西的鼻子大声用中文和他讲理并用国骂怼回去。两个人用对方完全听不懂的语言唇枪舌剑刀光剑影。结果往往是罗西偃旗息鼓，躲回办公室生闷气，转天若无其事地拍着苟富贵的肩膀笑呵呵地说“缺德鬼苟”，苟富贵也跳起来拍着他的肩膀笑呵呵地说“混蛋罗西”。

数次交锋，苟富贵摸出门道。和罗西这样的老板打交道，不能太客气。中国是礼仪之邦，讲究关系、人情、面子、和为贵。鬼佬只看重利益，占理时就得理不让人，理亏时还要无理搅三分。跟这种人相处，要丢掉幻想，丢掉“怕”字。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我必犯人。在人家的一亩三分地儿，我们有时得认怂，人在矮檐下不得不低头，真是自己错了，就老老实实低头认错，说几个 sorry，一般能够大事化小小事化了。但是，遇事不能当缩头乌龟。真有人骑在你脖子上拉屎，一定要闹他个鱼死网破，天翻地覆。

苟富贵借着酒劲儿，把人生体验和盘托出，南希听得如醉如痴。她的生活里有跳跃的音符，优美的旋律，复杂的和弦，都是一场场孤独的精神旅行，从未有过尔虞我诈的暗战厮杀。她心里忽然涌动挑战生活的渴望，与逆境对决的信念。

“我给你剥几瓣蒜，再盛点面。”

苟富贵没客气，吸溜吸溜又是一盘子。

“你说我现在应该怎么办？”

苟富贵抹了抹嘴，醉眼迷离，“有什么好商量的？找律师和他们打官司。”

“我现在没生活来源，身上也就剩了一张机票钱。”

“除了拉手风琴，还有别的手艺吗？包饺子看孩子什么的？可以去做住家工。”

“钢琴、手风琴、小提琴我都玩的转，有音乐教师专业资格证。”

“妥了。千金在手，不如一技傍身。”

转天清晨，天色蒙蒙亮，鸚鵡、澳洲喜鵲、烏鴉輪班兒的叫早。南希一宿沒睡，悄悄起身，第一次為苟富貴做早餐。兩片軟軟的全麥麵包夾上煎蛋、培根、芝士、番茄，用保鮮膜緊緊地包好，又沖了一杯咖啡，倒進保溫杯。

苟富貴睡在客廳的床墊上，夢中聞到煎培根的香味。揉揉眼睛，是南希在廚房忙活。趕忙拉緊床單，把自己裹得嚴严实實。

趁她進衛生間之際，麻利地穿好衣服，打點出門的行裝。

南希沖了個涼，從衛生間出來，迎面看到傻傻坐在沙發上等着用衛生間的苟富貴，有些尷尬：“醒啦！對不起，不知道你起這麼早。”

“天天都是這個點兒。你還沒醒，我就上班了。”

“你們在工廠上班的，都要這麼早嗎？”

“差不多。我騎單車到廠子得半個鐘頭，如果出去干活，羅西還得拉着我們再去工地。悉尼夏天早上八九點鐘，太陽已經很晒了。”

“你應該考個駕照，買輛二手車，上下班也方便。”

“買車分分鐘的事兒。要那玩意兒干啥？就当早起鍛煉了。”苟富貴想起因為開車不小心被抓的張家山。

“你會開車嗎？”南希眉梢一挑。

“小瞧人？咱在國內的工地上什麼車不敢開？我18歲就開車，有國際駕照。”

“真人不露相，你會的不少。”

“藝多不壓身，咱倆半斤八兩。謝謝你的三明治和咖啡。”

南希幫着他把早餐午飯放進背包：“我一宿上網，查到幾個華人律師的資料，今天白天就打電話諮詢。”

苟富貴點了點頭，“晚上回來我帶你去一個地方，一會兒保你高興。”

托馬斯的爱讓初到悉尼一頭霧水的南希別無選擇。他健康突然惡化，南希的道德觀與同情心不允許她袖手旁觀，這是躲不開的情劫。托馬斯的離去，也許是來自上帝的眷顧之手。對於這段生活，她本想就此放下，重新開始。音樂教育賦予她高傲的人格，不讓托馬斯的孩子們誤認為他們的結合是她覬覦他的澳洲身份和房產。但苟富貴的話耐人尋味，人生有時候不應該一味的遷就，逆來順受。南希心中有了抉擇。

悉尼夏天的晚上，要到八點鐘才逐漸黑暗下來。苟富貴享用完南希的煎牛排和土豆泥，拉着她來到鎮上。鎮的主街只有三四百米長，兩側是相連的兩層小樓，一層門臉房都是商鋪。街道向東盡頭有一家挂着中文招牌的藥店。

华大夫正在里屋治疗床上闭眼盘腿打坐，听到有人进门的感应铃声，赶忙一跃而起，趿拉着拖鞋迎出来。

苟富贵是常客，因为没有医疗保险，头疼脑热都找华大夫。

“华大夫还没下班？”苟富贵不阴不阳不痛不痒地寒暄着。华人见面，大都是这种态度。人与人之间要保持距离，说话要注意分寸。

“等着你来啦，贵客上门照顾我生意嘛！”

“来，给您介绍。这位南希小姐，音乐老师。我前几天跟您提过，想看看您楼上的房子。”

“欢迎欢迎。我这楼上楼下是一起租的。原来我住在楼上，现在我不住在这里，刚刚在 CBD 买了个公寓。明年租期到了，我诊所也要搬过去。你知道的，赚钱还得在城里，那里的人消费比这里高。现在楼上空着，有朋友一起分租，我求之不得。”华大夫见到南希，一脸的谄媚，边梳着所剩无几的几缕头发边头前带路。

房子是一明两暗，带一个小卫生间，正好用做接待室和两个音乐教室。南希喜形于色，自己的住宿问题也解决了。

苟富贵揣摩华大夫的神情，使眼色让南希自己和他讨价还价。结果是免一个月的房租，随时入住。

出了诊所，南希生拉硬拽苟富贵到镇上的酒吧喝一杯，以示庆贺。

酒吧生意清淡。两个蓝领工人来不及换下工作服，正在撅着屁股打桌球。三个袒胸露背浓妆艳抹的白人妇女围坐在吧台和两个中年男人调情。一个华人老太太紧盯着老虎机，哆哆嗦嗦投币，拉下拉杆，混沌呆滞的目光瞬间变得炯炯有神，“哗楞楞”的响声萦绕酒吧，久久回旋。

南希要了两大杯啤酒，和苟富贵在靠窗的位置坐下来。

她因为激动，脸上通红，喝了一大口酒，未曾开口，眼圈发红。

“别激动，万里长征刚走出第一步，”苟富贵见不得女人动感情，干脆帮人帮到底，“我都替你想好了。我们出去干活，客人有不少旧家具和用不完的建筑材料，请我们帮忙扔掉，其实都可以接着用，可惜了的，我都留下来存在朋友家。明天我让朋友们帮忙拉点建筑材料，咱们简单装修一下。做一个灯箱招牌。琴房刷浆，粉红色的。外间接待室放一个沙发、写字台，再摆一个书架，放些学习材料。墙上挂点你的资质学历证明和过去演奏的照片。学生家长可以坐在外边等。一间琴房搭一个小舞台，装几盏射灯，上面放一架钢琴。如果你没钱买琴，可以先租用。不用花什么钱，生意先干起来……”

南希仔细端详眼前熟悉又陌生的男人，心中百感交集。

苟富贵利用每天下班后的时间，轻轻松松完成了装修任务。工期的结束意味着南希独立生活的开始。他心中有一丝不舍，同时又盼着她早一天搬出去，这样心里面清净，才对得起桂珍。

琴行打来电话，下午要送钢琴。苟富贵暗喜，九九八十一难都过了，就差这一哆嗦。他提前下班，赶到诊所楼下，南希也站在门口四处张望。运送钢琴的封闭货车到了，跳下两个棒小伙。查看地形后，认为楼梯拐角处太窄，需要苟富贵搭把手。他当然不能作壁上观。

雅马哈立式钢琴两百多公斤，两个人嬉笑着轻而易举抬起来。楼梯转弯时，前面的小伙子脚下打滑，后面的小伙子猝不及防，钢琴顺势后挫，眼瞅着要蹭到墙上，苟富贵使尽全力向上顶住。千斤重量压在前腿弓后腿蹬的苟富贵腰身上，只听他“哎呀”一声。南希急忙上前探看。苟富贵除了胳膊腿蹭破点皮，似乎并无大碍。钢琴最终安置到了舞台上，一切看上去非常完美，标准专业的音乐教室。

南希兴奋得夜不能寐。夏夜清凉，万籁俱寂，只有猫星人悄无声息地穿街过巷，汇合远方的情人寻欢作乐。窗外偶尔传来刺耳的警笛声、远方“轰隆隆、轰隆隆”节奏均匀的货运火车声、救护车的蓝色闪光灯，不经意间打破着安详宁静。

明天就可以开始在报纸、微信、YouTube 做广告招生了。几周前，坐在托马斯家门外路边落寞的女人，没有家、没有朋友、没有事业、没有信念、没有希望，如同丧家之犬。如果真的在万念俱灰的时刻回国了，生活将永远蒙上晦暗的颜色，破碎的心将永远无法弥合，自己将一辈子灰头土脸地做人。短短的几个星期，重拾自信，重塑自我，生命重燃希望之光，这一切都拜外面的那个男人所赐。他没有多少文化，不晓得巴赫、莫扎特、瓦格纳，不懂得花前月下甜言蜜语给女人送上鲜花巧克力。他只有一双巧手，一颗面对逆境时坚强不屈的心，一个只遵从男女授受不亲的封建顽固得如一潭死水的灵魂。我要走了，搬出去住，虽然只是在街区的那一边，相隔不过几百米远，以后见面的机会也许就如星际天边。应该请他吃一顿像样的饭，拿出我所有看家本领；给他拉琴，展现我全部平生所学。我真的应该报答他，不是用身体。有过两个丈夫的女人，他不稀罕。他守身如玉，因为他有妻子桂珍。

南希正然神思恍惚，忽然客厅传来苟富贵哼哼唧唧的呻吟声。她来不及穿衣服，出门察看。只见他蜷缩着，脸色煞白，前额汗珠流淌。

“怎么啦？哪里不舒服？”她顾不得男女有别，伸手放在他前额。

“可能白天抬钢琴的时候抻了腰，当时没事，现在钻心的疼。”

“我看看哪里疼？”她不由分说掀开苟富贵身上薄薄的半铺半盖的床单，朝他的腰背部仔细看去，并没有看出什么名堂。

“不用担心。天亮了我给罗西打电话请假，然后找华大夫。去睡吧。”苟富贵咬紧牙关，宽慰南希。

好不容易熬到天亮，疼痛愈发忍无可忍。南希一路小跑请来华大夫。

“我判断是第三节腰椎骨骨裂。要到镇上西人诊所去，他们有核磁共振和CT，验证一下我的诊断。”华大夫胸有成竹。

从西人诊所出来，华大夫和南希架着苟富贵回家。

目送华大夫和南希出门，仰面躺在床上的苟富贵精神萎靡。华大夫是神医，望闻问切比那些仪器来得还要准确。他要求自己静养3-4周，否则留下后遗症，后患无穷。自己一个老爷们，天气炎热，实在不好意思让南希贴身照顾。反正她可以搬到音乐教室去住，不能心软，借着这阵东风，把这尊神送走。哎，挨一天算一天吧。他想着给桂珍打电话，提前做些铺垫，万一无意间让她看到不该看到的人和事，她的脾气，了不得。

“大中午的打电话，你怎么没去上班？”

“今天下雨，定好的活儿取消了。”

“是吗？新闻说悉尼今天是晴天，35度。”苟富贵心中暗暗叫苦。现在资讯太发达，隔着十万八千里扯谎也需要万分小心，别露了马脚。

“罗西接了个大活儿，”他赶忙转移话题，“在黄金海岸，我们要去几个星期，可能中间不能给你打电话。澳洲的电讯太落后，你知道。”

“哦。你大白天躺在床上干什么？”

“这些天忙，有点累。”他不愿意把受伤的实情告诉她。

“你把手机转一下，朝着厕所那边。”

苟富贵回头一看，脑袋“嗡”的一声。刚才南希手忙脚乱的，临出门时忘了关卫生间的门，她粉红色胸罩、底裤和自己的白色三角裤毋庸置疑不容否认地并排挂在晾衣杆上。

双方沉默了许久，还是桂珍忍不住，“说说吧，怎么回事？”

苟富贵心中坦然。反正没有做过对不起老婆的事情，既然善意的谎言被戳穿，干脆坦白从宽抗拒从严，把事实从头招认。

桂珍阴沉着脸听完，“你现在到她屋去，我要看看。”

“人家是临时租住，给我交房租，现在出去了，房门关着。”

“不行，我要看看她的床，有没有你的东西。没做亏心事，不怕鬼叫门。”

苟富贵无奈，少不得一瘸一拐忍着剧痛，打开房门，让桂珍透过视频把卧室的边边角角仔细检查个遍。

桂珍面沉似水：“我告诉你——苟富贵，你要敢当陈世美，天打雷劈，你躺在地下，的爹也饶不了你。”

“不能！咱不是那种人。我决不当陈世美。”他指天发誓。

忽然间，单元门“咣当”大开，南希提着几兜子营养品风风火火地闯进来，“怎么样了？等急了吧？疼得厉害不？”

苟富贵心中叫苦，赶忙挂上电话，心中祈祷，桂珍千万不要看到这一幕。

见他神色慌张地放下电话，南希会心一笑，“跟老婆汇报情况？别吓着她。”

“当然得捡好听的说，她不了解咱们这边的情况。”看着她绯红的面颊，他一阵心动。

百转柔肠的夜。腰椎的疼，桂珍的愤怒，南希不避嫌疑的真情关切，简单枯燥的生活瞬间风起云涌。苟富贵实在不善于处理复杂的男女关系，疼痛逐渐弥散至大脑，不受控制。他忍不住闭着眼“哼哼唧唧”。

“吱扭”，寂静中开门声格外清脆，一阵香风逼近。

“腰疼哈？大夫说了，疼别忍着，吃两片 Panadol。”

两片止疼片被那支纤纤玉手塞进他的嘴里。苟富贵怕半夜起身小解不方便，只抿了一小口水。

她并没有回到屋里自己的床上去，轻轻地双手抱膝坐在床垫子的边上，在黑暗中瞪着眼睛，仔细端详苟富贵。

一会儿，那柔弱无骨的玉掌放到他的前额，“呦，出这么多汗，我给你用湿毛巾擦擦。”

“你别忙活了，我没那么娇气。澳洲的止疼药就是劲大，现在已经不疼了，只是睡不着……”

“我帮你弹首曲子吧，莫扎特的《G大调钢琴小夜曲》，一曲终了，包你睡个好觉。”

“哪里有琴？再说这大半夜的，找挨骂吗？”

“不用琴……”一阵幽幽体香靠近，一缕散发薄荷香味的发梢撩拨着他的面颊，一双纤细的手在他的前胸灵巧地翻腾跳跃……

夜空中的星星，相互作用相互吸引，碾压时间，恒久相伴亿万年。

这一夜，俩人睡得深沉香甜。

转眼一个月过去，苟富贵的腰椎复旧如初，而且似乎比从前更加孔武有力。

桂珍好像没有发现异常，只是电话少了，在老家忙忙碌碌，似乎根本顾不上苟富贵。

南希的音乐教室一炮打响，周围几个区的华人、阿拉伯人、印度人、韩国人，都把孩子一股脑儿送过来。南希的专业水平和严苛的教学态度最讨亚裔父母的欢心。

(未完待续)

2021年8月3日于悉尼

车辙与爱情

张小河

这是很多年以前的事了，那时我还很年轻。

我独自一人开着局里唯一的一部 212 吉普车，疾驰在乡间的土路上。作为粮食局里的保卫干事，此行的目的是把犯了事的大泽乡粮管所谭所长带回局里交代问题。我们已经从多个渠道得到举报，他凭借着核批返销粮的小小权利，几乎把大泽乡全村的大姑娘小媳妇儿都糟蹋遍了。

这是北方的早春时节，大地回暖，万物更新。水是清清的，草是绿绿的，麦苗也早就返青了，一眼望去，绿油油的好大一片随风起舞，令人心旷神怡。由于刚刚下过雨，土路上清新无比，散发着泥土的香甜气息。

两条平行的车辙，如影随形地委婉弯曲着，伸向远方，就像传说中的夫妻间的爱情：循规蹈矩，举案齐眉，成双成对，不弃不离，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共同经历风雨，共同走过弯路，这两条平行的轨迹，远远望去，好像最终是要交合在一起了。

限于时令，农民们在这个时节还没有什么好做的，大多躲在家里睡懒觉。大田里寂静无声，只有一两只野鸭被我的车声惊吓，扑啦啦地鼓着翅膀沿着水面飞开去了，在平静的河面上激起一串串涟漪……

我不由得微微一笑，思绪转到谭所长身上去了。一个 80 多户人的村子，该有多少年轻女人啊，他怎么能够全给占了？而且据说居然没有一例是强奸，有的还是家里头的男人领去的，这不就跟当皇上差不多了嘛！一个男人要是能够当到有人主动投怀送抱的份儿上，那得是多惬意的事儿啊……

我正在那里想入非非的时候，车子猛一转弯，路上出了状况。本来就不太宽的乡间土路上，有一辆手扶拖拉机横在路中，机身的轱辘与拖车几乎形成直角，两个轮子全部深深地陷在一对车辙里了。车头扭曲着身子，活象是个做着高难的瑜伽动作的印度妇人。路边坐着一个围着一条红色纱巾的姑娘，她显然就是拖拉机驾驶员了。

我停车熄火，走到姑娘面前，当她站起来的时候，我才发现她其实很漂亮，身材修长，胸脯丰满，细长的脖子上面是一张清秀的脸。眼睛很大但充满幽怨，显然是哭过了。

“伤到人没有？”，我认真地问。

“人没事，就是车翻了，一个人拧不出来”。她显然是在求救。

“这算个啥，不翻车不算好把式”。我一边说着，一边走向拖拉机，虽然目不斜视，但本能上还是能感受到姑娘目光的追随，我几乎都能闻到那种只有青春少女才具备的微微体香了。

车的轮子满陷在车辙里了，她显然已经作过了很多失败的尝试，把本来约半尺宽半尺深的车辙绞得比个七柞锅还大。车轮已经陷入其内一尺多深，有一半埋在土里。我先把车轱辘的前后铲出平滑的斜坡来，又从吉普里拿出两个麻袋片子，一叠两折地铺在两个车轮下面，最后帮她用手柄摇着了车。

“你去掌好车把”，我这本来是命令，但听上去倒象是乞求。

她显然兴奋起来了，把纱巾系在车座上，上去掐住了车把。我注意到她的脖颈又细又长，白得象雪。她也意识到我在看她，脸泛微红，但并无反感，还特意地捋了一捋额前的秀发，对我不断地忽闪着那对似乎会说话的大眼睛。

我一边擎住右手车轮，一边指挥着她挂低档启动。眼看着麻袋片被绞进车辙，逐渐制止住了车轮打滑。机身笨拙地摇头晃脑，吐着青烟，咆哮着，喘息着，终于砰的一声，冲出了陷坑。与此同时，我也被车轮甩出，用一个优美的鱼跃姿势，趴到了雨后的小麦田里。嘴里吃到的，是青青的麦苗和松软的泥土，记得似乎还带着点化肥的那种甜甜的味道。

她把车停在路边上，熄了火，看着我的狼狈样，嘻嘻地笑了起来。

“你是谁家的姑娘呀，我好心帮你，你怎么还笑我？”我明修栈道暗度陈仓地打探她的虚实。

“俺就是前村儿赵家的呀，大哥是城里人？头一回下乡吧？”

“我在你们村儿收过粮食的，认识村长赵怀德啊”。

“赵怀德就是俺爹呀”。

“真的啊？可你长得可怎么看都不象他呢！”。老赵黑得跟个驴粪蛋子似的，可他这闺女，生得明眸皓齿，如花似玉，根本就不象个乡下姑娘。

“俺随俺妈，她可是城里下来的噢，你看俺长得象谁呀？”

“我看有点象李秀明耶”。

“俺同学可都说俺象刘晓庆呢”。

“你比刘晓庆可漂亮多了”。

“是吗？”她显然兴奋起来了，一边走近我，一边从兜里掏出一张洁白的手帕。

“哥，你擦把脸吧，又是土又是泥的”。

当她把手帕递到我手里的时候，我可以感到我们的手在有意地延长触摸的时间。从她那修长而又白皙的手掌中体会到了一个女人所独有的温柔，我索性一把抓住那只秀手不再放开。我的身子，也许是我们的身子，都好像是触电似的颤抖了一下。她低垂着眼帘，默不作声，但纤纤细手虽然在温柔地颤抖，但小指头却在挠我的手心，向我传达着鼓励的信息。我的下体不由自主地勃起了。

四野无人，一个声音在我耳边悄悄地响起：蠢货，快把她抱到车上去呀，这时，可为什么偏偏是在这时，我看到了延伸到远处的一望无际的车辙。理智告诉我，它们毕竟是两条平行线，最终将是无法相交的。

这时我的脑海里转换着一堆堆杂乱无章的思绪……手…车辙…平行线…喜结良缘…鸡狗不到头…商品粮农业粮…管它冬夏与春秋…人非圣贤岂能无过…早知今日又何必当初；发乎于情止乎于礼…过这村儿没这店…孩子户口问题…何日君再来…两地分居…AlphaQ…糟蹋…操！

对了，对了，我就是因为想起了那个断子绝孙的谭所长，以及那个“全村的大姑娘小媳妇”的全称指控，才将她的秀手逐渐放开的。

她的那只拿着手帕的手直直地停在那里，象是冻僵了。

“不用了，我还有公干”。我转过身，躲避着她那近似挑逗的目光，头也不抬，走向车门。打火，启动，挂挡。我知道，如果我当时胆敢再多看她一眼，就将不可自拔。

当车缓缓地经过呆若木鸡的姑娘面前时，我摇下了车窗，最后看到的是那双充满幽怨的无声的大眼睛。那条红纱巾随风飘舞，象是一团燃烧的火。

“跟着我的车，骑着辙走就没事了”，这是我对她说的最后的话。

……

许多年过去以后，我又路过那个村庄，不由得停车缅怀。往日一望无际的广袤田野，现在已经被烟囱林立的工厂分割得七零八落。当年长流的河水也早已干涸，别说野鸭子，连旱鸭子都看不到了。那委婉的乡间土路也被笔直的柏油马路所代替，路口上还分别用中英文标示着一些似乎很可笑的地名。我那千徊百转美轮美奂一望无际的车辙，我那历史悠久源远流长无以伦比的车辙，也象我那刻骨铭心荡气回肠永世难忘的爱情故事那样，随着时光的流逝而一去不复返了。

那有着一双忧郁的大眼睛的赵家姑娘，你现在还好吗？

正当我陷入往日遐想不能自拔的当口,突然轰的一声,一辆满载着一个集装箱的大型货车呼啸而过,巨大的气浪居然把我掀到路边的沟里去了。

作者简介: 张小河博士曾就职于澳大利亚纽斯卡尔大学商学院,系澳大利亚新洲华人作家协会会员。曾任香港影评协会会员,并曾获得该会影评竞赛冠军。



武汉生死恋

张劲帆

注：本文节选自张劲帆的中篇小说《武汉生死恋》

（节选一）

她和司马桥很小就认识了，严格地说，还不叫认识，而是彼此知道，按武汉话来说，他们算得上街坊，但却是有着巨大差别的街坊，彼此隔着汉口的一条主街中山大道。中山大道西南起自汉江大道，东北达至黄埔路，全长约八公里，是武汉历史最悠久的商业走廊，其繁华热闹比北京的王府井大街远了去了。过去从汉江大道到江汉路这一段叫做后城马路，一九二七年为了纪念孙中山，改名为中山马路，1943年中山马路被延伸，分三段命名，分别是中山西路、中山中路、中山东路。在1946年的时候才正式命名为“中山大道”。国民政府旧址、中国银行大楼、被誉为“汉口大世界”的民众乐园、水塔等著名历史建筑都在这条街上。中山大道随着长江在这一段的走势，呈西南—东北走向，司马桥家住在街的西北侧，是老汉口的平民区，这片区域有很多里弄，往往以“某某里”命名，房子低矮陈旧，以砖木结构为主，杂居着各行各业的普通市民。童新华家则住在街对面东南侧的老租界区，房子是西式高楼，花岗岩墙体，高台阶进口，气派结实，宽大的窗口上面有西式雕花。她家在三楼，有一个临街大阳台，恰恰高出沿街法国梧桐树梢，可以俯瞰对面的平民区。而从他家看她家，就只能抬头仰望了。

童新华的父亲是副市长，老红军出身，每天坐着小汽车上班下班；母亲是省科委的技术干部，出身于资本家家庭，上过大学，解放后嫁给童新华父亲。这个家庭是上世纪五十年代初期共产党进城后的一类典型家庭模式，老夫少妻，土包子加洋面包。他们的房子有五个卧室，都是从原来洋行的宽大办公室加隔出来的。客厅非常宽大，天花板很高，中间悬着枝形水晶吊灯，天花板的四周有花边，楼面是大理石铺砌，一面墙有壁炉。房子的外墙足有半米厚，隔温性能非常好，冬暖夏凉。

童新华出生于1953年，上面有一个同父异母的大哥童传兆，是从父亲的江西老家接过来的，比她大很多，已经是成年人，在寄宿式的武汉外国语学校上学，不常回家

；还有一个同父同母的小哥童新国。童新华与小哥取名没有按老家辈份，父亲觉得共产党应该移风易俗，他们打下了一个新中国，就给这俩孩子分别取名新国和新华，之后出生的么女儿则取名新天，表示了共产党人不仅要建立一个新中国，而且要让日月换新天的宏图大志。

司马桥家是老武汉人，在武汉已经生活好多代人了，祖上来自武汉南边的咸宁县。他父亲是一个厨师，就在童新华家马路对面的利民餐馆工作，每天围着炉台忙进忙出。司马家距离餐馆只有几步之遥，是一个陈旧的木板房，应该是晚清的建筑，两层楼，里边杂居着三户人家。他母亲是国棉一厂织布车间的挡车工，经常三班倒。厂子在汉阳龟山北麓，要坐公共汽车到王家巷码头乘渡轮穿过汉江，再步行一段距离到厂里，不是大清早出门，便是半夜里才回家，顾不上照看孩子们，孩子们基本放养，整天在街头厮混。司马桥是老大，下面还有一个大妹司马英和一个小弟弟司马跃。这几个孩子的名字也是有来头的，司马桥出生于1953年，那时候武汉要建长江大桥，于是有许多孩子以桥为名，好在姓司马的人不多，倒也没有重名之忧。妹妹1958年初出生，正赶上政府提出超英赶美的口号，本想取司马超的名字，可是考虑到古人名中有司马超，且不适合做女孩子名字，就取了司马英的名字；小弟弟老三出生于1960年底，处在国家提出的大跃进末期，便取了司马跃为名。

这两家人虽然隔街相望，原本却几乎毫无交集，然而，不论人的社会等级如何，都是要吃饭的。武汉小吃是这个城市的一大特色，品种达到上百个，有名的有热干面、豆皮、面窝、油条、糊米酒、发米粑粑、糯米包油条、煎饺、酥饺、欢喜坨、剃馍、洋糖发糕、汤包等等……武汉以码头兴市，形成了码头文化，一切讲究快捷简便，人们习惯早餐在餐馆购买，名为“过早”，买的人多，自然可以薄利多销，于是价廉物美，几分钱就可以吃饱，一二角钱可以吃得很好，堂吃或打包带走皆可。大清早上班，为了节省时间，许多人在路上边走边吃，成为武汉的一大人文景观。

童新华从上小学五年级起，常常被妈妈打发到对面餐馆去买早餐，通常是买热干面、油条、面窝、豆皮和糊米酒这几种，她订餐时说普通话，在说武汉话的市民群中显得很另类，会让周边的人多看她几眼。武汉人把说普通话叫做“说弯管子话”，说弯

管子话的孩子不是外地游客就是干部大院或者军队大院子弟，有自己相对封闭的生活圈，基本上与街巷里的普通市民不怎么来往。

利民餐馆门面不算大也不算小，有两层楼，每层面积大约一百多平米，早餐时只开楼下卖早点，中晚餐则两层全开，提供炒菜正餐。司马桥的爸爸是一个身材匀称的高个男人，厨师职业并没有使他吃得胖些，他是做红案的，早餐则是哪边忙去哪边，他的面窝炸得极好。面窝原材料是米粉加少量豆粉，调成糊状，加入少许盐和葱花，和匀，用特制的直径约十五厘米的圆形铁勺舀了，放在滚烫的油锅里，炸至金黄色时，成型的面窝就自动离开铁勺飘到油面上，夹起放到铁架上滤一会儿油，就可以装碟了，面窝外边一圈厚，里边一圈薄，兼具松软和焦脆，极可口。童新华的爸爸特别喜欢吃，每次都要买。童妈妈则总是叮嘱他不要老是吃油炸食品，吃多了不健康。

有时候司马桥清早上学之前也来爸爸店里吃早餐，店里特别忙时，也搭搭手帮忙收拾碗碟，擦桌子。起初，童新华并没有怎么注意过他，只是偶尔在一转头时，觉察到他在偷看自己，但是他的目光会马上闪开，装作若无其事。

她长得确实好看，星光般闪烁的大眼睛，曲线妩媚的双眼皮，挺直的高鼻梁，高挑匀称的身材，扎两条油黑的大辫子，尤其是有大家闺秀的气度，即使穿着打扮是那个年代的大众化朴素样式，看上去与街头那些好看的小家碧玉型少女完全不是一类，这主要得自于妈妈的遗传。

她开始注意到司马桥在餐馆出现的频率渐渐增多，常常故意从她面前走过。他长着一张方脸，五官端正，个子魁梧，一看就是那种街巷里市民阶层的孩子，很难说得清他与大院子弟的区别，也许在于眼神吧，大院男孩的眼神都比较纯净，而司马桥的眼神比较复杂，带有一种机敏和野气。有时候他不在店里出现，而是与一群街上的男伢们聚在离餐馆十来米远的街边，玩着踢毽子、滚铁环、打弹珠之类的游戏。

童新华在武汉实验学校上学，这是一所包含小学部和中学部的优质学校，学校里有乐队，各种中西乐器齐全，一般的学校没这种条件。童新华是学校演出队的小提琴手，排练完后，常与队友何小敏一起挎着小提琴盒子结伴回家，在经过利民餐馆门前时，那群男伢们会停下正在进行的游戏，目光投向她们。她们赶紧低了头快步通过。童新华能够从眼角的余光中感受到司马桥的眼光不再躲闪，直勾勾地盯着她，她确信

他不是盯着何小敏，因为何小敏是一个相貌普通的胖丫头，站在她身边纯粹是陪衬人。

这些男伢们有时故意追逐奔跑，从她俩身边擦过，有时学她们说“弯管子话”，然后哄堂大笑。司马爸爸听到动静，会冲出来对这帮兔崽子骂道：“个板妈（注¹）的，莫撩人家姑娘伢，你们惹不起，别个老爹都是当官的，当心把你们捉到号子里去。”男伢们于是也知道深浅，不敢闹得太过分。看得出，他是这帮孩子的头儿，如果他喊一声“走，踢球去”，这帮孩子们就会呼啸而去，瞬间在街上消失了踪影。

童新华回到家后做完作业，就会到阳台上练琴，拉的都是练习曲或西洋乐曲。这时候那帮街头男伢们已经散去，司马桥在家门口摆出一张方凳，以方凳为桌，坐在小马扎上写作业。他时不时抬头朝她的阳台投来目光。

过了一段时间，她听到对面街区传来吹笛子的声音，不知是谁吹的，很初级的水平，不成调，又过了一段时间，渐渐可以吹一些简单的曲调了，如《学习雷锋好榜样》、《我们走在大路上》等流行曲。她猜测是那个男孩吹的，因为每次当笛声响起时，他不会出现在街对面，而当他出现时，就不会同时出现笛声。渐渐地，她发现对面的笛声会吹出她拉过的曲子的曲调，甚至跟着她拉琴的旋律同时吹奏。这让她觉得又好气又好笑，很讨厌他。但是人家没犯法，她又能怎么样呢？她有一段时间，干脆不在阳台上练琴了，改在屋里拉，妹妹则抱怨吵到她做作业了。

（节选二）

转眼到了暑假，学校演出队利用假期排练迎接国庆节的节目，吹笛子的吕庆邦告诉担任指挥的虞老师，他爸爸调动工作，他们全家要搬到外地去，他不能参加国庆演出了。虞老师皱眉：“那怎么办啊？笛子可是主力乐器，不能缺啊。”

吕庆邦说：“再找一个吧。”

虞老师说：“哪里那么容易找？我们学校没有啊。”

童新华没多想就脱口而出：“我倒是认得一个街坊，是一元路小学的，他会吹笛子，只是吹得还不怎么好。”

¹ 武汉骂人话，语气不强烈，相当于“狗日的”。有时候作为语气词，不含骂人的意思。

吕庆邦说：“我可以教他啊，还有一段时间，来得及。那你赶快把他叫来吧。”

童新华说出前面的话就有些后悔：“其实我跟他也不熟，还不知道人家愿不愿意呢。”

虞老师说：“你问问看嘛，任务交给你了。”

结束排练后，童新华拉着何小敏一起去找司马桥，在街上没有看到他，到餐馆去找，他爸说：“他没来，也许在家里。”

她俩只好去他家敲门，开门的是他妹妹，忽闪着大眼睛诧异地看着这两个陌生的姐姐，说：“哥哥和茗货他们到江边游泳去了。你到滨江公园那里可以找到他。”

童新华拉上何小敏就走，何小敏说：“我回家还有事呢，你一个人去吧。”

童新华说：“这就不够朋友了，我一个人怎么好去找男孩子呢。”

“真的不好意思，我们全家要去外婆家吃晚饭，约好了的。”

童新华无奈地摇摇头，一个人向滨江公园走去。

滨江公园的显著标志是抗洪纪念碑，纪念武汉人民战胜一九五四年特大洪水，有些像北京的人们英雄纪念碑，正面和两侧的三面石阶通向高高的台基，台基中央矗立着混凝土碑体，高 37 米，上边刻有毛主席的手书题词：“庆贺武汉人民战胜了 1954 年的洪水，还要准备战胜今后可能发生的同样严重的洪水。”题词上是毛主席侧面雕像，碑顶上立着一个鲜红的五角星。碑建在江堤外边，周围是绿地公园，枯水季节，这里是市民们休闲散步的好去处，夏季涨水季节，江水会淹到纪念碑基座，漫至水泥江堤的边缘。

童新华看到一帮男伢们坐在水泥堤坝上，她爬上堤坝，是面熟的那一群，可是没看到司马桥，她就问：“大桥在吗？”

那个外号叫茗货的男孩子答道：“大桥在那里。”他指着武汉长江大桥。

男孩子们都坏笑起来。

“我是说司马桥。”

另一个孩子答道：“司门口在武昌啊。坐一路电车可以到。”

这帮小痞子太坏了，童新华生气地撅起嘴。她真的没有与街上伢们打交道的经验，不知道怎样与他们沟通。

又一个孩子说：“你说的弯管子话我们听不懂。”又是一阵哄笑。其实，哪有上学的孩子听不懂普通话的？

童新华只好学着用武汉话说：“我找司马桥。”这对于她来说真是弯管子话。

男伢们这才嘻嘻哈哈地对着江水大声喊：“大桥呢，有姑娘伢找你。”

她看到了，司马桥在金黄的江水中向岸边游来，到了水浅处，站起来走向大堤，先露出来两块健壮的胸肌，然后是火红的三角游泳裤和胯间的突起，再就是修长的腿，皮肤有些黝黑，身上的水珠在晚霞的辉映下发亮，像披了一件闪亮的盔甲。

她怔怔地望着他，有一点晕眩。

他也看见了她的逆光剪影，晚霞给她站在堤坝上穿着飘动裙子的窈窕轮廓镶了一道金边，头的四边还有散射的几道金光，她就像从天空中飘下来的天使。他觉得有些意外，那个高高在上的女神怎么会来找自己？

“嗨，你找我？有么事？”他为自己赤膊站在她面前感觉有点不好意思，两只脚板互相搓动。

她说明了来意。司马桥很是兴奋，满口答应第二天就到他们学校学吹笛子。

第二天，司马桥穿了一身有些旧的白衬衫蓝裤子，头发用沾了水的梳子梳了个整整齐齐三七开分头，与他平时那满不在乎汗衫短裤的痞气样子判若两人，手中握着笛子，站在餐馆门口等童新华。

童新华挎着小提琴盒款款从街对面大楼走来，跟他简单打了个招呼，一起往她的学校走。她面孔红红地说：“你不要跟我这么并肩走，走后面一点。”

到了学校，虞老师见到司马桥很高兴，让他吹了一两首曲子，觉得他有些基础，就把他交给了吕庆邦同学。吕庆邦交给他一本胡结续著的《笛子吹奏法》，让他仔细读一遍。

司马桥来到演出队后，给大家带来了不一样的气氛。他经常带一些早点与大家分享，显然也不是他自己花钱买的，无非是他常在餐馆帮忙，师傅们奖励他的。这自然让他很快在演出队有了好人缘。他还喜欢讲笑话，常常把大家逗得前仰后合。譬如他讲一个秀才因为老婆回娘家了，自己想吃肉，但从来没有下过厨，于是到肉铺问屠夫肉怎么做法，屠夫说可以蒸着吃，煮着吃，煎着吃，炸着吃，炒着吃……，他买了肉

提着回家，一路上怕忘记了，便反复背诵肉的烹调方法，经过一个茅厕突然想解手，就把肉挂在茅厕门外，解完手出门一看肉不见了，旁边一条大狗正在吃肉，秀才猛然一拍大腿恍然大悟：“要知道这样就可以吃，我早就该吃掉了。”

他还喜欢讲他们街巷里的故事，谁谁谁以前是国民党少将，现在拉板车谋生；谁谁谁以前是汉剧名伶，一时风光无二，后来嫁给一个黑帮老大，俩人一起抽鸦片败了家，如今捡破烂维生。他还讲电影《飞刀华》里边的人物原型是谁谁谁，以及汉口民众乐园的前世今生。他的那些掌故都是大院子弟们闻所未闻的。他平时说话也很机智，还喜欢自嘲。譬如他说自己为什么学吹笛子，是因为他到爸爸餐馆帮忙生火时善于使用吹火筒，常受到爸爸同事们的表扬，所以觉得自己吹笛子也会是一把好手。他开玩笑把吕庆邦叫做“青帮老大”，把吕庆邦气得哭笑不得，一度威胁不教他了，他赶紧嘻皮笑脸求饶。

他学得很快，笛子的基本技巧都掌握了，滑音、吐音、颤音、喉音、花舌都会。他与大家合作得也很愉快，经常抢着做事，拖地板、摆椅子、搬乐器，谁都抢不过他。有一次童新华一手拎着提琴，一手拿着谱架，走路不利索。他赶紧上来说：“当心莫摔了琴。”遂来拿谱架，他们的手指触碰到一起，童新华有一种触电的感觉，赶紧松了手。

他们排练完后常常一起回家，走到餐馆附近时，街坊男伢们会对司马桥说：“哟嚯，大桥，你有枪了！”

司马桥眼一瞪：“莫瞎款（注¹），小心老子磕掉你的牙齿。”

童新华问：“他们说的‘枪’是什么意思？”

“枪”是武汉街头黑话，意思是“女朋友”。他敷衍道：“嗨，就是，就是神气的意思。”

（节选三）

童新华到利民餐馆买早点时，又碰到了司马桥，司马桥问她：“你参加了红卫兵吗？我看到你戴了红袖章。”

¹ 武汉俚语，意为：“别乱说”。

她眉毛一扬说：“算是吧。”

他谦恭地问：“那你能介绍我加入吗？”

“那就要看你的表现了。”

“你需要我做什么？”

“我问你，你以前说过你们街坊中有一个国民党少将和一个黑社会头子，他们住在哪里？门牌号码是多少号？”

“你问这干什么？”他的目光有些警觉。

“战斗队想抄他们的家，看有没有变天账。”

“人家现在蛮遭孽（注¹）的，做么事要去整人家？都是街坊邻居，抬头不见低头见。”

“你还想当红卫兵，连阶级立场都分不清，站不稳。”

“我家虽然不像你家是革干出身，但是也是红五类，劳动人民出身。”

“所以啊，你要拿出革命的行动啊。”

“我可以参加革命文艺演出，写大字报，发传单，但是抄家这种事我做不来。”

“你可以不出面抄家，只要你说出那两个黑五类的地址就行。”

“对不起，我爸爸不得饶我，会说我缺德。他们真的蛮遭孽，拉板车是几辛苦的事哟，每天黑汗水流，也赚不到几个钱，捡垃圾更不用说，有时候我爸爸还给他们一点餐馆的残羹剩饭。”

“你们怎么同情阶级敌人呢？你不告诉我，我们也可以查到。”

“那我管不了，我自己要过得去良心这一关。”

童新华没有想到这个一向与她套近乎的恭顺男孩，竟会拒绝自己。他的思想为什么那么复杂？她不懂。

她有些生气了：“那你就别想当红卫兵了。”

“不当就不当吧。”他的脸上又显出了满不在乎的痞气。

她不再与他啰嗦，买了早点就离去。他居然还追上来说了一句：“莫抄别人的家。”

¹ 武汉俚语，实际发音为”Zào Yé”，意为：可怜。

她心里想，还是妈妈说得对，我们是不一样的，我是革命后代，觉悟高，他是市民阶层，受到的社会污染太重。

她没有完成哥哥交给的任务，觉得自己很无能，又有些不甘心，于是决定换一个方法。她换了个时间在对面街区溜达，碰到了司马桥的好朋友茗货。“茗货”在武汉话里是蠢笨的意思，有些家长就用这种贱名字给孩子当乳名，意在保孩子健康，就像北方人爱给孩子取“狗蛋”之类的贱乳名一样。不过，这个茗货确实有些不那么机敏。童新华与茗货并不熟，过去有几次与司马桥同行回家时，路上遇到茗货，也就一起同行，说过几次话，算是认识了。

她问茗货：“大桥说你们街上有两户人家过得很遭孽，一个是拉板车的，过去当过国民党少将；还有一家女的是过去唱汉剧的演员，现在捡垃圾。”

茗货说：“对的，对的，我知道。么样咧？”

她说：“大桥说他爸爸经常给他们一些餐馆剩的饭菜。我家里有些东西要扔掉，都还是蛮好的东西，扔了可惜，所以我想就给这两家人家，你能不能带我去认认门？”

茗货有机会给漂亮姑娘帮忙，很是兴奋：“好啊，我带你去。”他立即领着童新华拐入一条小巷，巷子不宽，阳光照不透，半阴半阳，从各家窗户高高低低伸出些竹竿，晾晒着五颜六色的衣服。他们不一会到了一户旧板房前，茗货说：“拉板车的方伯伯住在这里，板车不在门口，他肯定还没有回来。”童新华默默记住了门牌号和房子的样子。

茗货又带她走到一个更破旧的板房前说：“谭嬢嬢住在这里，她有时候捡到一些玩具会给我们玩；有时候唱汉剧，街坊们喜欢围着听。”从敞开的大门可以看见里边是一个大杂院，有一户的门口堆着分类整理过的垃圾。

童新华买了一根冰棍谢谢茗货。茗货很是高兴。说：“你跟大桥他爸爸一样，都是好人。难怪大桥喜欢找你玩。”

童新华赶紧辩白：“他没有找我玩。是我们学校缺吹笛子的人，请他帮了一次忙。”

茗货说：“你们就是不一样，大桥以前的笛子吹得像哭丧，跟你们一起玩后，就吹得几好了哟！”

童新华把她探到的情报报告给小哥，受到小哥大大的赞赏，说：“那你就算我们战斗队的情报员了，算是预备队员啊。去抄家的时候你负责带路。”

那是一个周日的下午，童新华带着小哥他们一伙十来个红卫兵，都穿军衣戴红袖章，还打着“红后代战斗队”的旗帜，一路威风凛凛唱着毛主席语录歌向崇仁里开去。先到了方少将家，因为是周日，方少将和老婆孩子都在家，被这帮说“弯管子话”的红卫兵堵住了。方少将是一个戴眼镜，样貌斯文的瘦削男子，大约五十来岁，皮肤黝黑，头发花白，但是梳理得很整齐。

童新国是头头，命令两个队员把方少将押到房子门口对着巷子，巷子里已经聚集了很多看热闹的街坊。司马桥也在其中，他以惊异的目光盯着童新华。

“方逸才，我们是实验学校红后代战斗队的红卫兵，现在对你这个历史反革命进行抄家检查，你要老老实实交代屋里有没有藏武器、电台和变天账，如果你不老实交代，被我们搜出来，你就没有好下场！听明白了吗？”童新国手中挥舞着一根有铜头的军用皮带。

方逸才低着头说：“听明白了，没有这些东西，我过去就是一个军队医务官，不配备武器，也不接触电台。我已经经过人民政府的劳动改造，洗心革面重新做人了。”

“你不要跟我抵赖，搜！”

红卫兵们立即闯进方少将屋里，翻得乱七八糟。这家的东西不多，搜了半天也没翻到什么有价值的东西，有几本古书，他们一把火烧了。童新国的目光盯住了一件旧军装，没有领章在上边，他对方逸才吼道：“看，你藏着国民党军服，你还想变天，等国民党回来了，你就穿上这军装东山再起。”

方逸才说：“那不是国民党军服，是我随部队起义参加解放军后，发的解放军军服。”

童新国说：“你扯谎，不老实。”他挥舞皮带打在方逸才头上，血流了下来。

“我没有撒谎，你们找组织调查一下就清楚了。”方逸才捂着头说道。

人群中，司马桥愤愤不平地说：“是啊，找组织调查一下就知道了，做什么事打人嘛！”他的目光仍旧盯着童新华，仿佛喷着火。

有街坊附和道：“方伯伯蛮遭孽的。他经常帮街坊看病，你们何必跟他过不去。”

有更多人附和：“是啊，是啊，方伯伯是好人。”“你们又不是我们这一块的，为么事要来这里抄家？”“就是的，都是些说弯管子话的伢们。”

童新国看到形势不对，就说：“革命没有边界，哪里有反革命，革命的铁扫帚就扫到哪里。今天就到这里，方逸才，只许你老老实实，不许你乱说乱动。你如果不老实，我们还会再来。”

童新华跟着大伙儿一起撤退，她低着头，不敢面对司马桥的目光，但是她仍旧弄不懂他为什么这样没有革命觉悟。

好些天童新华都没好意思去利民餐馆买早点，她怕碰见司马桥。

（节选四）

隔了几天，在筷子厂收工后，他们一群人又去了江边。她换上了泳衣，亭亭玉立地出现在司马桥面前。司马桥倒吸了一口气，心里暗赞：这身段太美了！红色泳衣衬托于绿色的江畔垂柳前，十分眩目。

他领着她缓缓踏着沙滩走入江水，两行脚印清晰的印在沙滩上。

进到江水没胸的位置，司马桥说：“你先要学会憋气，像我这样，先吸一大口气，把头埋在水里不动直到憋不住为止。”说着，就把头闷进了水里。

童新华也照样做了，过了一会儿，她就憋不住了，赶紧把头抬起，她看见他的头还闷在水里。

她赶紧吸了一口气，又把头闷入水中，待她再把头抬起时，看到司马桥笑眯眯地问她：“怎么样？难吗？”

“不难。”

“好，现在学下一步：浮起来。吸一口气，闭眼，闷头，双手抱膝。”

童新华按要领做了，她的身子不着地，果真浮在水面上了。她觉得很有趣。

接下来，司马桥又教她俯卧在水面上，然后左右扭头换气，然后是双脚上下打水徐徐前进。童新华高兴地拍手：“哈，我会游泳了！”

司马桥说：“你真不错，学得很快。”

此后，他们几乎每天都来游泳。学习蛙泳时，司马桥先在岸上教她学习“收、翻、蹬、夹”这四个连贯的腿部动作，再与手部的划水动作配合起来。下水实练时，她的动作却配套不起来，身子往下沉，司马桥伸出双手托住了她的腹部，一种触电感觉传遍她全身，她侧脸看见他健壮的胸脯、胳膊和剑眉下的温暖眼神，深深吸了一口气，闻到了他身上的男性荷尔蒙气味，脸上一阵发热。

没有多久，他就教会了她蛙泳、自由泳和仰泳。有一次，他指着一艘向上游行驶的木船问：“我带你上船去玩玩好吗？”

她有点胆怯：“很难上吧？船那么高。”

“你照我的样子做就行了，你行的。”

他向江中心游过去，童新华跟了上去，游到船边，童新华越发觉得船很高，摸了一下船舷，刷了桐油的船板滑溜溜的。船舷边挂着好些个防撞的黑色轮胎，司马桥对她说：“抓住一个轮胎。”他自己先抓住一个，看到童新华也抓住一个，就说：“学我的样子。”他一只脚踏上轮胎内框下部，再上一只脚，然后双手攀住甲板边缘凸起的木条，身子往上一撑，就爬上了甲板。童新华照他的示范动作做了，但就是没有劲翻上甲板。司马桥拉住她的一只手，往上一拽，她终于上了甲板，由于没控制好冲力，倒在司马桥的怀里。两个人都有些不好意思，赶紧爬起来。

一个四十来岁的船工走过来与他们攀谈，操着湖南口音：“你们这些伢子蛮会玩的咧，要注意安全哦。”

司马桥擻着头发上的水说：“冇得问题，我们经常来游泳的。谢谢您让我们上来，等一下我们就下去。你们是哪里的船啊？”

“我们是湖南的，从上海运货回去长沙，要经过洞庭湖走湘江。”

司马桥说：“独立寒秋，湘江北去，橘子洲头。”他做了一个划水动作：“到中流击水，浪遏飞舟。”

那船工笑道：“你这个伢子还蛮会背毛主席诗词咧。”

童新华说：“当年毛主席年轻时也像我们这样到湘江里游泳。”

船工说：“对了，你们将来也会有出息的。”他问司马桥：“这是你妹子吧？”

司马桥说：“是的。”

船工点头道：“妹子漂亮！”随后走开去忙自己的事了。

司马桥和童新华并肩坐在甲板上，吹着凉爽的江风，听着哗哗流水声，极目远眺，欣赏着江两岸的城市景色和横跨大江的雄伟的武汉长江大桥。

司马桥口中又蹦出一句毛主席的诗句：“一桥飞架南北，天堑变通途。”

童新华接上一句：“万里长江横渡，极目楚天舒。”

两人相视一笑。

童新华说：“没看出来，你还挺喜欢读诗。”

“你以为我只会骂人打架吗？别把人看扁了。不瞒你说，我的学习成绩在班上是一数二的。”

“我没有瞧不起你的意思，就是以前没有看到你读诗，今天觉得有点不一样。”

“你跟我接触久了，会发现越来越多的不一样。”他对着阳光眯缝着眼说。

“你今后打算干什么？”

“以前我也想上大学啊，现在大学都停办了，谁知道以后的事呢？一切听从党安排吧。”

她惨然道：“你出身好，一定有光明的前途，不像我，是狗崽子的命。”

他意味深长地看着她：“不许灰心，事物是在不断变化的，我相信你爸爸迟早是会平反的。就算不平反，我也不会歧视你，有我一口饭吃，就有你一口饭吃，对，还有你妹妹。”

她问：“大桥，刚才你为什么说我是你妹妹？”不知不觉中，她开始叫他的乳名了。

“我就是把你当妹妹看啊。小华妹妹。”

“你为什么对我们这样好？是因为可怜我们吗？”

“不，你找我去你们演出队，你不歧视我，对我好。你爸爸是这么大的官，我们是平头老百姓。”

“别这样说，新社会，人人平等。”

“你真的相信人人平等吗？”他直视她问道。

“书上都是这么说的。”

“尽信书。不如无书。我就看真实社会是怎样的。你们生活在天空，看到的是太阳和月亮，我们生活在大地，看到的是泥土和阴沟。”

“那是过去。现在我也看到泥土和阴沟了。”

这时候江汉海关钟楼的电子钟敲响了六下。船离开他们下水的地方已经有大约七八百米远。

他说：“我们该回去了。”说毕，一个猛子扎下水去，头钻出水面对她说：“跳下来啊。”

“我不会倒栽头下？”

“那就跳冰棒吧。”

她闭着眼睛，用手指捏住鼻孔，鼓足勇气，直直跳入江水中。

他们一起挥臂向岸边游去，他在前边喊：“到中流击水”，她在后边应“浪遏飞舟”。

（节选五）

有一次他们几个在关阳湖镇的一个小餐馆里吃饭，等待上菜时，拿出一本刚借到的外国翻译小说放在桌面上翻阅，童新华和司马桥喜不自胜，大声说这本书好。旁边桌上两个中年人，一个微胖，另一个白瘦，戴眼镜，都是知识分子模样，他们特别注意地朝这几个知青打量，还窃窃低语。后来，那个胖叔叔开口问：“你们是武汉知青吧？”

“是啊。你们是……？”

胖叔叔没有直接回答，说：“你们手上拿的那本书是他翻译的。”他手指眼镜男。

眼镜男伸臂按下胖叔叔手指：“哎，老廖，你别多嘴，那都是过去的事了。”

“真的假的？”司马桥惊叫道。

那个老廖说：“当然是真的。你看书上印的翻译者的名字是不是墨云。”

“真是的吔。可是你怎么证明他就是墨云？”

眼镜男笑了笑说：“你翻开第二章，开头的一句是不是这样写的：‘当我由于恐惧而计划逃跑的时候，心里有多么悲惨，但是在一旦实行这计划的时候，心里反而觉得十分惬意。’”

司马桥说：“真是的，一字不差。看来您真的是译者。”

童新华说：“怎么有这样巧的事？我们真是好运气碰上高人了。你们怎么会到这个小地方来？”

墨云说：“我们是文化部五七干校的下放干部啊，好几千人最近都到了这边。”

童新华说：“啊呀，那都是文化人啊。”

老廖说：“其中有好些名家呢！不过，不过现在都是黑帮分子了。”

童新华问：“有哪些名家？”

墨云说：“有冯雪峰、沈从文、冰心、郭小川、臧克家、张光年、萧乾、刘继卣、陈白尘、张天翼、严文井、周巍峙、周汝昌等等……”

童新华惊得张大了嘴巴：“我的妈呀！好厉害啊！我们能去看他们吗？”

司马桥对这些名家，知道得并不多，所以对童新华的惊诧不太理解。

老廖说：“千万别去，那会给他们也会给你们添麻烦。”

“为什么？”汉萍问道。

老廖朝四下看了看，压低声音答道：“他们现在是黑帮，经常挨批斗，如果你们去找他们，那他们不是会摊上腐蚀拉拢知识青年的罪名吗？你们也会犯阶级立场不正确的错误啊。”

撇撇问：“你们带了好多书来吧？”

墨云说：“我们是下来劳动改造的，哪里敢带多少书来呢？”

童新华还有些不甘心：“但是你们的学问都装在脑子里。我们以后可以来你们住的地方看你们吗？”

“别来，不方便，军代表管得可严了。”老廖直摇头。

“那欢迎你们到我们生产队来玩。”茗货总算插上一句嘴。

“我们的行动可不自由。”

说话间，菜上来了，知青们邀请墨云和老廖坐到他们桌上来一起边吃边聊。

墨云说：“你们少看这些书，这年头文化没有用，只会带来麻烦。如果我没有文化，是工人大老粗，可能还在城里上班，不会到这里开荒种田。”

老廖说：“我不同意你这话，他们年轻，学了文化，以后总是会有用武之地的。”

童新华就问他们俩见过哪些名家，要他们讲讲名家们的情况，他们就讲了某人成了鸭司令，训练鸭子排队行走很有一套，管的鸭子越来越多，先是当班长，后来是排长，现在升连长了；某人放牛时看书，把牛搞丢了，等找到牛，又把书给弄丢了，等把书找到，又发现眼镜弄丢了；某人原来在城里总是失眠，现在呼噜打得震天响，把同房间战友们都搞失眠了……

大家被逗得哈哈大笑。聊着聊着不觉一个多小时才吃完了饭，墨云和老廖说必须返回干校了，大家才依依不舍挥手告别，期待后会有期。

回到生产队后，童新华对司马桥说：“你可记得那个老廖说的话？我们青年人不能放弃学习，知识总是有用的。我们说起来算是初中毕业生，其实这几年哪里学了什么东西？妥妥的无知识青年。我决定了，从今天起开始学习我带来的中学课本，你要跟我一起学。”

司马桥面露难色：“那些东西没有老师教就好难学，每天上工又这么累。”

童新华用命令道的口吻说：“你必须一起学，我们要共同进步。”

童新华说到做到，每天下了工，吃过晚饭，就点上煤油灯看教科书，司马桥也陪着看，碰到难懂的地方，两人就反复讨论琢磨。若实在搞不懂，他们就会到别的村找高中老三届的知青学长们请教。

有一晚，他们学习完语文课本中的一段古文，准备休息了。司马桥对童新华说：“你仰起头来。”

她照做了，司马桥伸出右手小手指在她鼻孔口抹了一下，沾了一指黑色，是烟熏的。她也学样在他鼻孔抹了一指黑，司马桥抓住她的手就在她眉毛上抹了两道黑印子，笑道：“妆罢低声问夫婿，画眉深浅入时无。”

童新华脸一沉：“你还晓得这句诗？哼，胡说八道！”

茗货躺在被窝里说：“你们闹么事吵，还不睡觉。说的么事黑话，么样我都听不懂？”

当童新华躺在床上时，横竖睡不着，想起司马桥引用的古诗，琢磨他到底是有意还是无意。难道他真的希望成为她的夫婿？她眼前又浮现出他们在油灯下耳鬓厮磨看书的温馨情景：他炯炯的映照着火苗的大眼睛，那浓黑的眉毛，那健康的面部肌肤，还有男性荷尔蒙的迷人味道……她的心潮有些荡漾。

（节选六）

三个女生把三个男生送到大队部集合，目送他们随着全大队的出征人马挑着行李蜿蜒而去。

回到“家”后，童新华突然觉得有些失魂落魄，经常会不自觉地喊“大桥”，喊过才想起来他不在。她习惯了司马桥在身边，对他形成了依赖，到了夜晚躺在床上，她听到汉萍与小敏打起了鼾，她却始终睡不着，想他想得厉害，翻过来翻过去，脑子里晃动的都是他。她忍不住把头闷在被窝里啜泣起来。她问自己，这就是爱情吗？她理智上清楚地意识到由于家庭背景的差异，他们不是一类人，有很多观念和生活习惯上的差异，但是在情感上她却是那样倾向他，他的一举一动一颦一笑都吸引她。

过了大约一个月，由于下大雨，队长宣布休息几天，三个女生高兴得欢天喜地，决定利用这个假期去水库工地上去看看三个男生。她们披上蓑衣，戴上斗笠，穿了雨靴，背上红薯干和一罐猪油便冒雨出发了。

去工地走大路大约三十八里地，可以坐一段长途汽车，但是两头都有一段路只能步行，坐车还要花钱，走小路则大约三十里地，要穿行田埂，跨过沟壑，她们决定还是直接走小路步行过去，一路上跌跌撞撞，狼狈不堪，雨靴被烂泥黏住，拔不出来，便干脆脱了靴子，拎在手上，赤脚而行，上午出发，到傍晚才到了工地，身上早已湿透，一路打听，找到了他们的工棚。

茗货和撇撇正坐在床上打扑克。童新华问司马桥在哪，茗货说他上夜班，刚去坑道了，童新华问坑道怎么走，撇撇甩着扑克说，在下雨，你不要去，等他明天早上下班回来就见着了。童新华说，你告诉我怎么走。茗货说，就从门口转左走200米就是。童新华转身便只身跑出去，到了坑道口，她看见司马桥穿着长雨衣戴着安全帽，正扛着一杆风钻准备进隧道。

“大桥！”她喊道。

他回头，看见了雨中浑身湿透的她，立即放下风钻向她跑来，她也不顾一切朝他奔去，当他接近她时，迟疑了，放慢了脚步，在她面前站住，手脚无措，她却决然地扑进他怀里，紧紧搂住他，仰起头，看着他的脸。时间仿佛静止了，周围的一切仿佛都不存在，管他风也好，雨也好，人也好，此刻的世界只有他们两人，什么也不需要说，一切心思都明白了，他们的脸紧紧贴在一起……

过了好一阵，他才说：“你怎么来了？这么坏的天气。”

她低头说：“人家惦记你么。”

他问：“就你一个人来吗？”

“汉萍和小敏也来了，在你们工棚。”

“我马上要开工了，你先回工棚去。”

她说：“不，我想看你怎么工作。”

“那可不行，隧道里危险。”

“你不是也危险吗？你不怕，我怕什么？”

“那我要向安全员请示。”

“那就请示吧，我等着。”

司马桥无奈，跑向隧道口的一间芦席棚，过了一会儿，手里拿了一套雨衣、安全帽和口罩，说：“同意了，你把这穿上。”

他们来到作业面，已经有五个民工在那儿，各自都抱着一台风钻，等着作为队长的他指挥。司马桥向童新华说明：“风钻靠高压空气驱动，是用来打炮眼的，炮眼打好后装进炸药，就可以把石头炸开。我们每一班八小时可以掘进大约一米多，一天分三班连续干。”他拿了一根钢钎插入风钻，对大家说了一句：“开始吧。”大家各自找准钻孔点，都打开开关，风钻就突突突地震动起来，响成一片。

童新华看着觉得新鲜，看了一阵后，也想试试，就对司马桥说话，可是风钻声太响，他听不到。她只好对着他耳朵大声喊道：“可不可以让我试试？”

他瞅了瞅她：“女人不行。”

她说：“时代不同了，男女都一样。”

他说：“怎么能一样？男人怀不了孩子。”

“让我试试嘛。”

司马桥停下风钻，拉过她的手托住它，然后让她用上腹部顶住，再打开开关，风钻立时把童新华震得站不稳，司马桥就将自己的身子顶在她的身后，并伸手帮忙扶住风钻，她才稳住。他们彼此感受着体温和心跳，就保持着这样的姿态，舍不得分开。

旁边的民工看了，纷纷停下风钻看着他们，脸上带着羡慕嫉妒恨的复杂表情。司马桥吼道：“有什么好看的，赶快干活！”

过了一阵，他才关了开关，说：“你还是先回去把衣服烤干，让茗货、撇撇他们给你买晚饭吧，不要错过了饭点。我明天早上下班了再与你见面。”

童新华回到工棚。汉萍和何小敏早已烘干了衣服，与两个男生一起盘腿坐在床上打扑克，看她回来了，叫她到火炉前烤衣服。茗货和撇撇就去食堂给大家买晚餐。

晚上，三个女生被安排在女民工工棚挤宿了一夜。

第二天一早，童新华走出工棚准备去洗漱，看到司马桥穿着一件蓝色圆翻毛领棉袄站在门口等他，眼圈发黑。

她惊道：“你没睡吗？”

“睡了一会儿，想早点见到你。”他有些害羞地笑了笑。

她说：“你好傻。”

“你们什么时候回去？”

“怎么，赶我走吗？”

“怎么会？希望你待长点时间。”

“我不想走了。”

“你怎么能不走？”

“你去跟领导说说，让我在这里干。你们这里也有女的嘛。我端不了风钻，但是可以帮你们磨钻头，装炸药，运石头。我还可以当广播员，在这里，能有谁比我的普通话说得好？我还可以参加宣传队，拉小提琴。”

（节选七）

转眼到了过春节的时候，司马桥他们工地上由于工期紧，领导号召过一个革命化的春节，他们就没有能回家过年，留在工地继续开工。汉萍和何小敏都回武汉与家人团聚了。童新华则因为参加了大队的文艺宣传队，春节期间有演出，就不回武汉了，留在村里过年，一个人住在知青点。

大年二十八，司马桥特意请了一天假回村里来看她，提前给她过春节，因为年三十和春节他都不得不在工地体现“革命化春节”。他提了一块肉回来，还有一包从山里人家买来的干蘑菇。

她没有料到他的归来，在他进门的那一刻，激动地拥抱了他，久久。然后她烧了一大锅热水，让他洗了一个痛快澡，又下厨煮了一大锅蘑菇炖猪肉，在煤油灯下享受了二人浪漫晚餐，合用着一个搪瓷茶杯，喝了一点白酒，说了很多体己话。

饭后，他们拿出了小提琴和笛子合奏曲子，在这农村里，没有人来管他们演奏的曲子是不是“封资修毒草”，他们只管尽情演奏，有舒伯特小夜曲，有星星索，还有梁祝……

夜深了，他们各自上了床，他在外间，她在里间，隔着芦席隔墙继续闲聊，她谢谢他在那场爆炸中救了自己。他说如果没有她的争抢，自己也死了，是她救了他。最后他们自我总结，这种互相救命的缘分真的很稀少很难得。

静默了一阵，她说：“大桥，隔着墙说话好累，你进来吧。”

他十分激动，他明白这意味着什么，试探着问：“这样可以吗？”

“叫你进来就进来。”

他抱着被子进了里间，里间的煤油灯还点着，她躺在被窝里，一支雪白的胳膊伸在床沿边，灯光映在她脸上红扑扑的，她的眼神十分迷离，秀发软软地搭在腮上，构成十分美丽的神态。

他把被子放在何小敏空出的床上铺开。

她说：“我冷，到我这边来吧。”

他迟疑了一下，她的眼神鼓励着他，他不再犹疑，掀开她的被窝，扑了进去。在寒冷的冬夜里，两个年青火热的躯体紧挨在一起，颤栗着。她搂住他的脖子，吻他的嘴唇。他再也控制不住，疯狂地亲吻她，从嘴唇到面颊，再到粉颈，香肩、乳房、小

腹……，他把她全身都吻遍了，她也抚摸着他的脸，感觉自己湿润了融化了，渴望着他的进入。但是，他猛然想起了她妈妈那凌厉的眼神、那告诫的话语：“小华是你约她一起下乡的，你就要对她负责，不要让她受到欺负和伤害，听明白了吗？”自己也承诺过会好好待她，如果现在犯下大错，今后怎么面对童妈妈？如果小华只是一时冲动，等清醒过来又责怪他，怎么办？

他蓦然停住了动作，她不解：“你怎么啦？”

他说：“不，不，我不能这样。”他跳下床，抱起自己的被子，逃去外间。从水缸里舀了一大木瓢凉水，把头浸在里边。

里间，童新华没有说话，低低地啜泣着。

他从水瓢里抬起头，说：“小华，原谅我，我是为你好。我们不能干傻事。”他在外间睡下了。

这一夜，他们谁也没有睡着。第二天是腊月二十九，天一放亮，他就回水库工地去了，出门前撂下一句话：“照顾好自己，水库那边一放假，我就会回来看你。”

大年三十那天，生产队李队长敲开童新华的门，郑重邀请她去他家过除夕夜：“你们知识青年是响应毛主席号召才来到我们乡下来的，我们不能让你一个人孤孤单单过年，我家里人多，热闹，杀了猪，有肉吃。你一定要来啊。我还有个好消息告诉你。”

“什么好消息？”

“你来了再告诉你。”

她欣然应约。

队长家离知青点大约四百米距离，田埂相接。童新华去他家的时候，带了点小礼物，一个打火机给队长、一副有机玻璃扣子给队长老婆，这都是农民喜欢的东西。李队长四十多岁，身板敦实粗壮，相貌不怎么样，但是很有些霸气，说一不二。他老婆倒是长得很有几分姿色，比他小大约七八岁，她爸爸是本村地主，解放初期斗地主的时候，作为贫下中农骨干分子的李国胜看上了她，就把她和她家的房产一起没收到了自己家了。队长老婆在家里从来不敢大声说话，队长有理没理都会拿她是地主子女来压她一头，搞不好还会老拳伺候。

童新华一到队长家就递上礼物，拜年，然后问队长有什么好事。队长说：“武汉有单位来县里招工了，我们大队也分到几个名额，大队长要我推荐一名，我想推荐你。你莫跟别个说啊，这中间还有很多变数。”

童新华说：“能轮到我吗？我出身有问题。”

“出身不由己，重在本人表现。我们队的事，我说了算。你走的时候我给你推荐表。”

队长老婆做的晚餐很丰盛，肉食就有好几盘，他们家有一窝孩子，还请来了叔伯兄弟们，热闹非凡，大家轮番向她敬酒。她不擅酒，几口下肚，头就发晕，主人和来宾们还找出各种很难拒绝的说辞劝酒。闹腾到十点多钟酒席才结束，众人散去。童新华喝了不少酒，头晕得厉害，胃里也难受，斜歪在椅子上。李队长说：“外面下雪，地滑，我送你回去。”她口齿不清地说：“我自己能走。”站起来，刚迈步就趔趄了一下。李队长不由她分说，拿了手电筒，搀扶着她出门。

田埂不平整，雪又滑，两人并行并不利索，队长紧紧圈住她，她的头靠在队长肩膀上，跌跌撞撞走到了家。进门后，队长扶她在床上躺下，帮她脱去鞋子，又帮她解开外衣，她迷迷糊糊，觉得队长又在解她的内衣，她推队长，推不动，队长急切地剥光了她的内衣，整个压在她身上，她只觉得头晕目眩天昏地暗，胯间一阵疼痛……

不知道队长什么时候离去的，她醒来的时候，看见自己赤身裸体躺在被窝里，褥子上有一滩血。她努力回想昨晚的事，渐渐明白自己被队长强奸了，“哇”地一声痛哭出来，哭得伤心欲绝。哭声从这孤零零的房间传出来，飘散到大雪覆盖的旷野，被掩盖在大年初一远近响起的鞭炮声中。

她突然有些恨司马桥，恨他不在自己身边，恨他没有早一步拿了她的贞操。

（节选八）

待童新华一出门，医生把门关上对司马桥说：“你们年轻人真是不注意啊，你的对象应该是怀孕了。”

司马桥大惊失色：“你说什么？怀孕？你胡说。”

“我做医生的怎么会胡说，要相信科学。”

“我，我们都没有那个。”说完这话，司马桥又仔细回忆，那天晚上他们确实没有发生实质关系，难道亲吻抚摸也会怀孕？

“你是说你们没有行过房？”

“我们，我们只是有一点亲密动作，没有那个，你懂的，”

“光是普通亲密动作不会怀孕的，那这个问题就大了，也许是别人。”

司马桥感到热血直冲他脑门，想到这段时间都是童新华一人在家，难道她有别人了？难怪她最近有点怪怪的，有时候对他不冷不热，忽冷忽热。他欲哭无泪，握在手里的扁担朝地上直捣。

医生说：“你冷静点，查尿不是绝对准的。我们再做进一步检查。”

正说着，童新华推开门拿着化验单又进来了，她发现司马桥的神色很不对。医生接过化验单又看了一眼，吞吞吐吐地对她说：“姑娘，我是医生，要对招工单位负责，也要对你负责，有什么情况我不能瞒着你，你的体检是有些问题的。”

“什么问题？”

“有七八成的可能，你，你是怀孕了。你前一两个月跟谁是不是有过性生活？”

童新华看着司马桥，嘴唇颤抖着，眼里滚出了泪珠。

司马桥吼道：“你说，是谁？”

童新华拼命摇着头说：“不，不，不！”埋头大哭起来。

司马桥把她一把揪住，拽出诊室往回走，手里拿着扁担，箩筐也不管了，一路狂怒地摇着她的身躯，吼着“是谁，是谁，是谁？！”

童新华害怕了，说：“是，是，是李队长强奸了我。我被灌醉了，不是情愿的。”

“什么？狗日的李国胜，老子跟你拼命！我知道今天你在大队开会。”司马桥撂下童新华，拿着扁担朝三里路开外的大队部狂奔，童新华怕出事，跟在后面跑，喊着：“大桥，你不要做傻事！不要！”她实在追不上，一屁股坐在地上痛哭。

怒火给了司马桥浑身的劲，三里地不喘气就跑到了，他冲进大队办公室，各小队干部们正在大队部学习上级文件，李国胜队长在做发言：“省革委会关于春耕问题的指示非常正确，我们一定遵照执行，抓革命，促生产……”

司马桥冲到他面前抡起扁担就朝他劈头盖脸打下去，周边的干部都大惊失色地躲开了，大队党支部张书记喝道：“司马桥，你干什么打人？”

“打的就是他，他强奸我女朋友，婊子养的，老子打死你，”

李队长嗷嗷叫着，抱住脑袋，血从指缝间流出来。司马桥就照着他抱头的手猛打，又用脚狠踹李队长的后背，还用扁担捣他的裤裆，他的动作太猛烈，周边的人都不敢靠近。

李队长渐渐地没有了哼哼声。张支书叫道：“你不要把人打死了，你要抵命的。”

“老子就把命豁出去了。老子不想活了。”

张支书又说：“李队长如果犯了法，有国家来惩罚他，你清醒点，不要把自己搭进去。”

看着李队长不动了，司马桥的动作放缓了，用脚踢着李队长：“你他妈装死。”

大队长使了个眼色，大家一拥而上，把司马桥压住了，有人拿了绳子来，把他五花大绑住。大队长立即给公社党委打电话报告此事，公社又向县公安局汇报了。

过了一阵，童新华跌跌撞撞赶到了，满脸是灰尘和泪痕。当她看到被打得奄奄一息的李队长和被五花大绑的司马桥，扑到司马桥身上痛哭不已：“你怎么这么沉不住气，你把自己毁了啊！呜呜……”

张支书安排人用手扶拖拉机赶紧把李队长送往区卫生院，停当后，把童新华换到他办公室，问：“司马桥说李队长强奸了你，是真的吗？”

童新华说不出话，哭得痛彻心肺。张支书说：“如果是真的，这个问题就非常严重，党中央三令五申要爱护知识青年，强奸知青是很重的罪。你要说实话，这样司马桥打人就是事出有因，也可以减轻一些责任。”

童新华听他这么说，只好点点头说：“是真的，我都怀孕了。”

张支书气愤地说：“狗日的，真是该打！他就算是不死，也得坐牢。”

童新华问张支书：“你们打算把司马桥怎么办？”

“他把人打得那么狠，我们只能交给公安局处理了，公社秘书说已经报告给了县公安局，警察很快会到。”

童新华又痛哭起来。

下午两点左右，警察的吉普车开到了大队部，跳下来三个健壮的穿深蓝色制服的警察，他们跟张支书说：“我们已经到去卫生院查看了李国胜的伤情，医生说人不会死，但是属于重伤，应该会残废，所以我们必须逮捕打人者。”

童新华听到后，冲到警察面前：“他不是无缘无故打人，是帮我讨公道，打的是坏人，你们要抓就抓我好了。”

司马桥说：“小华，好汉做事好汉当，莫管我。照顾好自己，你一定要把那家伙的孽种打掉。”

警察拿出手铐把司马桥铐了，然后解开捆绑的绳索，把他押上警车，童新华扑上去紧紧抱住他，泪流满面：“都怪我，是我把你害了。你不该爱我。”

警车扬起一阵灰尘，远去了。童新华追着车子撕心裂肺地喊：“大桥，大桥，大桥！”她摔倒在地上。

（节选九）

三年的大学生活很快就过去了，她毕业被分配到大学的附属协和医院再实习两年，进了呼吸科。

她已经二十二岁，妈妈开始急着给她找对象。向她推荐的都是她爸爸的老战友们的孩子，不是在部队当干部，就是也同他一样的工农兵大学生。她抱定主意，一概不见。妈妈常常为此生气。

“小华，二十二岁不小了，又有工作了，该找对象了。我知道你还想着那个司马桥，他虽然曾经对你好，曾经为你做出牺牲，但是他还在坐牢，就算出狱了，你如果跟他结婚，你让我们脸往哪儿搁：堂堂市革委会副主任的女婿是刑满释放犯。”

童新华顶嘴道：“你们考虑的都是你们自己，为我考虑了吗？”

“你这个女儿说话不讲良心，我怎么不是为你考虑？婚姻不是儿戏，一定要找一个跟你一样层次的人，你是大学生，他只是初中生，连初中毕业都算不上。你们有共同语言吗？再说他那个家庭，你愿意住到他那个小阁楼上，去伺候大字不识几个的公婆吗？你愿意跟他那些满嘴粗话的同学朋友街坊邻居打交道吗？妈妈是过来人，我深切体会不是一个文化层次的人组合成家庭有多痛苦。我是大学生，你爸是大老粗出身，后

来在部队里速成学了一点点文化，常常是我说东，他说西。你亲眼看到我的婚姻幸福吗？要不是那时候组织上做主，我才不会嫁给你爸。这话你别说给他听啊。但是好歹你爸还是个高级干部，司马桥呢？刑事犯一个！他情绪上来了就那么暴力，万一今后对你也这样，怎么办？”

童新华反驳道：“您说话不凭良心，他是怎么成的刑事犯？是为了我！人家为我牺牲，我为什么就不能为他牺牲？”

“你要牺牲，别搭上我们，我们不要结这样的亲家。你要嫁他，就不要再认我们做爹妈。”

“人家姓司马的，在古代也是贵族，别瞧不起人家。咱们家倒霉时，人家可没有瞧不起咱们。”

“也许他们早就料到我们会翻身，掐算好了押个宝。”

妈妈的话让她错愕，人心怎么可以这样阴暗，可这人是她的妈妈，一个受过良好教育的资产阶级出身的革命者，这下她领教了什么是资产阶级思想，不，严格的说，应该是封建等级观念吧。她突然觉得好累，默然了。进而想想，妈妈虽然偏颇，但是说的也不是全无道理，自己做好了心理准备完全融入那个市民圈子吗？

家里常常发生这样的口角冷战，没有结果。

（节选十）

这天，童新华从单位打电话到利民餐馆找司马桥，约他晚上在滨江公园见面，叫他带上笛子。

他如约去了，见到童新华提着小提琴盒子站在抗洪纪念碑高高的台基座上，江风吹动着她的长发和豆绿色连衣裙，看上去像下凡的仙女。

他走上台阶，来到她身边。她笑着面对他，满眼是爱意，还是那样美，手中的小提琴盒子，给她增加了文艺范。

他问：“你今天搞什么名堂？要我带笛子。”

她说：“我们好久没有一起合奏了，我就突然想和你合奏一曲《梁祝》。”

“我坐了五年牢，好久不吹笛子，早就生疏了。大庭广众的地方，好难为情。”

“我也好久没拉琴了，半斤八两，我一个女生不怕，你怕什么？”

她打开琴盒，把小提琴夹在颌下，眼睛看着他，充满期待。

他拿起笛子吹出了引子，引来了烂漫春天，小桥流水，鸟语花香。引子之后，她演奏起那最为人熟知的草桥结拜的旋律，他也用笛子跟上，深情款款，缠绵悱恻……

周边聚起了一些看热闹的人群，有一些窃窃议论：“拉得好拽啊！”“这两个人满般配啊！”“我晓得，那个是副市长的女儿，就住在我们对街上。”“那个男将好像是利民餐馆的厨师。”“他们是男女朋友吗？”

一曲终了，响起一片掌声，有人说：“再来一首。”

他们又合奏了几个曲子。

童新华对观众鞠了个躬：“谢谢大家鼓励！”将琴装入琴盒，人们也自行散去。

她深情地看着司马桥：“我就是祝英台，你也应该是梁山伯。”

司马桥说：“你这说得不吉利。”

“我是说要学习他们冲破阻碍为爱情赴汤蹈火的精神。”

“但是他们还是没有冲破，只能在来世化蝶比翼而飞。”

“我们现在不是封建时代了，没有什么能阻碍我们到一起。”

他说：“阻碍我们的也许是我们自己。”

“是你，不是我。你看长江远处的地平线，那是天地虚设的界限，你登高，它就向远。”

“你在作诗吗？”

“你还欠着我一首情诗呢！答应过写的，我等了多少年。”

“现在写不出来。”

她说：“好了，跟你说一件正事，有内部消息说，国家要恢复高考，你应该积极准备参加。”

“有这事？真的假的？”

“宁可信其有吧。”

“我这刚上班，好不容易才顶了职，单位里领导都帮了忙，做人不能那么没良心。再说，我还要赚钱养家，家里负担重。”

“你看远一点好不好，等你大学毕业出来，工资会更高。”

“可是现在过不去啊。再说我也不见得考得上，坐了五年牢，读的书早就忘记了。”

“你不是在牢里学了英语吗？可以考外语学院。”

“跟你说句实话，我当时学外语的目的，是想出来后如果社会上没有我的立足之地，我就偷渡到外国去。”

他们俩你一句来，我一句往，最后也没达成统一意见。

司马桥回到家里，妈妈告诉他：“刚才汉萍来过了，说是来看我，其实我觉得她是来看你。我看她对你有意思。这个姑娘是我看到她长大的，知根知底，两家人也熟，虽然她的脾气是燥了些，但是没得歪心思，不娇气，身体好，是个过踏实日子的人，还是个黄花大闺女。”

司马桥听到妈妈这最后一句话，立即吼道：“莫瞎款！我晓得你的意思，我跟不跟小华不一定，但是不管么样，你不能坏别个的名声。”心里想，妈妈这些老人家还是很在意这个的。

（节选十一）

他下班后，到中山大道上的星火文具店买了一支英雄牌金笔，便去了童新华家，想表达祝贺之意。是童新华开的门，见是他，高兴地向里边通报：“是大桥哥哥来啦。”

客厅里，童新华和父母正陪着一位客人说话，她见到司马桥来，有点意外的样子，表情不是很自然。

客人是一个年轻男人，一看就是干部子弟的派头，穿的是亚光的黑皮夹克，小分头梳得很整齐，说的是普通话，五官端正，他们正在谈关于新西兰的话题。

童妈妈说：“大桥，我给你介绍一下，这是他爸爸老战友、省军区陶司令的儿子陶江淮，现在在外交部工作，以前是我们武汉外国语学校毕业的，马上要派往我国驻新西兰使馆工作。”又对那年轻人介绍说：“这是司马桥，新华插队时的队友，现在是我们家对面那个利民餐馆的厨师。”

童新华补了一句：“他也是我的男朋友。”

童妈妈狠狠瞪了童新华一眼：“你怎么没跟我说过？”

陶江淮表情有些尴尬，但很快镇定下来，上前握住司马桥的手说：“幸会，幸会！”

”

司马桥一看就明白童家是在给童新华介绍对象，心里隐隐发痛。

他说：“我是来祝贺小华考上研究生的。这支金笔送给小华略表心意。”

童副市长问：“我听小华说，你今年也参加了高考，结果出来没有？”

“出来了，没有我，我去招生办查过了，政审通不过。”他说这些，是想观察她父母的反应。

童新华既惊且忧：“你真的查过了，怎么没跟我说？”

“说不说有什么区别呢？我早料到会是这个结果。”

童新华说：“不要灰心，今后还有机会。”

司马桥说：“干嘛非要千军万马去挤独木桥呢？难道除了上大学是人，上不了大学就不是人了？”

童妈妈说：“你们家是城市贫民出身，怎么会政审不合格？是不是还是因为你坐牢那件事？”

陶江淮脸上露出惊诧的表情。

司马桥对于童妈妈当陌生人面说出他坐过牢，感到她是有意羞辱他，遂说道：“是的，就是因为这个。你们家里有客人，我就不打扰了。”

童新华说：“别走，你也是我的客人。”

他说：“我是不请自来的不速之客。还是我走吧。”说罢就朝外走。

童新华追到外面楼梯口说：“不是我请他来的。”

司马桥说：“你不需要解释。”说罢，决然地跑下了楼梯。

此后，童新华找司马桥多次，他都爱搭不理的，还故意气她，

有一次她在街上看到司马桥与汉萍从解放电影院走出来，汉萍挽着他的胳膊，他们没有看到她，两人有说有笑。

她忍不住冲上去喊道：“司马桥，你过来，我有话问你。”

司马桥让汉萍先走，然后走到童新华面前。

她质问道：“你说清楚，为什么你和她好了？我算什么？你的承诺呢？‘海枯石烂不变心’，哼！”

“小华，对不起，我也是为了你好！你就彻底忘了我吧。”

“你以为我像你一样那么容易忘吗？”

“我是刑满释放人员，不应该玷污副市长家的名声。”

“你口口声声说怕你玷污了我家，是不是其实怕我玷污了你家？”

他狠了狠心说：“我父母希望我和汉萍好，他们是老观念。”

童新华明白这句话的含义，气得扇了司马桥一耳光，抽泣着跑开了。

半年后的一天，童新华收到了塞在她家信箱的邀请她参加司马桥与曾汉萍婚礼的请柬。她把自己关在卧室里整整哭了一天。

她有时候神情恍惚不由自主地走到他家楼下，当看着他家窗户上贴了双喜字，又大哭着回家。

（节选十二）

他们在楼下入口处碰了头，乘坐高速电梯来到塔顶餐厅，选了一个靠近窗户的桌位坐下。窗外，夕阳的余晖把整个悉尼市染成金黄色，一些摩天大楼的玻璃墙面反射着阳光，发出夺目的金辉，海湾里的海水则闪动着细碎的金光。从市中心延伸到城外的一条条公路如同玉带蜿蜒，悉尼歌剧院和海港大桥则是最吸引眼球的所在。

童新华说她做东请客，让吃遍了中餐的司马桥品尝一下西餐，她点了煎牛排作为主餐，辅食还有沙拉、炸鱼块和蒜香烤面包，又点了两杯澳洲奔富牌（Penfolds）红酒。

她举杯与他碰杯：“祝贺我们的意外重逢！”

他说：“缘分啊，虽然多年不见，我从来没有忘记你。”

她盯着他的眼睛说：“真的假的？没忘记我？那为什么不要我？我一直想问你一个问题：那次你说你爸妈是老观念，是不是也是你的内心想法？”

他微闭上眼，沉吟了一会儿说：“那完全是为了让你对我彻底死心。我真的不在乎那个问题，我爸妈也没有说过。”

“你真的把我伤透了，把我打进了尘埃，我这种失贞了的人还配享有什么爱情呢？算了吧，嫁谁不是嫁，就把自己胡乱嫁出去了。”

“我觉得是为你好，可现在看来，是我害了你。年轻时，我们不懂爱情。我与汉萍吵架时会想，如果我与小华结婚了，肯定很幸福，但是转念一想，是否一定幸福呢？老实说，我也不确定。”

童新华喝了一口酒说：“人生总是面临两路之选，每条路都是单行道，你不知道哪条路是对的，无法试错，错了就错了，回不去了。父母爱我们，总喜欢凭他们的经验为我们指道，有的指对了，有的指错了，所以听父母的话也靠不住。我活到这把年纪，得出一个心得：跟着自己的感觉走，哪怕错了，也是自己的选择，无怨无悔；按着别人的想法做，如果错了，会后悔自己放弃了选择的权利，悔一辈子。”

司马桥说：“我痛恨自己的自卑和怯懦，也是后悔一辈子。”

童新华说：“还记得腊月二十八的那个晚上吗？”

司马桥沉默了一会儿，眼睛望着远处，仿佛在回望历史，缓缓地说：“我后悔死了，如果那天我不逃走，所有的人生故事会重写。”

这一晚上，他们细吃慢聊，她得知司马桥早已开了自己的餐馆香溪大酒楼，主营鄂菜和川菜，下面雇了五十多名员工，生意非常不错，他出国的这段时间，汉萍管着酒楼。他们在江边买了豪华公寓；儿子大学毕业工作了也成了家。他们还彼此询问了熟悉的人的情况：撇撇考上了钢铁学院，现在是武钢集团炼铁厂的副总工程师；茗货被武钢分流到后勤公司，现在退休了；何小敏后来从手表厂辞职，跟着她哥哥做生意，现在是成功的房地产开发商；司马桥的父母均已去世；童新华的父母也已作古。

童新华说：“你知道我爸爸临终时跟我说了一句什么话吗？他说：‘小华，我知道你一辈子婚姻不幸福，是爸爸妈妈害了你。司马桥当年是因为阶层差异不敢走进我们家。我们参加革命就是为了消灭阶级差别，为什么革命一辈子，还是这样呢？’我们惭愧呀！”

(节选十三)

晚上九点，司马桥才回到家，先在门外给自己身上喷了消毒剂，然后脱下外套放在门口的衣架上，又换了个新口罩戴上，才往里走。

童新华迎上去说：“这么晚才回来啊，吃过晚饭了吗？”

他说：“保持距离，别太靠近我，我整天在各医院跑，身上也许带有病毒。”

“明天我找协和医院帮你要一套防护服。”

“医院自己都不够用，还是留给一线的医生护士用吧，别开这个口。”

“我做了晚饭，一直等你回来。”

“我一送餐的，怎么会饿着呢？早吃过了。你呢？”

“我也吃过了，只是给你留着饭菜。”

他笑道：“我立马感到你真的成我老婆了，这是不是做梦？”

“过去是梦，现在成真了。”

他笑道：“不，还差一步，我们还没有领结婚证，在法律上还没有成为夫妻。本来计划你一回来就去领，可是让这疫情闹的，民政局都暂时关闭了。怎么办？”

“那就等疫情过去再办吧，不就是一张纸的事吗？我们心里成为夫妻就行了。”

“你说得对，此心安处是我家。”

她在他背上拍了一下：“快去洗澡，洗完了，喝碗莲藕排骨汤吧。我给你盛。”

他三下两下洗完澡，就急不可待地坐在餐桌旁端起了她盛到面前的莲藕排骨汤。

隔着餐桌，他要好好看看自己的媳妇。

“在我眼里，你还是那个初次见面的十二岁说弯管子话的小姑娘。”

“还小姑娘？都老太婆了。这是情人眼里出西施。”

“我也是大爷了。古诗说‘执子之手，与子偕老’。”

“遗憾的是没有‘偕’，只有老。”

“现在就开始‘偕’，直到更老。喝杯黄鹤楼吧。”

他们说着情话，却隔着桌子，如同已经隔了半辈子距离的思念。这该死的疫情！

她说：“你累了一整天，早点休息吧。”

“好的，最后干了这杯黄鹤楼，祝贺我们的重逢。你睡主人房，我睡小房。”

“大桥，我们现在是夫妻了，你还要躲着我吗？”

“小华，我也希望成为真正的夫妻，但是我真的不敢说我身上有没有带病毒，为了你的健康，我们要克服一下。你还要到医院去参加抗疫，更不能带毒。等疫情过去的那一天，我们办一个风风光光的婚礼，给你一个美美满满的洞房花烛夜！”

“好吧，反正我已经是老太婆了，对那方面也淡了。每天能看着你与你说说话就够了。”

和多年前那个腊月二十八一样，他们躺在不同的床上，都没有睡踏实。远远的，传来江汉关的钟声……

（节选十四）

童新华接下来几天都没能回去，得空就给司马桥打个电话问候，有时候他没空接就给他留个言。司马桥回话时也不一定她得空，他也是留下语音表达关切。他们像初恋的少男少女一样互说着简短的甜言蜜语。

到第五天下午，连轴转的工作把她累晕了，站立不稳。科主任赶紧叫了车把她送回家休息。到晚上，司马桥还没有回来，给他打电话也不接，留言也不回，她就觉得奇怪，打电话给和他一起送餐的小桂，才知道他今天晚上快收工时突然倒在了地上，已经送到协和医院急诊部，怀疑是染上了新冠。

她赶紧骑上自行车发疯似地往医院赶。到了医院，先到值班室换上防护服，立即赶到病房看他。他闭眼躺在病床上，表情很痛苦，鼻孔上插着氧气管，臂上打着吊针。值班的米医生见她来了，问：“童教授，你不是回去休息了吗？怎么又来了？”

童新华极力保持镇定，指着病人说：“这是我先生。什么情况？”

米医生有些惊异：“是您先生？就是他给我们送餐的呀？他现在属于疑似新冠重度感染症状。还在等检查结果出来。”

她俯下身，轻轻唤了他一声：“大桥，我是小华。”

司马桥费力地睁开了眼睛：“小华，你来了！你穿这身防护服，我都认不出来了。我有得事，就是累晕了。对不起，冇得法给你回电话，让你担心了。”他喘着气，说话很困难。

她安慰道：“有我在，你会没事的。你少说话，留着力气。”

童新华是扶着墙走出病房的，腿不停颤抖，她一眼就看出，他是中招了，心里痛极，她仍旧希望出现例外，急忙赶往化验室等待结果。不久出来的抗原检测结果显示，他是阳性无误。

童新华躲到厕所里痛哭，却不敢大声，极力压抑着。作为医生，她要在病人面前保持冷静，不能让病人看到这幅模样。她明白，现在全世界的医学界对新冠病毒都了解得很少，没有现成的对症药物，主要靠病人自身的抵抗力。只能乞求上苍保佑。可是她心里埋怨上苍的不公，他和司马桥自少年相识相爱，一念只差，错过半生，到了暮年，好不容易要再续前缘，却遭遇新冠病毒横生枝节，情路为什么这么坎坷？命为什么这么苦？

她要全力把他救回来，哪怕搭上她自己的命。她时刻观察着他的各项身体指标，以她的专业知识尽量做出最佳选择，她觉得能成为司马桥的医生，也是上天注定的缘分，上天把他的命交到她手上，是她不得不承受之重。

她用尽了各种办法，但是他的症状并没有缓解，反而日渐加重，直到进入了ICU重症病房，上了呼吸机。

问题的严重性让她不得不考虑最坏的结果，她通知了他的儿子，但是孩子限于疫情管控政策，不能来看他，她帮助他们爷俩通了视频。

她知道他希望看到他俩的结婚证，她如果找爸爸的老部下走关系，也许能作为特例办出来，但是算了吧，她不愿意让人觉得自己是贪图他的财产。心已所属，有没有结婚证，有什么关系呢？

他有时昏迷，有时清醒，但是戴着有创呼吸机，无法说话，只能以动作和眼神与她交流。

一天早上，他特别清醒，似乎已经意识到什么，双眼一直深情地注视着她，用手指着挂在床架上的他的衣服。她把衣服拿到他面前，他示意她掏口袋，她翻查了外面口袋，都是些零钱、钥匙、名片之类的零碎物，他摇手，指着衣服内侧，她仔细翻，发现了一个贴身的不起眼的小口袋，里边有一张纸，打开一看，是一首手写的诗，全诗如下：

命运时钟

司马桥

我与你的命运
在时钟般的轮回中撞击
爱情长跑的环形道上
长针是我，短针是你
我追你时你不急
你追我时我已去
相遇，分离
分离，相遇
每一次重逢
岁月的年轮都增长了一圈
每一次分离
都剪落一段又甜又苦的记忆
呵，冥冥中是什么注定了
我们不同的速率
有相逢的机缘
无相随的运气
既如此，爱恋又是何必
却又无法逃避
在社会秩序的表盘后面
命运的齿轮把我们紧连在一起
隔着五千年文化的空间
我们怅然相望，以心相许
呵，生命的钟摆终有一天停止

但愿是在我们重逢的那一瞬息

(注：迟到了五十年的情诗送给我的至爱小华)

司马桥以期待的目光看着童新华。童新华读罢全诗，泪如雨下，泣不成声，对他竖起大拇指，哽咽道：“亲爱的，这是我读过的最好最好的情诗！谢谢你！”

他深情地看着他，欣慰的笑了，闭上双眼，眼角却滚落大滴的泪珠。

他又昏迷过去，少顷，心电图成了一条直线……

病房里响起童新华撕心裂肺的哭声，江汉关此时传来悠远的钟声……

【散文杂感】

Overland Track 徒步之旅第四天：瞎子摸象过圣诞

何玉琴

早上六点多钟醒来，天还有点儿黑，借着晨曦，我看见同屋那个娇小的 TAS 女人的床已经空了。再一看，她的儿子和丈夫的床也是空的，他们起床和进出都静悄悄的，我们一点感觉都没有。

七点我来到棚外，天蓝地绿，空气潮湿多氧，阳光被塔州最高的 Mt. Ossa 之颠挡在山外。我凭栏伸展腰肢，感觉体力充沛，心情十分舒畅。

我们离开 New Pelion 棚屋时，太阳已在东边投照出一片美丽云霞，灿烂了遥远的山地高林。而我们进山的路径却云荫处处，清凉的山风拂面而来，十分合适爬山走路。

昨天是在壮观的原始雨林里行走，树又高又大，很多硕大的千年古松被早年的山火烧过。死去的古松有的依然耸立，树皮剥落，剩下一身银灰素骨，如伟岸的巨型鹿角遥指天际；有的连根拨起，卧倒山林，青苔白藤爬满躯干，其皮肤毛发化为肥料养育着森林里的后起之秀——叶子深绿的桃金娘假山毛榉(Myrtle-Beech)和灰色的柠檬香桉树林(Eucalypt forest)。

今天上午森林里的树种有了很大的变化，除了桃金娘假山毛榉和桉树外，还有很多叫不出名、叶子嫩绿可爱的小树长在大树下面，错落变化，让我们的山林徒步变得更加生动有趣。

我俩闺女特别高兴，一进山就唱起了歌儿。古典、流行和乡村歌曲想起哪首就唱那首，后来她们干脆让我和丈夫来点歌。在幽美的原始森林里，女儿们为“我”而唱，为唱而唱，纯粹的歌声和快乐洒满一路。傍晚，当我倚着栏杆借着太阳的余晖写日记时，还觉余音绵绵，美妙暖心。

原始的大森林幽静迷人、变化多姿。林木密实处遮天蔽日，织出长长的森林隧道，隧道那头的亮光若隐若现。我们行走在树根盘缠的阴暗小路上，仿佛进入了一个神秘而怪异的虚拟世界，被深处的光明吸引，蹒跚前行。在林木较稀的地段，阳光穿过高大的树木静静地洒在身边，山林里浓重的雾气在阳光照耀下像一粒粒的碎珍珠，清晰可见，他们任意地朝着不同的方向翻动飞舞。阳光照在路边嫩绿的叶子上，叶子便成了半透明的，在小树上流连的蝴蝶便让人生出梦幻的感觉。走在我前面的 Kitty



插图 1 林中死树

背包顶上放着一块银灰

色平板，板子随着她的步伐折射出一阵阵的神奇亮光，仿佛是为了证明我们这些荒野行人确实确实是来自真实的现代社会。

Kitty 是我们这个团队里最热衷于远足的，她几乎每年都要去爬名山大川，单是珠穆朗玛峰她就从不同的方向爬过三次。她装备最足，知道 Overland Track 没有电，就自己带上太阳能储电板放在背包上，边走边从日光中充电以补充手机、相机的电源。

中午，我们走出大森林后，天气转热。我们把背包放在三岔路口、带上午餐转入左侧去爬 Mt. Pelion。丈夫说他太累不去爬了，自己先慢慢地往今夜的露营地走。

上 Mt. Pelion 的路面坑坑洼洼，两旁的树矮小无荫，双臂晒得炽热难受。山上有很大很多的灰白色岩石，石面上分布着黑色或褐黄色的斑纹，像一幅幅画，煞刹是好看。越往高处走树越矮越少、树叶越细越硬，它们从两旁的路面斜倾出来，扎人如针。上到半山腰，满眼是长满花斑的巨石，树已经少之又少，而山顶是一块数百米高的巨石，巍然耸立，直指上苍。巨石四周风化剥落，愈显古老沧桑。



插图 2 阳光下迷人的原始森林

此时天气不单炙热，而且一丝儿风也没有，空气沉闷。我们还未爬到山顶便已经走不动了，于是找了个大石板坐下用餐。干粮做午餐、加上闷热的天气消耗了我整瓶的水，我想起丈夫的水瓶里所剩的水不多，下山之后忙翻看女儿包里的备用水，发现丈夫没有动过，我心里发慌，不知道这大热天里他怎么支撑下去。

我留意着山路两旁，心想如果丈夫体力不支在路边休息或不幸脱水晕倒我要第一眼发现。可是一路下来并没有发现丈夫的身影也没有见到小溪或山泉，想来他已经安全到达了露营地。

下午 4:30，我们终于也到了露营地乞亚·奥拉棚屋（Kia Ora Hut）。棚屋外面有一大圈装有护栏的甲板，我以为丈夫会在屋檐荫凉处休息，但没有！进到屋里也没有他的人影！去厕所了？但人到了该有背包啊！他的背包怎么不见呀！这回我真的慌了，放下背包一个人跑出去找他。最后在丛林边，我看到丈夫坐在一个架高的木板平台上沉思。

“你没事吧？”我问。

“我已经睡过一觉了，”丈夫回过神来：“你看看，我选的这个搭篷点好吧？”他笑了起来，显然他很喜欢这儿的风景。

“你一个人搭的帐篷？”平时的帐篷都是我们一起搭的。

“对，我一个人搭的，你试试，可牢固了。”他自豪地笑了。我后来才明白，他这自豪不仅仅是因为把帐篷搭得牢固，而是自己好好地把今天的路走了下来。从我们分手的地方到露营地还有四、五公里。他走了一阵，渴了，停下来喝水时发现瓶里的水所剩无几。怎么办呢？他不知道距离露营地还有多远，因为他没有地图；他也不知道自己走了多久，因为他也没有手表。目之所及，没有行人和木屋。他想：我得改变策略，不要急着赶路了。水不多我不能随便喝，渴了喝一小口润润喉、休息一下再走。他发现这个方法真的行之有效，每一小歇就跟喝过水一样让他恢复了力气。终于，他支撑到了棚屋，把头伸到水龙头下就喝，也顾不得水箱旁的告示：此水未经处理不能直接饮用。

静下来后，他听到潺潺的流水声，遁声而去，找到了乞亚·奥拉河 (Kia Ora Creek)。他说：“你去看看，那条小溪的水很干净的，一点杂质都没有。”

小溪就在平台往里十多米处，溪里流淌着清澈的山水。

孩子们高兴极了，他们跑着过去，脱了护腿和鞋袜、裤脚都不卷就往水里走去。Robert 那身材娇好的 15 岁女儿竟从背包里揪出了一件漂亮的游泳衣，拿着浴巾就到溪里游泳去了。Kitty 和 Barclay 也不甘人后，把一头秀发往水里一甩：终于有水可以洗头了！

僻静的溪谷里回荡着潺潺的流水声，混杂着愉快的笑声、闲谈和打闹声。

清洁完身体外部后，大家不约而同地感觉到该做“内部”清洁了。可是人们发现：在木屋与厕所之间的唯一通道下面活动着一条澳洲三大剧毒蛇类之一的虎蛇 (Tiger Snake)！弄得刚刚才轻松下来的妈妈们又紧张起来，不得不重新穿上护腿和登山靴、在手执长杖的男人护送下提心吊胆地走过那段离地面只有十几公分高的用木板垫起来的小径。

这还没有完，这条吓人的东西好像并不想走，两个小时后它还在小径下出没。

有人提出：“会不会它本身就住在那路下面呢？”此话一出，大家顿觉毛骨悚然。想想如果晚上谁上厕所时不小心踩着了它的尾巴、被它咬上一口那小命不就没了吗！大家商量说如果晚上起夜一定要穿上靴子、带上棍杖、拿好电筒照清楚才过，而且最好不要一个人单独去，免得出意外连个呼救的人都没有。

可是孩子们初生牛犊不怕虎，也可能是接受了太多关于爱护动物的教育，使他们对毒蛇并无恐惧之心和嫌恶之感，他们依然在那条小路上走来走去，只为厕所那边出现了两个肥大的袋熊和一对微型袋鼠！他们走过来走过去、给它们拍照，而那两个9岁的男孩子还特意蹲在小路上往下探头想看看蛇出来没有，头天路上的蛇他们没有看够。我担心出意外，叫他们回屋或者到前院去玩。

“为什么不能看？”一个孩子好奇地问。

我说：“那是 Tiger snake，很毒的，被它咬了会死人的。”

“它不会咬我们的。”那孩子肯定地说。

“为什么？”我问。

“因为蛇从来不主动攻击人，除非它感觉到你有攻击它的意图。”他很认真地对我说。

“我知道你说的是对的。我也知道你们真的一点也没有攻击它的意图。但是蛇不一定知道呀，如果它认为有怎么办？”

“那也有可能啊”，孩子们听了也有点担心，站了起来，但因为没有见到蛇以及蛇对他们的“不理解”有点儿悻悻然的，互看一眼终于恋恋不舍地转身回屋去了。

晚上有个山地游侠住在棚屋旁边，他告诉我们明天下雨。于是有些本来打算在外面搭帐篷过夜的人也来到了棚屋。棚屋里一下就放满了行李，一个大通铺的床上就得拥挤地睡两家人。大家都非常通融礼让，自觉地把自已的登山靴和手杖拿到屋外走廊挂好以腾出更多的空间给后面来的行人，把留在室内的背包收得整整齐齐以免绊倒别人，煮好吃完后快快地把餐具炉具收走、把台面清理干净以方便别人使用。

今天是圣诞夜，虽然我们大人无所谓，但是在当地出生长大的孩子们还是挺惦记的。于是 Claudia 组织大家做游戏。

此时天已擦黑，室内没电没灯，我们也就因地制宜地玩起“瞎子摸象”的游戏：让孩子们蒙上眼睛，不说话提示，只通过触摸在空中的手掌从五个爸爸里把自己的爸爸找出来。结果洋相百出，8个孩子只有2个找对了，笑得我们肚子都疼了。

接下来是女人找丈夫，蒙上眼睛摸耳朵。这回轮到孩子们乐了。他们都以为这比他们摸手找爸爸更难。可是，5个妈妈中却有3人找对了。“Amazing!”孩子们笑着，觉得不可思议，也都跑过去摸那些爸爸们的耳朵，摸完后惊叫：“都一样啊！你们是怎么分出谁是谁的？”对妈妈们露出一副五体投地的崇拜样。

养鸡心得

张小河

都说中国的地图就象个公鸡，不知是否因此，中国人的性格也有着很多和鸡一样的特性：比如崇尚合群却又散漫成性，等级森严却又不守规矩，擅长内斗却又胆小如鼠，爱耍小聪明（俗称“鸡贼”）但却缺乏大智慧。虽然无论古今中外，鸡仔往往都是作为怯懦的象征而成为嘲笑的对象，但我还是很喜欢鸡，并从养鸡中获得了莫大的快乐。

上小学的时候，正赶上文革初起，学校里基本不上课。小朋友们闲在家里无聊，就从农民那里买上几只小鸡养着玩。小鸡长大以后，大院里就不定期地开始举办各种“斗鸡运动会”。孩子们把雄赳赳的大公鸡抱出来，按各种量级排队。然后大家围成一圈，把看似匹配的对手放出，看它们羽毛炸起，四目圆睁，捉对厮杀到天昏地暗，死去活来。大战结束后，虽然胜利者洋洋得意，失败者灰头土脸。但我对交战双方都从内心里充满了羡慕和敬意，原因也十分简单：我自己养的鸡，基本上都活不到能够参战的体积，更不要说成为运动场上的英雄了。所以我那时最大的愿望，就是能成功地把鸡养大。但就是这个小小的愿望，却一直要等到几年前，我在悉尼买了房以后，才最终得以实现。

我买的房子有个后花园，本身就带着一个鸡舍。我到现在都有点疑惑，我当初不遗余力志在必得地溢价竞标想得到这个房子，到底是为了退休之后有个栖身之地，还是为了要那个鸡舍来实现我的那个儿时的梦想。但不管如何，现在有了现成的鸡舍，只要把小鸡买回来，就可以成就我的养鸡大业了。

事有凑巧，当我正在四处寻找雏鸡的时候，新州华文作协组织我们参观了萧虹老师家办的农场。在那里我居然荣幸地获得了作为奖品的四只土鸡蛋。当时我就突发奇想，与其辛辛苦苦地去农场买小鸡，倒不如用这几个鸡蛋，直接把小鸡孵出来。话说到此，山林老师立即慷慨解囊，把自己得到的另外四只鸡蛋也贡献了出来。为此，我赶紧跑到宠物店买了孵化器，并得到店主送的两只鸡蛋作为促销奖品。农场奖品再加店主赠品，正好是孵化器的总容量，即十只鸡蛋。现在万事俱备只欠东风，就等着小鸡横空出世了。

孵小鸡的温度和人的体温差不多，都是摄氏 37 度左右，但总共需要 21 天。我把这两家三处得来的十只鸡蛋放到孵化器里，作好编号，一日三检，上下左右，悉心照看，所花费的精力和热情，与我当年伺候老婆做月子也差不多。好不容易等到了第 21 天，小鸡果然破壳而出，发出嘹亮的尖叫，步履蹒跚地行走着，湿淋淋颤巍巍的样子好不可怜。可诡异的是，店主送给我的两只赠品鸡蛋都孵出了小鸡，成活率百分之百，而我从农场得奖拿到的八只鸡蛋却都胎死壳中，成功率清零。眼看着这些即将出生的小生命无缘问世，怎不让人悲从中来，哀伤不已。除了第一时间给山林老师发出噩耗之外，就是撰写悼词，修建陵墓，并总结失败的教训。究其原因，可能是因为农场的鸡蛋壳厚，所以需要更高的温度，也许是因为我贪图高产，鸡蛋放的太多，导致翻滚次数不够，以至于小鸡在临出生之前没有力量能把蛋壳儿撑开。不管怎么说，我总算庆幸终于得到了两只自己孵出的小鸡。这是我们小鸡家族的第一代。



插图 1 雏鸡问世

遗憾的是，这个第一代硕果仅存的两只小鸡，其中还有一只被外来的喜鹊给掳走了。从此以后这家喜鹊就和我家成为世仇，即使是三代以后，每次见面还不忘恶言相向。为了给硕果仅存的独生女作伴，我又去宠物店买了两只公鸡。两只公鸡长大以后果然好斗，经常打得头破血流。后来为了不打扰邻居，我就将

他们在刚刚学会打鸣时处理掉了。

随后我又有了可称为第二代的联合国式的六只小鸡。说是联合国鸡，是因为这批鸡是从鸡场买的，因而品种繁多，有来恒鸡、芦花鸡，观赏鸡，甚至还有一只小乌鸡。这些小鸡其中的一半儿最终长成了母鸡，包括那只乌鸡，而且很快就开始下蛋了。到现在，我们家已经有了第三代小鸡了，而且是我用孵化器孵化的。这次的结果更为奇特：成活率 30%，产蛋率 100%。也就是说，孵出的三只小鸡全都是母鸡，这种极端的概率简直是太小了。

养鸡是一种令人非常愉快的经历。刚出生的小雏鸡非常的可爱，毛茸茸的，怕冷，爱扎堆儿，总是叽叽喳喳地叫着，吃饱了就挺挺胸，伸伸腿，找暖和的地方睡觉去了。从出生以后，小鸡就像小孩子一样，每天都有新的变化。等到小母鸡下蛋以后，就变得更加可爱，所谓家中有女新长成。而且不同的小母鸡有着不同的性格，其中有的会追着主人跑，有的鸡会直接用嘴轻轻地来啄主人脚后跟。就令人想起女人有时会拉一拉男人衣角，来提醒她的存在。

观察小鸡的成长令人感慨良多，我还确认了小鸡确实和国人有很多的相似之处。首先是他们都属于崇尚集体主义的群居动物，非常的爱扎堆儿，经常三个一群两个一伙儿，很少单独行动。只是它们经常漫无目的地瞎折腾乱扑楞，一天的主要活动是觅食，忙忙碌碌无休无止。当然如果是公鸡，还会面红耳赤地苦争苦斗，经常打得满脸是血，一地鸡毛，即使两败俱伤，却依然不依不饶，从不肯轻易的善罢甘休。



插图 2 三姐妹

其次，就是它们在经过几番争斗之后，就会形成严格的等级观念，君君臣臣，尊卑有序。记得第二代六只联合国鸡，最后就居然分成了六个等级。上级对下级可以耳提面命非常霸道；而下级对上级却往往俯首帖耳甘拜下风。那只可爱的小乌鸡，尽管身价不菲，体态娇娆，但因为体量最小，势单力薄，到最后只好屈居最末，成为弱势群体，任人宰割，受尽欺凌。官大一级压死人，大姐大不仅会强取食物，而且还有更大的话语权。我经常见到上级对下级颐指气使任意摆布，而下级对领导唯有逆来顺受唯命是从。这令人非常感伤。

第三，小鸡也和人一样，有勤有懒，有巧有拙。通常是笨鸡一向比较懒，但往往下蛋也比较多比较大。而聪明的鸡，脾气古怪，多愁善感，像个作家似的，不仅下蛋不多，还经常下软蛋，或者把蛋下到让人找不到的地方。因此从主人养鸡生蛋的角度



插图 3 竞相产蛋

来说，我更偏爱那些能吃能睡没有思想的傻鸡，虽然有时她们饿急了，也会从你手上夺食吃，一不留神，还会啄破你的手。

最后，与其它更为高级的宠物相比，小鸡比较过于珍爱自己的个人形象，却不太注意公共卫生。她们经常会自己整理羽毛，也喜欢在沙子里洗澡，却经常把粪便拉的到处都是，而不是象猫狗那样会把自己的粪便掩埋起来。因此说鸡是脏乱差窝里斗的生物，应该并不算冤枉它们。而且鸡的胆量最小，这使得弱鸡不论在中英文里都是懦弱的代名词。虽然它们内斗起来，也会拼个你死我活。

当然仅仅从经济的角度来看，养鸡的投入产出比虽然也不算高，但相对于养猫和狗等其它宠物只有投入没有回报相比，养鸡已经是投入最少产出最大的经济活动了。特别是前些时由于暴雨水灾，造成新州鸡蛋供应紧张，而我们家的鸡蛋基本上实现了自给自足。因此，我会将我的养鸡事业继续下去，发扬光大，从第三代开始重点抓好生殖繁衍，一直到第四代第五代第 N 代乃至万世。

梁晓纯散文三篇

梁晓纯

一只通灵小猫咪

对于如何养好宠物我一向是缺乏知识的，生为一介草民终日里为生计和养家奔波劳作，已经够累的了，且因我平常拙于清洁打扫，所以豢养宠物对我来说实在是一件可望而不可及的事。加上有过一次眼睁睁看着我家养过的一只可爱的小兔，临终时钻进自己刨的土坑里喘息着在痛苦中死去的经历，那种无助而哀伤的感受在心中萦绕了许久。因此面对小动物们，我常常是畏惧多于喜爱。

然而根据佛家的说法，逝去的生命并没有断灭，它无始无终，轮回于六道之中，而且动物和人的前世今生，也是很可有机会相互转换的。对于这一点我虽然始终是将信将疑，但的确找不出否定它的证据，随着生活阅历的丰富，内心里对它的肯定成份倒是渐渐地多了起来。

前一阵，我家不期地来了一只小猫。

一天清早，我去到厨房准备早餐，忽然发现通往内院的门外面的露台上，有只小花猫扒着纱门冲我直叫，牠看上去不大，身上是由白色、橙色和黑色组成的斑驳的图案，很是漂亮，牠就像是早已和我相识似的，目光中闪烁着喜悦和渴望。我惊奇地看着这只以前从未见过的小猫，牠显然不是邻居家的，邻居家的几只猫咪我都认识。而眼前这只猫咪的动作和表情不大像是一只普通的猫，牠用前爪不停地拨着拉门的铁框，还用头使劲地摩擦着，像是早就对这里很熟悉，知道如何可以把门打开似的。我不由得有些害怕起来，一时间怀疑起眼前的情景是否是真实的存在。思忖良久，猜想着这是否预示着什么样的征兆，忽然间我忆起这一天，刚好是我的一位朋友的周年忌日，前几天还有诗友为她写了追思的诗作。想到这我不禁头根发凉，出去办事时也悄悄地走了另一个房门。

在接下来的几天里，小猫一直呆在我家，牠白天就蹲在门外静静地向屋内张望，每每见到有人来到厨房，便兴奋起来，站起身两只前爪和头并用，又是想要开门的样子。当厨房里长时间见不到人的时候，牠便趴到旁边的藤椅下面休息。到了晚上就钻进露台底下的小储物间过夜，丝毫没有要离开我家的迹象。如此一直持续了两三天，小猫显得有些疲惫了，看上去有些憔悴，但当见到有人出现时仍旧兴奋地扒着纱门轻声地叫着。这时妻子和我方才意识到几天来牠大概没有去过别的地方，也没有吃过东西。对于有关猫咪方面的知识一片空白的我们，开始征询亲友们的意见，遇到这种情况该如何应对。人们告诉我们，家里来了小猫是好事，是招财的征兆，要好好地喂牠。我于是赶紧去超市买了一袋猫食。妻子对小猫也是非常的喜爱，我们轮流着喂牠。但小猫对食物的兴趣似乎并不大，每每只是心不在焉地吃上几口之后，就忙不迭地和我们亲热起来，牠的头摩擦着我的裤脚和鞋子，轻声地“喵喵”叫着，分明是在表达着某种意思，当牠抬头冲着我直视的时候，那深邃而执着的目光像是能看懂一切。真难相信牠只是一只小猫！

后来从孩子那里得知，猫类是有自己的语言的，而且牠们在同类之间做沟通时的叫声其实是挺粗声大气的，只是到了人类面前，牠们因为担心人们听不懂，才发出和哄 Baby 时一样又细又柔的“喵喵”声。我于是更觉小猫可爱，渐渐地和牠熟悉起来，我们彼此越发的亲热，牠俨然成了我们家庭中的一员。

很快，牠还有了个男朋友，那是邻居家的一只白猫，牠们时常在我家后院里对视，嘶叫，那叫声全然不似对我们发出的柔细声响，而是一种成熟的，不容反驳的下命令似的嗓音，那大概是牠们正在用自己的语言谈情说爱。

似乎又是一种天意，一日，一张带有小猫彩色照片的遗失广告被孩子在屋角发现，上面标注的走失日期是一个多月以前。通常这类被塞进信箱的小广告都会被我们随手扔掉的，但这一张却留在我们的房间里一直等到了现在。既然知道了小猫的来历，虽然心中有些不舍，还是为牠高兴。妻子拨通了失主的电话，当接听电话的女士弄清了电话的来意时，先是沉默了好几秒，接着只听得一声尖叫，显然是在冲着什么地方大声的呼唤：“Mum, someone found her, Helwe is back!” 接下来听筒里一阵窸窣窸窣的声响过后，再次传来女士激动的声音：“Oh my Darling , thank you thank you thank you! That’s my baby, she is my world! I don’t know how I will sleep tonight!”

平日里女主人直接称小猫为女儿或是公主，Helwe 是她给牠起的名字。她的家并不在我们这个区，而且距离相当的远。一个多月前因小猫的腿部受了伤，主人带着牠来我家附近的宠物诊所看病。不想小猫受惊跑出了诊所，从此丢失。主人因而茶饭不思，她在 Google 上查看了诊所附近的地形，逐个统计了我们这个区的民房数目之后，便精心打印了一张彩色的寻猫启示，并用塑料膜封装好，挨家挨户地向信箱里塞。然而一个月过去了仍杳无音讯，就在希望变得越来越渺茫的时候，出乎意料地接到了我妻子的电话。她当即和她的母亲一道驱车从二十公里以外赶来，电话中我妻子并没有告诉她们我家的具体门牌号，说好等她们到了她会出来迎接她们，可是当车子开到我家附近，她的母亲非常肯定地说就是这家。看来，无论身为猫还是人，情到真处他们的灵确是相通的。

尽管来者是昔日的主人，小猫还是有些胆怯，躲到了露台下面。主人母女是来自中亚地区的移民，身材比较高大，嗓音洪亮，她们说她们曾多次去过中国，对中国的历史文化有着浓厚的兴趣，还出示了一张在中国拍的身穿贵妃服的古装照片。有这样一位喜爱中华文化的“母亲”，而小猫又对我们这个华裔之家情有独钟，这是否意味着其中有着某种联系呢？母女二人在露台上和我妻子聊了好一阵，仍不见小猫出来。为了不使小猫受惊，她们共同想出一个办法，将带来的小笼子留在了我家，说好喂牠时就将食物放进笼子里，等小猫习惯之后，再将笼子盖好，让主人取走。如此我们又精心照顾了牠好几日。小猫似乎也预感到了什么，虽然和我们很配合，乖顺地从那只小笼子里进进出出，但看得出，牠变得深沉了许多，尽管大部分时间牠依然只身蹲在门外向屋内张望，但当见到我们出现在厨房的时候，不再是兴奋得立刻冲到门上，牠的动作缓慢了许多，一副若有所思的模样，眼神里流露出来的，分明多了一丝不舍甚或忧伤。

几个星期的时间就这样转瞬已逝，小猫回到了牠原来的主人“妈妈”的家中。在牠被接走的那天，我开车回家，下车时发现那只白猫正蹲在路旁，见到我时，便走过来“喵喵”地轻声叫着，似乎是在向我询问女友的去向。

因着这只小花猫，女主人母女和我妻子也成了好朋友，日后她们发来了照片，小猫在房间内占据了一大片领地，牠正舒适地安卧在一个软榻里面，周围摆满了各种玩

具，她们的确待小猫尊贵如公主。自从知道了养宠物的人多具爱心以后，每每遇到这样的人，我的心中便生出几分亲切感，看到女主人如此倾心地呵护着她的宠物，内心里被深深地打动，也为小猫能有一位这样的“妈妈”感到庆幸。而我与小猫的这段缘分莫非也算就此完结了吧。抬眼向门外望去，那日夜蹲守着向房间里张望，一见到有人出现就站起身叫个不停毛茸茸的身影不见了。小猫来访的几个星期就像是生活中的一段插曲，曲终过后一切复归原样。或许，我今生再也不会与牠重见。可是，我们相处的那段时光分明是生命中拥有过的曾经。其实，人生的种种过往，岂止如这只小猫的来访，这世上的一切，还不都是像梦幻泡影，如朝露，如闪电，捉摸不到，把握不住？梦尚可以重做，而生活中的经历，乃至今生本身，过去了就再也不能复回。梦与现实，哪一个更真切，哪一个更可靠呢？

“风来疏竹，风过而竹不留声；雁渡寒潭，雁去而潭不留影。”人生若镜，彼此照见了就是缘分，我相信那小猫不会是无缘无故来到我家的。而我们与那两位素昧平生的“妈妈”母女，“妈妈”母女与她们失而复得的小猫，不也是一场更大的因缘？既然相遇给我们带来了幸福，便是一种幸运。真想知道，这样的缘分是否可以带到来生乃至生生世世？

佛说，所有现象的形成与灭尽，均如幻变，一切都不过如浮沉光影，了不可得。的确，从生而为人来到这个世界的那一天起，我们生命之中的任何过往经历，都无法存留，会像梦境一般随风而去。而未来，亦将似浮云流水，不能有瞬息的把握。所幸作为生命，我们所拥有的那个灵妙光明的自性是永恒的，在这个不变的真常当中，不必执念于追求那一切无住的生死与迷悟。这样看来，我们与小猫的自性应是永存的，灵明充满了天地之间，可以超越时空，纵情驰骋，这已经足够了。

新冠病中之七日

新冠病毒就像是一团阴险的灰色妖雾，久久地弥漫在天地之间，已经两年多了仍然缭绕着不肯散去，与说不清是依旧蒙昧还是因为自作聪明已走入歧途的人类周旋着。在这样一场空前大疫当中，中招得上一次，对任何人来说都已不是什么新鲜事儿了。

和许多人一样，我的身体经受了长久的有时甚至是险象环生的考验，之前一直没有出现过问题，直到今年七月初在一个毫无征兆的白天，忽然感到有些不适，还发了点烧。起初我没有往新冠病毒上去想，因为在此之前的几日里并没有觉得有过和值得警惕的人员接触的经历，但在朋友的提醒下还是做了个 RAT 自测，结果竟然是阳性。我于是又赶紧去到附近的检测中心做了个 PCR Test，当晚就得到测试结果确认我感染了新冠病毒。随后，身体的症状也逐渐明显起来，除了发烧，还开始出现了鼻塞、味觉异常等现象。

确诊后的第一件事，是要马上采取自我隔离措施，以避免传染给家里其他人。

我家是一栋不大的 House，院墙内有一个简易的小 Granny，自从我们搬进来，这个小 Granny 就已存在了，除了数年前曾经有人短暂地在里面住过，它一直被当作储藏室，因而虽然近在咫尺，平时却很少关注到它，它似乎并不属于我们家庭生活中的一部分，因而也就像是被遗忘的角落，显得陈旧而冷清。此番因为得了新冠，我才想起可以搬进去住上一两个星期，这也是在我家的居住条件下所能采取的最适宜的隔离措施了。于是，在这个悉尼少有的寒冷冬天，我住进了那间小屋。

今年以来虽说新冠病毒的毒性已经减弱了不少，没有了最初那令人闻之色变的杀伤力，但也够折腾人的了。这难道就是它两年多以来在地球上掀起的惊涛骇浪之后，而要达到的一种平衡么？

染疫期间，我在头两天是最难受的，白天浑身不适，晚上睡不踏实，每次醒来发现不过睡了个把小时，咳嗽、胃痛、低烧、鼻塞，成了长夜中的陪伴。我就在这种状态下起来躺下，躺下起来。从一开始因为睡的不踏实而有些焦虑，变得索性顺其自然陪着身体不断地起卧。

第二天傍晚，天气骤变，外面狂风大作，还下起了雨，树枝剧烈地摇动着，只有从对面的家中窗户里射出的橙黄色的灯光尚留有一丝暖意，那灯光像是茫茫大海上的一盏渔灯，越漂越远，在波涛起伏的海浪中时隐时现。有时候悉尼的风真的很大，大到让人怀疑那风中裹挟着的，不只是空气，抑或是在被某种精灵驾驭着的巨大生命体。

此时，我那被病毒侵害着的身体，也像是有一多半已不属于我，随着窗外的风雨摇曳着。一颗心被病痛和哀伤包裹着，外面的狂风仿佛就是从心里刮起来的一般。

直到后半夜，方才沉沉睡去，而且做了一个梦，情节有点奇怪。我梦到自己和儿时的一个伙伴在一起，好像他家正急着逃难，我因为没能帮他收拾好逃难的东西而深感自责。再醒来时，天已大亮，睁眼看到的是面前耀眼的白墙，玻璃窗上敷了一层水雾，窗外的雨已经停了，对面房屋的砖墙上满是太阳的光影，一个晴好的冬日里的早晨展现在我的眼前。这时我才感到刚才这一觉睡的好舒服，症状也已减轻了许多，看看四周，方觉这小小的未加修饰的房间里，显出难得的简洁朴素，那白净的墙壁，以及窗子上挂着的水珠，不知使我的记忆往回追溯了多少年。

小屋里面没有电视机和电脑，病中的我也无心阅读，这刚好给了我一次静思生活的机会，忽而觉得倒也是一番难得的享受。一个人坐在椅子上，环顾这小小的室内，凝神望一望窗外，一切都是那么安详，不紧不慢。唯一可以获取当下讯息的，是随身携带的这部手机。我不忍让外面那些嘈杂纷乱的时事打破眼前这独享世界的氛围，索性点开有声书，聆听起萧红的《呼兰河传》，让身心沉浸在那遥远年代里雪域包围着的遥远北方的故事之中，回到了蒙昧混沌的时代，也琢磨着那位只活了不到三十二岁的美女作家的一生。

和许多其它作品一样，《呼兰河传》里也有一些对于死亡的描述。

人在生病的时候，比较容易想到关于死亡的话题。随着年龄的增加，发现自己对于死亡看得越来越淡漠了，甚至于生死之间的界线也变得模糊起来。对于那些刚刚去世的人，并没有觉得他们真的已经走了，因而悲痛的情感也不再像过去那般的强烈。

人来到世界之前，是母亲承受巨大的阵痛；而在离开人世之前，是自己要承受巨大的痛苦，痛苦得再无留恋。人被动地来到这个世界，在降生后的第一个反应是哭泣；而死亡也是无可把握的必然归宿，临终时则是周围的人在哭泣。这是否意味着，在死去的那一瞬间，正是往生另一个世界的开始呢？

庄子的妻子死了，他鼓盆而歌，认为人原本就不曾出生，只是因为天地的运化才有了人，如今他的妻子又回到死亡状态，静静地寝卧在天地之间，没有什么好悲伤的。佛家也说，大千世界除了那个佛法是真谛，一切都是虚妄，而生命除了那个灵明的自性是永恒的，总是处于轮回状态，如梦幻泡影，电光晨露。

人生就像一条条正态分布的曲线，从呱呱坠地时的什么也不会，之后的生命无论如何的轰轰烈烈，达到了怎样的高度，最终还是要归于寂灭，到离开时也什么都不能做了。这中间的一切虽然都是虚妄，但总归不能白活一场吧，其间那个灵，总归该有来路，亦有归途吧？

人在肉身世界是有分别的，活着的时候，有的一辈子在山根下徘徊，有的稍微爬上了一点高度就不动了，更多的人止步于半山腰，有的竭尽全力也未能登顶，只有极少数的人达到了巅峰，无限风光尽收眼底。而死后在被吊唁时的状况也类似，有的墓碑前只有几个家人，有的加上了朋友，有的多了同事，有的是整个领域的人们，有的跨越了国界，极少数的人联合国为他们降半旗。这些就是将来自己那具完全是由冰冷的物质所构成的尸体将要达到的高度了。那么如果存在一个灵界，那些失去了肉身的灵魂们是否也有着诸多的分别呢？

七天的隔离期终于结束了，也终止了我对于死亡的种种臆想。“洞中方七日，世上已千年”，有人说七日足可以把人变成一个全新的人，我的身体也转阴并恢复到了染病之前的状态，可以出门了。而此时的我，非但是生理上已经焕然一新，心理上也已大不似从前。由于长时间呆在家里，每天做着几乎同样的事，心情慢慢被调节得释然恬淡，出门的意愿反倒不强烈了。有人说孤独于人其实是个珍贵的体验，习惯了孤独的人，才能够找到自我，拥有自己的思想。

这天傍晚，天色已暗，上街去到附近的菜店买菜，举头环视四周，大块大块深灰色的云朵布满了天空，将地面上人类所占据的空间压得很低，云块的间隔处，白闪闪的天光深远而明亮，向着朝地面相反的方向照耀开去，那里，似乎正有无数的精灵，在举行着一场天上的盛宴。

淡淡咖啡香

最近以来，每天早餐后喝一杯咖啡成了我生活中的一大享受，于是，天复一天，月复一月，咖啡便成了我对于下一个白天的期盼，一种让自己按时吃早餐的理由。

早餐之后，无论是工作还是读书，忙碌还是闲暇，等到一杯香气四溢的咖啡喝完的时候，不觉间那一个上午的时间已经过去大半，作为生命中的这一天的全部意义似乎也已完成了大半，隐隐的内心里便又开始期冀着明天的早晨了。就这样，我生命中的时光便如水上的浮萍了无痕迹地流失着，那一团飘渺的仅仅持续了数分钟并且渐渐淡去的薄雾，提醒着我人生不过像这杯咖啡的香气，纤弱如许。

无论我们怎样感叹时间的流逝，时间还是无时无刻不在流逝着。然而假如我们再去回首往事，而是始终地放眼未来，将目光聚焦于将来的某一点时就会发现，那一点，便似乎是唯一可以静止不动的，任凭周围的大千世界如何的瞬息万变，它正停在那里等待着，等待我们渐渐地接近它，开始时会觉得接近它的速度很慢，随之逐渐加快。当目标已在可及的范围之内时，我们便会发现自己正在以加速度的方式逼近那一个时间点。与那一点的相遇，也不会是平和轻柔的，而是呼啸着一掠而过。但毕竟，在没到达那里之前，它是静止的，是可以让我们期盼的！

有句老话叫“望山跑死马”，意思是遥望着一座高高耸立的山峰，感觉似乎不是很遥远，但若想到达那里，往往可以累死胯下的跑马。在城市长大的我，因为不曾见过山，从小对这句话的含义并无很深的理解，直到上大学后，随一班同学去山区旅游，方才体会了它的妙义。从市区到山区景点，开车需要数个钟头，一路兴奋的我们在大巴内围成一圈打扑克，随着城市的楼群渐渐退去，消失在视野中后不久，突兀的，前方赫然耸立起一座高山。山上虽有绿色，但主调还是灰白相间的岩石的色彩，俨然一幅巨大的天然水彩画。我们愈加的兴奋，欢呼着以为快要到达目的地了。这时，有经验的同学冷静地提醒我们：“别急，还早着呢，俗话说‘望山跑死马’。”果然，那幅横亘在前方的水彩画，好半天似乎没有一点变化，灰白相间的山体，绿色点缀的山坳和缓坡，不增也不减。失望之余，我们又打了好一会儿的扑克。曲折回转中，车两旁村舍田野的景色飞速闪过，抬眼时有时竟然望不到那座山了，又过了一阵儿，大巴才终于开到了大山的脚下。原来刚才在车里看见的“岩石”们，其实是一簇簇直指云天的悬崖峭壁，经络一样的灰色岩楞和山脊，分布于裸露的肌肤般的白色岩壁之上，恢弘而伟

岸。整座山就像是一尊顶天立地的大佛，慈爱地注视着我们这一众渺小的过客。此时我们乘坐的旅游巴士已经一路飞驰了好几个小时。我们庆幸不是骑马而来，否则真有可能跑不到这里。

我们的脚步虽然落在了山上，歇息下来，可是时间却不曾有过刹那的停留，催促着我们赶快爬山。很快我们便大汗淋漓，只有少数人登上了峰顶，看到了落日。随后我们又气喘吁吁地开始下山，陆续回到了大巴之上，匆匆地往回赶。

许多年过去了，时间始终在我们的生命中增加着年轮，掠去风华，那向着大山一路奔驰的经历还时常浮现在我的眼前。我们为自己设定的人生目标，就像是那座高山，我们自己，就是一匹跑马，我们的人生，就是脚下与山之间的一段路程，多少人直到累死也没有抵达他们想要到达的地方。

生活当中，因着心中的目标 - 前方的那座山，多数人在途中没有闲暇去左顾右盼，欣赏四野的风景，甚至不会认真地去结交几个同样赶路的人，因而多数的人们越活越孤独。

人生即是一个不断等待、不断相遇、不断错过的过程，从几秒几分的短暂等待开始，之后便是几天、数月乃至几年的期盼与展望，直到等来整个人生的完结。而所有的未来，都终将到来，并成为过去，一切均无可把握。许多人因此便放弃了追求，索性将生命放任地挥洒于天地之间，任时间的洪流汹涌而来，又奔流而去。而那无可把握的时间飞逝却成了另一些人奋进拼搏的动力，他们努力着要用有限的生命创造出无限的光芒。

时间如流，心亦如流，过去、现在、将来皆不可得，一切均在刹那间生灭。缘聚、缘散，生命之中，真的有什么比喝杯咖啡更重要的吗？

春天到了，到处是袭人的气息。久窝室内苦苦冥想了一天的我，就像一个初愈的病人，感觉仿佛刚刚获得了重生一般，虚弱而好奇，就连远天夕阳下那壮丽的云层，也让我为之大吃一惊。原先冥想中的自己，似已进入那忘我的了无一物、本相齐一的

境界，正所谓形如槁木，面若死灰，面对远方如此绚烂的光景，一时间竟然有些不知所措起来。

还是回到室内，再来沏上一杯咖啡，让灵魂随着那缕蒸腾缭绕的香雾一道，变成永恒。

华儿挽歌

李双

1980年初，我进入邮电局的郊区工厂时，还是未成年人。每天从城里去上班。工人的技术我是不愿意学的，也是学不好的，一心要做成自己想做的事，不负这乘兴而来的一生。学徒工贫穷，而我决心“破万卷书”，于是到处找钱买书，吃下不少困顿和辛酸。工作时间经常溜号，躲进生活区。中年师傅黄小根，年轻同事张菊慧，都无数次让我藏在他（她）们家里，读书写作。这样就认识了同一栋住宅楼的华儿。

华儿比我略大，满了18岁。胖胖的，爱笑；说话有点嗲，圆眼睛流光溢彩，性格温和，内在秀气，泉水般清澈的女孩。她家里的小厨房，全部搬空，做了闺房；没有门，只用小珠子串成一条条流苏，进出需要抚开玎珰作响的珠帘。那种小珠子，俗称“草珠子”，长得很像薏米。帘后一张小床，一张小凳。我就坐在小凳上，将就床，埋头写作。我知道华儿的周到和满含委婉的情义，虽然无语，但让我非常温暖，非常放松，内心安静。

有一次厂里开大会，点到我的姓名时，有群众积极分子大声揭发，“在小建华家里！”引发一串响亮的笑声。事后嫫夫刘××跑来向我报告会场喜剧。我断定，他就是制造是非、传播是非的人。

到华儿家不光写作，也坐在她的小床上，聊天；还留下吃饭。因为她的父母和两个哥哥都在，我不好意思，遵命的次数不多。印象中，华儿的黑面父亲，虎气十足，唯独对姑娘却温顺俯首，如老母牛，目光总是羊绒般柔软。从他的笑纹和眼神里，能感知一位父亲发自内心的幸福感，明白他，最懂得爱。也意外地发现，华儿和所有人都能正常说话，唯独对父亲，骄横，娇气，矫情。

下班后，我返回城里。有时就把乱七八糟的草稿，扔给华儿，请她帮我誊抄。也留一部分给她的邻居张菊慧。

我们曾经步行到附近的汽车制造厂看过一次电影。途中岩幽路僻，竹篱瓦舍，小桥流水，洗心浴面。到了电影院，立刻变得偷偷摸摸，深怕被人看见，感觉不如路途怡人。其实那时的交往，非常纯洁。

某一天，传说贵阳市电信局要来挑选话务员。厂里的蔡阿姨指着不远处的几位年轻女工说：“那个姑娘运气好！不信你们看嘛！”“那个姑娘”就是华儿。我不明白怎么她就运气好，但心里充满沦肌浹髓的愉快。果然没过多少日子，华儿就调到长途台去

了。当时只是觉得，蔡阿姨会算命似的；尚不明白，有一些智者，能够通过日常的蛛丝马迹，审透自己和他人的人生。

此后华儿不时给我打电话。当时在工厂里，如果找不到接电话的人，就用大喇叭通知。我为此一次次奔到办公区。若是要和外地亲友通长途，也找她，由她转接，分文不付。倒没有算计过占公家便宜，主要是贪图方便。

华儿在城里上班，回工厂生活区的时间乱了规律。而她的父亲，已经在市区三民巷分到了一套住房，只是尚未搬家。我和她，就在这套二进的空房子里见面。还是假装老实人，本本分分聊天。有时聊到很晚，饿了，吃泡饼（一种廉价糕点）；渴了，喝自来水。在安谧的夜里，缺月挂疏桐，漏断人更静，一切悄无声息，连蚂蚁，连蜘蛛，都进入梦乡了吧？我把水咽下喉咙，咕咚一声，有雷爆之响。我咽水有声音，怎么咽都有；她咽水没有声音，怎么咽都没有。女孩都这样？直喝得满嘴凉飕飕。但热血无敌。曾聊过通宵，清辉月如水，细语似熏风。目光穿透了彼此的心，很亲近，心里很笃定。顿觉人世悠悠，山高水长，诗意盈溢，此刻就是最美最好的时光，如果一切能飞驰，这样奢侈完一生，也行。夜深风竹敲秋韵，万叶千声皆是凉。凌晨冷雨鞭窗，疲乏从头部开始，迅速袭遍全身。我们各自在椅子上睡着了，青春于晨曦中不再放光。

一次华儿告诉我，不能再指望三民巷，因为爸爸妈妈哥哥都搬来了。以往，每次进入那条细巷，刚走到院子大门口，华儿家的小门，连同四级瘦薄的石梯，就跳进了眼里。愉快总是短暂的。从此不走三民巷，只从三民路绕行。

但还是要见面的。约在延安东路的电信局宿舍，华儿的朋友家“接头”。天气不好，碎雨暗夜，一只孤寡小鸟在风中飘摇，布伞吹成了喇叭花。进门看见几位成熟的香艳女士，坚守着麻将桌，叽叽喳喳，嘻嘻哈哈，满屋人声。我只爱好读书、写作、旅行，对打麻将毫无兴趣，觉得很扫兴。打量华儿，头发烫得蓬松如云，肩膀以下隐隐约约；关键是，一张恰到好处的苹果脸，搽得香不可闻。似乎一泓泉水，忽而变成了一钵热汤，陌生感袭人，怎么看怎么不顺眼。心，被什么东西掐了一下。当生命委身于浮华闹市时，就不再是以往那个人了。于是告辞。来路已失，前路可辨，昨天渐行渐遥。至今，我仍然敬远脂粉，也没有摸过一次麻将，倒不反对别人大搽特摸。

可能我的不礼貌，让华儿生气了。原本她就是爸爸妈妈的“独姑娘”，大哥二哥的“小幺妹”，早宠出了娇气、任性，永远长不大，不闹小孩脾气才怪。也许是我觉得，彼此不是一种类型的人。总之，过从日稀。

1985年劳动节，我的短篇小说处女作在《花溪》杂志发表了。华儿打来电话，没找到我，托人转述了鼓励之意，四个字：“你可以噢！”5月2日，一位多次向我表达善意的女士，因为屡遭拒绝而当着我的面服毒身亡。第一次直面生命的消失，惊心动魄，满脑子杂草。为此，我锒铛进入远郊的烂泥沟监狱，居然和流氓犯、杀人犯混到了一个阵营。以前曾渴望为革别人的命，而绝不包括革自己的命，不惧牢门铁窗，此时好歹也算梦想成真了。

一进监门，就看见三四十个人，全是血气方刚的青年，有的气宇轩昂，有的神情猥琐，眼里皆凶光乱射，冷冷地刺向我。我身材高大，宽肩，长发，喇叭裤，板着脸，小眼聚光，逐一探照各路好汉，作不好惹状。明白他们都在琢磨，看能不能打我一顿，而又平安无事。琢磨的结果是且不忙动手，再等等。无产阶级专政一直兴旺发达，繁荣昌盛，值得期待。果然，不久又押进来一个小子，形象比我好欺负。监房里没有板凳，只能坐地坐床。狱警刚离开，地上的小子就一动不动，进入状态，等着受罪。立刻遭到被子蒙头，脚尖锭子（拳头），一顿暴打。打够了，人们迅速闪到一边，各就各位。受害人自己钻出被子，已经鼻塌嘴歪，眼青脸肿。也不敢哭闹。我逃过一劫。几天后和大家打成一片，只是和平共处，不曾与强者沆瀣一气，欺凌弱老。

监房格局如下：一个约30平方米的小院，仅供白日使用。第二进是约20平方米的房子，进门便是步道，横着，只有一米宽，另一边一尺来高的地方，是木制的通铺。晚上需密密麻麻地交叉插挤着睡觉，翻身都困难。21世纪初，我在成都采访民工，走进工棚，那个通铺，和监狱的是一种款式，而且更破更脏。感叹底层的生存状态，还不如十几年前的犯罪嫌疑人。当时，我失去自由后，连续几夜失眠，看窗外探照灯剪过；听高楼上值班武警的脚步声；数天花板长明灯上的灰尘；听死囚号传来的哽咽声，和脚镣触地的徘徊声。十来天后，终于能够呼呼大睡了。

民谣，“不怕没好事，就怕没好人。”期间，我朋友的来信滞留在厂收发室，厂里的胖子冠军高世贤，冒领信件，并根据信封地址和内文署名，以书记名义，给对方逐一写信，激动地发出通知和号召：“李双被抓了，要判刑！你还知道他从事过什么犯罪活动，请速告，我将集中转给公安局，对其予以严惩……”高这个人其实很蠢，贵阳话叫作“大憨包”。他不想想，找我的朋友收集罪状，能达到目的吗？果然，这些信，后来都悉数到了我手里。没有谁给高回信。因为我什么罪都没犯过，只犯过错。

华儿得知我失去自由了，牵挂之心生出翅膀，到烂泥沟看望我多次。那时交通不便，可知其跋涉之艰辛。未决人犯不能探视，彼此没有见面，只收到了她送的糕点、罐头、字条和《新华字典》《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监狱里每天吃两顿，

每次一碗格子饭，不能添加，等于半杯水，两车薪。要不怎么叫改造呢！我 1.84 米的个头，加之人穷胃大，一顿能倒进去四碗，哪里填得满啊！虽然有父母兄姐接济，还“狠斗私字一闪念”，肚子里仍然一天寡到黑，像是回到了旧社会。终于明白什么是无产阶级了；也明白什么是无产阶级专政了。都说人在最落魄的时候就会发现，你根本没有好友。可是起码我有一个！这很令人欣慰。感叹华儿心地善良，细致而体贴！从此我和糕点、罐头结下了不解之缘，一生钟爱。

那两本书很重要，是华儿应我的要求，第二次探监时送来的。每天无所事事，写罢日记，我就读字典，读《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读了一遍又一遍。坐牢虽然不好，但看怎么坐。可以坐成上学，甚至上大学，至少上职校，学本领。此后，我一生都在读字典，还读《辞海》《说文解字》，掌握了更多的词汇量。也知道了字典、《辞海》里也有错别字。后来我不再读《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因为，虽然它是关于世界观的学问，但我是把它作为认识人类世界的方法学习的。方法很多。西方哲学浩如烟海，越读心里越亮堂。例如，每个人都该有三大权力：生命的权力，自由的权力，追求幸福的权力。这样的思维和文化才能真正使一个国家强大。人们对世间万物的理解，往往取决于所在的高度，这首先需要爬上并占据那个高度。如果我只掌握某一种认知方法，就局限了自己，不但不会聪明，反而会越来越弱智，越来越脑残，越来越发育不良。

有一天，监房门传出钢铁的撞击声，猛地打开了，狱警探头吼叫：“李双，收拾行李，转号！”转号？为什么？管它的，总不可能转到死囚号吧！那就跟着走。很快大喜把歌唱，因为是去求之无门的劳动号。这种情况下，不馋菜，不馋肉，不馋鱼翅、海参，拒绝满汉全席，都不是问题，只要有饭。虽然每天要抬 8 个小时的土方，吃菜仍然限量，但白米饭随便舀，功德无量，恨不得再长一张嘴。结果坐牢居然吃胖了，不怕把牢底坐穿似的。可惜读书的时间少了。怎么单选拔我？没多想，只是以为自己长得像个壮劳力而已。

8 月 2 日，公安局突然释放了我，并送到厂里。高胖子勇于搜罗“坏人坏事”，恨不得我永远假罪坐真牢，早已做好了立功受奖的准备。现在，我这个前人民群众，不好好地做嫌疑犯（那时没有“犯罪嫌疑人”这一称谓），居然又回归人民群众了。他一脚踏空，心中酸痛，便回避“接见”警察。警察与肖国阳厂长办交接，后者居中一整合，前者说：“警方没做任何处理，只是收容审查，没问题就结束审查。等于是配合我们的工作，不能扣工资。”

警察离去，高胖子——极像“野心家、阴谋家、林彪反革命集团主犯吴法宪”——马上挺着大肚子揪我谈话。我猜那肚子里面尽是腊肉香肠辣子鸡，也许还发酵着几碗肠旺面呢。真像个彻底的唯物主义者啊！两人站在一起，一个肿成皮球，一个瘦成竹竿，准备说相声。他板着脸，背着手，浑身罩着一层寒霜，做问题严重状，装老谋深算状，有话就说，有那个就放，先批判他认为的我的世界观。可能裤带与肉身不配套，讲几句必须提一下吊裆裤。然后开始捧：“你先写份深刻检查，等候处分！”我接着逗：“什么理由？我犯了什么错？我检查什么？你处分什么？以前车间主任郝天祥惹我，已经挨打了；他的儿子郝开明不服气，也挨打了。你敢乱搞，照样打你！不信试试！”很想在他的砂锅肚上夯一拳。他乌发微动，似欲冲冠。很快认清了形势，明白正徘徊在挨揍的边缘地带，啜嚅半天，自己昏了头，泄了气，终于闭嘴瞪眼离去。

不久后的一天，高胖子在厕所里，正昂头捧着红裤衩里的短妖怪舒畅地小便，被我从后面猛提裤裆，强制急刹。他脸红筋涨怒吼稍息，我心情愉快嬉笑撤去。下班时坐交通车，瞥见他，湿裤子也没有换，沓干了。并没拿我怎么样。开个玩笑，能揭露唾骂声讨，进行顽强斗争，把我押回烂泥沟吗？还得替我保密呢！我又预备了砖头，阴谋抓住机遇，出其不意攻其无备，往粪坑里摔，炸他个硕臀开黄花。但条件始终不成熟，未能功德圆满。

隔了多年，我在纪念塔街边看到了高世贤。他正模仿两个准老头比划太极拳，动作不规范，像是在练习帕金森。我迈步抵近，双手叉腰，大喝一声：“高胖子！”他一惊，确认过眼神，是惹不起的人，目光顿时软弱下去，一声不吭，但气得满面红光，绕开走了。如果他不装孙子，那就启动追责套餐，军事套餐，把他装扮得衣衫褴褛鼻青脸肿，最后只剩下一条短裤！我知道没有本事、缺乏创造力的人，总是靠幸灾乐祸获得成就感和幸福感。但坏到落井下石的稀世珍宝，全厂独一个，不会是什么好东西。警察应该把他塞进猪笼车，押进烂泥沟，说不定能逼出什么情报呢！本想追上去骂他：“祝你全家女人长得丑，男人没有钱，儿女不读书，长大了啃老！”觉得是菜市场里的招数，且饶了他。路上想起贵阳骨灰级老太婆咒骂别人的“金句”：“你家男人屌软，女人璧涩，赚钱都买药，死了睡短棺材！”哈哈一笑。

获释那天，我只写了几页“情况汇报”，交给肖厂长，即一了百了。高胖子的处分名额，也没分配出去。

我和华儿通电话，对她的关心深表感谢。她语音中的欣然穿过几个月的时光，仍然喜悦着我。

业余时间，我根据日记，专心写完《狱中纪实》，次年发表在《山西青年》上，后来收入到我的散文集《寻找妻子》。

11月17日，家里意外失火。我不知厉害，加之受上级诱导多年，想起了邱少云。学英雄，见行动，马上冲进火屋，灭掉了火焰。才十几秒钟，四肢已伤，尤其脸，烧得像个黑黢黢、香喷喷的油炸粑。急诊住院治疗。电信局离博爱路市人民医院很近，华儿下班后常来照顾我。头几天，我的黑脸起水泡，像面包那么大；之后又流血水，长黑痂……飙升为世界上最丑陋的人，人见人烦，几乎丧失了择偶权。可是她，内在那么秀气的小姑娘，却热情澎湃，忙里忙外。可惜动手能力弱，虽然认真，率真，天真，但迟疑而笨拙。为了便于投喂，每顿只往我嘴里塞饺子；有时饺子露馅，先看到了香味。某次还带来一位小子，替她跑腿受罪。小子被迫扶我去早厕，挑战人性，心中默念霉霉霉。

一个月后，我的黑痂自行脱落，一张脸完好无损，连小斑点都长回了原样，总体还鲜嫩了不少，像是做过美容；步伐矫健，手也能重新握笔了。择偶权回归。出院那天，我揣着第一笔稿费87元人民币，邀请华儿到大同巷，齐心协力烫火锅。她目光活跃，明亮，有星星感；话音清脆，笑声含蓄，有溪水感；安坐无语时，有静好之美。本是初冬，但都是盛春的模样和神韵！得知，烂泥沟的胡××狱警，转业军人，是华儿大哥的战友。是她，在我最落魄的时候，给我清流浴身般的关爱，送糕点，送罐头之外，又送我到劳动号吃上了饱饭。心里热乎乎的，默念滴水之恩，当一桶水相报。但无以为报，也不善于热泪盈眶表达情绪，那么，加餐！人生得意须尽欢，莫使瓷樽空对灯。劝君更尽一道菜，与尔同销千古愁。黄酥手伴香槟酒，回首看，晚霞如缎，残阳含山！哪里知道，这是我们的最后一次见面，当时只道是寻常。

回家时，邻居皮三哥，又惹老婆生气了，正蹲在门外劳动改造擦皮鞋。不久前失火时，他抱着艰苦奋斗勒紧裤带购回的宝贵电视机，蹶来蹶去，勇穿人流往楼下冲，不幸一头栽到底，起码一个月性生活不能自理。看到我，立刻开始了“大麻闹”。我原以为是来慰问的，其实是来要求我赔电视机，外加塌鼻子治疗费，和额头青包膏药费的。曾经，几年前，我还是少年，矮小，怕他；而这时，我是青年，高大，他近中年，矮小，应该他怕我。再说，电视鼻子额头，又不是烧坏的，赔个鬼！不必较嘴劲，推出去就算立竿见影解决了问题，既维护了社会稳定，又保护了可爱家园。

此后与华儿的交往，竟然是“你来了，我不在；你走后，我才来。”明白各自的身心，仍然美好如初，不曾因为对方的出现而有丝毫减损。如果真爱光临，都能以完整的青春，毫无负担地和另一半从容牵手，归于最切实的日常生活。

1985年，我的倒霉年，终于过去。我夜夜攻读《周易》，思考人生走向，判断应该时来运转了，好消息会慢慢多起来，不必一惊一乍。

1986年1月31日，成都女大学生小张与我巧遇。爱意复谁解，我辈正情钟。喜相从，诗卷里，酒杯中。红颜知己，执手难分。2月7日，闪电结婚，并办理了借调手续。父母跳脚干预：“太快了！太快了！不可靠！……”企图让我犯历史性方向性战略性错误。不听不听！虽然我前卫的心顶着平凡的外表，可是逆反期肇始于托儿所。我知道，多数人都过着一种平静的绝望生活，从来就没有想过去追求个体的价值和意义，他们心中的歌被他们自己埋入了坟墓。而我心中的歌，必须唱出去。哲人言，“有些鸟注定是关不住的。”这个世界上，谁能约束住我呢！再说，怎么不可靠！所谓人生，就是取决于遇见了谁。爱是两个人的彼此照亮，如今，36年过去，我已经移民澳洲。谁共我，醉明月？当然还是元配夫人。

因为我要报仇，要雪恨！报买不起书的仇，雪买不起书的恨！已拥有14个墙高的书柜，两万多册藏书。都用集装箱海运，折腾到了我澳洲的家里。不单我可以安心读书，子孙万代也可以安心读书。我坚信异国澳洲绝不会发生焚烧书籍、迫害知识分子的暴行。关键是，书读多了，加上路走多了，可以写作！写一辈子！这是我要的日子！

回头说。结婚后三天，2月10日，我随小张离开了贵阳。接着请长假，实施“行万里路”的人生规划，用三年时间，窜遍祖国大江南北，写下系列作品《李双稀奇事》，先后发表在《成都晚报》上。而华儿，已杳无音讯。积愆虽在，锦书难托；一怀思绪，连年离索。

1994年秋，张菊慧旅游成都。我正在采访，闻讯后赶回报社相见。我们聊到了华儿。在她最美的年华里，我来了；在她仍然美丽的季节里，我走了。不是谁离开谁的事，是缘分夹生。别来沧海事，多在猜度中。

2014年，我已经发表和出版了四百多万字的文学作品。我的写作谈不上师承，也几乎毫无家学，全靠自己摸索，走的是野路子。年初，我回贵阳尽孝。岁月僵硬，亲人喜相聚，灯火可亲。空闲时我潜心创作以本地为背景的中篇纪实散文《种下一棵母亲树》。待了半年多，遇到不少老朋友。从黄小根妻子和张菊慧那里得知，华儿因过量误食减肥药，已经在多年前香消玉殒。可怜城郊山间骨，曾是寒衾梦里人。人过中年，崩溃无声，前不见故人，后哪有相逢，念天地悠悠，独怆然涕下，悲哀排山倒海。唉，胖点就胖点嘛，仰视你的人你胖他也仰视；平视你的人你瘦他也平视，为什么下手这么狠！那是自己的命，不是仇人的命。莫非你还胖得过厂际记录保持者高世贤

！想起她的父亲，如果还活着，会心痛死；如果已离世，会心痛活。沉默半天，明白，人们一旦踏入社会，在人海中劳碌、沉浮，人际关系很难上升到水乳交融的高度，多半在苟且应付，少半做了酒肉朋友，所有的承诺，只有听的那个人才会记得。所以初心最为珍贵。也明白，任何人的成长都是添加杂质的过程，有的人能不断剔除杂质，形成较大格局；有的人不能。这都没有什么。世界原本需要各色人物来拼盘。人各有志，人各有嗜，只是热爱生活，构建传奇人生的方式、范围不同而已，不能揪住每一个人，尤其是亲近的人质问：钢铁是怎样炼不成的？我八字过硬，桃花过敏，旧时的苛刻狭隘，对华儿不公。彼此的交往，既没有来得及质变，也没有来得及升华。感叹那种泉水般纯洁的情义，如利箭离弦而去，并完全失却了依附，再也无法返回了。那就唤醒我的记忆，用我的笔，让年轻的华儿，重生！

2022年10月24日改定于墨尔本纽波特湾七分园

战乱中的点滴人生

赵九歌

多年前，北京的央视报道了一则消息，是关于一位北京刘女士在两岸自由行开禁后去了台北，顺利捧回了老父的遗骨，算是“魂兮归来”了……

对一般人而言，不会觉得这件事有什么了不得的，茶余饭后之余权当下饭之菜下酒之肴多些滋味，可以多吃点饭多喝点酒。在酒酣耳热时顺口一说，抒发一点忧伤怨愤，过后也便置之脑后了。

可是，我看完后却是不胜唏嘘，以致夜不成眠！

我们全家五口是 1949 年 11 月从台湾回来的。

用九死一生千钧一发抱头鼠窜来形容当时的情况也都是可以的（详情可见近年散见于两岸报刊资料的记载。）

好不容易逃到了香港，在还没联络上中共南方局（俗称“找到组织”）前，一家人困顿港岛；父母亦少不了惶惶然不可终日。

在那短暂时期里，倚靠父亲每日给《大公报》写稿换点散碎银两度日。

母亲是绝不能露头的——因为她对“国府”而言罪孽太重，几无可饶恕。如果改动一下就有点像电影《战上海》里的那位国军将领的台词：“……南昌暴动有我，永定暴动有我，上海纺织工人罢工骚乱有我，二·二八暴乱还有我……”。

当时香港社会还是控制在蒋政权手里，一旦被捕必定会押赴台北马场町，最终像吴石、朱枫一样成为中共“烈士”，那我们姐弟三个从小就可怜了。

及至三个月后终于被“组织”寻着，由中共南方局安排上了一艘大船从水路去了北方。

到北京（刚由北平改称）后，母亲立即去看望了老上司邓颖超；其后，也向“二·二八”事件被弹压后、早已一出遛撤至大陆的“台湾之母”谢雪红报到了。（网搜“谢雪红”条目）

她们俩先后见了母亲，商量后建议中央组织部安排暂时回福建工作，准备不日台湾解放再回台开展接管事宜。

于是，就有一辆大军卡从北京驶出；驾驶室里坐着父母和抱在怀里的弟弟，我和姐姐趴在车厢的行李堆上，一家人牛 B 哄哄地南下。

我已经很有记忆了：记得那是夏秋季节的早晨，好像一场台风刚过，路旁的树歪歪扭扭，路上布满被雨打过的树叶。

卡车是在城市的中心停了下来，路旁是一排黄色的建筑（长大后我才确定了这就是福州的中心，地名南门兜；那排黄色的建筑叫“南门大旅社”）。

母亲下车后，从卡车后把我抱下车，叫我跟着她走走。

她穿着灰色女式“列宁装”，两侧是斜袋的那种。她将手插进口袋里，踱步徘徊。她望着周围，显得有些激动，又有些得胜后压抑不住的欣喜。她像是在对我说话，又像是在喃喃自语，她说：终于回来了，可以在自己家教书了，可以照顾妈妈了……

我觉得很奇怪，都不知道她什么意思……

直到长大后我才知道：母亲其实是十六岁就离开福州去了武汉的，接着第二年（1927年）夏天的时候又跟着她的老师恽代英去了南昌。后来几年就一直呆在闽西永定了。当然也发生了一些“事情”。

六年后回来过，却只呆了一天就去了厦门开了几天会后又回来在家里呆了一天就去了上海，后来进了监狱，出狱后又去了广东，然后浙江、闽北……

也就是说，她这次回来已经是十八年后了……

根据后来我发现的资料才知道：其实当时的中共中央已经对台湾做了“组阁”，省委、省政府各部门也基本确定了人选。省委书记、省长的人选资料中都有。谢雪红不是书记，但她肯定是要回台湾的，我父母也分别有职务另派，但后来，就要问后来了……

父母原是北上的，也就这样摇身变成南下干部。父亲伙同抗战时的那位新四军江苏人蒲敬铨和北方籍的老布尔什维克居星联手接管了美帝国主义创办的“协和医学院”成立了“福建医学院”（上世纪八十年代升格为“福建医科大学”）。老革命工农干部居星任党委书记，新四军蒲敬铨任院长；父亲是文化人，被任命为院报总编，占领了舆论阵地、掌管了宣传工作，还兼任《政治经济学》教授。

母亲则一举拿下也是美帝教会创办多年的“文山女子中学”（后更名为“福州第八中学”），做了个“党代表”，领导学校的组织工作，（据数十年后——其时母亲早已作古——几位老教师偶遇介绍：刚“解放”时，福州市中学招聘了许多教师。他（她）们满怀深情地告诉我：我们都是你妈妈招进去的）。

五十年代初，干部实行供给制，大家都衣食无忧，这一群人也都欢欢喜喜地过着日子。

十年前，我在香港海港城里的书店买了一本书，书名《风雨灵旗》，是台湾作家胡平写的，描述1949年后台湾的白色恐怖；作者不带立场，笔触细腻灵动，内容十分真实绝无虚构。

《风雨灵旗》第一章标题是：谁动了台共的奶酪？开篇就详细地回忆记述了“二·二八事件”的过程始末；谈到了叙述大批当年被处决和“自新”的中共党员，又记述了朱谌之（朱枫）骨殖近年的发现过程，还叙述了抗战期间活动在浙、闽两省的“台湾抗日义勇队”总队长李友邦（授衔国军中将军），1951年某一天在台北国民政府军政大会会场第一排中央位置、紧邻蒋经国坐着，被最后入场登台的蒋介石厉声喝令站起示众，然后“拉出去”关押。未及数月，即将已患重病的这位抗日将领处决。

嗣后在公布李友邦罪状中有“……长期与匪特勾结，协助共党分子逃离……”云云。

我知道，这条罪状之所指与我们一家关系甚大！

我父母在抗战八年的后半部分进入“台湾抗日义勇队”的。义勇队成立伊始，李友邦在金华振臂号召救亡复疆，招兵买马，成员五方杂处鱼龙混杂。初期，亦有周恩来等前往视察指导。于是，便有中共地下党员骆耕漠、邵荃麟葛琴夫妇加入了这个抗战队伍。

刚从广东宝安受指派潜回福州“恢复组织”而无望的母亲转道北行，欲往苏、皖投新四军。途经金华遇到“圈内”熟人，就建议她拜访李友邦（网搜“李友邦”条目）。

母亲是黄埔六期的，李友邦是黄埔二期的，行伍出身。母亲抵金华时，正是在“义勇队”建设之初，正广泛网罗军事人才之际；李友邦对不请自来同为黄埔系的母亲的到来喜不胜收；又因母亲在广东宝安时已经任职军事教员，与中共宝安县负责人梁金生（网搜“梁金生”条目）协同培养东江流域抗日武装力量。于是，立即任命母亲为“台湾抗日义勇队少年团”的辅导员，独立带领训练少年团。至1941（？）年金华沦陷，母亲以一己之力率团南撤入闽，这是后话。因军情紧急，在金华“义勇队”驻地酒坊巷还寄存了我的大姐，至今失联。（注：抗战胜利时统计，“台湾义勇队少年团”总人数约为三千人）

李友邦是一位心地善良的军人，对党见党争向不上心，明知“义勇队”里有一些“共党”，竟也装聋作哑不予理会。一直捱到1945年抗战胜利，“台湾抗日义勇队”更名为“台湾义勇总队”（网搜“台湾抗日义勇队”条目），管他青红皂白，统通一扫，全部从龙岩经漳州、在厦门东渡，万余人部队班师回台。我父母带着年方三岁的姐姐也理所当然地混在其间去了台湾！（我姐姐是母亲率军南撤入闽后到达福建省战时省会永安时在那里出生的）。

父母到台湾后，眼见海峡对岸那一方大地乒乒乓乓打得热闹，百抓挠心似地煎熬，总觉得要主动干点什么了……

在焦虑的等待中，来到了1947年后，大批国军光复登岛。突然平地一声雷：台北因巡警收缴小贩香烟引发市民骚乱。台共（原日共台湾支部）谢雪红适时地“介入”，持续掀起一波接一波的反蒋暴乱。母亲配合谢雪红收集枪支武器，训练武装。父亲则“负责宣传，扰乱金融秩序……”（台湾资料展示语）。一时间，把个宝岛扰得个鸡犬不宁……

“二·二八”暴动进入尾声时，谢雪红率领母亲和数十个武装人马撤离至台中地区的中央山脉的群峦中，“游击斗争”也没能形成，大部分成员也就缴枪自新，少数人躲了起来，从此心灰意冷，躬耕乡野终老一生。待台湾省主席陈仪奉调回大陆述职再被处决，这场骚乱也不了了之。

谢雪红很快就“撤离”了，一傢伙就撤去了大陆北方的“解放区”。直到1949年10月1日，她戴“台湾母亲”之冕站在天安门城楼上，出席了“大典”，这是后话……

父母则进了保密局“八百里海捕文书”名单中，又被通缉了。

台湾弹丸小岛，全家（父母、姐姐和不到两岁的我）从台北、基隆到台南、高雄南北疲于奔命两年，就来到国民党政权大撤退入台的一九四九年。

这一年多，蒋介石父子来了、毛人凤谷正文来了，数以百万计的国民党军政人员和军队也来了……

遑论因战场屡遭败、应对军情已焦头烂额、已经无暇顾及散落在各地的妻儿老小的军队将领和国府高官，那些自愿亦或被“裹挟”的败军士兵，有哪一个不是抛家弃子离乡背井的？这些满怀深仇大恨的“阿兵哥”撤退至台湾岛后，一盘散沙、居无定所、三餐无着状如乞丐，憋着一股子恶气。参加过“长征”的老红军，嘉义人蔡孝乾被捕叛变了，供出了一个又一个潜伏在台湾各地的中共，又有一大批人“自新”，从而引发了岛内“匪特就在你身边”的神经质警惕。潦倒街头的兵们只要听说谁谁谁是共党就毫不手软地私刑处决了。故此，那个时代里，经常有许多“共嫌”或无辜的人被阿兵哥塞进麻袋“填”了“海”。

再说，小岛一刹间膨胀了许多，乱哄哄地到处挤满了人，伤员无人照料、呼号连天，未受伤的餐风宿露、衣不蔽体、食不果腹，惶惶然不可终日。于是，在这一大群人中又有哪个不是对“那边的”胜利者们咬牙切齿恨之入骨的？

数十年之后，我父母早已驾鹤西去作古多时，我却不甘心，非要把这段国史、家事搞个水落石出。

我费尽心思，足迹遍及东南诸省和台湾，寻访了散居于两岸的许多父母生前的友人，希望从他（她）们的记忆里觅到踪迹。

1985年1月，我找到了作家耿庸，他老人家正名郑炳中，1955年底成了“胡风反革命集团”骨干分子，坐了十几年大牢（网搜“耿庸”条）。文革后经“平反”进入全国政协任常务委员。他在《辞书出版社》工作，住上海乌鲁木齐中路192弄内一幢两层小楼。

这位世伯是福建漳州籍，国共内战、中共政权建立前夕与我家同时期在台北，在“二·二八”事件中担任局部负责人，1948年至1949年间逃离台湾。

耿庸和其他几位老人都很确定，1949年台湾的政治局面极紧张恐怖。当年10月间，在岛内被困东躲西藏、倍受煎熬的父母获知中国共产党在中国大陆已经彻底夺取了政权，成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消息，伺机逃离的心情愈发强烈！

小时候常听父母和他们的朋友闲聊，叙说那段日子，说是父亲懦弱书生一介，经常看着三个儿女，涕泪横流，愁肠百转苦不堪言。而母亲则十分镇定，想方设法寻找出逃路径。在遭到她的舅舅、抗战胜利台湾光复派往台湾的首批国民政府“接收大员”林则彬（网搜“林则彬”条）无情拒绝帮助后，秘密联系了已擢升为国军中将的李友邦。在这位极讲义气的黄埔系将军安排下，全家人历尽凶险逃到了香港。（见前文，不再赘述）

可怜李友邦将军，却因多种“通共罪”在班师回台的第六个年头被处决，把一身壮骨丢回了故乡台湾……

小马哥马英九十数年前为李友邦将军高规格平了反，举行了隆重的安葬仪式。大陆这边的政权，对李友邦的历史虽一直模糊定位，却也从未否认他在抗战时期的功绩。至上世纪八、九十年代，中共中央一纸文件，更是直接把“台湾抗日义勇队”定义成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抗日武装。

使我纳闷的是：这两年来，闽省三地忽然开始纪念已经故去多年的母亲，在抗战时期母亲曾居住过的处所设立了冠名的纪念馆、室。着力宣扬了她的生平事迹。

夏季，有党报记者和母亲纪念馆的负责人相携南下来舍下采访。

记者热情而善意，他向我介绍了我早已了然于心的母亲生平和闽省战时省会永安的母亲纪念馆恢复建设过程，让我感动不已……

采访延续了大约三个小时。傍晚时分，采访到了尾声，王记者才很诚恳地问我：您对父母的 " 革命 " 历程有何感想？

我知道他想做一个完美的访问总结。比如 " 继承遗志 "、" 踏着脚步 "、" 后继有人 " 等等……

可是我却想起了那本一直摆放在我案头的黑皮精装本的书，它谆谆教导我不要撒谎！

我对他们二位说，我非常感谢他们为我在 " 运动 " 中凄凉逝世的父母所做的一切。他们在年轻时为所追求和向往的理想奋斗确实值得一个时代的记录和肯定。他们费了很多的心力做到了。

我又接着说：于是，正如我的弟媳所说 " 终于有地方烧香了…… "。记者闻听此言，吃了一惊问为什么？我赶忙解释说因为我父母双双死于那些年代，尸骨无存，逢年节，没有祭拜场所。我弟媳是虔诚的佛教徒，有焚香祭拜的习惯。

前几年南昌《八一起义纪念馆》镌上起义人员名录，母亲名列其中。她很兴奋，曾经说过 " 清明节终于有地方烧香了 "，故言之。

今年父母的冠名纪念馆在咫尺之间，对于我弟夫妻，祭祀父母岂不更方便了？

我又告诉他们，我是基督徒，笃信基督教，是不烧香的。

那位记者有些失望，后来就告辞走了……

2022 年 9 月 22 日星期四

(全文完)

随感录

闻涛

1、中秋

潮来潮往，世事无常。钱塘江边听潮声。月缺月圆，旦夕祸福。黄鹤楼上邀明月。又到中秋月圆时，人生如梦。

世人常抱怨，世界变换莫测，祸兮福兮，弹指之间。或毁天裂地，或沧海桑田，或覆巢之下，或升天鸡犬。殊不知变乃宇宙之真谛。夜读《易经》，看似繁复，真谛唯变字莫属。六十四卦，看似卦辞、爻辞各不相同。然动爻静爻之变，主卦互卦之变。万变不离其宗，揭示人生之局，不外乎得失进退存亡。大至天地国家，小至饮酒待客。

曾几何时，有人举杯邀明月，对影成三人；曾几何时，有人把酒问青天，欲知天上今夕何年。曾经壮怀激烈，大漠孤烟；曾经巫山狂云，秋池夜雨。一切皆是过眼云烟……

年年中秋，今又中秋。沏一壶好茶，尝一块月饼。“与谁同坐，明月、清风、我”。

2、蓝花楹之梦

总是梦见水，梦见蓝色的水巷，满天的繁星，印影在波光荡漾的水面上，伴随着树的倒影。

总是梦见你，徘徊在水巷的深处，小雨过后的水乡，寂静平和又在不经意间带着一丝忧郁。

时空本是一体，紫色的蓝花楹，瞬间穿越，盛开在梦中的小河两旁。风在轻拂着你的脸，远处的城市高楼窗口里射出的灯光，像那渴睡人的眼。世界正在悄悄地退去，唯有你的身影徘徊在落满残花的路上。

沧凉独步，寄迹天涯……

3、马孔多的夜色

教堂的钟声，回荡在小镇上。夜幕降临，喧嚣声散去，高大的仙人掌，路灯在金属打制的灯架上，默默地注视着马孔多的街道……

马孔多——那座被马尔克斯在小说《百年孤独》中虚构的小镇，就这样走进了我们的世界。一场孤独的旅行，一个家族、七代人的兴衰史，小说是这样开始的：

“许多年之后，面对行刑队，奥雷里亚诺·布恩迪亚上校将会回想起，他父亲带他去见识冰块的那个遥远的下午。”据说这是一种让后人一直模仿，但从来没有被超越过的开场白。马尔克斯的这段话，给了我们一个全新的角度，站在未来的视角去看待历史，去理解文学。面对电影电视电游的侵入，文学正在被边缘化，正在死去。《百年孤独》让文学从另外一种视角，从时空移位中开始了新的探索，找到了起死回生的通道。

发动了几十次暴动的奥雷里亚诺·布恩迪亚上校，经过了九死一生的考验后，终于放下了武器，回到了家乡马孔多，回到了他出生的老宅，重新开始他离家之前打造小金鱼的工作。人生完成了又一次循环，文学不也是另一次循环吗？

马孔多的那个黄昏，那日落后最后的暮色。连续下了四年十个月零六天的雨，终于停了。上校也终于死去了，布恩迪亚家族的后人们，在性爱的狂欢中，终于等来了他们最后的毁灭。一切的努力最终显示的只是兴衰进退存亡之间的演绎。教堂的钟声响起，钟声弥漫在夜色中，凭添了一丝不可预知的神秘。

在马孔多夜色中远望高山，站在未来的角度，回首昨天的经历，我们领悟的不正是一场渊远而流长的百年孤独吗？

4、佛渡有缘人

孤独是一种心理状态，就是你不理别人。

寂寞是一种社会状态，就是别人不理你。

孤独和寂寞就是一种很好的修行状态。从耳根清静，心中不烦。到耳根不清静，心中也不烦。

修练出一颗玲珑剔透八风不动的佛心。

佛说普渡众生，不计善恶，潜心修行，皆成菩提。

如来还未成佛时，有一次在修行中，遇到歌利王带着后宫出游，众女眷见如来端装，就心生慕意，听其讲法。歌利王见状心生嫉意。于是就用剑砍去了如来的手脚和耳朵。当然如来用法力使其全部恢复，且说：

“今我修的忍辱法，就暂且放过你。当我成佛后，第一个渡的便是你。到时定会用慧刀断你身上三毒。”

何为三毒？贪、嗔、痴三念。

后如来成佛，果然以慧刀斩断歌利王身上三毒，救他脱离苦海。

佛渡有缘人，无论善缘孽缘。

5、平庸

生命中许多的人和事，往往犹如一条奔腾长河中飘流的孤舟。我们竭尽全力努力奋争，希望能控制好一切以达到最理想的目标。但结果往往就是随波逐流，随时有倾覆沉没的可能，即使历经磨难，一切也会大概率地归于平庸。我们憎恶平庸，但却逃脱不了平庸的最终枷锁。

其实个体的生命是没有意义的。无论你主观意识如何，最终也无法证明，你的生命优于其他生命，你的生命能够改变宇宙演化过程。

无需给平庸找理由，因为平庸本来就是进化的终极，是社会主体。我们拒绝平庸、反对平庸的努力，最后大多都会归于平庸。

播撒龙种，收获跳蚤。

6、水乡的迷思

水乡的味道其实来自水，纵横交错的水道，静静流淌的河水，像一张撒开的蛛网，有着很多不确定性，给人以无限的想象空间。

著名的古镇朱家角，一座坐落在上海青浦的千年水乡古镇。我家祖上为了逃避李自成之乱，不远千里，从山西逃到此地，在此生活繁衍了三百多年。

坐在河边的小餐馆里，从临河窗口卷帘后，可以俯视着河道。来来往往的船只，艄公们站在船上，用长长竹杆撑着船。有一年龄与我相仿的艄公正驾船从窗下驶过，见我正注视着他，就善意地向我打了个招呼。这不禁让我感慨起来，如果一百多年前

的那个早晨，年少时的祖父不是离别这里，出外求学，我现在很可能也是河上一名撑船稍公。一想到此不禁哑然，人生如梦，因果相缠。

人类的发展史其实就是一次次的出行史，在时空交织的历史长河中，我们经常搞不清楚，自己是在出发，还是在回归？穿越祖辈们的迁徙历程，似乎可以追溯到那远古时走出非洲的脚步。

站在祖先们曾经生活过的古镇的石桥上，望着嘈杂的人流匆匆而过，感受到时间的错位，我相信一百多年前的某一天，祖父也是这样站在桥上，走上了人生的征程。忽然感到心中有着一个清晰的疑问：“我是谁？从哪里来？将要去哪？”

山林散文两篇

山林

旅游帝王

隔州隔境自驾旅游，多么自在的生活呀！如今，对诗和远方的憧憬大可瞬间实现，一张互联网，一方二维码，一个汽车方向盘便可解决。

疫情两年半，至少跨国境旅游是不行了的了。而我最迫切的旅游目标地是以探亲为主的中国。前年夏天规划好的回祖籍山西的深度畅游就因为疫情而搁置，搁成了我的梦想，搁成我这辈子难言实现的远大理想。

我出境游回祖国，关系到中国的境内境外之分。依照当今语境，境外一词很贬义。主媒天天报道疫情感染病例，必然点出当日病源，必有“境外”，必牵连小民的人身自由，比如熔断国际航班，比如封境，继而封城封区封院封楼封户封人。理由，境外人士肯定传递病毒。毫无中华血缘的境外人士在疫情汹涌时往你中国跑？那都是必须返乡的同胞！啊，境外！

于是，身为生命有限的自然人，无关身份贵贱，被迫中断只此一次的生命实践，被迫接受以病毒为幌子的霸道权势，被迫配合并为之歌颂，止步境内，止步境外。我无法踏足赋予我生命的祖国，那里被迫服从强权体制，被迫和活着的我们分离开来。

幸亏，定居澳洲。澳洲不是没有封闭，而是断断续续，零零整整。最严厉时，居民仍有五公里之内外出购物和锻炼身体的自由；最严厉时，对不注射疫苗的人群只给一定的活动限制；最严厉时，反疫苗队伍也可以在市中心游行。整合所有的努力，终使因疫情去世的居民几乎排在病毒流行国的末尾。并且，人们总能在相对宽松期，游历相对宽松的州、市、镇。去年四月澳洲的秋，我们飞到了昆士兰的汉密顿岛。去年六月澳洲的冬，我们又飞到了北领地的大红岩特别区。今年一月澳洲的夏，我们飞到塔斯马尼亚；四月秋没飞，但驱车昆士兰的布里斯班、阳光海岸；接着的五月飞进北领地的达尔文体验热带旱季风情；七、八月飞西澳，折服从北往南的红土风光；十月飞南澳。此外，本省，以及联邦首都堪培拉特区，过上个一到三晚的短暂旅游小假，已是数不过来。总之，尽量不猫家自闭，换环境，换心情，换知识，换一段延续的生命，成全一去不复返的人生。这些比药物更具养生疗效的旅游时光，又多半是和朋友们一起度过。团结起来开心，共享热情，我们的幸福之状不可言表。

可是，也少不了矫情。集体生活意味着个人服从大伙儿。娱乐亦然。行程，不都随自己喜好；地点，不全属自定。某些成分和与生人组合的商业旅游团完全叠合。图省事的团伙游，是要付代价的。

但也尝到归自己选择与规划到实现的那部分纯夫妻档自助游的甜头，充分显示老来伴的优越。昆士兰、西澳的布鲁姆和南澳游的来回路线与住宿，便是了。互联网那么发达，近乎我们这代人期待的完美。虽然我等的成长与教育是过去式的，尝到中年以后才获知的科技甜头，人生也不晚。现在，我沉浸于自定旅游计划，仍然期盼朋友的热情参与。毕竟有和我旗鼓相当的旅游白丁勇于跟进，不啻啦啦队呐喊助威。于是，我们赴西澳和南澳的旅途就拉出了档次，超越商业旅行社，省钱且更多姿多彩。我可是严肃以待。

商业旅行社的种种设计和质量依然是我们旅游山寨的标尺。所提供的路线地点，外加百科全书网的信息，得以搭建自助旅游的骨架；不少的游记会释放很多小诀窍。又有网络视频释放“前车之鉴”，占先为旅程提供有血有肉的印象佐证。观感尚属间接，但观者已经为视频主角所倾倒。很普通的老百姓，在人烟稀少的山涧海岸、在野兽青睐的林深草高、在鬼斧神工的大自然，俨然帝王。

在西澳的猴子麦亚（Monkey Mia），游入海岸与人嬉戏的野海豚，睁着镶嵌在滑溜脑袋两侧的笑眯眼，跟陆地霸主搞外交，顺便享受客餐；还有神秘的儒艮和迄今为止发现的最大一株植物、占地 200 公里的海神草。而南澳的弗林德斯山地国家公园，望不尽红土山丘起起伏伏，被同样望不尽的树木覆盖，这些树独生独长，与同类相伴，却不茂林，形成漫漫红底衬托的漫漫绿点，我能联想的是大地长出一张雀斑脸，规矩而不失活泼。大自然太会捣鼓人的审美，魅惑得人挪不开眼睛！当然各位帝王所好不尽相同。年青的，以自己改装的四轮驱动车去征服和享受山梁上沙原内的风貌，令观者哀叹自己不能；年老的，以豪车越野稳稳奔驰在荒原胸怀，转述一个又一个人类存活于斯的故事，令观者疼惜青春不再。沉淀的知识更有嚼头！

刚巧读了澳洲作家考琳·麦卡洛于 1977 年在她 40 岁之际发表的长篇小说《荆棘鸟》，除了非常动人的男女情爱，一把岁数的我站在南半球这块漂浮的大陆，为特有自然与人文响亮碰撞所产生的文字叙事所倾倒，流泪不止。只有用酸痛的腿脚丈量过、以挥汗如雨的劲头浪迹天涯，从而领略大地与阳光的恩惠，深解此书意矣！澳洲早期移民，大多来自等级森然的老牌帝制英国，这些被蹂躏践踏的底层子民，天性桀骜不驯却崇尚自然，膜拜土地而忽略权势，他们以接受惩戒的劳改者身份解押来此，或亡故或重生，总有扎根壮大者。如果美洲是掘金求富的冒险家乐园，澳洲则是接受土地

洗礼的劳动者天堂。在澳洲大中城市做守法移民，但对定居的福地一知半解，该是我生多大的损失、多深的遗憾！在澳洲住得越久，人会越憨朴，越容纳万物，越敬佩生活数万年的土著居民，越接近人类本真。如同中国先贤所提倡的读万卷书、行万里路，就让我等做珍爱土地和自然环境的自身的帝王。

盼望有生之年，实现寻爱祖籍的梦想和理想。

2022.6.15 于悉尼

远方有嘉木

远方飞来文友，澳华州际文学交流活动随即开始。今天的聚会更像感情联络会，适合写成散文。

还不到黄昏，我们围成一个圈圈，聆听墨尔本与布里斯班文学高手的高见。他们很能说，他们极具语言天赋。我的耳朵明显不够用，我的脑子明显转动着。有时候面对面的说教或者讨论是那么富有魅力，又像用活性成分极高的洗衣粉溶液无伤害洗脑，你可以在一个两个小时之内，去掉几十年都粘连的杂念，撷取几十年都闹不明白的知识。

可惜的是，布里斯班的大咖因赶傍晚航班回程，没顾上共进晚餐，有些极有价值的话题就此掐断。好在还有墨尔本的嘉宾补足愉快，完成了很有意思的州际文学联谊。

回家路上，我边开车边开始小结我最记得住的，比如谁的样子、谁说的话。

首先是牧师先生的。我从其整体表现推断年青时的样范儿。中等个，四肢匀称，不胖不瘦，白边眼镜架在脸盘鼻子眼睛嘴巴搭配极佳的位置。当然眼镜不一定是白边的，戴副红边眼镜的标致文艺小伙儿照样不缺姑娘们的暗恋乃至倒追。至于领导赏识，上级提拔，牧师说过他年青时对政坛风云毫无兴趣。人们直呼其名，张群，对，也是如今设在墨尔本的澳华作协的张群会长。已入半百行列，人仍然年青，并以极快语速和响亮音色外加兴奋点密集牵动听众。又由于话题中性，离斗争性质拐了弯的远，人人都不反感，思维跟着互动。

在写作圈子里积攒了一定名气的张群，此时从作家角度大谈创意写作，这是有课程，还有学位，高达博士学位直到书籍出版、获奖一条线的产业体系。意思是写作可

以教培，写作必需的联想可以训练，跟一个野路子天分运动员也要经专业调教才能拿奥运冠军一回事。他指着 Kogarah 退伍军人俱乐部中餐厅后的棋牌厅——现在是我们文学交流会的现场——天花板垂下白纸罩灯，请大家说出灯与某人某物的关联。有说灯就是照明的，有说像母亲的光辉；张老师自己补充母亲在灯下缝补衣服。我坐在离角落很近的墙边看那日式灯罩，太像倒扣的高底痰盂，一只接一只，口朝下吊在我们的头顶，很滑稽。与灯光体现的温馨情怀关系不大。我想象不出任何创意句子，看了痰盂好半天，怀疑起餐厅老板的审美。老资格的昆州作家洪丕注先生对培训课程不置可否，生动讲述自己在谋求某学位的写作行为，四十分钟写了好几页，连错别字都没有，把录取老师惊到关不拢嘴。其时，上点年纪的文学听众即便疑惑，也不大服气写作的可造性。毕竟从识字开始，文学培训已经隐语其中，文学早慧生大可以写作为业，成就才华的同时也养家糊口。包括我在内的多数识字者，一辈子总能以各种途径和方式最终露出或多或少的文学花漾，不在乎破碎程度和范围，过把瘾也不枉文学了一场。

但是，从昆州飞来的年青的燕紫女诗人却刨根究底追问创意写作班的报名方式，令我等深深自责不思进取抑或学习能力降低，很不自在。还是牧师先生打了圆场，比如创意写作的硕士高才生、作品可以纳入教材的某著名女作家的一些作品，免不了进了套路，免不了重复自己，免不了犯文学创作的大忌。所以，创意写作的教材、学位培训之类，其技巧和昭告的意义远大于创作意义，还是小心为上。老家伙们终于松口气，我的气也打心底呼出。我写不出长篇大论，真的和体力不济有太大关系。而体力正当年时，文学苗头仍处于孕育期，孕者自己都不知自己怀了，什么时候冒出个毛尖尖。人类史，多少文学、文艺、文明不是扼杀于萌芽状态？本人能出个毛尖尖，已是祖坟冒青烟。

牧师是大好人。确切的，是不在职的终生牧师。拥有神学院硕士学位的张群作家张老师早就退出牧会，他自称是宗教异端，就是同行不待见的那种；但神学增强或者成全的想象本领在他文学创作上却令其文笔如虎添翼，加上创意写作班级加持，其文章杀伤力了得！这些还不算重要，伴随发言时散发的朝气与激励，令近前者获益良多。之前也讲解创意写作训练源于对战后老兵创伤心理的疏导治疗，这本身就是很创意的精神科治疗法，接受训练的老兵果然写出很有灵气的佳作，自闭、抑郁、狂躁一类的症状明显减轻到痊愈，还出了一些很不错的作家。意外证明写作并非文人专属，起步时对受教育程度要求不高，连读书少也不必自弃。只要按一定路子训练，人人都可写

两刷子。至于写得地道写出诺贝尔奖的水准，另当别论。这可令我浮想联翩了。有人擅长唱歌，有人喜欢画画，有人好体育运动，有人埋头陶艺，都太符合人类天性。传统文化重文轻工，令某些文人持才自傲，大搞小众优越；现代文明对自然、对生命锲而不舍的探索，重击陈规陋习，实地解脱人类给自身套上的种种羁绊，广而深的剖白、表达、揭示、反省、提升，真正解放自己。就冲这信息，张群老师真应该继续布道，点醒茫然听者的创作欲望，点燃读写热情，对发挥文学、普及文学、推动文学不要太好！

但是文学才华淬炼的艰难始终存在，文学才华的稀有性不因为写作训练的先进而消失，只能是精益求精。就是说，总有小众抒发优越感的空间，是好是坏皆可理解。只是近朱者赤近墨者黑，于某类人比如我，未必准确。人除了才华还有鲜明各异的人格，有些朱、墨还是敬而远之为妙。比如高傲者，本还可以赏其文，可是亲其人获冷漠，其文自然凉意阵阵。怕感冒的，自然远离。这与在校的大中小学生厌学、辍学同理。

和张群老师相处时间较长，得到的影响自然较多。但瞬间印象最深的是昆士兰来的年青的燕紫女士。高挑的个儿又相貌姣好，可都比不过那对黑大眼睛上更黑更浓的长睫毛。我忍不住揣度是真还是假的眼睫毛，都忘记对她优秀诗词应有的探究，更忽略她昆州华文作协主席的身份。漂亮女孩儿太容易招人！这对才华横溢的女性未必好。林徽因是先列。本是个杰出建筑学家，硬被粉成民国美女，不提醒，就以为是花瓶，名声和当代小三等同。我太容易跑偏题了！惭愧。

当然还记得洪丕注先生。以前也见过真人，很高大，但一点儿也不熟悉。可今天我一想到他注视旁人发言时的严肃，就忍俊不禁。在那双过来人略微浑浊的眼球里，有太多的成分，其中的狡黠、怜惜、同情令我转移对另一位与会年青学者流利而书面型发言的注意，我很快忘记了这位其实很聪明也很勤奋的女士都说了啥。对于写作，往往对事物直观却直击深层的表述更为重要，并非数个名牌学位以及高端评委资格外加名著段落便可推崇。有节目刚讨论过进入中年期的油腻感，意即自信超过旁观预期而本人浑然不觉。禁不住又回想洪先生那双久经考验的笑意满满的老辣眼睛。往往这种人写得出学院派作品，对读书少的略有可取之处。

悉尼本地与会者除了本文作者还有何与怀、夏晓珑、易安、顾铮、艾琳、蒋行迈、张劲帆、赵旭、张奥列、唐培良、梁军、梁晓纯等等文艺爱好者，都有各自的高光

时刻，称得上好听众，即获益良多的群体。我们尽地主之谊敬客人，极尽捧哏之能事，理所当然。

我有些恶作剧地联想着记叙这个有趣的小聚会。小时候的坏始终在，希望没有伤到谁。远方有嘉木，希望再会他们，存多一份彩色合影照。

2022.11.3

旅日日记

冲绳---引爆原子弹的地方

田沈生

2022年8月28日，从神户起飞，经过2小时10分钟的航程，顺利抵达素有“日本夏威夷”之称的冲绳。按直线距离计算，冲绳距台北只有660公里，距上海800公里，而距离日本首都东京却有1500公里之遥，这也是本次日本之行足迹到达最远的地方。

冲绳本名琉球，是太平洋上的一个千岛之国。几百年来，琉球王接受明清两朝册封，成为岁岁进贡的藩属国。晚清时期，被日本吞并改名为冲绳。

相传慈禧太后七十大寿时，章太炎曾作了一副对联讽刺她：“今日到南苑，明日到北海，何日再到古长安，叹黎民膏血全枯，只为一入歌庆有。五十割琉球，六十割台湾，而今又割东三省，痛赤县邦折益蹙，每逢万寿祝疆无”。垂帘听政的慈禧一意孤行，置国家安危于不顾，挪用军费造园林，甲午海战一败涂地。顶层昏庸，天下不幸！国之积弱，战败割地，屈服于列强，乃民族之耻辱。

令人遗憾的是，1945年，日本投降，美国以战胜国的身份通过《旧金山合约》对琉球群岛实行托管。随后几年，国共失和，烽烟四起，国民政府退守台湾，新政权忙于韩战，均无暇顾及琉球的归属。直至1972年，驻日美军将托管权交付日本，从此琉球彻底与中国脱钩。相信稍有历史常识的国人，每当踏上冲绳这个曾经与中国主权有过深层瓜葛的地方，难免会产生一丝若有所失，莫名惆怅的心情。

时过境迁。如今，冲绳独特的地理位置，独特的生态环境，清澈的海水，黄金般的沙滩，令旅游业迅速发展起来，以至于有人不禁赞叹来冲绳最令人期待与难忘的就是那片翡翠绿的大海以及全日本最美丽的海滩。

冲绳的首府那霸市是琉球群岛最大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也是最大的工业中心，以食品加工等中小工业为主，还有织品、珊瑚、皮革制品以及漆器、陶瓷器等特产。那霸也是琉球群岛居住人口最多，最发达，最繁华的地方。

第一次到那霸，首里公园是必到的打卡之地。建于 500 多年前的首里城是琉球王国历史的见证。城墙高耸，城门高大，明显是依照中国明清紫禁城的风格依山而建，同时吸收了日本装饰和雕刻精美绝伦建筑元素，以绚丽朱色装点而成的首里城正殿，既是一座弘扬琉球王国历史与文化的殿堂，也是冲绳的象征。

谁能想到，这样一座美轮美奂的城堡却是命运多舛，劫难连连。

1945 年 4 月 1 日美军发起的冲绳战役中，由于日本守军在首里城地下挖掘坑道，设置指挥所，招致美国飞机和战舰的多次轰击，宫殿全部被炸毁。1992 年，冲绳县政府斥资，民间捐款，重建复原了首里城正殿。其后，经过十多年的努力，其他配套建筑也陆续落成，王宫再现了历史的原貌。2000 年，包括首里城在内的琉球王国都城遗址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列为世界文化遗产。

2019 年 10 月 31 日凌晨，一则突发新闻震惊了世界：正在筹办举行再现 500 年前琉球王国“首里城祭”仪式活动的现场，发生了令人难以置信的火灾。无情的大火将正殿、南殿、北殿连同存放于正殿中的 420 件珍贵文物全部烧毁。其中包括琉球王国第 18 代国王——尚育王的亲笔书写的唐朝诗人荣之门的七言绝句。这座刚刚建成不久的首里城王宫，再次成为一片废墟。

三年后的今天，当我购票进入城堡，一边是供游人参观的残桓断瓦，一边是繁忙的复建工地，唯有室内的大荧幕在循环播放琉球王宫昔日的辉煌，以及两次被毁的惨痛历史。环顾左右，人人摇头惋惜。

带着万分遗憾的心情，离开了首里城。搭乘单轨电车换巴士，将近两个小时的路程，终于到达此次冲绳之行的主要目的地，位于冲绳岛最南端的平和祈念公园。

公园面临广阔无垠的太平洋，已是令人心旷神怡，那一望无际，绿茵如毯的草坪尤其使人赏心悦目，而且为园内增添了几分安谧与宁静。沿着长长的条石路，拾阶而上。抬头仰视，迎面是一座纯白色的六面拱柱形纪念塔，静静地耸立在蓝天之中，



庄严而肃穆。塔的底部是“冲绳平和祈念堂”的入口。

走进宽大的圆形祈念堂内，迎面是一座高 12 米宽约 8 米，双手合十，双目微闭的释迦摩尼坐像，莲花座下面有各种语言拼写而成的“和平”二字，周围由无数祈福的千纸鹤装点，甚为壮观。佛像是由冲绳杰出的艺术家山田真山先生历时 18 年才创作完成。日本著名画家西村先生创作的“战争与和平”系列作品（20 组共 300 幅）装饰着圆形大厅的墙壁。两位艺术家代表冲绳和日本国民对战争的反思以及对世界永久和平的祈望。



历史沉痛地记载着：77 年前，历时 96 天的冲绳战役在这里宣告结束。岛上的 10 万日军全军覆没，十三万居民死亡或失踪，美军伤亡也高达 7 万多人。另外还有 36 艘大型军舰被击沉，368 艘军舰被重创，763 架战机被击落，而且双方的最高指挥官：日军大将牛岛满战败剖腹自尽、美军中将巴克纳在前线中弹阵亡。

在空前惨烈的攻防战中，日军使用一种新式武器——“樱花弹”，装有一吨烈性炸弹，由三台固体燃料火箭发动机推进，时速高达 800 公里，由敢死飞行员驾驶冲向目标，这种自杀式攻击武器不仅给美军战舰造成了不小的损失，同时在美国士兵的内心里造成极大的恐惧与震撼，以致于有些人在退伍多年后依旧无法回复正常的生活。

美军则投入了新型的喷火坦克和重型坦克，冒着日军的枪林弹雨，碾压日军的战壕，冲入日军的阵地，喷火坦克将凝固汽油射入日军隐藏的山洞和坑道，将不肯投降

的守军成堆地活活烧死。一位美军战地记者事后回忆，目睹这惨绝人寰的景象，一连几天，夜夜惊梦。可想而知，这场战役惨烈到了何种程度！

美军代号为“冰山行动”的冲绳岛战役，公认是太平洋战争中最血腥的战役，没有之一。丘吉尔评价道：“冲绳岛战役是史诗般的战事，将列入军事史上最激烈、最著名的战役而流传后世！”

日军在这场战役中失败了，它却惊醒了美国人：面对疯狂的日本军阀，美国要彻底战胜日本，极有可能需要付出几十万美军伤亡，这是美国政府和人民绝不可能接受的代价。可以说，正是这场空前惨烈的冲绳之战，令杜鲁门总统一锤定音，决定动用原子弹，彻底结束太平洋战争。由此可见，冲绳是引爆原子弹的地方。

在祈念堂不远的地方，有一片占地一万平米的建筑群，那是“平和祈念资料馆”，里面陈列着当年战争留下的遗物、照片以及相关的历史资料，无声地向后人讲述 77 年前在这里所发生的一切，展示战争给人类带来的痛苦与毁灭。

毗邻资料馆是著名的“和平之础石”，巨石上的铭文简单明了：我等冲绳县民谨向在冲绳战役中丧失宝贵生命的人士表达哀悼之意，希望将战争的惨痛教训正确地流传于后世，并向国内外广为宣传冲绳历史及风土所培育出的“和平之心念”以祈祷世界永久和平。冲绳战役结束 50 周年，特在此建立“和平之础石”

站在巨石前面，抬眼望去，在它后面是一排一排规格大小整齐划一的黑色大理石墓碑，上面雕刻着 24 万在冲绳战役中死亡的所有人的名字，不分美军日军，不分官员百姓，蓝天之下体现了对所有生命的尊重。只是那黑压压，一望无际的墓碑令人感到沉重与压抑：战争使他们对立，而死亡让他们相聚。清风拂过，鞠躬默哀，双手合十，告慰亡灵：昔日战场，如今已经成为祈福和平的公园，愿逝者永久安息！

回到那霸，已是华灯初上。夜晚，走在霓虹闪亮、车水马龙的国际通（注：那霸市最繁华的街区）街头，望着往来穿梭的人群，听着酒吧食肆传出的阵阵欢声笑语，我不禁暗暗沉思：没有人会想到在 77 年以前，这里曾经是尸横遍野，草木皆枯，残垣断壁，寸土滴血的战场，也不会有人想到今天的和平与安宁，自由与富足的生活，是一场流血战争的结果。历史让我们牢记：“freedom is not free”（自由是要付出代价的）

尽管如此，远离战争是人类社会迈向文明与进步的标志。二战以后，黑白黄棕等各种肤色的人民纷纷觉醒，不约而同地发出共同的呼声：世界需要和平！



2022年9月4日 日本奈良

嗚呼鋸匠巨匠乎？哀哉斯人詩人也！

——悼念流沙河先生

何与怀

（前言：2019年11月23日，流沙河先生在成都去世，至今竟已三年了。笔者曾数度到成都，拜访过沙河老。现发表本文，以纪念这位被称之为“成都的灵魂”的文化大师。）



插图1 本文作者何与怀博士和流沙河合照（2011年9月8日摄于成都大慈寺）

一 “锯齿啮痕，白鱼解字”：对流沙河的缅怀涌如浪潮

2019年11月23日下午3点45分，流沙河先生在成都去世，先生遗体告别仪式于11月27日上午9时举行。这位文化大师享年八十八岁，他生前的名望、操守、学问与才情，在这个时代都是稀有的。在华文文学界文化界，人们对他的逝世纷纷表示深

切哀悼。人们称他从诗人到学者，饱经苦难，返朴归真，“在犬儒化的天朝是一座良知的灯塔”。沙河老生前为古今人物写过许多挽联楹联，如今，他的灵堂里也挂满了挽联，网上的悼词挽联更涌如浪潮，这些悼词挽联高度浓缩了沙河老的一生，洋溢对先生的赞叹与敬仰。



插图 2 沙河老灵堂上遗像两旁挽联

沙河老灵堂上，遗像两旁是一幅挽联，为野草诗社陈墨所撰写：

讲易论庄，解字绎经，身无曲学难阿世；
吟草咏木，说诗隔海，笔有孤怀自入霄。

正对面的挽联为：

斯人弃斯世，步步远离朽木草；
此河留此沙，粒粒坚守真文明。



插图 3 沙河老灵堂上挽联

余世存从千里之外送来他敬撰的一副挽联。如沙河老生前好友曾伯炎评说，余氏两代学者文人的学问，在此挽联交映了。这幅挽联写道：

自草木而扶摇，锯齿啮痕，得海运能徙南冥，临终索东方之珠，回向流沙，河汉一生，余言非诗文所囿；

因蟋蟀唱故园，白鱼解字，闻楚歌而饮鲁酒，遗世而川流大德，敦化余勋，坦然千古，侦探惟至真依归。

沙河老忘年交冉云飞的师弟郑万勇敢撰了一副挽联，再评此联虽有平仄失韵律之缺陷，仍不失巧。沙河老有幽默秉赋，他在天之灵读到“锯匠巨匠”与“斯人诗人”之对，当会凄然一笑。联曰：

辣手臂雳摧草木，斯文扫地，锯齿啮痕廿载，俯首牛马走，嗚呼锯匠巨匠乎？
羸肩鼎力扛国故，皓首穷经，白鱼解字米寿，横枕庄周梦，哀哉斯人诗人也！

不少外地朋友送来挽联。如：

夫子来哉，脉脉文心诚载籍；
先生去矣，铮铮傲骨自传声。

如：

士去矣桃李无言草木文章问华夏
心在兹下自成蹊独唱笔墨疏春秋

有在沙河老生前的对联上添加语句，借力发力。如：

忆当时言笑晏晏如是说手挥五弦
悲此日音容渺渺终成行目送归鸿

如：

生如书蠹，将典坟蛀透，偶有文章娱小我；
逝如流沙，任浊浪排空，独无兴趣见大人。

又如：

日寒偶有文章娱小我；
毛病独无兴趣见大人。



插图 4 流沙河先生遗体告别仪式上

沙河老病危之际，几次昏迷，醒来后，犹问香港“反送中”大学生被困是否解除，其担心让病床旁边的曾伯炎如触电般感动，构思了这幅挽联：

弥留时，醒来犹问港仔近事，忧国忧民，如此精英，今遗几？
文化界，通今博古大家风范，文香诗馥，泽惠华夏，无尽期。

二 《草木篇》：毛泽东的“钦定”引发一连串惨烈的冤案

这些悼词挽联，让我深深陷入对沙河老的追思之中。

那年我到成都，其中有一个最大的愿望，就是想见见流沙河先生。

对流沙河，我真可用上久仰久仰这个词。1957年，我不过是一个读高中一、二年级的少年，他的《草木篇》让我赞叹不已；对《草木篇》的全国性的大批判更让我感到极度难受与恐怖。时间上我记不清是初发表时看的还是批判后作为大毒草看的，我倒记得看时的地点和情景——我坐在那间昏暗的教室里，教室外有块小草地有条小泥路；那天好像是星期天，教室内教室外都没有人。大批判之后，流沙河像划过天空的一颗流星一样，就消失了；或者如他名字所示那样，像河里微不足道的沙子一样，恶浪一冲，便不知所终。

流沙河的《草木篇》，究竟是一篇什么样的“大毒草”？请看看全文：

寄言立身者，勿学柔弱苗——唐：白居易

白杨

她，一柄绿光闪闪的长剑，孤伶伶地立在平原，高指蓝天。也许，一场暴风会把她连根拔去。但，纵然死了吧，她的腰也不肯向谁弯一弯！

藤

他纠缠着丁香，往上爬，爬，爬……终于把花挂上树梢。丁香被缠死了，砍作柴烧了。他倒在地上，喘着气，窥视着另一株树……

仙人掌

她不想用鲜花向主人献媚，遍身披上刺刀。主人把她逐出花园，也不给水喝。在野地里，在沙漠中，她活着，繁殖着儿女……

梅

在姐妹妹妹里，她的爱情来得最迟。春天，百花用媚笑引诱蝴蝶的时候，她却把自己悄悄地许给了冬天的白雪。轻佻的蝴蝶是不配吻她的，正如别的花不配被白雪抚爱一样。在姐妹妹妹里，她笑得最晚，笑得最美丽。

毒菌

在阳光照不到的河岸，他出现了。白天，用美丽的彩衣，黑夜，用暗绿的磷火，诱惑人类。然而，连三岁孩子也不去采他。因为，妈妈说过，那是毒蛇吐的唾液……

(1956年10月30日)

流沙河，时年二十四岁，踌躇满志。1956年7月，他被视为有创作前程的青年诗人，送去北京参加中国作协举办的“全国青年创作讲习班”。10月，他学成归来，一路上情绪愉快，精神饱满，时而倚窗凝思，心潮起伏，信笔借用白杨、藤、仙人掌、梅、毒菌等植物，挥就五首寓言式的散文诗。所写非草即木，便冠以《草木篇》为总题。这时《星星》诗刊选编创刊稿件，恰好有一空白，诗刊主编白航叫流沙河再选一稿

，他便将《草木篇》作了补白。这样，1957年元旦，当《星星》创刊号面世之际，《草木篇》也就首次发表了。全文不足五百字的《草木篇》，不过是一组托物言志的散文诗，所谓“有感于情，有结于心”。它生动的拟人化，简洁的语言，在构思上以小见大，自然是很不错的。这组散文诗还通过各个艺术形象之间的对比，表达作者鲜明的爱憎。“藤”为一己私利，扼杀美好而在所不惜；“毒菌”更是生来就是为了害人，而且往往具有漂亮的伪装。与此对比，“白杨”的宁折不弯，“仙人掌”的风骨和韧性，“梅”的纯洁和忠贞，都可视为一个人的立身之本，作者深情地给以歌颂。



插图 5 1957年《星星》诗刊创刊时期的流沙河

不料，开展“反右”运动后，四川省委书记李井泉极其庆幸治下有证实“蚂蚁出洞了，乌龟王八都出来了”的《草木篇》，要求“坚决把反党反社会主义的《草木篇》批臭”。批判者纷纷响应，口诛笔伐，叫骂《草木篇》抒发的绝不是什么深刻的人生哲理，却是不折不扣的为旧社会的哀鸣挽歌，是对新社会的刻骨仇恨和拼死反抗。

一些批判者，像诗中的“藤”与“毒菌”，对号入座，因而加倍凶恶！毛泽东也知道此事，并作了“钦定”。他在一个讲话中说：“四川还有个流沙河，写了个《草木篇》，那是有杀父之仇的人……”

就像全国百分之九十九点九九的右派一样，当年流沙河写《草木篇》的时候，压根儿没想到这一组短短的散文诗，会成为“全国共讨之”的对象，更没有想到会牵连上万人，其中一些人的遭遇比他更为惨烈。据有关资料，为这组散文诗牵连被划成右派的不下万人，农、工、兵、学、商，老、中、青、少，比比皆是。七十岁的川大中文系主任张默生说了句公正话“诗无达诂”，没有逃过厄运。时年十五岁的巴蜀才子魏明伦向《文汇报》写了篇不平则鸣的短文虽未发表，也戴上“铁帽”。四川石油管理局干部严家伟在整风中为《草木篇》发表了几句感想，竟判刑十五年。成都日报社文艺组同组的两位编辑杨蓓和邱乾坤，在批判《草木篇》的高潮时去采访老作家李劫人，文章中只因实录了李老一句话（“流沙河、丘原、晓枫，是未来四川文艺界有才华的青年作家，请党爱护他们”），双双均被打成右派，闹得家破人亡。四川当局还罗织了一个所谓“四川省文艺界二十四人反党集团”……

核心“当事人”当然逃脱不了厄运。流沙河被定为“右派分子”，开除共青团团籍，开除公职，监督劳动，六年拉大锯，六年钉包装木箱。“流沙河七人反党小集团”其余

六个人，更是一个比一个惨：茜子被判处十年徒刑，关押于成都劳改队，1980年才平反回到单位；晓枫开除公职送劳动教养，因不认罪反改造，被判刑整整二十年，1980年底才平反回归报社；储一天被判处死缓，囚于大竹监狱，1982年才获平反；石天河被判处十五年徒刑，长期关押在雷马坪农场，1979年才得以昭雪；丘原被开除公职后，关押于成都宁夏街市大监，1964年用剃胡刀割断股动脉自杀；瑶攀被开除公职送回老家管制，后死在狱中。

如此惨烈，真可谓罄竹难书！

三 “把生命摆进诗去”：重新回到诗坛的流沙河

过了二十多年，四人帮倒台后，报刊上慢慢又出现流沙河的名字。我又一次被他的诗文所感动，更为他的不幸遭遇而叹息。我读到他写的《我的七夕》。他1966年农历七月初七与妻子何洁拜堂成亲，唯一的花烛是一盏用墨水瓶做成的煤油灯；唯一的



插图 6 这是多年以后的何洁

佳肴是一碗红烧肉；唯一的结婚购置物是一只刚买来的新枕头；唯一的宾客是他的被打成不许乱说乱动的地主婆的老母亲。窗外有巡逻放哨的持枪民兵，他们不肯相信一个永世不得翻身的大右派居然胆敢结婚。他们后来那些年的凄苦生活，流沙河写在《故园六咏》组诗里。我是一边流泪一边读的，直到现在，看到他这些诗篇我还是压不住心头升起的一股悲愤之情。

《故园六咏》发表于1980年9月出版的第9期《诗刊》上，曾荣获1979-1980年全国优秀新诗奖，后来组诗增加三首，成《故园九咏》，包括：《我家》、《中秋》、《芳邻》

、《乞丐》、《哄小儿》、《焚书》、《夜读》、《夜捕》和《残冬》，可谓流沙河的代表作。这组诗是他罹难生活时期的素描，自传式的内容、口语化的语言、率直的情感、深邃的哲理意味和笑中带泪的幽默，让人难以释卷。流沙河充分发挥了古典文学底子深厚的长处，诗笔于自由中趋于自然的格律，摒弃藻饰刻痕，注重白描速写，

在诗境的创造中笔直意朴，旨味寄于淡雅。沙河老曾经说过：“诉苦说愁之词，宜简不宜繁，宜白不宜文，繁了文了，听来就不真了。”这确是一个精辟的见解，亦是他作诗作文的心得体会。在《故园九咏》组诗中，他把一切痛苦都溶于不动声色的白描之中，明明是悲剧的内容偏又用喜剧的笔墨来写，“寓历史脉搏于家园琐细，寄悲愤哀叹于闲情逸兴”，故益发催人落泪，这是这组诗在艺术上独特之处；而在思想内容上，这些尺幅斗方浓缩了巨大的历史容量和不可遗忘的时代痛苦。现在的年轻人真可能无法明白，《故园九咏》这样一些平白的小诗何以具有如此感人的力量？但如论者所说，流沙河是“把生命摆进诗去”！

例如组诗之《中秋》。这是他被遣回老家当锯匠的真实写照。锯匠又称解匠，两人相对木桩站立，共同使用一把硕大的锯片将原木“解”成板材，是非常费力气的苦活。流沙河是个骨瘦如柴、手无缚鸡之力的文弱书生，但为了生计，无奈只得咬牙拼命硬撑着干，而这一干就是六年。这一段心路历程，他的血与泪，在诗的字里行间流淌，让人读来感慨不已：

纸窗亮，负儿去工场，
赤脚裸身锯大木，
音韵铿锵，节奏悠扬。
爱他铁齿有情，
养我一家四口；
恨他铁齿无情，
啃我壮年时光。

啃完春，啃完夏，
晚归忽闻桂花香。
屈指今夜中秋节，
叫贤妻快来窗前看月亮。
妻说月色果然好，
明晨又该洗衣裳，
不如早上床！

组诗中最让人心酸的是《哄小儿》这一首：

爸爸变了棚中牛，
今日又变家中马。
笑跪床上四蹄爬，
乖乖儿，快来骑马马！

爸爸驮你打游击，
你说好要不好要？
小小屋中有自由，
门一关，就是家天下。

莫要跑到门外去，
去到门外有人骂。
只怪爸爸连累你，
乖乖儿，快用鞭子打！

“棚中牛”这个词，现在可能很多人也是不知其意。那是指文革中被关在“牛棚”即监禁地随时拉去批斗侮辱毒打的所谓“牛鬼蛇神”、“黑五类”（地、富、反、坏、右）那些受迫害的“专政对象”！流沙河在诗中写自己这个“棚中牛”，变作“家中马”，让小儿骑在身上玩“打游击”游戏。本来，在家中与孩子嬉戏，应是件很开心的事，却因为自己被打入了另类，连累了孩子，其嬉笑，是含泪的笑，看似轻松的文字隐含了极其沉重的心情。这是对那个令人不堪回首的年代的鞭答，表现得异常悲愤，深沉。这是此诗成功的最大秘密，是它深深打动读者心灵的重要原因。老诗人严辰曾援引一位老作家的话，把《哄小儿》称之为“不朽之作”。这个评价我是赞成的，不少同龄人或年纪更大的人，应该都会有同感，特别那些在毛时代被列入另类的“黑五类”、“牛鬼蛇神”；特别是他们的后代，从小心灵就被深深伤害的那些“狗崽子”。

流沙河当年一首题为“哭”的只有两节的短诗，同样让人震撼：

不装哑就必须学会说谎，
想起来总不免暗哭一场，
哭自己脑子里缺少信念，

哭自己骨子里缺少真钢。

今夜晚读报纸失声痛哭，
愧对著女英烈一张遗像，
要诚实要坚强重新做人，
这一回干脆把眼泪流光。

当时正在“拨乱反正”，张志新家喻户晓。这位女性在狱中惨遭各种令人发指的折磨后，于1975年4月4日被强行枪决，临刑前，她还被割断了喉管。流沙河的《哭》为此而作。我觉得，假如没有亲身经历那场所谓“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没有感受过那种泰山压顶般的红色恐怖，没有遭受过心灵或再加上肉体的残酷迫害，便写不出这样的诗，也无法深刻理解这样的诗。短短几行诗，真是字字皆是泪句句皆是血啊！“要作人便必需学会说谎”，这难道不是那些年月中，在专制暴政下，整个民族的写照吗？！“要勇敢要坚强要重新作人”，流沙河痛心疾首，激励自己，亦是向整个民族发出的诚挚而又凄厉的呼唤！



插图 7 1982 年 11 月秋的菊花诗会。《星星》编辑部“全家福”。从左至右为：罗亭长、鄢家发、廖亦武、游黎、叶延滨、陈犀、柴与言、白航、何洁、流沙河。

至于流沙河那首可称之为他的“成名”作《草木篇》，现在也成了中国当代文学史上的一篇经典名作了。1979年初，《草木篇》被收入到《重放的鲜花》一书中（上海

文艺出版社编辑出版)。不过,对此,流沙河却这样表示:“鲜不鲜,很难说。说它们是花,我看不太像。无论如何,我写的那一篇,看来看去,既不悦目,闻来闻去,也不悦鼻,没法提供‘美的享受’。它是水,它是烟,它是狼粪的点燃,绝不是花,瓶插的,盆栽的,园植的,野生的,它都不是。它不可能使人娱而忘忧,只会使人思而忘嬉。”上海作家叶永烈在《流沙河和〈草木篇〉冤案》一文中还记载流沙河曾经风趣地说,把《草木篇》定为“大毒草”当然不对,把它说成如何如何优秀也言过其实。而迄今对这几首散文诗作出最准确的评价的,流沙河认为是他的儿子。儿子从1967年出生之日起,就泡在《草木篇》的苦水里;稍知世事后,便听人说父亲乃是写了这篇“大毒草”的“大右派”。这样,在他幼小的心灵中,那《草木篇》可谓“如雷贯耳”。儿子识了几个字后,就想看一看,可是一直无缘见到。1978年,十一岁的他在家中翻看旧书时,终于见到了那梦寐以求的《草木篇》。他屏息敛气读毕,结果大失所望。他对爸爸说:“那有什么?我本来以为《草木篇》一定好厉害!”

四 从“那一只蟋蟀”到“这一条白鱼”:流沙河转型成了成都的“文化地标”

二十世纪八十年代,流沙河进入文学创作喷井时期,并为台海两岸文学交流作出特殊的贡献。

1983年8月,重庆出版社推出《台湾诗人十二家》,鉴于当时台海之间尚处隔绝状态,这成了中国内地文学界、出版界一件大事。此书正是流沙河编选的成果,而话得从成都的《星星》诗刊谈起。这份1957年1月1日正式建立的诗刊是流沙河提议并参与创办的,面市后一度好评如潮,但非常不幸,创刊不久,第一代编辑便在“反右”中全军覆没,使之成为“事件”。1979年10月,《星星》阔别读者十九年后复刊,成为中国文学界在1978年后“思想解放”的一个标志性事件。1982年,流沙河在诗刊上开设专栏,一月一期,每期向大家介绍一位台湾现代诗人,余光中、郑愁予、洛夫、痖弦……等由此鱼贯进入大陆读者的视野。专栏让再度打开视野的人们欣喜地看到,在祖国宝岛台湾,有这么一批优秀的诗人,诗思灵动,弥漫乡愁。余光中的《乡愁》等名篇也因此风靡中国大陆。



插图 8 流沙河与余光中

流沙河成了第一个把余光中的诗作介绍到中国大陆的人。而他们两人的交往，亦成了台海两岸文坛一件值得津津乐道的逸事。在流沙河看来，余光中不仅是中国伟大的诗人、文学家，也是自己以兄事之的哥哥。余先生曾于 1996 年、2005 年、2006 年、2010 年先后四次到访成都，因为这里有着

他几十年的乡情，有他的好友。流沙河也曾于 2015 年去台湾旅行，余光中亲自开车接他，带他游览。其真诚之情，流沙河直至去世之前时时心中浮现，感觉历历在目。

他们交往中聊得很开心很投缘。其中一个主题，是中国传统文化的文学和西洋文学的不同。中国许多文字著作都叫文学，比如《出师表》，这是孔明的工作报告，但是文采盎然。因此中国文学的概念要宽广得多。他们还聊到，中国文学的妙处，欧美人很难理解，因此觉得“世界文学”这一概念很成问题。流沙河说他和余光中的观点基本一致，主要是因为受的都是传统文化的洗礼。在余光中的诗歌中能读出传统文化的魅力。比如他有一首《唐马》诗，中间有两句：“月明秦时/关峙汉代，而风声无穷是大唐的雄风”，流沙河说他一看就能感受到故事，这一下就将你带入王昌龄“秦时明月汉时关”的意境中，非常巧妙。

他们交往中，有一个诗坛佳话。1982 年夏，余光中致信流沙河，说起四川的蟋蟀和故园之思。四年前，即 1878 年 9 月他在香港中文大学执教时，曾在《蟋蟀吟》中写下：

……

入夜之后，厨房被盪于月光
瓦罐铜壶背光的侧影
高高矮矮那一排瓶子
全听出了神，伸长了颈子
就是童年逃逸的那只吗？
一去四十年又回头来叫我？

……

流沙河感慨之余，在1982年7月写了《就是那一只蟋蟀》作答：

就是那一只蟋蟀
 钢翅响拍着金风
 一跳跳过了海峡
 从台北上空悄悄降落
 落在你的院子里
 夜夜唱歌
 ……

就是那只蟋蟀
 在你的窗外唱歌
 你在倾听
 你在想念
 我在倾听
 我在吟哦
 你该猜到我在吟些什么
 我会猜到你在想些什么
 中国人有中国人的心态
 中国人有中国人的耳朵

两首诗都获得诗评家高度的赞叹。

在那些年，流沙河便因《就是那一只蟋蟀》等影响甚广的诗作，成为明星诗人。如诗人杨炼所说：“一首诗的整体结构就像一个‘磁场’，一组群雕……这是一个正在共振的场，每个部分和其他部分相呼应，相参与。”流沙河这首诗被诗评家认为是一篇意象数量众多、内蕴深刻、组合高妙的佳作，它充分体现了整体旋律或磁场这种组合艺术的精妙。

不过，流沙河并没有陶醉于自己的名气之中，相反，他觉得自己是个名不副实的人。他说：“名声一度很大，但我很清醒。尤其是读过余光中的诗后，我说算了算了，我不写了，我怎么写也写不出那样的好诗来。”他对自己创作的诗歌作了如下评判：“我的致命伤我清楚，我这个人头脑过分条理化、逻辑化，感性不足，好诗需要的奇思

妙想我没有。所以我的诗都是骨头，没有肉。”可能，流沙河更发现，到了上世纪九十年代，中国诗歌写作发生了新的变化，而进入老年的自己，其古典诗歌风格与时下现代诗歌潮流的要求格格不入。这时的他，拿起自己曾经写下的诗歌，发现其中很大一部分都发自热情，而诗歌本质被时下中国诗坛很多人认为并非是传递思想，而是发现与观察世界。于是，在巅峰时刻，流沙河突然意识到自己的局限，或不合潮流，决定封锁诗歌之笔。

流沙河生命最后的寓所与建于唐代的成都大慈寺为邻。当年大慈寺香火旺盛，李白、杜牧、陆游都曾来过并留下脍炙人口的诗篇。他那些年静心专注于《庄子》研究，并积数十年研究之心得出版了《庄子现代版》，为文坛所瞩目。二三十年间，流沙河



插图 9 《庄子现代版》封面

回归到自己真正迷恋的领域，回到了源远流长的传统经典当中，进入古典文化和文史研究，去解读其中的博大、精深、高远的意味。他进入训诂的世界里，投入到汉字包括甲骨文、金文等古文字研究，研究汉字承载的文化内涵，和与之相关的中国几千年积累的典故、掌故。他开设文化课堂，用娓娓道来、浅显易懂的方式让读者了解中国传统文化的魅力。除了《庄子现代版》，他还出版了《流沙河诗话》《流沙河讲诗经》《老成都芙蓉秋梦》；还有《白鱼解字》《流沙河认字》《文字侦探》《正体字回家》，等等。他甚至在《字看我一生》中，以小说的形式，去讲解一个个汉字。他以“白鱼”，即蛀书虫，作为自己晚年的自况，说文解字，乐在其中。

这位当年因《草木篇》罹祸并从此改变一生轨迹的老人，已不再希望被人记住“诗人”这个身份。他也许同意他的忘年交冉云飞的评论，他最有价值的，是八十年代之后一系列文化、文字研究的著作。渐渐地，流沙河成了一个象征，成了成都的“文化地标”。

从“那一只蟋蟀”到“这一条白鱼”，他的转型也许让一些尚未深入研读流沙河文化、文字著作却又从上世纪以来一直沉浸在他的诗情的人有些遗憾。是的，虽然他不写诗了，也不用诗人的身份称呼自己，但他诗歌中对人性的呼唤，其中浓厚的情感，让大

半个世纪的读者深受感染，长久铭记。人们说：流沙似金，河水如玉，它蜿蜒而曲折，阴沉而温暖，承载着一代人的历史记忆，缓缓流淌而去……

五 知还：“前面是终点站，下车无遗憾了”

“流沙似金，河水如玉”——好一个赞美之词！流沙河生前谦冲自牧，绝对不敢想象人们竟然如此称颂他。原名叫余勋坦的他，最早的确取笔名“流沙”，那是二十世纪四十年代末，他就用了，当时还是个学生。1950年，他偶从旧刊上发现四十年代早有前辈诗人用过此名，便缀一“河”字于后，遂成今名。当初在改名时，他还没读《西游记》，他说如果早点读了，知道了书中的“流沙河”里有那么多妖怪，他绝对不敢取这个名字。而“流沙”二字，出自《尚书·禹贡》。《尚书》是一部重要的儒家经典，从《尚书》取名，是中国文脉的延续，很常见。书中有此句：“东渐于海，西被于流沙；朔南暨，声教讫于四海。”东渐西被，南北远暨，华夏文明向四海传播——当年年纪轻轻的余勋坦，为“流沙”的浩瀚所感动，心中也偷偷怀藏着对自己一个相当远大的期许，即使“流沙似金”远在自己想象之外。

不料，毛泽东的阳谋祸及亿万贱民，流沙河也成了一个“钦犯”。《草木篇》使他名扬文坛，也使他成了“右派”，历尽磨难，可谓是“成也萧何，败也萧何”。但流沙河对自己的坎坷命运，似乎很能泰然处之。他多次说过，他在沉冤受辱时没有自杀，是有“宁为狗活，不为狮死的准备”，这是沉痛无奈的言论。在“文革”那些年，流沙河重读了《庄子》，甚为得益。他回忆说，读完后，他心安理得了，一下就觉得他的心可以静下来了。“不累于俗，不饰于物，不苟于人，不忤于众”；而且“见侮不辱”，《庄子》这部书教了他一种生存的哲学，教了他怎样对待客观环境。他斩钉截铁地说：“庄子的这一部书最具有战斗力。凡是认为庄子这部书很消极的，都是浅薄之人，没有把《庄子》读透。”

流沙河关于《庄子》“最具有战斗力”的见解，大概指它能把人熏陶得宠辱不惊，心安理得。我像很多见过沙河老的人一样，见面一瞬间，就感觉面前的人与心目中的他是一致的：清癯儒雅，淡泊恬静，满头银丝，一派仙风道骨。他的瘦，用他自己的话形容之：“像一条老豇豆悬摇在风里。”他还在诗里这样自我描绘：“瘦如猴，直似葱。细颈项，响喉咙。……浅含笑，深鞠躬，性情怪，世故通。”真够幽默的。

流沙河就是随缘地觉得自己一生不过一个“大笑话”。他说，有时候别人问：你是姓哪个‘liu’啊？他觉得他的生日是个小笑话，光棍节；而他的名字是个大笑话，注定自己“大笑话”的一生。他说按余家大排行，他算是第九，小名老九，又名九娃子——恰恰是“臭老九”那老九，真是时也命也运也！人生若梦。他觉得生命是偶然，事情都是真实发生过的，但是时间太远了，回想起来就像大梦一场。如何对待人生？他认同古人说的三个字：不可“必”。回望坎坷不后悔，人生态度不可“必”，如果要“必”就转不了弯，容易被折断。他说，人要知道自己的来路，知道自己的底线，做力所能及的事，就够了。沙河老家进门处的墙上，挂着一幅先生自书的条幅“知还”。这二字取自陶渊明的“云无心以出岫，鸟倦飞而知还。”他说他就是知还状态，知还了，回来了。（流沙河总不忘解字，说：比如这个“還”字，还不能简化。“還”的简化字是“不走”的意思。不走怎么“還”？这个“還”字，去掉“辶”，也叫 huan，但是它是用眼睛扫一圈，加上“辶”，就是回到了原点，是 return。）

2017年8月，流沙河出版新书《字看我一生》。书中曰：“我是李三三，死于百年前。黄泉无风景，夜台无白天……”他用一个个汉字，在书中描述呱呱落地、父母养育、童年少年到壮年，所经历的各种快乐与痛苦、收获与磨难，最后以“快”“乐”“平”“庸”四个字诠释世道沧桑后的人生感悟。对李三三这个人，沙河老表示：他是故事中的人，是编出来的，虽然有一般性，像许多人一样，一生经历了种种悲欢离合，但他并不影射任何人，包括作者自己。这四个字是李三三的总结，不是作者“夫子自道”。虽然沙河老有此表示，但许多读者还是禁不住有些联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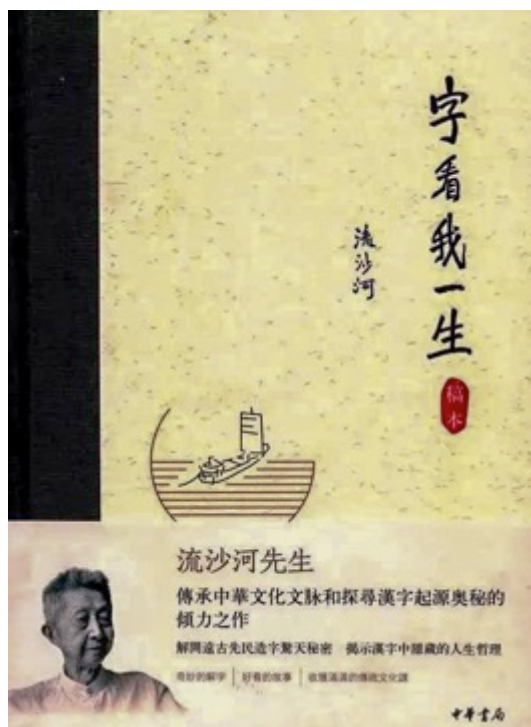


插图 10 流沙河《字看我一生》封面

流沙河的确书生气重，性格软弱。但他又像许多人说的，属于那种“胸中有丘壑，笔下生云烟”的作家，那种并非学院派的学者型作家，卓然独立，自成一家。他的精气神是锐利的，好像是一束微光，不强烈但韧性不灭。他娓娓道来的情感抒发，文白间杂的语言结构，古朴素净，却时见谐趣，多是雅似处子，而一旦长吁，却又沉郁动容。这使他的声音，在整个诗坛文坛显得特立独出。四川文人曾伯炎评说：“流沙河是儒生

加庄生加五四血脉铸成的一个现代书生。”他这个“现代书生”，在《白鱼解字》序言里的一段话恐怕是他生命最后那些年月的最好的自我注解——“白鱼又名蠹鱼，蛀书虫也。劳我一生，博得书虫之名。前面是终点站，下车无遗憾了。”

民间有一句谚语，“未曾出兵，先看败路。”2011年，流沙河在采访中说，他这一生，“不但偶然，根本就非常可悲”。他甚至说：“我的人生是失败的。”怎么理解这句话？廖亦武，流沙河一个忘年交，以老师讲过的一个关于“假国”的故事作为解读：曾有一个假国，被另外一个国家侵略，遭受灭顶之灾，老百姓都在逃难。假国最富的一个商人抱着一块价值连城的美玉也在逃跑，突然听到废墟中传出一阵婴儿的哭声。他循声寻找到了一个婴儿，他想把婴儿带走，但是手中抱着玉，就没法抱婴儿，抱婴儿，就没法抱玉。他犹豫了一下，最后还是抛下了玉，抱走了婴儿。旁边另外的商人很不理解，说你太划不来了。这个富商回答说，这个假国，什么都是假的，玉也是假的，只有婴儿的哭声才是真实的！他丢掉了玉，他是失败者；但是他珍视人类生命的传承，能说他是失败者吗？放在今日中国，像流沙河这样的少数人，舍弃那块玉，抱起婴儿，按照世俗观念，肯定是失败者，但流沙河就是这么一个人。他到晚年越活越明白，把世事看得很穿很透。这位忘年交最后一次去他那里，他背了两句诗：“风中黄叶树，灯下白头人。”流沙河是真实的，他说自己“失败”，可能那并非是个贬义词。中国的真实的历史，都是“失败者”写的。

流沙河这个“失败者”，自觉和“主流”保持距离，尽管非常困难；而同时，他又和成都整个城市真正骨肉相连。人们说，几十年来，这个城市换了很多主政者，但是只有一个像流沙河这样的文化人在守护着这个城市。他对这个城市的影响，比任何人都要大，甚至以一种想象不到的方式来进行。人们还提到，成都不少以“独立写作”著称的作家，都尊称流沙河为老师。例如，对主流文化圈不屑一顾的周成林，仍然记得很多年前在街上认出身材瘦弱、戴着围巾的流沙河时的激动场景。例如本文开头说到的沙河老另一位忘年交冉云飞，对流沙河始终执弟子之礼。他深感先生于他一家特别是他本人，无论是为人，还是做学问及写作上，都有很深的影响。所以他的挽联里有“深恩难言报，一家痛失真先生”之语，想藉此追念近三十年来先生予他春风化雨般的影响。拥有鲜明性格和巨大影响力、独自建立规模巨大的“建川博物馆”的樊建川，也把流沙河当成是自己的老师。当然还有“大眼”李承鹏。许多人都记得，2013年1月12日，李承鹏携首部杂文集《全世界人民都知道》在故乡成都拟举行演讲签售会。不料此会竟然变成了“默签”，李承鹏不准说话，包括开场白。请来的嘉宾流沙河、于建嵘、冉云

飞等人，也成了必须排除的“干扰”因素，不准介绍，不准读者提问。于是，他们只好在尴尬露脸之后无奈退场。高龄八十二岁的流沙河先生在被强行扯走之前，对李承鹏说了一句话：“文人，写下去即是胜利。”李承鹏潜然泪下。

流沙河以他一生丰富的阅历，对中国这个社会自然认识非常清醒。一次，余光中来成都，曾间接待他的流沙河：大陆人为什么特别关心政治，随时都谈？沙河老反问：余先生你的鞋合脚吗？余答：合脚。又问：你会成天想着这双鞋吗？余说：不想。沙河老说：你的鞋很合脚，所以你把它忘记了。如果鞋不合脚，你会随时都想要换一双鞋，好走路……天下有道，则庶人不议。

六 流沙之外：关于“圆果居士”与“蜿蜒天河”的并非题外话

八十八岁的流沙河先生，真的离开人世了。这位著名文化学者、诗人、作家，这位成都文化界真正的大师，他的逝世，犹如成都失去了它的灵魂。沙河老的学识、文才与风骨，有目共睹，他对当代中国文化、文学的意义是不言而喻的。

当然，有人要大唱反调。活跃在《乌有之乡》《红歌会网》《毛泽东思想旗帜》《红色文化网》那些死硬毛左们，大师逝世第二天，就立时开足火力，大肆咒骂攻击。他们多年来对流沙河的攻击咒骂都是不遗余力的，其中包括这些用语：国民党兵役局长的儿子、地主阶级孝子贤孙、对共产党有杀父之仇、老右派、反共媚美、恨毛颂蒋、认贼作父、堕落的中国右翼文人、中国人败类中之最败类……诸如此类，不一而足。不过，用他们崇拜的毛祖的话说，他们的咒骂攻击，只不过“蚍蜉撼树”罢了，无损大师的一根毫毛。

只是，有些文化人对流沙河也有些微词，需要讨论一下。

关于流沙河的婚姻。在流沙河最为凄惨落魄的时刻，年轻美丽的何洁不顾家庭反对和社会白眼，毅然决然跑来和他成婚，携手共度艰难岁月，这位女子无疑非常值得称赞。关于他们的爱情，流沙河写下为妻子多年来所珍藏的忧伤而旷达的《情诗六首》，写了感人至深的记录患难夫妻生活的《故园九咏》，写了献给何洁的151行长诗《妻



插图 11 流沙河前妻何洁著作《何洁往事》

颂》这一篇中国爱情诗史上的奇葩……但是，很出人意外，他们后来离婚了，何洁还出家了，真是叫人深为叹息，感慨。2016年，何洁出版了具有极强文学性和史料价值的纪实类自传体作品《何洁往事》。如何来面对她和流沙河共同度过的二十五年？这位前任妻子为此写道：“人生聚散无常、缘尽即散，这其中本无是非可言。”何洁修炼多年，深谙生命悲情。不过，虽然她放得开，外人也许还是会感到其中的无奈。流沙河曾有致何洁（此时称“圆果居士”）之诗——“山外红尘，山中古寺，两不相扰，各行其事。”但是，如人所说，“山内山外皆红尘，古寺新寺何须分。两不相扰是痴话，各行其事太天真。”



插图 12 流沙河的妻子吴茂华

议论更多的，是关于流沙河在反右期间“出卖朋友”的人品问题。这是一个多年纷扰文坛的公案。早在十多年前，就有四川作家刘斌夫的《文坛公案：四川两条河——石天河&流沙河》一文流传；沙河老去世后没几天，更有署名为“糠糠壳儿”的《流沙之外，尚有蜿蜒天河》，在网络流传，引起大家的关注。两文关注焦点是流沙河和石天河的恩怨纠结。

1957年反右开始后，流沙河遭到严厉批判。他是年二十六岁，从来没有经历过这样严重的打击，精神崩溃了。在七八月间，他写了一份一万二千字的《我的交代》，“承认”自己参加组织了三个反革命集团，其中有一个大约二十四名成员、以石天河为首的“反党集团”。石天河其后被打成“极右分子”、“现行反革命”，被判刑十五年，实际坐牢时间有二十二年多，非常凄惨。流沙河在反右期间的交代、检举、揭发，后果非常严重，流沙河本人当然大错。但如前文说过，当年反右惨烈，真可谓罄竹难书！而罪魁祸首当然是毛泽东！在毛泽东专制政权的淫威之下，人人自危，相互检举揭发，以求自保，几乎成了家常便饭，谁能幸免呢？就说石天河，他在1954年肃反时，因“历史问题”被人揪出，为了显示自己对党的忠诚，也不得不写了一篇批判胡风的文章，发表于《四川日报》上，这才过关。

对于过去那一段“文坛公案”，对“《星星》诗祸”和反右运动的情况，石天河在《新文学史料》2002年第四期上发表长文《回首何堪说逝川》，作了概略的叙述。其中，只有一句话言及了流沙河当年的“起义”行径，并无苛责。但石天河后来写了《闻某君忏悔》一组诗，就颇有些叹慨微言。第一首即曰：

世事纷如变幻多，腾挪跳踉竟如何？
今朝痛洗污肠肚，昔日帮编黑网罗。
君自惜身无可议，人来护尔反操戈。
青山翠竹仍依旧，浪荡虚名逐逝波。

石天河觉得，你保全自己情有可原，但不应该出卖那些保护你的人啊。的确，流沙河有错。这“两条河”的处境和心情，是很不相同的。但是，总起来说，上世纪五十年代的那个“文坛公案”，似乎用不着别人来妄作裁判。特别是，流沙河尸骨未寒之时，就化名发出流言诽谤，是很不应该的。

当年成都所谓裴多菲俱乐部右派七君子之一的铁流，对此事的认知就很好。流沙河去世前，他在《沙河、天河，我在竹林丛中等着你们来喝茶》一文中说，七君子如今存世仅石天河、晓枫（[铁流](#)）和流沙河三人，其它四人丘原、茜子、遥攀、储一天早已谢世。可是劫后余生的他们，却不能坐在一起品茗聊天，笑说往事，把酒迎风，痛斥毛魔，老记着那些“争取从宽处理”揭发检举的往事。何不一笑泯恩仇，坐在一起化解怨气不是更好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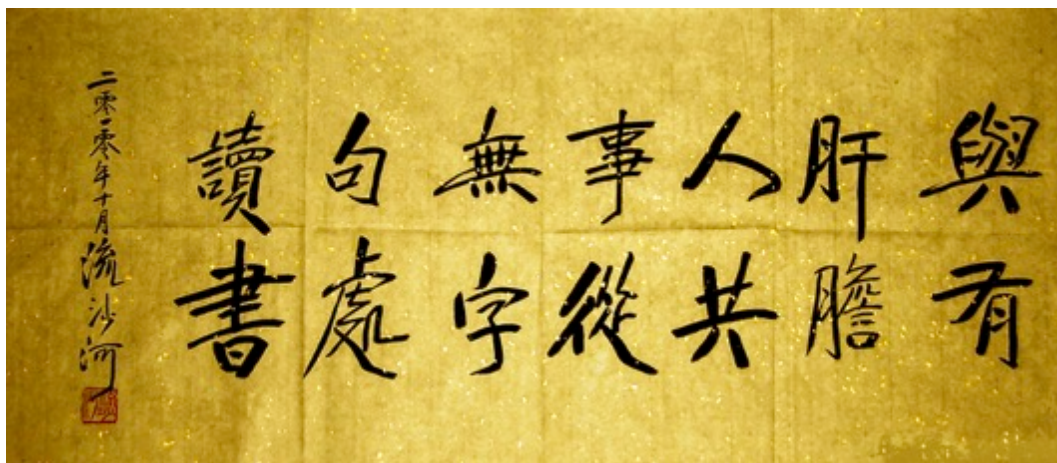


插图 13 沙河老撰写的对联

石天河撰写《闻某君忏悔》组诗，是读了流沙河一首《满江红》词后，有感而发。流沙河《满江红》全词如下：

医院楼高，窗窥我，弯弯眉月。输液线，悬瓶系腕，深宵未绝。鼻管穿咽探到胃，抽空肚里肮脏屑。症状凶，膨胀似新坟，肠撕裂。

命真苦，霜欺蝶。丝已染，焉能洁？恨平生尽写，宣传文学。早岁蛙声歌桀纣，中年狗皮卖膏药。谢苍天，赐我绞肠痧，排污血。

流沙河这首《满江红》，题为“贱躯卧疾反省”，可谓他对自己一生的自我审视，自我批判。撰写时间为2003年5月17日，地点在成都省四医院，发表在成都地下文学杂志《野草》第九十一期（印刷版）和广州《同舟共进》当年第七期月刊上。2018年11月4日，流沙河把他的“卧疾反省”再次录出，可视作他的绝命诗。我认为流沙河是非常真诚的。

人们可以铭记在心的，还有患难中的流沙河在故乡老家写下的那首《贝壳》。这首诗写于1974年秋天，四十五年前了：

曾经沧海的你
留下一只空壳
海云给你奇异的纹理
海月给你莹莹的珠光
放在耳边
我听见汹涌的波涛
放在枕边
我梦见自由的碧海

我们还记得，2013年1月12日，李承鹏携首部杂文集《全世界人民都知道》在故乡成都拟举行演讲签售会，高龄八十二岁的流沙河先生在被有关当局人员强行扯走之前，对李承鹏说了那句让他潜然泪下的话：“文人，写下去即是胜利。”



插图 14 沙河老翻看何与怀博士送他的著作《北望长天》

在独裁专制的高压下，中国许多文化人常常扮演着尴尬、可怜甚至可耻的角色，能够挺得住的、称得上社会脊梁的，太不容易了，也太少了。无论如何，写下去吧，能发声就发声，能发多大声就多大声。“文人，写下去即是胜利”，可以视作流沙河先生这位“成都的灵魂”给所有追求自由民主的写作人的遗嘱。

2019年12月9日完稿于悉尼。

忆曾先生

洪丕柱

舍弟，墨尔本画家兼教师洪丕森不久前转给我他的在美国的朋友江某发给他的一份伊妹儿，其中谈到一位 1960 年代在上海居住的美国人 Johnny。

江某在邮件中称这位美国人叫“乔奈”，显然是他自己对 Johnny 这个名字的译音。他不知道 Johnny 自己起的中文名是“曾尼”，在他能写的不多几个汉字中，他将自己的中文名写成“曾尼”或“曾先生”。江说这是他第一次见到美国人。当时在上海美国人确是很少见的。他将这位“美国鬼子”形容为 60 开外（应该近 70 了），个子不高，五官明显，眼睛充满智慧。这个形容相当精确。

那是文革中的一天，还是高中生的江某随他的吉他老师陆某到我家来见曾尼——陆某的吉他老师。他说跟陆某来是因为那时我家有个秘密的“沙龙茶座”。所谓沙龙茶座其实是我和几位朋友秘密在家弹吉他唱歌喝咖啡而已。在这次来访中，他认识了他称为画家的舍弟洪家老三。他称我为洪家老二，是个男中音。

这份邮件激起了我的回忆。你也许奇怪，在文革中我们何以能在家开秘密的“沙龙茶座”？

那是文革第二年下半年。红卫兵们的精力已放在红卫兵组织之间相互的内斗上了。在上海，1966 年 8 月以来各单位的牛鬼蛇神（所谓死老虎）都已被揪出来，被斗臭、被关进牛棚、被监督劳动：打扫厕所、操场和清除垃圾、做杂务工等或送五七干校劳动改造。而红卫兵们也已经过全国大串联。此后，各单位造反派开始揪斗本单位的“走资派”或“当权派”（所谓活老虎）并夺取他们的权力。各级党委都被打垮，当权派被批斗，造反派夺取各单位的权力，成立“革命委员会”。上海出现了以王洪文等为首的“工人造反总司令部”夺取上海市委的权力，成立“上海人民公社”。各单位普遍存在两派或多派间的内斗，亦有造反派同“保王派”或“老保”间的内斗。

那时，像我们这样非红五类出身者为了自保，就成了各派都不参加的“逍遥派”，由于当时基本处于无政府状态，没有人来管你，有了相对的平静。所谓的“家庭沙龙”就是由一些臭味相投的逍遥派组成的。他们有的在一起练习画画、或练书法、或有的一起玩乐器或学唱歌，有的弄到抄家时流出的一些书籍，如《基督山恩仇记》之类一起传阅，大家一起弄些点心吃吃。这是“上山下乡”前逍遥派的好辰光。

言归正传，回到江某所称洪家的“沙龙茶会”。当时先父已经去世，母亲在五七干校劳改，家里只有我和在华师大学学习的舍弟。他自小学绘画，这时他正在家练绘画，

将一幅已画好的色彩斑斓的中山公园河边倒影的油画挂在书架上，同时正低头为曾尼写生。用功的舍弟总会找机会练习，不断改进画技，而此时曾尼正弹着夏威夷乐器优克里里（Ukulele），我弹着西班牙吉他，唱起夏威夷民歌，陆某来后也加入了这个小乐队。休息时我煮咖啡招待大家，有人带来些糕饼，即是沙龙茶会了。所谓的咖啡是我用从铜仁路口的上海咖啡馆花两毛一斤买来的咖啡馆出售的咖啡煮后剩下的咖啡渣，放在先父留下的法式咖啡壶里煮，虽然香气不够，咖啡味也不浓，但我们仍然喝得很开心。尽管现在我喝着自己家里的高档咖啡机用意大利咖啡制作的卡普奇诺，我仍然怀念那时用咖啡渣煮出来的咖啡。

我是在 1960 年代初跟曾尼学吉他的。当时我曾学过“流行唱法”，如美国平克罗斯贝的唱法并参加过一些家庭的沙龙茶会。这是中国在饿死几千万人的三年饥荒后刘少奇掌权时期的最宽松的年代。先父亦曾带我去参加过这样的聚会。记得那次我参加的是在上海虹桥路一带的一栋小洋房里的沙龙。参加者有吃“定息”的资本家或有外汇的阶层，也有如先父那样的教授、高知，还有归国华侨，甚至有一位基督教孙牧师，因为来沙龙者不少是基督徒，他居然唱了几首赞美诗，是位洋唱法的男高音，声音非常亮丽。

人们除聊天（反右后人们慎谈政治）和交换信息外，也会在小洋房底层的大客厅里跳舞，客厅一角有几位弹吉他、尤克里里和打沙球者组成的小乐队在伴奏。我家有一的 One Hundred and One Best Songs（《101 首最佳歌曲》，这本歌集六十年后还在我的书架上），里面很多世界著名的英文歌曲我都会唱，就当仁不让地唱起这些世界名歌，而那位弹吉他的老先生就为我伴奏。这样我就认识了这位叫 Johnny 的美国人，并表达了想跟他学吉他的愿望。我同样认识了孙牧师，他非常赞赏我的音色，建议我放弃流行唱法改学西洋唱法并给我留了教声乐的谭老师的地址和介绍我跟他学的短柬。

留学法国的先父告诉我，他在巴黎也曾参加过一些家庭沙龙。沙龙女主人都是些名门望族，什么伯爵夫人之类。她们爱好文学艺术哲学并有很高的修养。参加者中有著名学者、教授，也有名不见经传的年轻学者、穷文人、穷作家。大家喝着咖啡，吃着女主人家的蛋糕，有的高谈阔论，有的相互辩论，有的述说自己的见解，有的朗读自己的诗歌，也有的弹钢琴唱歌。先父告诉我，这种氛围激发了好些人的创作热情，有的回家前一两个月没来，到下次再来时却带来了自己的新作品、新理论等向大家宣讲，几个月后就会出现新出版的著作。沙龙对推动法国人的思想进步起了很大的作用。

虹桥路小洋房里的沙龙也带有这样的氛围，尽管大家讲话还有点小心翼翼。中午各家都会拿出自己家做的菜或点心分享。我来澳洲后参加的一些华人教会在做完礼拜后也有类似的分享食品的“爱宴”。

此后曾先生每周来我家一次教我弹吉他，时间是周二晚七至八点，一个小时，收费两元。当时每小时两元学费是相当高的（我同时每星期天跟谭老师学声乐，也是每小时两元），因为大学毕业生的月工资才五十几元，一般工人的月工资仅四五十元。但对曾先生来说，他当时住在虹口区四川北路，要乘坐有轨电车到我家住的常熟路下车，再走六七分钟到我家，费时近一小时，回去同样要花这些时间，无论酷暑严冬，赚这两元钱也不容易。不过对我来说另一个好处是曾先生上课使我能经常用英语同他交谈。

我在南京中路当时最大的乐器商店按曾先生指示买来了吉他，先从夏威夷吉他学起。曾先生虽不懂教育学，但有很多教上海学生的经验。他对我的学习速度感到惊奇。其实我在初一时曾考入上海市少年宫合唱乐理作曲班学习三年，有很好的乐理基础，而且他说我耳朵很好，因为夏威夷吉他是靠滑动一块圆形钢条来奏出旋律的，耳朵对音准来说很重要。一段时间后，我又开始跟他学西班牙吉他。在这段时间内，我学声乐亦有了很大进步，考进当时上海最大的业余合唱团——有一百四十多人的“扬子江合唱团”，并在不久后被选进团委。扬子江合唱团常在虹口区解放剧场演出，我进入后演出节目中新添了由手风琴伴奏的我的夏威夷吉他独奏，演奏当时流行的印尼歌曲《梭罗河》；还有包括西班牙吉他的小乐队伴唱的古巴歌曲《鸽子》等。这些节目都很受听众欢迎。

每次曾先生来上课时会带来给我一张他手抄在五线谱上的乐谱，即那次教学的歌曲。乐谱上有他用红笔注写的指法；在教西班牙吉他时，还用红笔以英文大写字母标明的和声。我至今还保留着几份纸张已发黄的这样的曲谱，有美国歌曲 Home on the Range（牧场上的家），英国歌曲 Long, Long Ago（多年以前），还有夏威夷歌曲 Song of the Island（海岛之歌）等。他最爱唱的后来也成为我爱唱的夏威夷歌曲 Aloha Oe（Farewell Song，中文译成《骊歌》，系夏威夷女王所作）几年前我还曾在场演出中唱过。他用尤克里里为我伴奏，因为尤克里里轻小，容易随身带。

起先我有点奇怪，在教夏威夷曲子时曾先生会情不自禁地哼唱起它们。他嗓子略带沙哑，但声音极富表情。我有时似乎看到他的眼睛里隐约地闪烁着泪花。虽然鼻子挺直，眼睛略显灰蓝，但他浅古铜色的皮肤透露出他带有夏威夷的血统。

我们不知道这位六十多岁独居的美国老先生是怎样生活的。1960年代初人们的物资生活并不丰富，但我家条件要稍好些，我也开始在中学教书有了自己的收入，所以每次上完课，我们或留他吃些晚饭，或给他一些不需煮的食物：糕点、切好的熟肉、煮熟的鸡蛋，放在小盒里让他带回家。

我们是在我家朝北亭子间里上课的。冬天时亭子间冷得像冰窟。我年轻时不怕冷。但曾先生虽然穿着大衣，仍然鼻底下流涕；他虽有手套，但弹琴时要脱下手套，我看到他的手冻得发红。为编结了一副无指手套送他，还泡热茶让他喝。

课后我会送他到电车站。我发觉他走得很快，像是经常要赶时间的人那样。他笑着对我说：I walk like a horse（我走得像马一样快）。

一段时间后他同我们特别是先父成了好朋友。偶尔有空或在附近教课后他会到我家来坐坐，同英文流利的先父谈笑得很愉快。他画得一手好漫画，曾为先父画过那种头大身小的漫画像，脸画得惟妙惟肖。可惜我们没有保存下来。我们也会留他喝咖啡或吃饭。端午节时会让他带几个煮熟的粽子回家，“粽子”是他会说的不多几个中文词之一。文革中先父因受到运动的惊吓中风瘫痪，半年后去世。在万国殡仪馆大殓时，曾先生特地来为先父送行。

关于他的身份是个谜，很少有人确实知道。江某说他解放前在酒吧混。这是胡说，因为曾先生绝对烟酒不染。我曾去过他在四川路靠河边的多层公寓楼中租住的一个单间公寓，那时他学生较多，生活条件不错。他给我看了以前一些有他文章或漫画的美国报刊和几个照片已经发黄的照相本，其中有他称为女友和亲人的照片，还有在夏威夷的照片，包括草裙舞和一位他称为姐姐的女性，说她有八十多岁了。我记得他好像说过是1940年代来上海的，此前曾住在旧金山。虽然他从未明讲他的职业，我似乎觉得同报业有关。他是作为美国人来上海的，当时美国在上海有领馆。但夏威夷是1958年才加入美国的，所以他应该在年轻时的1930年代就离开家乡夏威夷移居美国成为美国公民的。

我猜想他似乎爱上了上海，交了不少朋友，一段时期很吃得开。他可能曾在歌舞厅或夜总会弹琴赚钱，这或许被误传成在酒吧混了吧。共产党取得政权后夜总会被取消，他只能靠教吉他谋生。我听他说过1950年代有亲人来信要他回美国。至于他为何没有回美国，人们只能猜测了：留恋上海？中国当时没同美国建交？爱面子，不想让人觉得他是混不下去才回去的？等等，谁也说不清，也许他自己也不真正清楚。这又是个迷。

文革开始前他的收入就明显减少，学生大多在上海西南区，所以搬到静安寺庙旁的一条弄堂，好像是 10 号底楼的一间房里。他为人善良，文革中仍有学生出来保护他。江某提到的一件事就能说明：文革中附近的市西中学的红卫兵炒了他的家，抄走了他赖以谋生的一把特大吉他。江某、陆某和舍弟陪同曾先生到市西中学红卫兵在乌鲁木齐路的总部，对他们说这是一位美国人（出示照片等证据），他赖以生活的唯一的财产吉他被你们抄走了，他无法生活。居然这些红卫兵很讲道理，把吉他还给了曾先生，让他非常高兴。

之后，上山下乡和大学生分配开始，很多年轻人或是去农村落户，或是被派到外地工作。舍弟去了淮北市文工团担任舞台美术工作。吉他已弹得不错的江某也去了淮北插队落户，他还将吉他带去落户。我家的沙龙茶座告终，虽然曾尼还偶尔来看我，同我一起弹些乐曲，我仍然以咖啡渣煮咖啡招待他。已经 70 多岁的他身体明显衰退，而他因学生大减而经济也变得窘迫，大部分时间花在看书上。我不知道他从哪里弄来那些英文著作。夏天他会去上海咖啡馆，点上一杯咖啡在那里坐上半年看书；冬天天气好的日子，他会去他家马路对面的静安公园茶室，那里阳光很好，买一杯茶坐上半年看书，那里的老茶客都认识他，会讲英文的还会同他闲聊几句。我有时会去那里看他，给他些钱，名义是请他点评我的英文写作。必须说他的点评非常到位，包括用词，使我得益匪浅。

有一段时间我离开上海几个月。等我回上海再去静安公园看他时，那里的老茶客告诉我曾先生已经去世了！但谁也说不清他是怎样去世的。我后来碰到过过去跟他学琴的人，也说法各异。这是他留下的最后一个迷。

钱水根澳洲随记三篇

钱水根

骑单族

儿子家搬到了 Marsfield，到最近的购物中心 Macquarie Centre 有 3 公里，起伏的坡地，步行半小时。我不会开车，乘班车，路况不熟，怕误站，想骑车购物，催儿子买车。

专卖店只售休闲车，好不容易找到一辆 28 吋山地车，标价 400 元（澳币），太贵了。上海老凤凰 28 吋、18 型 26 寸男式经典，只有 558 元（人民币），轻便型。儿子说这是澳大利亚，不是中国的自行车王国，品牌车还要贵，3000 多（澳币）。

店家只售零部件，自己组装，得买工具。我差点厥倒，上海哪有这种事？但在别人的地头，不得不入乡随俗。再花 50 澳币，买了套工具。三大箱装回家，拆箱、组装、校正、试车，儿子忙活了两三个多小时，成本加人工，快 500 澳币了。

买车时，还买了头盔。儿子说，这是悉尼骑车必备的，只要跨上车，就得戴头盔。你俩孙子两辆童车，两顶头盔，再加手套、护膝，只要骑车，就全副武装。想想也是，走在悉尼的大街小巷，看不到骑车人不戴头盔，看不到人车抢道、横穿马路。随处可见的，是全副武装的骑车人：头戴色彩斑斓的头盔，身穿紧身运动衣，脚下运动鞋。从七旬老者到两岁孩童，只要骑行，必穿戴整齐。骑车不戴头盔，警察发现，二话不说，上来就罚款 150 澳元。

周三这天，我穿戴整齐，头戴黑盔，一副手套，一双旅游鞋，先去家附近小公园试骑几圈。午后，我推车出门，开始了我在澳洲的第一次骑行！上坡时，我推着走；下坡时，担心冲力大，把握不住龙头，仍推着走；到平坦路面，再骑行，前方有人，赶紧下车。3 公里的坡地路，时推时骑，差不多也化了半小时。到了购物中心，入口栅栏处，停着几辆没锁的自行车，我找一空档，停好车，上了锁，速速买好桶装奶、面包、苹果、糖、酱油和料酒，匆匆往回赶。

车上载着瓶瓶罐罐，我更不敢大意，小心翼翼推着车，推行距离比来时更长，几乎没有骑着走。拐过最后一道弯，还有一段下坡路，我倍加小心，紧紧把住“龙头”。好不容易到家了，老伴接过东西，我气喘嘘嘘，满头大汗，棉毛衫紧贴胸背，但心里

挺满足的。自从上海地铁“网状化”，10多年没骑车了，骑了几十年的自行车，一直躺在车库里！未曾想，在异国他乡的澳洲，我又成了“骑单族”，尽管很勉强！

这里的行车方向和上海相反，各种车辆靠左行驶，右侧超车，左侧车辆避让右侧车辆。骑行只要做到这一点，就不用担心安全。车速比上海快，但司机礼让意识很到位，在没有红绿灯的路段，司机和骑行者会停下来，耐心等待行人过斑马线。小十字路口有环岛，骑车只要沿着绿色线路就行，有些环岛不允许自行车通行，多骑几米就有缺口。

几天后，我再次骑车购物，骑行距离稍有延长，但还是骑一程推一程，前面有人就赶紧下车，上下坡推着走。牛奶、鸡蛋、水果、面包消耗快，我差不多每星期去一次超市。异国他乡的丘陵地，不似上海的平坦路，而且10多年没骑“脚踏车”了，3公里全程骑行，我做不到了。后听说离家不远另有家小超市，货源虽少，但路面平畅、路线短，有时会到小超市购物。

骑车次数多了，遇到一些新鲜事。本地的骑车人，他想超过你时，会与我击掌，意思是与你比赛。击掌后，他加速骑行，你如追赶他，超过他，就赢了。我初骑者，又在坡地，边推边骑，哪里追得上？对方很 nice 地道一声“Have a nice day”。这里的自行车道只有一米宽，繁忙路段，尽量不超车，一定要超车，从右侧经过其他骑行者时，要说一声“passing”，对方会友好地避让。

这里的骑车人，在头盔顶常绑上扎带，或者树枝，起先以为是提醒路人，他要赶时间，注意避让。后来知道，这是防澳洲灰喜鹊攻击。喜鹊在中国寓意“报喜”，但这里的灰喜鹊非常“凶悍”，动不动就啄人！出门在外，如看到一只灰喜鹊向你俯冲飞来，绝不是好兆头，这意味着你要挨打了！不论是行人，骑车人，老人，小孩……在“灰喜鹊俯冲季”，只要它们看你不顺眼，随时都可能给你点厉害瞧瞧。春天是灰喜鹊的产仔季节，出于保护幼仔，它们的警觉度非常高，很有攻击性。只要它觉得自己孩子受到威胁，随时都会冲向它们认为“可疑的人”，上来就是一顿乱啄。如果你以较快速度从它巢穴下经过，它们会以俯冲的方式，用喙攻击你头部……直到把你赶出它的领地！且记忆力特别好，下次经过时，“惨剧”还会上演。据说，悉尼每年有4000多人被灰喜鹊啄伤。

澳洲流行“绿色、健康、消遣”理念，“骑单族”是路上一道风景线，如拿掉一些年龄，我真想与这里的骑行者相遇在路上，与他击个掌！也想回到上海，戴着头盔，跨上小黄车，骑在走过无数次的平坦路上。

三粒黑籽

新冠肆虐，疫情笼罩，进入 2021 年，澳洲又遭 Delta、Omicron 袭击，封境封城，严禁外出，生活节奏被打乱，回国希望渺茫。

到了 9 月，天气转暖，四周换绿，我寻思再种些菜，打发时间。几年来，种香菜、青菜、生菜、菠菜、萝卜、蕃茄，都有收获。今年，想种些冬瓜，育苗时，有 3 粒黑籽，连同冬瓜籽，一起浸泡了。心想，如是西瓜籽，试种玩玩！我吃瓜群众，哪会种西瓜？

澳洲光照好，两星期后，黑籽出芽了，一颗、两颗，约好似的，3 颗全出芽了，细短的茎，翠绿的芽，顶着裂开的壳，从土里钻出来了！一颗南瓜籽，不知怎么混入的，也出芽了！南瓜霸道，藤蔓满地爬，不打算种。冬瓜籽无声无息！

黑籽芽长得快，没几天，长叶子了，左右两瓣。心想，我勉强够格种菜，西瓜好吃瓜难种！既然出苗了，就体验种植吧！

秧苗长得快，盆里呆不下了，要移地里了。前年，我在后院划了“红线”，菜地分五个框格；今年再动干戈，购了 4 立方细土，菜地、盆花，细土全覆盖。

我把“西瓜苗”、南瓜苗，移入靠果树的框格！南瓜藤再长，引入果树地，“西瓜秧”挪窝后，随手支了三角架，让藤蔓攀附。

老伴看着一洼好地成试验田，想拔掉“西瓜秧”；儿子认为，草坪改良的土壤，不宜种西瓜。

冬瓜籽没动静，另起炉灶，二次育苗。

“西瓜苗”移地后，没几天，触须似的藤蔓出来了，摇曳着找寻攀附物，3 棵秧苗一起长，数不清的藤蔓，似“澳洲龙虾”，舞动着触须要爬出来！我心想，蔓儿，你慢些长，三角架撑不住的！再想，既然试种，就像个样，遂用木条、铁条，在三角架上，支起四角架，一米多高，缠上弃用的网络线，让藤蔓攀附！

雨季了，气温适宜，菜地天天不同样，“西瓜”藤蔓爬满棚架，开始长花了，一簇簇花骨朵，每簇十几个，很规则，象极了小时候吃的粽子糖，比粽子糖小多了；离“粽子糖”不远，有微型笔似的花骨朵，细细的；成簇的花骨朵，开花勤快，天天有新花；“微型笔”花骨朵，羞答答，两三天，才张开！南瓜的藤蔓，已伸入果树地，叶子越来越大。

看着“微型笔”花骨朵渐渐“发育”，我似乎觉察出了什么！这不就是丝瓜吗？澳洲人叫水瓜！襁褓中的瓜型，不就这样吗？

儿子网上求证，回复丝瓜；亲家母园林知识丰富，儿媳让她看视频，也说是丝瓜，嘱我人工授粉！

一簇簇的，是雄花，“微型笔”似的，是雌花；采下雄花，触碰雌花，一朵雄花可授粉 3、4 朵雌花；后发现蜜蜂飞来飞去，也在传粉！丝瓜奇妙，雄花多且大，招蜂引蝶，意在授粉。

雌花开得慢，一旦张开，雏瓜日长夜大，傍晚一个样，清晨另个样。第一批 4 根，像大面包棍，垂挂棚架下！留下一根，做种瓜，其余 3 根，炒鸡蛋、炒腰片、炒鲜贝，鲜美、滑溜！悉尼蔬菜，多以只计价，水瓜却论斤量，每公斤 5 澳币，不知为何？

丝瓜长得快，采了前面，后面又长，简易棚架，承受不住了，俩孙子点数，一个说 13 根，一个说 12 根；摘了前面，后面又长；老伴挑大的，左邻右舍，全送遍！约一、二个月，晚饭都有丝瓜！冬瓜虽出苗了，却差一个季！

世间事，往往“有心栽花花不发，无心插柳柳成荫”。我一心种冬瓜，冬瓜不出苗；无意种丝瓜，丝瓜挂满架。

失之东隅，收之桑榆。悉尼封城，我读种菜这本书！有幸种出了丝瓜！



好大一棵树

邻家一棵大柏树，紧靠两家围栏，30 多米高，80 公分粗细，树冠似巨伞，遮阳避日，菜蔬花卉免遭暴晒；一群绿鹦鹉，飞进飞出，叽叽喳喳，你呼我唤；夜幕下，一

个细尾巴松鼠样“小家伙”，从树上下来，到我家前院找吃的；儿子说是澳洲树鼠，我把吃剩饭菜骨渣放那里，第二天，啃食干净了！

一天，我到屋外扔厨余物，邻家夫妇正伺弄菜地，先生嘱我：“下周三，这树要砍掉了，你家车不要停门前，防树枝砸下！”我很惊讶，这树几十年了！锯了多可惜！先生说，40多年了，我们住这里30年了，搬来时，已经很高了！太太说，树太大了，挡屋里光线，树枝常砸在屋顶、窗台！我说，澳洲砍树，须报批市政吧！先生说，手续办好了！由园林来伐！

这条路上，数这树高大，老远就看见大树！儿子家搬来5年多了，大树一直陪着我们！

好大一棵树，想想几天后，大树不存在了，树伞绿荫没有了，鸚鵡声听不到了，树鼠“窝”被端了，不再来找吃了！我呆呆地看着大树！

焦虑、不舍，挡不住伐树。周三早晨，听到轰鸣声，以为邻家剪草坪，往日，这天都会剪草坪。估摸时点到了，问老伴，说早来了！赶忙到屋外，一个黄绿工装的高个子，头戴安全帽，腰系安全带，攀附在树上，右手电锯晃动，左手拉扯树枝，滋滋声中，树枝纷纷落下！大树在哭泣！我心想，伐树怎么锯掉树枝？可能是民居区缘故！

路旁，一辆白色罐装车，车后有挂车，转盘看似搅碎机，轰隆作响，车尾两扇门，不停地开关，顶上两根黑管，弯管90度，直管冒着烟。车旁两人，棕褐肤色，把锯下的树枝塞进挂车，搅碎机吸进枝条，弯管喷出木屑，扬进罐装车。

树上高个子，身姿灵便，身手敏捷，像猿猴，几次险些滑落，安全带拉住，双脚蹬树叉，稳稳地站住了，是个砍树高手；他朝我看时，我Hello一声，向他招呼，他笑笑，继续舞动电锯。树枝切割完了，剩下光秃秃主干，从三分之二处，分成三叉，约30公分直径，树伞全由分干撑起，没了枝叶的树干，像被剥了衣服的“裸男”！

接下来的事，我不敢想像了！高个子开始切割树干，一截一截往下掉，我想与他说，树截成段，成不了材了！可怎么说呢？我的思维，材料须整根，但这里人怎么想？他们不想要什么材料。枝干切割完，高个子下来，贴着地面，开始切割主干！电锯声，撕心裂肺，40多年的大树，撒给大地绿荫的大树，小动物们栖息的大树，眼看着与大地断开了，只剩根部在土里。我的心在擅抖！滋滋声中，主干轰然倒地，只剩乳白色的底盘在地里，怎么看，都像澳大利亚版图，两端翘，中间略陷。

事情还没完，高个子又切割倒地的主干，每段五六十公分厚，像菜市场剁骨头的“砧凳”；最后，大树的躯体被分成六、七个“砧凳”！大树哀号消失了！

两个打下手的，开始塞“砧凳”，搅撕“砧凳”的声响，更刺耳、更可怕。顷刻间，“砧凳”也成片片木屑，扬进了罐装车。虽说造纸的木材纤维，直接从树木中获取，但并非要整棵的成型大树嘛！

天地万物，成就美好，多么不易，毁灭已有，却在瞬间！好大一棵树，三小时内，只剩底座一个！我心在滴血！我心在哭泣！大树啊，您将魂归何处？

耳边似传来旋律：头顶一个天，脚踏一方土，风雨中你昂起头，冰雪压不服；好大一棵树，任你狂风呼，绿叶中留下多少故事，有乐也有苦，欢乐你不笑，痛苦你不哭，撒给大地多少绿荫，那是爱的音符，风是你的歌，云是你脚步，无论白天和黑夜……都为人类造福！

作者简介：钱水根(Qian, Shuigen) 上海人，近年有时住悉尼；上海金山区作协会员，新州华文作协会员。

热气球

易安

飞上蓝天，现在已经不是什么稀罕的事了。乘坐过飞机的人都有这个体验。在飞机上的多数时间，是在云层上面。从飞机的窗口往下看，只见朵朵白云，像是大海的浪花，像是冰天雪原，像是遍地羊群，又像是蚕丝棉团。只有在飞机升飞和下降时，才能看见云下的大地或大海，还必须不是在夜间，否则看到的只是星星灯火。

然而，乘热气球上天，别是另一番风味。2022年5月2日，我有幸经历了一次。

深秋的凌晨，天还没亮，我和J出发了。五点以前要到达。驾车去猎人谷作为热气球飞行点的酒庄要一个多小时，所以两点半就起床了。因为那边有早点供应，我们就空着肚子出发了。公路上空空无人，前后无车。车窗两旁黑黝黝的，只有车前的一段路被前车灯照亮。想着热气球，我心里有些紧张，又有些期待，更有些好奇，不知乘热气球是什么滋味。只是心里有一个疑问：为什么要这么早？难道要在气球上看日出？

到了！泊好车，顺着工作人员的指引，来到了一个半敞开的大厅。一进去就要点餐。一共有三个选择，我随便点了一个有蘑菇和土豆的餐。因为被告知不用穿太多，有一个方便穿脱的外套就行，所以我就把那件羽绒服留在车上了。继续有人进入。我们早来的就在座位上等着，聊着。对面的一对老年夫妻是第二次参加乘热气球的活动中，有一点经验。他们住得稍远些，所以昨天就过来了，住在附近的旅馆。我向他们提出我心中的疑问。老先生惜言如金地说，一般是选择气流最稳定的时间。简短点金，我也就恍然大悟。

主要负责人开始讲话了。他简短地介绍了今天的活动和应该注意的事项。今天起飞的有两个大气球，每个气球吊篮容16个乘客加一个飞行员。每个人必须认准自己的气球和气球飞行员。他还进一步回答了我的问题：一般在日出前一小时之内，以及日落前一到二小时，是比较风静气滞的时间，所以选择的一般都是这种时间。他讲完后，就让大家跟着自己的气球飞行员出发了。早餐呢？不是让我们点好早餐了吗？我没问出口，就跟着大家出来了。

在气球飞行员的带领下，我俩跟着众人上了一辆面包车。面包车开动了。行驶在前面的是一个被越野车拉着的长长的拖车，拖车上是一个长方形似小车厢的物体，虽说现在比我们来时天亮了許多，但还是太暗，看不清是什么，里面好像还有机器之类

的东西。在晨曦下我们来到好似荒野中的一个三叉小道，在这里停了有一会。司机下去了，又回来了，说风向变了，要换地方。我们的车往相反方向开去。经过几个葡萄园，两辆面包车终于在另一个似荒野的地方停下。全体下车，所有随身物件都留在车里。我把羽绒服也留下了。清晨的空气有点凉意，但并不是太冷。

两车人马兵分两路，跟着各自的飞行员，踏着沾满露水的野草，行了数百米，两拨人在两个不远的聚集点停了下来。越野车和拖车也都已经在这两处了。此时差不多6点了。我们的飞行员指挥众人散开，开始做起飞的准备工作了。那个被越野车拖着长方形物件从拖车上卸下，向侧边放倒。原来是吊篮。数十米长折叠好的彩色气球膜在它前面成90度拉开成长条形，张口对着它。张口上有好多牵绳，一根根地挂在吊篮上。游客中选出两个自愿者在两边把张口拉开。吊篮上的喷火口正对着张口。开始喷火了。轰的一下，又一下，接连喷了好几次，犹如火龙吐火，气势凶猛。气球膜慢慢张开了。很快就不需要人站在两旁撑着张口了。继续喷火。约半小时后，气球完全张开，腾空升起，把侧倒着的吊篮向上拉正了。然后就是安装相机、越野车和拖车撤离等工作。吊篮有4个篮厢，飞行员讲解了在空中要注意的事项，指挥着把我们分成4组分别进入4个篮厢。我在篮沿

双手一撑，两腿先后跨入，呈坐姿后一跃，进到篮厢内。J也毫无困难地进来了。一位中年女客在工作人员的帮助下费了好的大力才进来。当飞行员跳进中间那个装着氧气罐和喷火口的控制篮厢后，就开始喷火升空了。在面包车里时，我把这个控制篮厢里的罐罐管管看成是机器之类的东西。

火箭腾空是向下喷火，拖着火焰的尾巴腾空而起，好一派自命不凡的宇宙天体。我们这是向上喷火，就像擎着火炬升天的自由女神。不，是自由女神的17位特使，很快将在空中自由自在地悠荡。离我



们不远的另一个彩色气球比我们早一步升空。而另一边，跟我们这两个气球呈三角形的一处，一个红色心形小气球也正欲欲腾起。飞行员跟我们解释，那是一个准备通过考试获取飞行员执照的学员在练习。

现代热气球，既能升空还能载生物，是由法国造纸商孟格非兄弟（Joseph-Michel Montgolfier and Jacques-Etienne Montgolfier）于 1783 年发明的。孟格非兄弟进行的第一次热气球载人飞行，是于 1783 年 11 月 21 日从巴黎西部的布洛涅林园起飞，在空中持续了 25 分钟，最后降落在今巴黎十三区的意大利广场附近。这比美国航空先驱莱特兄弟（Wilbur and Oville Wright）的飞机飞行早了整整 120 年。没想到，我们现在乘坐的竟然是载人航空飞行器的始祖！

终于升空了。数百米的高空，最高也不会超过一千米，人的感觉、视觉就是跟在飞机上不一样。在这个高度果然不觉得冷。飞行员一边用那四个喷火器控制着飞行的高度和速度，一边跟我们讲他在 8 年的热气球飞行中的一些有趣的故事。

天边发白的一角是太阳升起的地方。薄雾在那个应该是红色的地方轻轻层叠，把初升的娇阳和羞霞遮挡，然而白色光芒还是透过雾纱把天边漂染，给蓝色天穹镶上水平的银边。与天边接壤的是浓郁的层林，层林的一边被那遮红的清雾淹没，但余下一大片的葱绿刺破雾纱露出招展的枝叶。啊！在这个高度，这个距离，展现在眼前的是绝美的风景，那些煞风景的疵瑕完全被盖住了。林中必有的枯枝朽木、蛇蠍蛛蚊等，以我们俯瞰的眼睛根本无法看到。完美的景，也就是伊甸园了！快！把手机拿出来，航拍！热气球是最好的航拍平台！J 左右躲闪着配合，成全我完成 360 度的航拍！世界上第一个航拍的照片，不就是摄影师纳达尔（原名为法语：Gaspard-Félix Tournachon）1858 年在热气球上拍的吗！

镜头从蓝天向下移动。蓝色渐渐淡了下来，到天边变成白色。白色与远水大致成一色，只是一线缩小的迷你山峦把天水隔开，好似浅灰色墨笔轻轻勾画出界线。近处大地上也有一潭清水。水的那边是绿色树木，而这边的树木却显秋天的黄、红、绿色彩。水边的草地也带黄色。更近处有公路和葡萄园。镜头顺着公路走，跨过交叉的高架公路，来到一个像一枚金质奖牌的黄色大圆盘。金质奖牌周围向外延伸出几条公路，那是挂奖牌的丝带，飘柔地通向远方。

飞行员向我们介绍着奖牌所在的地名，周围的路名。后来要我们面对着挂在气球边上的相机，开始给我们分别照相。除了全体照，每一对游客都有一张独立的照。

继续航拍。现在镜头下面渐趋模糊，有轻纱舞动，把山水柔和地搅拌起来。雾纱填满壑谷，笼罩水面，一度忘情地自成滚卷的大片波涛。气球穿过雾涛后，万物清晰

起来。能看见树丛中的庄屋，水边的院墙。看！一个红色心形气球从雾涛中浮起，在秋叶中悬挂，将心形黑影投印在院墙旁的石砖道上。那是飞行学员实习的气球，在一片萧萧秋色中格外醒目。

色气球也跃入镜头中，气融合成一体。

雾气，又是一片白纱！道和银色高架电线羞涩地皂泡，一时，一颗颗大小如伊甸园中琼浆玉液般涌此地所作的诗一定是朦胧一首朦胧诗！



红气球腾飞了。另一个彩球下面的水、雾、山、树

纱丝之下，隐隐的土色小显露。吊篮里有人吹起肥珍珠在白纱中漫天飘落，动。如果我是诗人，此时诗。雾纱下面的景色就是

在空中遨游了将近一小时，气球降落了。吊篮着陆时有轻微震动。气球慢慢向一边倒去。气球顶部，即天花板中心，正对着我们的视线。气球是由许多色彩条从顶部呈放射状延展开来。黄、绿、蓝、红，虽然没有彩虹的颜色多，但放射状的顶部更具有无限蔓延的感觉。我们都顺利出了篮厢，只有那个中年女士需要别人帮助，对，还是那个中年人。越野车和拖车早就在这儿等着了。气球也不再饱满了，越来越瘪了。但它就是鼓着一口气不肯认输。鼓着的这口气足够撑着气球内部一定高度的空间。飞行员邀请全体游客进到气球内部，就像进到五彩缤纷大宫殿。在宫殿里，飞行员向我们讲解着制造气球材料的发展史。现在的气球膜材料特别高级，又耐磨损抗风雨，还怕火烧。不过价钱也…。等大家在宫殿里照完相游玩一圈，飞行员把我们领出宫殿。在他指导下，我们排成一横排，在宫殿上面一路踩过去，硬是把不肯认输的气球踩瘪，一层层折叠，最后把它和吊篮一起搬上拖车。我们也登上拖车，围着吊篮，被越野车拉到面包车的地方。

回到酒庄已过 10 点了。每人一杯香槟酒，猎人谷的酒，喜笑颜开地庆祝飞行成功。我跟 J 互相碰杯，我俩又和对面的一对中老年游客碰杯。然后开始了早餐，与新朋友边吃边聊。我想，这应该算早午餐吧！不过也怪，飞行时一直没觉得饿。

朱玉华散文两篇

朱玉华

我爱家乡的马尾松

回到阔别多年的家乡，田土山水全都改变了模样。

我熟悉的马尾松没有了踪影，取而代之的是成片的油茶、水果或药材基地。虽说这些经济林可以带来不错的收入，可没有了马尾松的家乡，让我感到陌生。

马尾松是家乡最多的树种，山岗坡地到处都是它的身影。

只不过大家不称它马尾松，简称为松树。

我爱家乡的松树，尤其那种叫“榛光”的松树，虽其貌不扬，甚至有点歪头劣脑，但它含油量高，容易点燃又耐燃烧，很多人用它照明。我和小伙伴们常常将它砍成4、5寸长，拇指大小的棒棒，装在铁丝格里，点着后用一根系上铁丝的竹竿挑着，晚上到田野里照泥鳅，收获总是满满的。

我们爱家乡的松树林，它既有王维笔下“明月松间照，清泉石上流”的韵味，也有白居易诗中“偃亚长松树，侵临小石溪”的景致。躺进树丛中捉迷藏，爬上树杈掏鸟窝，给我们带来了无穷的乐趣。累了，在树荫下或坐或躺，任清风吹拂，听蝉免费歌唱。

秋风乍起的时候，母亲常常带我进山扒松叶。枯黄的松叶毯子似的铺在地上，不用多久就能装满柴篮，成为母亲烹饪美味的燃料。那生成的袅袅炊烟竟是我至今难以忘怀的乡愁。

松树，伴我们一起成长；松树林，储藏了我太多的童趣。

每年秋后，村上森林管委会成员会选择那些比较密集，相对高大的松树削去一块皮，这就相当于贴出的死刑判决书。随后，更多的人根据“判决书”将松树砍倒，再按家庭人口的多少分配到户，用以抵御冬天的寒冷。

松树砍倒后生命也就终止了，不像其他树种，树蔸会长出新苗，可大大小小的松树苗却到处都是，这让我感到奇怪。

父亲讲了个故事：

从前有个农家子弟做了皇帝，一次皇帝上山打猎，不小心被松树绊倒，生气地骂道：断子绝孙的松树！皇帝是金口银牙，说什么就是什么，他这一骂，松树砍后就不

发新芽了。这事传到皇帝母亲耳朵里，她忙将皇帝叫到跟前说：“儿呀，松树对我们有恩，娘当年就是点着松枝把你生下来的，松树一定要保住呀！”皇帝一听，心想，说过的话不能改口，母亲的意愿也不能违背，于是说道：“飞籽又发孙！”

父亲说，“真要感谢皇帝老娘，你看山里的那些小松树苗就是靠种子长出来的。”

我终于明白，陶铸在《松树的风格》一文所说的：“只要有一粒种子，它就不择地势，不畏严寒酷热，随处茁壮地生长起来了。它既不需要谁来施肥，也不需要谁来灌溉。狂风吹不倒它，洪水淹不没它，严寒冻不死它，干旱旱不坏它。它只是一味地无忧无虑地生长。”难怪小松树苗到处都是。

松树苗随遇而安，只要有阳光雨露，就拼命地将根系向下伸展，吸取大地的养料。即使生长在石缝里，也丝毫没有营养不良的感觉，一样的郁郁葱葱，一样的积极向上。

有一年，村里引进了一批国外松，栽后没几年，就郁郁葱葱一片，而且树杆挺直，确实比土生土长的马尾松要胜出一筹。可是一场大雪，所有的国外松全部拦腰截断，惨不忍睹。而马尾松却依然如故。“大雪压青松，青松挺且直。要知松高洁，待到雪化时。”我想，陈毅元帅赞美的，应该就是马尾松吧。

松树不娇贵，却有着积极的担当。树杆不论大小，枝叶不分青黄，都能发挥其特有的作用。且不说木材用途广泛，就连小松树条也是做椅子的上好材料，它韧性好，做出来的椅子，既轻便舒适，又结实耐用。绝对是家家必备之物。这种椅子，还是新娘的必然嫁妆之一，刷上红红的油漆，画上“花好月圆”之类的图案，十把或八把的系在竹竿上被人抬着，跟在新娘的花轿后面，敲锣打鼓地走在送亲队伍中间。

家乡有专做这种椅子的手艺人，他们将拳头大小的树杆削去表皮，根据需要裁成适当的尺寸，经过一番锯凿刨加工后，一把把人人喜爱的椅子就拼装成了。椅子的四条腿是由两根等长的松树条做成的，每根在适当的两个部位将木质挖掉，只留下树皮，然后折成U型，转角处套进相应的圆木条，中间嵌上木板，三向装上围栏，一把椅子就大功告成了。虽然也有用柳树或竹子做这种椅子的，但质量远不能和松树椅子媲美。

父亲常常将“水浸千年松”挂在嘴上，每遇塘壩坍塌方，先向护林员打声招呼，砍几株松树做成树桩，一排排打下去，再垒上泥土，问题就解决了。家乡陷泥田多，人不小心踩进去就有被淹没的危险，人们将一根根松树放进去，人站在松树上就能安全耕作了。松树不易腐烂，放一次可保很多年，这是其他木材难以胜任的。

松树全身是宝，脂液可制松香、松节油。

此外，松树的药用价值也令人刮目相看。

小时候，河滩上砍倒了一株硕大的樟树，几个叔叔忙着砍树枝，我们跑去看热闹。堂哥跑在最前头，因为靠得太近，左手臂被挥动的斧子划开了一道长长的口子，血流如注，大家一片惊慌。这时，只见一砍树工人急忙上山摘来一束松树花，捣碎后敷在堂哥的伤口上，血立即被止住……没过多久，堂哥又和我们玩在一起，不注意，几乎看不到他手上有疤痕。

至于松针，我们叫它松毛的，如果你认为它只能当燃料，最多取其汁用于防治庄稼的病虫害那就大错特错了。

松毛有祛风燥湿，杀虫止痒，活血安神的作用。对风湿痹痛、脚气、湿疮、癣、风疹瘙痒、跌打损伤、神经衰弱、慢性肾炎、高血压等都有疗效。《本草汇言》有“凡关风湿致患者相宜”的记述。现代科学研究也证明，松毛含有丰富的氨基酸和维生素，集药用、养生、预防疾病、抗衰老等成分于一身。松针茶成为很受人们欢迎的绿色天然保健饮品，还可开发护肤品、洗发品、洗浴品、安眠枕等日用品。有学者专门编著了《松针疗法》、《松针革命》等书籍。

松树皮我是最熟悉的，因为父亲常说他的双手像松树皮。其实不止是父亲，大多数乡亲的手都粗糙得像松树皮。

看上去并不美观的松树皮，却有赤龙鳞、赤龙皮的美称。《本草纲目》记载：松树皮有“收敛，生肌”等功效。可治烧烫伤，小儿湿疹。《全国中草药汇编》也说松树皮有祛风除湿，活血止血，敛疮生肌的功效。

此外，松树的观赏价值也是大家熟知的，是坚贞、高洁、长寿的象征，松、竹、梅被尊为“岁寒三友”，其风骨和品格，历来为人们所称道，入画、诗咏的作品无以计数。

松树不图索取，只有付出，不事张扬，耐得住贫瘠，忍得住饥寒的性格极像我的乡亲，不论生存条件多么艰辛，都会绽放出生命光彩。

家乡的松树，也就是马尾松，虽然已消失在人们的视线中，但我透过乡亲们的身影，仍能感受松树的风姿，以及坚强的品格。

学习是最好的养老

退休后，突然从繁忙的工作状态中闲下来，一时间，我还真不适应。

我没特别的爱好，大多数时间守在电视机前打发时光。后来用上了智能手机，长时间玩微信，导致视力急剧下降。

人如机器，闲置久了，离报废也不远了。果然，我食无味，睡不好，检查身体，什么“三高”、神经衰弱一大堆的不正常。难怪沈从文说：“我的人生最怕休闲，休闲会失去生活的意义。”

一天，我在微信上看到一条信息：学习是最好的养老。讲的是一个退休老人，笔耕不辍，出版三部散文集，成为有作为、有进步、有快乐的“三有老人”。我对写作也有点兴趣，虽写不好，也想试试，权当自娱自乐吧。

我知道写作需要灵感，灵感来自对外界事物的接触和感受。这促使我走进大自然，找机会参加社会活动，还买来有关书籍，订阅一些文学刊物……

不久，我试着写了一篇《难忘玉米情》的稿子投出去，不到两天，被网刊推出，而且版面编辑精美，几天后留言栏还有很多评语，这让我兴奋不已……

从此，我一发不可收，一天不写点什么就觉得不舒服。从2017年7月至今，我先后在中外报刊和一些网刊发表作品300多篇（首），2018年底，我将84篇散文结集为《茴香情》出版，那些带着乡土气息的文字，得到了文友们的好评。家乡的《浏阳日报》还以《《茴香情》里尽乡情》作了专题报导。

写作是个不断学习的过程，让枯燥的生活变得有意义，再不愁闲散的时光难打发，真是养老的最好选择。

自从爱上了写作，我的生活习惯也有所改变。看电视的时间少了，学习的时间多了；闲聊的时间少了，思考的时间多了。不论外出旅游还是参加社会活动，都会留意一些容易被人忽视的细节，遇事很想从表面现象探求深层次的内容，以为写作储备素材。

去年初夏的一天，我偶然听到一退休老师说：他们村的“小康论坛”蛮热闹。我立马赶到他们村走访了解，连夜赶写了《我们村的“小康论坛”》一文，在重庆市“走向我们的小康生活”征文比赛中获得三等奖。

每一篇文稿都是体力和脑力劳动相结合的产物。我尽量做到腿勤，多跑路，多接触基层和大自然，掌握尽可能多的第一手材料；手勤，多敲键盘多修改，出门随身带

上小本子，听到看到有意义的事物和语言记录下来，必要时用手机拍照或录音，让自己的写作素材不枯竭；脑勤，多思考，从确定文章立意到体裁选择，从材料取舍到结构安排，尽量考虑成熟，用最好的文字来表现主题。

坚持写作，收获的是愉悦的心情和越来越健康的身体，这就是有人说的学习是最好的养老吧！

女儿在澳洲做展览设计

海曙红

我是1996年移居澳洲的。那年，女儿海萌小学刚毕业就跟着我来到了悉尼。她在Strathfield Girls High School上中学时，没有在数理化的科目上精进，而是选了美术科目精进，她喜欢在美术课上画动物画人物，喜欢在手工课上捏泥巴做陶塑。女儿从小就多动，手脚闲不住，动不动抓到什么东西就会拆了玩，或在本子纸片上用铅笔毛笔涂鸦。她的外公和舅舅都很会写字画画，也许于她算是从小耳濡目染吧。在女儿六岁那年的学前暑期，我带她去学了一个月的水墨画，她画的丝瓜葡萄金鱼天真稚拙，老师认为她是个画画的好苗头。但是在女儿的成长过程中，我并未有意识地让她在艺术上发展。世界太大了，知识太广了，前路漫漫，生活需要自己去感悟。所谓“天生我材必有用”，得让女儿自己去发现真正感兴趣的是什麼，因为不到那一天，还真不好说是干什么用的材料。

上高中时，女儿在美术课上画了一幅老师的肖像画，画幅一米见长，构图和用色既有临摹师承又有独创新意。我惊喜于女儿在绘画上的长进，尽管口头上并无多少溢美之词。未曾想老师对这幅肖像画十分满意，不仅夸奖有加，还让女儿和我商量要买下这幅画。海萌的绘画才能得到了美术老师的肯定，这在当时对女儿是个很大的鼓励，她十七岁画的画被老师购藏了，这可是她妈妈打工一个星期的薪水啊。女儿开心，我比她更开心，老师取画之前我用数码相机拍了一张图片保存下来，有心为她的成长留下一个记录。当女儿大学报考艺术专业时，我毫不犹豫地支持了她的选择，尽管她几个要好的同学都选择了金融专业，甚至还有一个和她一样喜欢美术的同学被迫改学财会，我还是尊重女儿自己的选择，相信只要是她喜欢做的事情就一定会做好。

2006年，海萌从新南威尔士大学艺术学院毕业，先是被悉尼动力博物馆(Powerhouse Museum Sydney)录用，成为展览部的平面设计人员。动力博物馆是一家应用艺术与科学的综合博物馆，馆藏文物丰富。可是不到两年，她就主动放弃了这份安稳的工作，选择入职一家私人经营的小型设计公司，理由除了不适复杂的人际关系以外，主要是因为她不想做缺乏挑战性的工作。女儿想趁着年轻做有创意性的工作，我表示理解，她有这样的闯劲是好事，因为我也是从年轻人走过来的，一路走来做过好几种不同的工作。但作为第一代移民的单身母亲，又不免担心私家小公司的竞争能力，

因为女儿放弃的毕竟是一份稳定的政府工，内心是有纠结的，只是没说出来影响女儿自己做选择。后来，事实证明我的担心是多余的。

在澳洲，一些大型的公共的设计项目都是公开竞标的，大大小小的公司都可以参与平等竞争，只要你拿出实实在在的方案来，跟公司大小并无多少关系。凭实力公平竞争、业绩口碑相传、资深专家举荐都可以给公司带来项目。女儿入职的这家小型设计公司术有专攻，尤其擅长为历史文化博物馆进行各种项目的展览设计。生活在澳洲的人大概都听说过 Heritage，澳洲有许多与社会人文历史相关的博物馆、建筑遗址遗迹、遗产保护机构等，所有这些场所和机构都起着为公众重温历史提供现场教育的作用。公司的设计职责就是要运用各种理念和媒介来表现藏品背后的故事，综合二维平面和三维空间来向公众展示馆址和馆存的历史社会文化价值。

女儿刚进公司那年，团队正在为悉尼中央火车站设计新州铁路历史博物馆。中央火车站这座历史建筑本身就是博物馆，那儿每天的客流量达数万余。在阔大的候车厅里专门辟出一方小天地作为铁路历史博物馆，专门陈列记录新州铁路变迁的各个阶段以及各类相关物品，大如车型变化铁轨延伸，小如车站火车票的变迁，这些跟铁路和火车相关的发展史就好像一部纪录片。海萌在工作实践中接触到了社会各个层面的人，学到了许多学校学不到的东西，铁路历史遗存的物质文化一经设计并在特定的空间展示出来，就吸引了众多过往和候车的旅客路人。

几乎是同时，公司获得了悉尼犹太人博物馆(Sydney Jewish Museum)的设计项目。这座颇具盛名的博物馆展示了犹太民族的历史发展轨迹、以及澳洲犹太人的文化生活，尤其是馆内保存了许多二战期间纳粹大屠杀的文件资料。公司先后两次为博物馆扩修翻新设计展厅，为了在设计中更好体现大屠杀幸存者的意志，海萌在设计前期阅读了大量相关的历史资料，仔细研究了幸存者家庭捐赠的各类物品，多次倾听各方人士的声音。当时馆内有个很特别的志愿讲解员，大屠杀的幸存者艾迪老人，他胳膊上留有当年在奥斯维辛集中营被刺刻的囚犯号，那串粗黑的数字是一道抹不去的历史印记。女儿曾和艾迪老人有过几次交谈，听他讲二战期间的遭遇。当年艾迪的父母一入集中营就惨死在了煤气室，而他因为是年轻有技术的机械师而侥幸逃过了死劫。

作为大屠杀的幸存者，艾迪于战后移居澳洲生活，在悉尼犹太人社区享有很高声誉。他在九十高龄时，仍每天志愿去馆内现身说法，感动了许多观众。女儿深为感慨的是，艾迪老人经历了常人难以想象的苦难却仍然心态平和，生活态度十分乐观。正是因为海萌在前期的充分准备和投入，开拓了设计思路，使展品在特定的展览空间得到升华，如同所有死去的亡灵都得到了高度的尊重。一旦展览设计定格，对公众开放参观，就要接受大众的品评。在犹太人博物馆的展览开幕式上，我亲眼看到了女儿她们团队设计的成果，亲耳听到了现场观众的好评。庄严凝重的展览布局，翔实感人的展品呈现，给前来参加开幕仪式的社会各界代表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生活在悉尼的人，一定都知道海德公园的澳新军团战争纪念馆(ANZAC Memorial)，这个地标建筑是新南威尔士州最重要的战争纪念馆，一个富有文化气息的公共空间。战争纪念馆始建于1930年代，为纪念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为国捐躯的澳新军团将士，也为他们的家人提供一个灵魂慰藉的场所。1984年，升级为纪念在历次战争中英勇参战的将士。这个纪念馆本身就是荣誉的巨大象征，这里聚集了无畏奉献者的物质遗存和精神遗产。2018年，为了纪念第一次世界大战一百周年，新州政府斥巨资扩建这个战争纪念馆，实在是和每个市民息息相关的大事。生活在和平年代的人们，最不应该忘记那些在战争中英勇献身的将士。

战争纪念馆扩建项目中，重新打造了北大门的外围，拓展了内厅的展览中心，增加了展览空间以及互动式教育展示的空间。公司竞标获得了中心展厅的设计权，这是一个永久性的展览，我对女儿参与的这个展览设计项目充满自豪。我曾经三次走进战争纪念馆，印象深刻的是静默厅的正中央，竖着一尊缓缓转动的青铜雕塑《献身》：一个年轻士兵为了国家利益倒在了战场上，他赤裸的身体躺在盾牌上，被三个女子托举着，这三个女子代表了母亲、妻子、女儿。其中一个女子怀抱婴儿，寓意士兵的捐躯正是为了新生的下一代。

我们纪念战争，是因为我们热爱和平。战争纪念馆为和平时期的公众提供了一方圣地，人们可以来此缅怀追忆、睹物思英烈。战争纪念馆藏有七千余件有历史意义和价值的物品，其中有参战的海陆空后勤各兵种将士的生活用品、战地物资、军装制服、书籍手稿、生活照片、纪念品等。设计师的任务之一就是要在特定的展览空间赋予藏品性格特征、让藏品自身来叙述一段故事，从而引发观众的共情以达到互动的效果

。海萌在设计中于小处着手、于细微处见精神，比如一份经年久月的书信手稿或许很不起眼，但经过设计构思和技术处理，就会让观者发现人性的闪光点；一件普通的军装制服或许陈旧褪色，但可以设计得让人如闻硝烟、如见那尊在炮火中厮杀的血肉之躯。

2018年10月20日，在海德公园的澳新军团纪念馆前举行了隆重的一战百年纪念仪式。当时在悉尼是非常轰动的事情，从新闻媒体上可以看到数万民众自发地聚集在纪念馆四周的街道上。英国皇室派了英女王的孙子哈利王子来为扩建后的战争纪念馆剪彩，而我因父亲病重回国，未能到场参加开幕仪式。女儿拍了几张照片传给我看，她和四周观看的人群一样激动，尽管开幕式的风头全都给哈利王子占尽，但纪念馆展览设计的成功受到社会各界人士的赞誉，作为具体参与的设计人员之一，女儿的骄傲尽在不言中。

继悉尼澳新军团纪念馆的展览之后，2019年，公司接到了布里斯本澳新军团广场纪念陈列馆(ANZAC Square & Memorial Galleries)的设计项目。在澳洲和新西兰，很多城市都有澳新军团广场，昆士兰州首府布里斯本的澳新军团广场位于市中心、中央火车站的对面。这个广场始建于1930年，为纪念所有参与过战争的澳新军团士兵们，陈列馆的展品永久对公众开放。从陈列馆到中央火车站四十米长的通道中，海萌她们团队利用昆州州立图书馆的档案图片，动用多媒介技术，为走道两边的墙体设计打造出了宏大的历史画面，数十年来社会民众纪念澳新军团的活动仪式历历在目，集中呈现了社会民众对澳新军团奉献精神的尊崇。

每次展览设计完毕，到布展这天，海萌都会激动或紧张，因为桌面的二维设计就要在三维的展览空间呈现出来，作为设计师要亲临现场指导，好象一个指挥家一样，在整体上协调团队合作完成的准确度。那年她飞去布里斯本时我去送行，心情也很激动。后来女儿告诉我，她们团队在澳新军团广场现场布展时，受到了来往行人的注目和赞赏，有些人还特意停下来与她们交谈并表示感谢。广场纪念馆地下通道的墙面设计受到公众欢迎，我的心一下子舒展开来。自女儿懂事那天起，我们就以朋友相处，相互尊重相互欣赏。女儿工作后的第二年，我去悉尼大学攻读艺术史学位，学成之后我们母女有了更多共同的话题，每当她进行某个项目的设计时，经常会和我一起交流。我很高兴看到女儿学有所用、用其所长，一年一年稳健成长。

在澳洲，每座城市的各类博物馆，每年都会有定期或不定期的展览，也会有常年展出甚至是永久展出的展览。各种主题的展览面向社会，功能之一是对公众进行普及教育，尤其对中学小学而言，每年学校都会组织学生参观各种展览，参观展览成了现场接受专业知识教育的一种途径。在最近十年中，公司先后三次为悉尼皇家植物园(Royal Botanic Garden Sydney)以及下属地区植物园设计展览。有一次，女儿告诉我，她们要为植物园的种籽银行(The Australian Plant Bank)做设计，那儿收藏了万余件藏品，囊括了一亿颗植物种籽。自然界的花草树木都是神奇的存在，都由一颗小小的种籽开始，我很好奇这个种籽银行会设计成啥样？

后来我们在闲聊中，女儿说起小时候我带她去过中药店，那儿许多柜子显得很神秘，每个抽屉里都藏着一味草药，让人想要打开来看看。柜子里的草药抽屉给了她设计的点子，她们团队把墙面打造成柜子与抽屉上下左右的多重组合，如同填字游戏的格局，每个关键词都在提示某个柜子或抽屉里藏着的秘密；她们还把展览空间设计成地板到天顶的落地玻璃墙，从而在视觉上与室外的植物园圃融为一体。从柜屉的种籽到园圃的花树，从墙上到地上、从图片到模型、从微观到宏观，各种主题的展示综合了多媒介的特点，小小的种籽经设计师之手被放大了。每一颗植物种籽都是鲜活的生命，都有自己成长的故事，都可以激发观众的求知欲和探索欲。如此展览，不仅适合中小学生的教育，而且各个年龄段的观众都可从中学到东西。

2018年，公司承接了澳洲航空创始人内陆博物馆(Qantas Founders Museum)一个特别的设计项目。在澳洲出门旅行，谁人不晓那个在机翼上做飞翔状的袋鼠？澳洲航空公司(QANTAS)的暱称就是“飞行袋鼠”。我初来悉尼时曾在工艺学院读旅游文凭，专门学过澳航的发展史。1920年，当澳航在昆州的朗瑞奇(Longreach)诞生起步时，全称是昆士兰和北领地航空服务公司(Queensland and Northern Territory Aerial Services Limited)。为了纪念航空事业的初创者及早期的内陆航空服务，1996年在朗瑞奇设立了澳洲航空创始人内陆博物馆。

澳洲航空创始人内陆博物馆虽然地处昆州内陆，却是世界级别的航空博物馆，那儿收藏有各种型号的飞机引擎、退役的飞机、复制的飞机以及与飞行有关的实物资料，每年都会吸引世界各地的航空迷前去参观。博物馆在几年前购买并修复了一架上世纪五十年代制造的飞机，类似于澳航超级星座的“南方喷雾”VH-EAM，它是澳航第一批高空飞行的飞机。为了把这架飞机做成一个可供参观的展厅，海萌和同事们要先飞到

昆州内陆的朗瑞奇去实地考察。就像我当初惊讶澳航起步于内陆荒漠一样，女儿对此也充满了好奇，她在实地考察时第一次见到了澳洲中部的大漠风光，尽管她们的展览设计是在飞机内部，但周边的自然环境也要考虑进去，而且对澳航的航线航班也要有所了解。

我给女儿看我在州立图书馆拍摄的澳航历年的海报图片，平时的知识储备到关键时候总会派上用场。在做展览设计构思时，要启动所有的书本知识以及经历见识，这个时候会恍然大悟，“人生经历是宝贵的财富”绝非虚言。女儿在成长之中，我们母女曾一起去美国加拿大旅行，一起去中国安徽云南新疆敦煌西安等地旅行，好奇心会让人记住沿途所遇见的那些有趣的东西。女儿也曾和朋友一起去过新西兰日本马来西亚新加坡，这人生过往的种种旅行经验都被她用到了设计之中。当飞机的机舱变成了展览空间，海萌就把两边舱壁设计成澳航的航线和航行目的地，并点缀以所到之处的人文风情，她把观众感兴趣的看点以飞机问世之五十年代时的插画风格呈现出来。观者若在长廊般的机舱内穿行，如同穿行于时间隧道、或如同跟着澳航“飞行袋鼠”飞向世界各地。

在澳洲定居生活二十余年，深感这是一片幸运的土地。女儿小学毕业来到悉尼时，对澳洲本土的植物花鸟就十分痴迷，除了好奇心使然，确实此前未见过这般长相的动植物。海萌上中学那会儿，周末我们常一起去皇家植物园玩，她平时喜欢画画，画过的那些植物花卉和小动物的画稿，有些还用在了后来的展览设计中。2019年，公司因已往设计项目的业绩口碑相传，悉尼有一家近百年历史的非盈利机构(Royal Far West Centre for Country Kids)主动来邀请她们公司参与设计。该机构创建于1924年，其宗旨是利用曼利(Manly)地区风景宜人的海滩风光和自然环境的优势，为生活在新州内陆偏远地区的残障儿童提供一处康复教育的寓所。

显然，重新修整这个康复中心需要对整体环境进行设计。如何把儿童的康复寓所设计得让人身心愉悦？女儿首先想到了动物是儿童的朋友，小孩子们都喜欢动物夸张可爱的造型，抓住这个特点就比较容易对寓所进行美化布局。一想到那些身患残疾的儿童不能随心所欲地嬉戏于大自然中，同情之心油然而生，海萌在设计中启用了壁画形式，分布在各楼层的壁画以三个主题呈现：沙漠动物、海洋动物、天空飞禽。把儿童们熟悉的各种动物画得生动活泼，让入住的儿童犹如置身于大自然中、有可爱的动

物植物围绕陪伴一样，从而达到身心治愈的效果。此外，当这些儿童的父母家人朋友来探访时，也能感同身受环境的亲切友好。

海萌和团队做了数十个大大小小的展览，工作中遇见了许多不同的人，听见了许多有趣的故事，回来都会说与我听。上个月她去坎培拉出差做项目时，有机会和老板同事们聊聊家常，老板对她说了一句：“你是妈妈最大的财富”。女儿说给我听时怎能不心生感动？或许也激发了我写此文的愿望。作为第一代移民，回想初来乍到澳洲时，既要新的社会环境中求生存，又要照顾培养女儿，最初几年是很不容易，但所有的辛勤付出都是值得的。看着女儿大学毕业十余年来，在澳洲做了那么多的展览设计，让我看到了人生的挑战性和丰富性，真正感到生命的意义和价值。我们这一代移民的成就感在下一代身上得以显现并延续下去，这是多么令人自豪的一件事情！我相信，但凡努力和付出都会得到回报。女儿是妈妈的财富，新一代移民是澳洲的财富，他们的贡献定会赢得社会的认同和尊重。

2022年1月写于悉尼

奥列忆故人两篇

张奥列

冰夫西去无遗憾

7月的悉尼风雨肆虐，疫情横行，惊闻冰夫先生驾鹤西去，有点失落。因为，他曾为我的拙书《家在悉尼》写序，予以勉励，而我也应邀为这位前辈的两本书《海、阳光与梦》和《远去的群山》写过序文。我们见面不多，他住悉尼南区，我居北区，除了不时在文学聚会上握手喝茶聊天，多是互读文稿，那真的就是以文会友了。

退休后移居悉尼的冰夫先生，在上海是位很有影响、很有成就的诗人、编剧、散文家。我与他首次相识，是1997年在敝人的作品研讨会上，他匆匆而来，匆匆而去。后来在一些文学活动上也多次见面、交谈。他给我的感觉，粗犷硬朗，爽快豪迈，谈起一个话题，往往慷慨激昂，有时甚至争得面红耳赤。人们常说，文如其人。我说是，也不尽是，就看你从哪个角度去看。从外表看，冰夫是个风风火火的铮铮铁汉；但读他的诗文，却完全是另一种感觉，细腻婉约、浪漫柔情，宛似一位多情的公子。那一缕清风、一抹晚霞，那一丝微笑，一声轻吟，他都写得丝丝入扣，激起圈圈涟漪。这种人与文的反差，似乎是两种不搭界的风格，但细细品味，内中的真诚，坦率，却是一脉相承的。正是这种真率，成了他为人、为文的基石。

2000年，冰夫先生的散文集《海、阳光与梦》在中国作家出版社出版，当他拿着这部书稿请我这位晚辈为其作序时，我着实吓了一跳，岂敢担当。但我读过他的诗文，也编发过他的一些作品，确实被其作品感染，也敬佩其文品人格，所以冒昧执笔，也是向前辈学习的好机会。两年后，我出版散文集《家在悉尼》，老先生也慨然为我作序，还赋予小诗，以“岭南才子澳洲情”勉励晚辈。

我在《自立快报》编副刊时，常听他对文友说：“我很多作品，都投给《自立快报》，它是没稿费的，可见我写作不是为了赚稿费。”本来，写文章，拿稿酬，理所当然，但当时澳华报章副刊多了，编辑求稿心切，难免有“赶稿费”的充数之作。而我经手编发的冰夫先生的那些作品，的确比起某些“稿酬文章”，不仅来得认真，而且思想艺术性也胜出一筹。尤其是那组《澳洲书简》，写给中澳两地的友人，触景生情，以情忆人，以人揭示一种社会、历史、文化，写出了不堪回首的蹉跎岁月，勾出了不胜唏嘘的人生感慨。稿酬欠奉，仍有感而发，冰夫先生为人、为文之认真亦可见一斑。

我和冰夫先生之间，还有一个互动。他和西彤、雪阳等诗人 2000 年 11 月创办了“酒井园”诗社，需要各种园地刊登作品。当时我在《自立快报》主持副刊，通过冰夫先生的牵线，“酒井园”的第一批作品，就是在《自立快报》副刊经我手编发的，由此我也认识了许多诗人朋友。

记得最后一次与冰夫老先生见面，是去年疫情期间的 6 月，参加悉尼诗词协会的 15 周年庆典活动。向来腰板硬朗的他，在夫人的搀扶下与我们同坐在嘉宾桌上。一向说话声如洪钟的他，忽如轻声细语，我有点担心了。前一两个月，文友崖青告诉我，老先生和夫人进了养老院。虽是意料之中，但还是觉得有点唐突。还没来及去探望，他就与我们永别了，令人唏嘘！

好在他是带着厚重的著作，尤其是那套上海三联书店出版的九卷本的《冰夫文集》安详而去，为其人生画了一个圆满的句号。论实力，论资历，冰夫先生都是澳华文坛的佼佼者。他写的诗歌、散文、评论、影视、小说及书信等作品，都获得过各类奖项。更重要的是，他的文字不虚饰、不应酬，完全发自内心，裹挟灵魂，记录人生。其人格、其文品可圈可点。

冰夫先生以 90 岁高龄告别人间，我觉得他走得并无遗憾。因为作为一个作家，他不仅著作等身，而且在风云变幻的时代，在阴晴无常的社会，他能够活得明白，活出骨气，何其潇洒。他晚年的最后一部重要著作、2011 年在香港文汇出版社出版的叙事长诗《远去的群山》，可以说是其人生的反思，人文精神的张扬。我不写诗，也不写诗评，仍被诗文的激情所感动，更钦佩老先生头脑的清醒、直抒胸臆的胆识，因而应邀为其书作序。我对此诗篇的兴趣不仅仅是诗人的艺术表现力，更在于他对韩战题材的把握度，在于他对历史人生的思考所产生的艺术境界。作为志愿军老兵，当年参战的经历者，经过半个多世纪的沉浮练历，以尊重历史，尊重事实的态度，站在一个历史与现实交错的制高点上来表现这一代中国人心灵上永远抹不去的这条战争印痕。他“在难以诉说的/激情和痛苦之中”反思历史，悲怆亦无奈：“朝鲜战争结束半个多世纪了/那些高举红旗与炸药的人/那些期待闪电和雷雨的人/那些从尸体血海中爬出的战士/那些喝令风云变幻的将军/他们都到哪里去了？/他们有留下了什么？”他借助笔下四位活著和死去的志愿军人物，以他们的命运沉浮，探入战争的真相，让“历史/在迷茫的今天复活”，呈现出醒世的悲歌，警世的悲剧。我解读出诗人在《远去群山》中的最强音——青春无悔，人生有憾，世态无常，天道有眼。我的这篇序文，当年在香港《大公报》发表，也在《上海诗人》刊出。

后来，我在中国出版《澳华文学史迹》，要将此文收入书中。编辑告诉我，其时社会风向有变，出版审查趋严，此文敏感，是否可拿掉？我说，《远去的群山》是诗人极其重要的作品，我此文，也是反映历史的真实，诗人的真心，作品的真谛。我可以因应审查制度略作修饰。编辑把文章给一些教授审阅后，又告诉我，教授们经过审慎商议，认为敏感时刻，敏感文章还是回避为好，以免出版社遭罪。我和冰夫先生除了遗憾也无话可说。

去年2月，由文友进生兄翻译，《远去的群山》出版了中英双语版，我的序文也在里面。澳中作家协会开了新书发布会，冰夫先生出席了，赠与我们人手一册。那天看出他很开心，没想到才一年多，诗人就走了。如今我想对冰夫前辈说：历史真相不会如烟，您的呕心力作也不会随风而逝。诗人西去无遗憾！



插图 1 2005 年悉尼文友相聚。前排左二为冰夫，左一张奥列

李普《买房记》碎片

人生真奇妙，说来就来，说走就走，恍如一片云，一阵风。新冠病毒也是说来就来，但奇而不妙。口罩、疫苗、隔离，阻碍了人们的实体交会，肢体接触，但心灵的交流，语言的传递并没减弱。当我看到微信中李普先生病逝的消息，非常恍惚，真不敢相信，如一片云、一阵风，绚丽了一下，清爽了一下，倏的一下不见了。那时，我

还沉浸在老诗人冰夫先生西去的悲恸之中没回过神来，现在又有一位身边的好友、诗人驾鹤西去，真不敢想象，总以为是一种虚拟情景。可怕的是，它却是事实。

不敢想象，是因为李普先生与我同是一茬人，几乎同龄，去年在悉尼诗词协会 15 周年庆典活动上还握手相笑过呢。如今还没来得及道别就再也没机会了。人生如烟，影像犹存。

李普、乔长萍夫妇与我既是文友，也是作者与编者的互动关系。我已记不起何时与李普夫妇相识了，最远的记忆应该是酒井园诗社吧，大约 2001 年前后。我不是诗人，不写诗，但是报人，是编辑，为诗人提供园地，时有参与诗社活动与诗人互动。悉尼诗坛有几对珠联璧合的夫妻档诗人，酒井园的雪阳、璇子夫妇，李普、乔长萍夫妇就是榜样。他们都经我手发表过诗歌。李普夫妇发了多少诗、哪些诗我记不住了，但李普先生的一篇散文《买房记》却颇有印象。该文就是经我之手，编发在 2000 年 9 月 1 日《自立快报》大地副刊上。当时“四十千”那一群，已由留学生转身成为新移民，大体上都已摆脱困境安家乐业，买房开始成为这个群体的话题。我也在留意着房市。这时接到李普兄的来稿，描述其看房买房的经历，与澳人中介、房主打交道的一波三折，酸甜苦辣皆有，正合报纸需要，给读者以启示。我大喜，即刊出。

李普不仅是作者，也是华语电台的主播，其朗诵的特长，让他常常在华人社区各种活动中登台一展身姿。我与李普兄在各种文化聚会上虽时有见面，但合影却不多。即使他们夫妇曾与文友们来寒舍欢聚，我也没抓住机会留下照片。当时他在我家园子里指导我，那棵瓶刷花树应砍掉，占地没什么用还长得快，热水炉应安装太阳能板可省电，颇有居家经验。我想起来了，在我们这辈新移民中，李普夫妇算是买房较早的那一拨，所以他的《买房记》被很多人传阅，不仅表达一种生活情味，也提供了买房体验，读来意味深长。过了多年后，他的《买房记》还成为许多人的谈资。

今天我已记不住文章的具体描写了，也没留下那份剪报，只有脑海中的几个碎片，深感遗憾。为了写点文字悼念挚友，我翻找旧照片，虽然有些面目不清的集体照，可惜并肩的留影只有两张。一张是 2003 年 1 月 18 日，在悉尼作家协会座谈会上；一张是 2018 年 9 月，在雨轩诗社中秋活动上。两张照片他依旧肩宽腰直，呈现出曾经的军人风姿，也契合其正直坦诚的人品与文品，颇有正气范儿。可见李普此生，虽来也匆匆去也匆匆，但并非没理由，也非没有痕迹。这两张小照，不也定格了他人生的瞬间？！

深情真挚贴上这两张照片，愿他带着这风姿、带着这风范，一路走好！



插图 2 2003 年 1 月 18 日，李普（左一）和张奥列（左二）一起出席悉尼作家协会座谈会



插图 3 2018 年 9 月，在雨轩诗社中秋活动上，李普（左一）和张奥列（左二）并肩坐在嘉宾席上

【文学评论】

编者注：本期刊出的张奥列、蒋行迈和刘光耀近期为六位澳洲华文作家的八本书所作的序或评论。读者从中既可领略评论家敏锐的眼光和精准的笔触，亦可了解澳洲华文文坛多姿多彩的写作题材和风格。

历史悠悠路漫漫

——序沈志敏《重走淘金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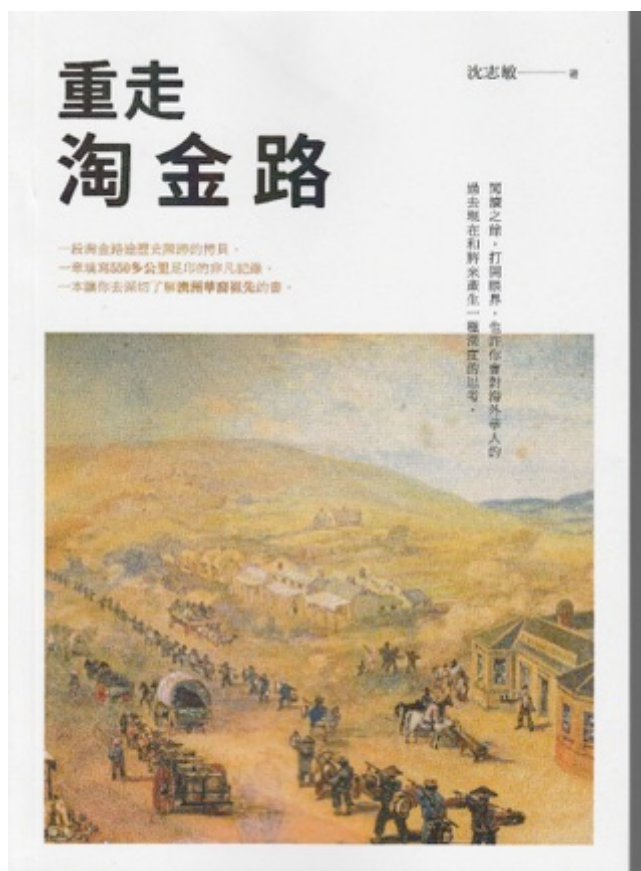
张奥列

我曾读过几本关于澳大利亚华人历史的书，作者有西人学者，也有华裔学者，还有中国学者，都是些引经据典的学术著作，都有可考究的时间、地点、数据、背景，

通读这些书，令我对中国先民移民澳洲的历史印迹大抵有一个整体印象。

但是，荦荦大端的澳华历史，不仅仅是时间、地点、数据、背景的记录，还有很多人物的经历、环境的氛围，移民的心态、有血有肉的影像，那是一部血泪与重生交集、辛酸与荣耀交织的大书。我也曾尝试用纪实的笔触书写过几篇澳华历史的篇什，如悉尼唐人街的历史变迁，澳洲高要人的菜园生涯，但都是澳华历史这部大书中的一个小小剪影，澳洲华人生存发展的一块小小碎片。我一直希望，能有一部大型纪实文学作品，从总体上描述澳华历史的风风雨雨，不仅有筋骨，而且有肌肉，有温度，能予人

一种感性的体验和理性的认知。



正是在这种期盼下，我忽然收到沈志敏先生的书稿《重走淘金路》，追读之后，喜出望外。这正是我的期盼之作，一幅不可多得的色彩斑驳的澳大利亚华裔先民的历史画卷，填补了澳华文学的空白。

说不可多得，是因为这是第一部文学纪实性的澳华移民史话，将过去澳华史书的抽象概说，转化为形象描述，将一堆堆冰冷的数据，从历史故纸堆中扒出，转化为一段段有热度有质感的具象画面。这里面有作者的现场观察，作者的个人体验，作者的深入解读。今天的华人社会，与近二百年前的华裔先民是一种血脉承传，今天的生存状况，也是早期华人拼搏的一种折射。这与其说是读史，毋宁说是从历史发展的轨迹中检视今天华人的生存状态，从今昔比照中解构华人的生命力。

一般说来，学者写历史，有一种深邃的眼光，表述严谨，理据充分，逻辑性强；而作家写生活，则有一种细腻的触觉，现场感强，情景融和，渲染力强。各有侧重，各有取舍。而志敏兄，则两种笔力皆有，述中有情，情中见理，不啻是书写澳华史话的极佳人选。

我移居澳大利亚不久，就认识了志敏兄，首先是在当地华文报刊上读到他的一些小说。那是上世纪90年代初，他的小说不仅在悉尼发表，还在他的原居地上海的杂志上刊登。我和他有时在文学社团活动上见面，但聊得不多。公众场合，他比较低调，不是一个口若悬河的人。但作品（主要是小说，也有散文随笔）却源源不断问世，对于一个打工者来说，业余时间很有限，但却没有阻止他写作的热情。后来他移居墨尔本，有了小生意，我们没再见面，但他的作品还是不断地读到，而且看见他不断获奖，从中国到美国，到宝岛台湾，都留下他获小说、散文、学术论着等各类奖项的履痕。福建海峡文艺出版社刊行“澳洲华文文学丛书”时，我受丛书总编之托，主编小说卷，我就毫不犹豫地把他的一篇小说编入集子，并以他的篇名作为小说卷的书名《与袋鼠搏击》，因为这个标题及内容很能展示志敏兄、也包括澳华作家的生活视点 and 艺术眼光。我也为他写过一些评介文字。他每次出书，都寄给我，粗略一算，都有一大叠，且不少获两岸文学奖。如长篇小说《动感宝藏》获海外华文着述奖小说首奖，中篇小说《变色湖》获世界华文优秀小说奖，散文《街对面的小屋》获华文文学星云奖优秀散文奖。令我惊奇的是，他形象思维的同时，竟然沉迷于逻辑思考，出版了学术专著《综合逻辑论》，并获海外华文着述奖人文科学类第三名。回想起来，他的一些文学作品，其实也常常闪耀着他思辨的火花。

所以，他在这部《先锋步行者》中，能将历史与现实、文学与学术结合起来写，体现了一种时间、空间、力量、情感逻辑、历史关联、以及命运无常的生命形态，在展示族群迁徙、历史传说中，有那么一点点大开大阖的史诗味道。

澳华历史，既斑驳也庞杂，林林总总，难以归拢。志敏兄却选取了一个巧妙的切入点——走路，重走160多年前华裔先民的淘金路，把一路的所见所闻所思所感记录下来，通过生动的文学描绘，幽默的情景展现，将历史记忆和现实体验对接，从而逐次揭开这部澳华史书的一页。

重走淘金路，从组织、发动，到欢迎、参与，都显示华人社区对历史的尊重，对参与开发澳洲的认同，也为作者亲临其境的体验，设身处地的感受，历史资料的整合，提供了一个难得的机会。

重走，首先是体验当年路上的艰辛，淘金的艰辛，生存的艰辛。

从华裔先民登陆的南澳罗布港，到维多利亚州的各个淘金地，有几百公里。今天步行队的行走，是空身上路，酒足饭饱，还有后勤车队保障。而当年先民的行走，却是戴斗笠、肩挑担、挨饥困、餐风露宿，两者有着强烈的反差。然而在这种不同条件下，志敏兄及其步行队也深深领略到走路的滋味。他们既有艳阳下一脚深一脚浅的翻山，也有风雨中朦朦胧胧的闷头行走。当洪水冲垮公路，他们折入荒野，踏步草丛，寻路而行时，显然感受到当年先民在荒原上奔走，在野岭中淘金的艰辛。那些先民要抵御环境的恶劣，要面对设备的简陋，还要对付白人的挑衅，提防土著的攻击，可以想象，昔日淘金者比起今天步行队，更会是“七分像人三分像鬼”的狼狈模样。

文学区别于史料，就在于充满现场感与具象性。志敏兄跋涉行走，参与其中，获得了体验，触摸到具象，让尘封的历史活起来，让一幅幅鲜活的画面扑面而来。今天的重走，步行队获得了体验，只是付出体力的代价；而当年的行走，先民虽可获得些许金银的回报，但却要付出生命的代价。华人先行者，无疑是一种炙烤灵魂的炼狱之行。

既然是炼狱之行，肯定是苦头吃尽，灵魂煎熬。

华人来淘金，华人在行走，华人居澳生活，都是一种历史因缘，令华人成为澳洲发展的一种力量。华人重走淘金路，检视历史，检视自身，也是一种历史因缘。今天，他们行走在这条路上，坐在小镇上喝咖啡，与当年的华人状况肯定是天壤之别的。十九世纪五十年代的澳大利亚，既是辉煌的淘金时代，也是心酸的华工血泪史。

金灿灿的淘金地，是华裔先民的悲情伤心地，澳洲排华就是从淘金地开始的。白人矿工反抗政府苛捐的同时，也反对华工抢白人的饭碗，这是人类生存竞争的一种复

杂性。华人尽管为澳洲繁荣发展功不可没，但文化的不相容，与白人争淘金份额，在异域被看作异类，所以不断被排斥，催生了白澳政策，让华人安身立命极为艰难，人员不断减少，有人栽倒不起，有人折返故乡，许许多多人有去没回。

当然，重走，不仅仅看到悲情，同时也会看到血汗结出的硕果——华人对历史的贡献。

一路走来，作者看到当地民众对华人有负面也有正面的行为，既有当地人派警察阻挡华人入镇的，也有当地人让华人安营扎寨的，有时也会看到白人帮助华人的小情景，这在当年歧视华人的政策背景下，也潜藏着一点进步的亮光。

华人来澳淘金，参与开发澳洲，当然是苦事，但苦中也有贡献，苦中也有成就。如种菜、开店、做慈善，因而被当地人所纪念，有些地方还为华人贡献者修建铜像，小溪小街以其命名等等。

澳洲华人的早期历史，当然不仅仅是淘金史，还有蔬菜水果的种植，也有餐馆店铺的经营，甚至有社会慈善的筹款，这是华人对澳洲社会的参与感和贡献力，这些都是不能被遗忘的故事。志敏兄不仅重笔书写淘金史，也不忘去挖掘华人生存的其他方面，表现华人的贡献，揭示华人在澳历史的完整形象。

作者一路走去，许多小镇、废墟、田井，都没什么华人了，而这些地方，当年因华人涌入而兴盛，如今，华人的记忆只记录在当地的档案、博物馆的名册、以及寥寥几位白人长者的脑海中。幸而，一路上还是留下许多华人遗存，古井、营地、坟场、庙宇、店铺、矿场、旷野小径，包括了物件、文字，都是一种历史记忆，是华人历史篇章中的无数标点，既有顿号、逗号、分号，也有问号、冒号、感叹号……不断延伸，不断谱写。

志敏兄除了写自己见闻的感受，也写了步行队员，他们大都是华人或有华裔血脉者，他们的经历，他们的感受，也是与百年前先辈生存的回音。写步行队员其实也不是闲笔，作者透过这个步行群体，呈现了一种反差，时空的反差，生存条件的反差，还有年纪的反差。从坟场的墓碑显示，当年去世的华人，大部分不满四十岁，而今天步行的华人，许多已是五、六十岁了。正是各种反差，显示着历史流动的态势。

一路走来，志敏兄是用眼去看物景，用心去感受历史情景，串成一部早期华人移民史，而且，也是更全面深入丰富多彩的华人奋斗史。当年谋生挣钱，现在从政从事专业工作，当年打死工，现在商机处处，作者是借助重走淘金路，加深对历史的认识，对自身的把握。

历史，就是一种不可估量的财富，它发现过去，展示未来。志敏兄不光在复述历史，而是透过眼前的情景体检，盛衰变迁，去倾听历史的回声。书中既揭示了华人受歧视的一面，也展示了华人发挥积极作用的一面，还反映了当时社会的各种矛盾，有些不仅仅是华人本身的问题。

脚踏原野芳草，穿越废墟残舍，放眼天高云淡，不时会引起作者的某些思考。比如，澳华历史与澳洲历史时间差不多，当二百多年前，英国人踏上南半球这块新大陆时，同船抵达的也有个别中国人，之后，有数批契约华工从中国南方陆续到达，再引至十九世纪中叶的大批淘金华工涌入。即使以中国大规模来澳淘金时期算起，比起欧裔人开发澳洲也只相差六、七十年。但是，白人淘金者在人权、生存权的争取中碰撞出自由民主思想的火花，推动了国家政制的发展。而华人经济上虽有所贡献，但文化上只是点缀，而思想上更无建树，所以一直被挤在社会边缘。

又比如，中国人身上的许多文化及其行为，难以与西方文化融合，但却可以并存，可以入乡随俗。华人可以用洋名，可以娶洋女，沿途看到不少历史照片，都显示着西装与辫子并存。华人庙宇，供奉祭拜各路神仙，不仅有观音菩萨，有关公妈祖，也有基督洋教，可见文化上华人还是有一种实用态度的，这也是一种生存本能。

还比如，淘金路上，华人菜地，华人餐馆，大多已无后人继承，老人和后代之间的断层，既令人哀叹，却又充满期待。因为这种代沟，正是时代发展的使然，也是华人后代融入主流生活的呈现。

这种种思考，既是对历史的反刍，也是对现今华人社区生态的解惑。

文学的史诗元素，除了历史纵横，古今传说，还有个英雄品格。诚然，志敏兄并没有专注着墨于哪个华人英雄，但那些在淘金地留名，被当地人纪念的成功华人，也是华人群体的典范。那些华人先民的奋勇前行，那些旅澳华人一代一代的自强不息，在弱势与逆境中成长，成功地融入澳洲，与各族裔和衷共济，不也是一种英雄品格的展示吗？澳华群体，可以说是一个英雄群体；中华民族之于世界之林，也是一个英雄族群。

所以，在重走淘金路的尾声，当步行队来到了维多利亚州议会大厦时，州长代表政府，首次对160年前对华人征收人头税的历史不公平政策，向华人表示了真诚的道歉。这也是向为澳洲大地洒下无尽血汗的华人群体表达了一种英雄的敬意。而著名华裔歌唱家俞淑琴，也在议会大厦前，高歌中文歌曲《龙的传人》和英文歌曲《我仍然呼唤着澳大利亚的家》，表明了澳洲华人对国家、民族这种双重身份的认同，这也可以看作是澳洲华人身上的一种英雄气概。

志敏兄和步行队 20 天走了 500 多公里，而中国人在澳洲，则走了 200 多年。历史不会重复，但精神、文化却一脉相承。在本迪戈的金龙博物馆，收藏着一条一百多米色彩斑斓的巨龙，它有一百多年历史，是由本地华人的祖居地广东运来的。龙是中国文化的图腾，在澳洲，龙也是中国人生存奋进的历史象征。每逢重大节日，就由一千人轮番舞动这条巨龙上街助庆。过去，舞龙者是华人，如今，舞龙者大部分却是金发碧眼的西人。这种中国元素、文化标签的微妙转换，不也显示了中华文化传播发展的新质，中华民族坚韧不拔的生命力？

中国人在澳洲生存的历史，其实就是一个从幻象到实在，从想象到创造性的过程。澳洲历史很独特，虽然短暂，但金光闪闪；澳洲华人形象同样独特，同样金光闪闪。过去是澳洲的淘金者，今天是澳洲的献金者，是澳洲财富的创造者之一。

这就是沈志敏先生重走淘金路的感悟，书写十多万字的《重走淘金路》意义所在。相信读者掩卷之后，也会产生许多感悟、感慨……正所谓，历史悠悠路漫漫！

洪丕柱：多维度的文化思考

—《文化，无处不在的文化！》序

张奥列

我喜欢读洪丕柱先生的作品，不读则已，一捧读就会陷入一种沉思，不断咀嚼，不断回味，不断反思。丕柱兄是以一种学者的文化眼光，对生活作一种文化透视，把生活现象提升为一种文化意识。他已出版有多种著作，如《南十字星空下》（复旦大学出版社 1997 年）、《文化的认同与归宿》（中国文联出版社 2003 年大洋文丛）等，其核心视角，就是文化追溯，其描述主线，也是文化追问。可以说，斑斓的文化色彩，是洪丕柱创作的亮点，强烈的文化思辨，是其作品的价值所在。

现如今，洪丕柱先生又奉上了这本新作《文化，无处不在的文化！》，既延续了他的这种写作思路，也体现其创作的最大特色——无处不在的文化。

我很高兴向大家推荐这本书，为什么？我们常说中西方文化的差异，差异在哪里？我们常谈中西方文化的冲突，为何冲突？我们期待中西方文化交融，又在哪一点上能交融？我们难免有困惑。在中国生长，深谙中华文化；在澳洲生活，又熟知西方文化；



洪丕柱先生不断在中国/澳洲，华人/西人，东方/西方之间进行比较，以其生活实感，以其文化认知，尝试为我们解惑，无疑为我们提供了有益的启迪。

我和丕柱兄都是澳洲文友。他长期在布里斯班的多所大学任教，我一直在悉尼的多家中文媒体任职，虽远隔八百多公里，见面机会不多，但我常在各种报刊上读到他的新作，也多次在中国及海外的国际性文学会议上聚首交流。也许都是文化人，他身上那种淡泊、明志、不落流俗的书卷雅气，很容易感染我。跟他的作品一样，其人其文无时无刻散发着一种文化气息。我曾写过他的人物专访，关注他的文化追问，也曾写过他的作品读后，赞赏他的文化

思考。文化，是他观察生活思考人生的支撑点。文化意识，充溢其生活中，渗透其著作中。

文化，是世界文明的创造，是人类历史的推力。如是，社会的深层结构是文化，人的深层意识也是文化。文化影响着社会形态，左右着人的思想行为。不过，文化与时代是一种双向关系。文化既改造着社会和人，社会和人同样也改造着文化。惟其如此，从生活中解读文化，从文化中阐释社会，更能透过现象看本质。丕柱兄的这本新作，就是从某种生活现象切入，层层推进，揭示人类社会的某些本质，使作品具一定的力度和厚度。

虽然现在不乏文化思考的作品，但我特别欣赏丕柱兄这本新作的是，他的文化思考，不是单维度的文化思考，而是一种在中西方生活交集，东西方文化比较中所作的思考，也是一种跨地域跨文化跨古今的多维度思考。丕柱兄的视野比较开阔，眼光比较独到，因而作品多了点新意，多了点深意，也多了点让人思索的空间。

丕柱兄何以对文化情有独钟，尤其对东西方文化差异比普通的中国人有更多的了解、理解和感触？这当然与他的家学渊源，与他的生活背景，与他的双语优势有关。他的父亲就是一个留学法国的博士，回中国任教时仍保留着不少西方的生活习惯，加上其深厚的国学背景和故乡的传统习俗，使其学贯中西，也将东西方文化融合在其生

活中。这无疑自幼影响着丕柱的成长。年轻时的丕柱虽然在市井里弄长大，但也吃遍了上海滩的西餐，通晓英语、法语并在学校任教。赴澳留学后，他更取得了多种学位，也包括获得国家三级翻译资格证书。他一方面在华人圈子中交往，另一方面他更多地泡在西人的生活圈子里。他在大学既教华洋学生专业课程，又专门培训中国来的公务员，还常常为政府官员、学校领导担任接待中国代表团的翻译，也经常赴海外参加国际性的学术会议，到中国开拓教育市场。可以说，他游走于中西方生活之间、穿梭于中西方文化之间，并自觉融入澳洲主流社会。所以，他对中西方社会，中西方文化，都有亲身体验、切身体会，喜欢用一种国际视野来打量生活，透析不同文化基因下人的思想行为。

说起来，这本书的写作动因也蛮有意思的。他初来澳洲入学的第一天，就碰到东西方文化的撞击而始料不及。他原先自认为自己能说英语，爱吃西餐，也从父亲言传身教中接触到西方思想，应该说比较了解西方文化了。谁知，面对西人教授，其中国式思维与西方式思维出现了错位，因而重重地碰了壁。以他自己的话来说是“头破血流”。这反而令他清醒意识到，要真正了解两种不同文化极其艰难，两种文化的差异，对于中国人在异域生存有着重大影响。因而使他有意识地关注着东西方两种文化的异同，并把这些微妙的感受，通过随笔的形式记录下来。历经二十多年，集腋成裘，他精选了部分篇章结集成此书，以期与读者分享他多年来的文化观察与生活感悟之心得点滴。

这本 20 余万字的文化散文集《文化，无处不在的文化！》，包括了 63 篇作品，就其生活话题而言，大抵可分为三类，一是谈生肖动物，一是聊日常饮食，一是侃行为习惯。说的都是生活琐事，日常情景。这些，也许我们会见惯不怪，习以为常，但作者却有一种文化的敏感度，观察的敏锐性，因而常有不一般的发现。

譬如吃鱼，不管吃什么鱼，我们吃了也就吃了，而作者却不。他发现，自己在中国吃的是河鱼，在澳洲吃的是海鱼，味道有别。进而观察到，西人爱吃海鱼，中国人爱吃河鱼，大家口味不一样，而且吃的方式也不一样。他竟从鱼骨的粗细，吐刺的难易，咀嚼出华洋不同的生活习惯，不同的行为方式，也表达出他对做人道理的感悟。

又譬如，澳洲西人的店名和华人的店名大异奇趣。西人店名大都是以 Cut Price（减价）、Payless（少花钱）、Discount（折扣）、Low（低廉）、Save Way（省钱方式）等等作招徕，以迎合顾客希望价廉物美质优的消费心理。而华人店名，则喜欢用金、宝、福、祥、兴、隆、昌、盛之类的字眼，不可抑制地表达出老板做生意发财致富的强烈意愿。即使店名、品牌、地名、人名的洋名中译，华人也喜欢与福气好运的

字眼联系起来。作者从这些司空见惯的店名和译名中，把握到一种文化行为的因果关系。真是不比不知道，一比吓一跳，店名文化的背后，也体现了东西方文化的不同价值观。无论华洋老板，虽然都是想赚钱发财，但思维方式迥然不同，一个是从自己出发，一个是从顾客出发，虽殊途同归于发财，但以老板为中心，或以顾客为中心，却是两种不同的价值体系。

还有，华人讲养生，西人讲健身；华人爱热食，西人爱冷吃；华人动作快，西人效率高；华人重视送礼，西人喜欢甜言蜜语；华人面性思维，西人线性思维……诸如此类的生活细节，文化比较，人生感悟，几乎全书皆是，不胜枚举，可见丕柱兄身上充满了文化思考的细胞。从这些满目皆是的生活细节中，作者揣摩出人的文化行为，透视出社会的文化基因，从而让原先不以为然的我们，借助这种文化解读，对自身行为为之使然豁然开朗，有一种猛然醒悟的思想撞击。

我还想指出的是，无论对东方还是西方的文化糟粕及生活陋习，丕柱兄都是持批判态度的。但本书对于母文化的批判，对于中华文化传统中的陋习、民族劣根性的批判尤其强烈，哀其不幸，怒其不争。这种逆耳忠言的针砭，实则是作者希望具五千年历史的中华文化传统，在现代文明的淘洗下蜕变更新，跟上潮流，焕发出更大的热力和光彩。

另外，虽然不同文化有不同的表现，但人情人性是相通的，只不过，这种人情人性也体现着不同的人生观价值观。纵观全书，作者写出文化，显然又跳出文化，指向更广阔的社会层面，大概是想藉此探寻人类文明和社会价值观念的某些真义吧！

以上谈及这本书的内容特点，文化内涵，也许会有读者认为，奢谈文化，一定很学术，很枯燥。不是的，这其实是一本有文化内涵的生活随笔，既有散文的情景交融，又有杂文的幽默风趣。作为教育家、翻译家、文学家，丕柱兄思想开放，文笔洒脱。他以散文灵活随意的轻松笔调，触景生情，随情而论；以杂文犀利洞察的思辨笔法，侃侃而谈，针砭自如，令你读来时而忍俊不禁，时而掩卷沉思。

确实，读洪丕柱先生的书，是一种精神享受，是一种生活体验，也是一次灵魂自省的文化之旅。呵，文化，无处不在的文化，深入人的骨髓，渗透于社会血脉，铸造着时代灵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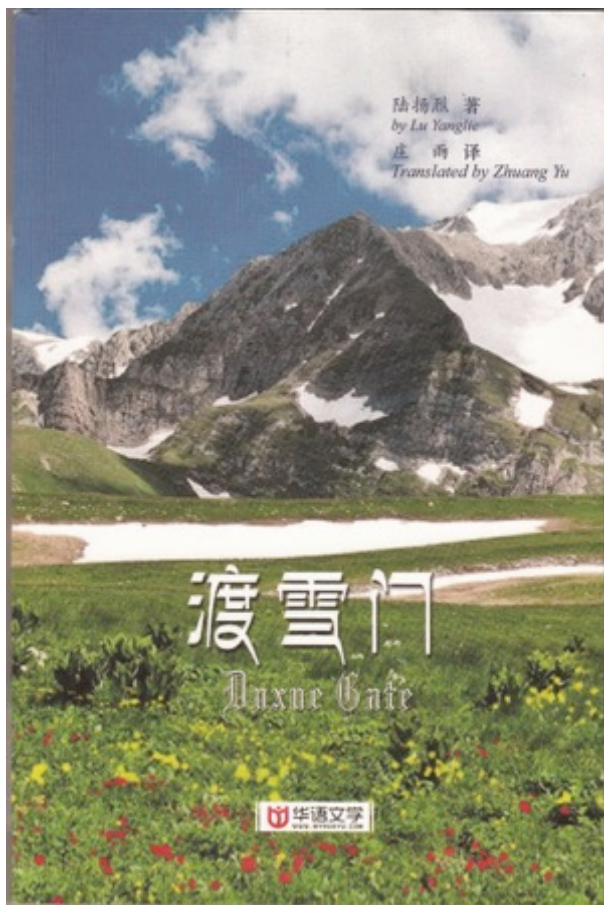
陆扬烈：生死相隔的爱情悲剧

——《渡雪门》序

张奥列

当墨尔本的陆扬烈先生出版他的新作《渡雪门》时，我甚为惊喜。惊的是，他是澳华文坛中难得的高产作家，竟接二连三，又有新作问世；喜的是，这本中英双语著作，是墨尔本青年女作家庄雨翻译的，拓展了读者面。不过，我更难以想象的是，一位 86 岁高龄的作家，竟能写出如此感人的青葱岁月的爱情故事。

《渡雪门》故事不长，是个中篇，人物和情节也单纯，只有三、五个人物，一段相识相知相爱而生死离别的遭遇。之所以感人，是源自于作者练达的文笔，源自于作者真挚的情感表达，更源自于现实的残酷与人性的光辉所碰撞出的思想火花。那种纯洁心灵的被玷污，那种坚定信念的被摧毁，那种今昔变迁的沧桑，令你唏嘘，令你慨叹，令你情不自禁流出悲喜交杂的泪花。



是的，悲喜交杂！悲，不是个人丑态之悲，而是时代扭曲之悲；喜，既是人间真情之喜，更是时移势易之喜。由此，你就知道这不是一个轻松的爱情欢乐颂，而是一个沉重惨痛的爱情悲剧。

悲从何来？一个善良朝气的军队医院女护士，恋上了自己护理的伤员——舍己救人的英雄，两情相悦，向往美好，坚信未来，本来是令人艳羡的好一对才子佳人结良缘，但却因某种政治气候而闹出了人命而生死相隔饮恨人间。

这是一篇艺术虚构的小说，但绝不是虚饰杜撰的故事。它是当年派驻西藏的青年中尉军官陆扬烈之亲历亲闻亲见，作者把许多鲜活的生活原型揉合起来，展示了生活的真实，社会的真实，历史的真实，人性的真实。作者说，这个小

说题材在脑海里蕴藏了半个世纪之久。我想，之所以这样难产，是故事题材触及到一个敏感的话题，揭示了共和国土壤中仍存有封建“血统论”残余吧！在红色“血统论”当道之时，在北京青年遇罗克于文革中挑战“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的“血统论”而遭枪决之时，你还能对此说点什么，写点什么吗？蕴藏，就是一种悟，一种对生活现象咀嚼沉淀的过程，也是一种反思的机缘。

小说中的女护士小月，明明心地善良，表现出色，不仅精心护理受伤的韩参谋，更拯救了女奴桑格才旦，被这位农奴等级中最下贱而被称之为“黑骨头”的铁匠女儿视为救命恩人“金珠玛米”（解放军同志）。然而她却在肃反运动中，因有个从未见过面并抛弃了她们母女俩的国民党父亲，而被清理出医院，清理出部队。直到这时，她才意识到，自己虽是被“黑骨头”顶礼膜拜的“金珠玛米”，但其实自己打从娘胎里也被视为“黑骨头”，根本上就是一条贱命。而且更悲的是，她不仅没有“金珠玛米”来搭救，反而是被“金珠玛米”所清理。为了不影响自己恋人韩参谋的前途，为了不让腹中的胎儿背负“黑骨头”的贱名，她带着身孕含恨忍痛选择了离开这个世界。

时隔半个多世纪，作者今天终于把它写出来，是因为那些曾被冤屈的功臣和普通人已平凡昭雪，也是因为移居澳洲的他，头上有一片辽阔的天空，脚下有一块自由的土地，更因为历尽人间沧桑的老作家，想以此警醒世人：“血统论”是对人性的摧残，对人道的毁灭，对社会的不公正、不公平。我们知道，每个人的血缘关系是无法选择的，但每个人的尊严，每个人的平等权利，则是与生俱来的，是天赋人权，是普世价值。然而，这与某些中国传统观念及世俗社会格格不入。如不破除“血统论”，这种不公的世道将会无形中影响一代又一代。这种社会气候若不改变，“黑骨头”的烙印就会一直延续下去，永世不得翻身。

这种社会烙印，这种旧俗残渍，更深层次上就是一种文化积淀，是与时代发展格格不入的传统文化糟粕的残余。

《渡雪门》可贵之处在于，作者以传统的文学形式，表现反传统的思想观念。作者并没有在表现手法上玩什么招式，而是在传统的叙事中，平实的描述中，恰到好处地引导你进入作品的思想内核。作品内核就是揭露批判中华传统观念中旧规恶习的“血统论”对人类社会的危害，而这种“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的儿子会打洞”的“血统”观念，无疑是专制的封建社会与现代的集权社会一脉相承的。血缘，当然有强大的亲和力，但毕竟只是影响世人言行的社会因素之一，并不能从根本上决定人的理念和思想追求。血统论，是把血缘关系极端化、粗俗化。封建社会利用它，制造了等级观念，拱卫皇权；集权社会利用它，渲染了阶级对立，营造了以此为纲为专政。作者在一种熟知的

语言表述中，没有浮华，没有虚饰，让你毫不分心地去感悟人物的际遇及其因果，领悟血缘等级对人格损毁之贻害。

作者表现手法虽属传统，但构思却极为巧妙，明显的有两点。其一，用神话传说与现实生活相映相衬，产生某种隐喻效果。渡雪大坝冬天仍花草常鲜，降雨时也电闪雷鸣，被当地藏民称为“天神的花园”，坝前的两座山峰，也被看作相爱而不能相聚的一对恋人守护神。其实，这是当地人对自然现象的地热知识贫乏而幻化出的一种意象，一种图腾崇拜。而小月也以为自己穿上军装，服务百姓，就是红色的革命者，其实也是对政治认知的肤浅，对社会现实的理想化。当她明白自己不能改变“黑骨头”命运时，理想幻灭，前途渺茫，深感无力无助无奈而走上绝路。韩参谋也只能与她灵魂相伴，厮守终身，并扎根渡雪，建设渡雪，成为现实版的渡雪门守护神。

同样，即其二，桑格才旦的遭遇与小月的境况互为交织，也有强烈的反讽意味。中国政局改变，解放了农奴，让许多的桑格才旦这类“黑骨头”翻了身；但同时因某种思潮的弥漫，也有形无形地制造着更广义的“黑骨头”，歧视小月这类更普遍更大众的“黑骨头”。可见“血统论”源远流长、根深蒂固——这也正是作品的深刻之处。今天，小月所处的时代已经翻篇，“血统论”也不再大行其道，但未必就阴魂已散。当下所谓的“红二代”、“富二代”之说说得也太溜了，不也是一种血统观念的延伸，出身印记的推崇之残余呢？

生死相隔的爱情悲剧，撕裂社会的血统观念——也许，这就是作者蕴酿了半个世纪而悟出的一种“道”，一种文化透视下的社会人生之“道”。

我读过陆扬烈先生居澳后写的许多作品，如《墨尔本没有眼泪》（香港雨丝出版社 2003 年）、《芳草天涯路》（中国福利会出版社出版社 2006 年）、《异国晚晴恋》（香港雨丝出版社 2007 年）、《亲情托起的世界状元》（山东文艺出版社 2008 年）等，从短篇小说到长篇小说，从儿童文学到纪实文学，从散文游记到评论随笔，各种体裁无不涉笔，且捏拿到位。从上世纪 50 年代初至今，六十多年的写作经验。八十多年的人生阅历，自然把这位曾经的军旅作家淬打得炉火纯青。按理，人到老年，精力、笔力、思维力一般都会随着岁月的冲刷而有所消磨弱化，然而陆老却似乎未有“顺应”这种自然规律，而是益发“老而弥坚”，而这部《渡雪门》，汉藏风情味十足，思想批判力甚强，就是陆老奉上的一个坚实沉甸的文学硕果。

祝贺陆扬烈，点赞《渡雪门》；让我们铭记历史，关注当下！

无景不成篇 无情不成句

——序遼天峰散文集《静静流淌的心河》

张奥列

如果遼天峰没脱下军装，那现在就可称为军旅作家了，他在部队也曾拿过笔，在军报发过一些短文，也曾写过一些通讯文章。但真正进行文学创作，特别是散文写作，并且认真写，不断写，退役之后，并且移民澳了。所以，他进入文坛他的军龄相比。即便是尼文坛，短短的几年间，的成绩单——写了几十并获得当地中秋节征文的是，如今他还在中国流淌的心河》。

是的，读天峰的散来读，安闲地读，轻松“静静流淌的心河”，慢能咂出味道，悟出精要。

天峰的作品，经常梦绕人生，人生如梦。

梦与解梦的故事，毋宁说是传递追梦中的一种情绪，一种感悟，一种美好的思念，一种人生的感慨。

因为很多时候，作者不是叙说一件人生经历中的某件具体事情，而是细描眼前所见的小景物，并将景物放大，写得很细、很美、很浪漫，让你去感受一个如梦似幻的画面，宣泄一股不可抑制的情绪。至于作品的旨意，全在于读者自己的人生感受，与作品此情此景连线链接，自由想象，自由领悟了。所以每每读他的作品，有如在欣赏一幅幅绚丽的风景画，有中国的有澳洲的，在一种艺术氛围下，展开自己的心灵空间。



密集地写，那还是大利亚之后的事儿的时间，还无法与这样，他一进入悉便交出了一份亮丽万字的散文、诗歌，一等奖。更为可喜出版散文集《静静

文，一定要静下心地读，随着他那慢翻，细细品，才

离不开“梦”的字眼，但与其说是诉说寻

翻阅全书的三百多篇作品，你可以轻易地发现，天峰的散文写作其实有一个非常鲜明的特点，那就是其笔法几乎总是一种格局，或者说是一种模式，即——写景、抒怀、寄情。

散文写作，是文学创作中最为灵便最为多样的形式，文无定法，随心走笔。散文怎么写，全在于作者的气质、品位、趣味、心态、情绪与感悟。它可以有时空与心境的变化，也可以有性情与习惯的定格。不过，从研究的角度归纳起来，散文写作大体上也离不开某种程式。

一般说来，散文大约有四类常见的、有代表性的基本写法。

一类是上世纪三、四十年代，经过“五四”新文化运动之后“白话文”的淘洗，以朱自清、周作人为代表的闲适散文脱颖而出。朱自清的散文，多闲聊家常琐事，文笔质朴清丽，淡香疏影，没有华丽的辞藻，却于平淡中传递着真挚的情感。而周作人的散文，也注重个人的心灵观照，平和冲淡，古雅悠闲，闲适中见性情。

另两类则出现在五、六十年代，以杨朔为代表的抒情式美文，以秦牧为代表的知识性随笔。这两种散文模式在中国最为普遍，最为流行，因为是中国教科书一直所标榜的写作典范，因而影响了一代人。杨朔的散文，重在于情意，见景抒情，托物寄情，以诗意之美而言社会之大志。秦牧的散文，则以讲古论今，趣谈博闻，哲理性强而见长，他把写景抒情与叙事议论融合起来，言近而旨远。

还有一类就是八、九十年代，以余秋雨为代表的大文化散文应运而生，他将中国文学从政治层面回归文化层面，从文化深层透视社会万象，足游天下，博览群书，显示出一种大气势大境界，因而也风行一时。

倘若以这四种散文套路去比照，天峰的散文，大抵接近于杨朔类的抒情美文，讲究语言的雕琢，讲究行文的修辞，讲究诗意的韵味。

作者几乎每篇文字都充满对句、叠句、排比句。诸如，“清溪……”之后，必跟“洁水……”，“小桥流水……”之后，便有“石巷瓦舍……”之类相对。他写荷塘，用一连串的叠句：一抹清影，一捧清香，一塘清幽，一夏清凉，以句子叠加的重复性构成了一种梦境醉意。

所谓排比句，即三个以上意义相近的句子并列铺陈，让抒情更炽烈，让层次更分明，让节奏更明快。天峰的散文，句子的排比，段落的排比，简直比比皆是。

先看句子的排比，写蓝山脚下的小镇，他用“体验不尽的是春色的柔情，吟咏不尽的是春色的语句，感叹不尽的是春色的奔放”，一连三句排比，就把小城春色烘托出

来。写邦代海滩，“假如你是一叶小舟，我愿是那片海……”他更是一连四句排比：把其心与海相照，情与海相知的胸怀思绪，表露无遗。

段落的排比同样频繁，譬如《小路依依情依依》，每段起首皆为“故乡的小路……”，从梦想、脚印、藤蔓，一直延伸至全篇，表达人生中一种永难割舍的牵挂。在《醉在秋雨中》，几段“我爱秋雨，……”叠加兼排比，构成全文，营造了“百转千回”的意境。

天峰利用这些修辞手法，其实是想寻求一种语言的节奏，语言的力度，语言的美感，以达致抒情之酣畅，意象之饱满。可以说，他达到了这个效果。你看，《爱象一杯苦咖啡》的开篇：“习惯了一个人的伤感、习惯了一个人的孤单、习惯了一个在静静地坐在书房里喝着苦咖啡；淡淡的伤感、淡淡的孤单、淡淡的味道，加上淡淡的回忆，也许，这也是一种淡淡的幸福！”富有诗意的语言，充满了万般感慨。可想而知，这杯咖啡有多苦，这种相思有多撕心裂肺。文中还有呢：“爱是一种感受，即使痛苦也会觉得甜蜜；爱是一种体会，即使心碎也会觉得幸福；爱是一种经历，即使破碎也会觉得美丽。”这种美美的文字，这种黏黏的爱意，这种苦苦的相思，却也满有哲理性呢。

我不知作者是怎样炼出修辞的功力，却实在佩服其满篇皆是抑扬顿挫，字雕句琢的词语。随手抽取一篇，满眼的美景，满篇的诗意，都可朗朗上口，所以，他的散文最适合朗诵，也因此，他的作品也常常在电台或晚会上被朗诵。特别是那篇《淡淡的乡愁》，多次听到男女主播深情的朗诵，声声入耳，句句入心：“乡愁是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感动，乡愁是记忆里最真的梦……乡愁，一首游子不朽的心灵之歌”，正所谓，淡淡的乡愁，浓浓的乡情，永远的情结心难解。

确切地说，天峰的许多散文篇什，更像是一首首散文诗。比如，翻开《秋的思絮》这篇，起笔就是“迎着秋晨一缕阳光的和煦，我默默在温婉的时光中，心怀如秋水般潋滟无尘，在音乐的旋律中，慢慢梳理着那些被时光遗落的音符，在一杯香茗的暖意中，安享一份静谧与安然……”，你说这是散文还是诗？他的许多散文，其实就是散文的描述，诗意的呈现。他以诗的语言，诗的意象，诗的节奏，诗的篇幅，抒发着生活的理念，生命的意义。

追求文字的纯美，爱用诗的语言去写散文的天峰，即便写及硬邦邦的军旅生涯，也仍然充满诗意：“当鲜花盛开的时候，军人是写在大地上的和煦春风；当夜深人静的时候，军人是写在梦中的甜蜜笑靥；当边关燃起烽火的时候，军人是写在战火硝烟中的热血诗行……”。描述自己驾驶战机翱翔蓝天，他也是用诗行去表达一种自豪：“雄鹰翱翔在自己的苍穹，鱼儿破浪在自己的海面，骏马奔驰在自己的草原，就让它载着

我年轻飞扬的梦，载着对事业的执着，在蔚蓝的天空中尽情的翱翔吧！”对万里云天情有独钟的天峰，对自然美景也总是抑制不住地赞美，直抒情怀。

他的抒情，充满着激情，那是一种生命激情。当然，他的抒情更多的时候是注满柔情——晚霞，会被他看成伫立倒影的少女；而忘却忧愁烦恼的大海，也会被他看作久别的恋人，去喃喃诉说。天峰那种密集的抒情字句，那种充满诱惑的柔情蜜意，与他的军人气质着实反差很大。

天峰的外表是典型的刚毅豪迈的军人形象，有着坚韧爽快的军人气质，但我真没想到，其内心却是那么地温柔细腻，颇具典型的文人品格。所以他的作品，处处显示着内心的丰富细腻，如大海那样，波涛汹涌，如蓝天那样，变化无穷，如溪水那样，一往情深。见了一朵云，一棵树，一湖水，一束花，他都会张开心灵想象的翅膀，打开情感抒发的闸门。一场雨，他也可以生发出万般感慨：“有多少花落满地，有多少生命在坦言”。

读者一定会发现，天峰的抒情字句，虽有对故乡的眷念，对亲人的眷念，但更突出的却是对恋人的眷念。“我的相思是那月儿的飞升，我的相思是那云儿的飘舞，我的思念是那一泻千里儿快乐的娇嗔……”，思念远方的爱人，思念心中的恋人，是他散文写作的一个重要元素。“再美的生活，如若没有相思也是遗憾；再美的风景，如若不能与你共赏也是枉然”。他虽年近六旬，但情感抒发之浓烈，绝不输于青春勃发的年轻人。他的许多篇章，就是一篇篇情书，一首首情诗，“写满了对你悠悠的情思，写满了对你深深的牵念，写满了对你痴痴的等待，写满了对你苦苦的守候”。用他自己的话来说，是“用文字取暖”，以书写传情，献给他心中的爱人，献给他生命中寻找的“那一颗灿烂的星星”。

与杨朔散文有所不同的是，天峰散文的内容不是特别强调人生大志，家国情怀，而是注重日常小景，个人情感。这一点，又似乎与朱自清、周作人散文的关注身边小事及个人心灵略有点相似。只是，朱、周以彻悟人生，淡然自若的文笔去表达，而天峰更爱用浓烈的文字，精美的画面去渲染。

天峰的作品，可以说，无景不成篇，无情不成句。他总是以景物切入，当然，其景物也比较简单而普遍，无非就是春夏秋冬，花树雁蝶，雨雾云海，日月山川。但情却很浓，老屋前的枣树，庭院中的红枫，陋室里的香茗，他都会看到或想到“雪花的美丽，飞花的多彩，泪花的凄美”之类的情思。他描写的景物虽简单，但想象的空间却较开阔，军旅生涯，慈母身影，老屋旧物，恋人情爱，相思苦乐，皆与眼前的景物构成一段人生画面。

若与秦牧、余秋雨那类很有叙述性的散文相比，天峰散文的叙述力还是比较弱，几乎没有什么叙述性的内容，很少勾勒具体的事与物，只是给你一个美美的画面，一股浓浓的情绪。比如那几篇写母亲的纳鞋，母亲的纺纱，母亲的推磨，本来也会有故事性，有可叙述的内容的，但天峰偏偏不是写纳鞋、纺纱或推磨中发生了什么故事，而是将纳鞋动作，纺纱身影，推磨神情，定格在一个记忆的画面中，用诗的语言，诗的意象，串联母亲的人生片段，寄寓作者感念慈母之恩的心境。再比如写游访古城边塞，江南水镇，本来也该有故事发生，但作者的镜头只对准景点来个大特写并略加解说，便晃过了人们期待的人物相遇点什么，见识点什么，有具体独特情景细节之类的鲜闻趣事。

所以，天峰的许多篇章，都不在乎叙述一件心事故事，更在乎表露一种心绪心境。有得意之时的心境，也有失意之后的心境；有欢愉的心境，也有惆怅莫名的心境；有怀念的心境，也有彻悟释然的心境。因此，读他的作品，你可能记不清他每篇的具体内容，具体细节，但却可以留下一幅幅美的画面，一段段美的情景。特别是留下了作者那缠绵多情，自斟自饮，带着微微的醉意，淡淡的忧愁，追梦人生的身影。

天峰不愧是个多情的公子，浓浓的亲情，醇醇的友情，念念的乡情，都那么醉人。当然，还有那甜甜的爱情，不仅醉人，更是撩人。

我们姑且把这本散文集，视为作者漫漫人生长篇中的小引子，那里只铺撒了作者的一些人生碎片，碎片中闪烁着作者的精神独白，至于后面延伸的故事，即作者的人生轨迹，人生梦想，红尘离别，尽在不言中。

我们阅读这本书，姑且也把它看作自己品味人生的餐前酒，开开胃，暖暖心。借助作者轻盈温润情浓的文字，去遐想，去享受自己的心灵之旅。

红尘世俗的道德冲突

——序《不在橙色阳光里的陌生人面前哭》

张奥列

我没见过武陵驿先生，但知道他的名字，是在海外华文著述奖的获奖名单中，看到墨尔本作家张群的小说集《水上蜘蛛的最后一个夏天》获得小说佳作奖。武陵驿是

他的笔名。2018年后，他用这个笔名写下了一系列的小说和诗歌。如今，他的新书《不在橙色阳光里的陌生人面前哭》又要在台北出版了。我先得其书稿，一睹为快，也想为他写点个人观感性的文字。

我知道武陵驿是教会的一名牧师。中国新移民当教会事工的并不少见，但一位澳洲本地神学院科班出身而担任教会专职牧师的中国新移民，恐怕也不是那么普遍的。当我拿着他的书稿时，第一个想法是，他的写作与传经布道有什么关联？他耳边的风声，身前的树影，是否视作主的神力，幻化成笔下的人间世态，灵肉磨滚？他的写作是否也是一条朝圣之路？

从书名和篇目看，好像也有点宗教意味。书名的副题就是“十五注释书”，即用书中的十五个小说故事去注释三卷圣经：新约的《希伯来书》、《罗马书》，旧约的《诗篇》。他的上一本书《骑在鱼背离去》，同样也是用十篇小说去注释旧约中《出埃及记》的圣经故事。显然，作为基督徒的作者，有种属灵情怀，通过其作品去构筑人神之间的对话，也是理所当然。不过，当我翻开书稿，通篇看到的都是红尘世俗的生活，全是俗人俗事俗土，只有极少笔墨触及一点点宗教背景，全书没有福音传道的痕迹。难道是作者笔下五彩缤纷的人性背后，隐匿着对神性的敬畏？！

全书分三卷。第一卷三篇。一篇写一百五十多年前澳洲淘金时代的华人神探。一篇是上世纪抗战烽火下中国柳州的饥饿与死亡。还有一篇是新冠疫情前后墨尔本华人画坛的爱恨情仇。三篇时空跨度极大，合而一卷颇费思量，暴乱、性爱、战争、死亡、贪婪、伪善、恐惧……在斑驳的画面、纷乱影子中，是否也延伸着如何通往未来之路的启示？第二卷也是三篇。一篇是中国小城民工无序的生存状态。一篇是小城师生奇异的行为举止。还有一篇是城乡父子人生的意识流。三篇的人物、场景及



时空关系都比较相近，都是中国城乡社会转型期的一种情感寻觅、心理畸变和人性演化，每个人的心灵都必然经受着罪与罚的淘洗。第三卷则有九篇，都是上海“下只角”苏北人聚居的“棚户区”草根阶层，在大时代的漩涡中芸芸众生相。作者年轻时就生活在那个地方，那里的一草一木，沉寂与喧嚣，苟且与虚荣，都留下记忆的褶皱。这么说来，这部小说集既有异域故事，也有中国叙事，既有历史回眸，也有当下观照。梳理一下这些阅读文本，或许能捕捉到作者的写作思路。

海外华文文学叙事，过去很长时间都是在离散与乡愁，身份焦虑与认同危机，文化冲突与精神归属的畛域中徘徊，近年则进而在故土与本土，移民与公民，中华性与多元性等话题上拓展。武陵驿先生的话语模式，似乎有点别开生面，重点不是探究中外生活情状的异同，不是着墨于东西方文化的冲突，而是聚焦于世俗人情中的道德冲突。这种冲突，与时间无关，与空间无关，时间空间只是故事生发的背景、人物行为的依托，不管发生于何时何地何人，道德力量都在制约着人类的思想行为。那种永恒存在于红尘俗世的道德感，正是作者所关心，所倾力去触探的场域。

世俗人间的道德感，当然是在日常生活中不断散发不断打磨的。所以，武君的书写更为日常化，更显人情味。《鳄鱼之城》就是在可触可感的日常生活中，展示出华人书画界的众生百态。一边是仿画纠纷，一边是情感纠葛，两条叙述主线在疫情、封锁、解封、仿冒、争宠，官司、窃案、人命、性、骗、幻灭等日常情状中相缠相织。作者把人物放在形形色色的日常道德行为中拷问。也许，人们总担心假画会伤害艺术，却从不怀疑自小学到的知识、看到的新闻，是否也有很多是假的。人人都想在鳄鱼口里夺食、寻找幸福，但是否人人都会是噬人的鳄鱼。那么，人性尊严何在？个体价值何在？人格力量何在？生命意义又何在？作者藉其创作，撕裂人的伪善，对各种混乱的价值观刻意冒犯，试水道德的底线。《普鲁斯特疗法》中的儿子，在日常相处中发现当教师的父亲竟背着母亲暗恋一位小老师，但父子却共同守护了这个秘密，这也是人性下的一种道德审视。《被子都方正，窗户都明亮》的师生则打破了日常生活秩序，严厉的老师要求学生行为规矩、举止清爽，但私下却偷偷约会乡村少女；恶作剧的学生跟踪老师让其陷入尴尬，在道德的维度上，人性的皱纹被裸现。还有，《钟蜂》中的打工青年，本想为沦落风尘的女工赎身，但偷肾时发现卖肾者貌似那位女工，最终没有出手相救而转身逃离。女工是死是活的念头一直折磨着人物，蜂群合鸣伴随着人物心中的不安，让我们剥开变质的爱情表象，看到了公义悲悯的倾斜，闻到了道德异化的霉味。

武君虽落笔于日常生活，甚至是有有点碎片化的生活，但你不会觉得平淡平凡，琐碎寡味，甚至常常会觉得其描写如真似幻，扑朔迷离，有种云遮雾障不确定性的阅读感受。皆因作者在表现手段上揉合了现代主义和后现代主义的某些元素，扩充了作品的立体感和多面性。武君受过外贸专业的高等教育，因攻读神学硕士而精通古希伯来语和希腊文，游历过世界各地，对于世界的哲学与文学思潮相当熟稔，因而自觉吸纳并消化现代主义和后现代主义为我所用，结合自己的创作实践开辟自己的书写路径也就顺理成章。

为何说武君的小说有某种现代和后现代的影子？现代主义文学有唯美主义（观感的美），象征主义（幻觉中构筑的意象），表现主义（变形、抽象化的主观情感呈现），存在主义（荒谬世界中人的痛苦选择），印象派（视角感受、色与光的瞬间印象），新感觉派（病态生活中的变态心理），意识流（自由联想、幻觉、遐想）等。后现代主义流派则有黑色幽默（严肃的荒诞），魔幻现实主义（真实世界的奇幻神秘），垮掉一代（颓废、堕落、粗鄙）、荒诞派（陌生化）、新小说（颠倒时空、叙事碎片化）等。而这些新派手法中的一些特征，也或多或少散见于武君的小说作品中。

作者的主体意识很强，其叙述视点，通常既是在场者又是当事人还是叙述者，其结构编排也是跟着感觉走。他似乎不大在乎故事的连贯性，更看重人物与情景的主观感受性，以及描述与意念表达之间的关联性，着力去把握内心与现实的冲突意味。比如《鳄鱼之城》，我是读到一半，才慢慢从枝枝蔓蔓中理顺了作品的思路、人物的指向。作品虽是一种非线性、非连贯性叙事，但其象征隐喻性却自始至终贯穿于全篇。这地方为什么称“鳄鱼之城”？通篇没有真的鳄鱼，只有传说中的鳄鱼，报纸上说的鳄鱼，巨画里的鳄鱼。而鳄鱼有攻击性、隐蔽性和忍耐力，是善于把握时机趁其不备攻击的顶级掠食者。作品中，华人艺术圈光怪陆离，大家都在演戏，都在费尽心机，把痛苦演成快活，把平庸演成光彩，把虚假演成逼真。不管是模仿假画的黄小银，还是以洒脱自居的马勒，傲视画坛的席德，掌控别人的琳达，都以闪亮的假象展示与人。而最有实力的人，往往又最具攻击性、掌控性和欺骗性，其不动声色突然出手，十足一条鲸吞的大鳄，惊碎了人们的想象力。记者史蒂文想以纯度爱情救赎画家黄小银，结果连自己都救不了，遑论救别人。鳄鱼当道，疫情中的管理混乱，社交圈的混乱、人思维的混乱，种种社会乱象，不正寓意了乱世中疯狂时代的疯狂人心？小说中提及盖茨比和陶渊明，虽是闲笔也有点意思，这两个不同时代不同地域的中西文化标志性人物，摆放在一起本身就是一种隐喻。美国上世纪二十年代的暴发户盖茨比，是理想主义与放荡的混合物，是梦想破灭而颓废的文学形象；而陶渊明则是中国东晋南北朝

时期的田园诗人，其孤高脱俗，辞官隐居，避世存真我的情操，也成为知识分子的一种人格模版。作者将两个反差极大的人物连体于混乱的艺术圈中，也是隐喻着一种逐梦与碎梦、救赎与被救赎的关系。

像这类事体物件的象征隐喻元素，在武陵驿的小说中比比皆是。他的小说，总有一个由表面物件构成的意象，比如老师的帽子、父子眼中的飞碟、商厦的电梯等。甚至作品标题就由这意象构成，如《鳄鱼之城》的大鳄、《钟蜂》的蜜蜂，《象与刀》的白象与钢刀、《暗房》的房间、《如果黑洞不存在》的黑洞、《蘑菇人》的蘑菇人等，都是以其意象构筑故事，点睛人物。

而这些意象，是作者将记忆浓缩与剥离，并突破表象去变形而成的物象。作者有着敏感的触角，常常能够抓住许多生活画面，并将眼见的画面转化为心灵的画面，发挥想象力去构筑某种意象。如蘑菇人，表面上看是在山里卖蘑菇的哑妹，但其行踪时隐时现、行为神秘诡异，背后却有着鬼影幢幢阴森恐怖的传闻。蘑菇人据说是矿井下被日本鬼子刺刀逼死的矿工尸变，是活死人。在文明的荒原上黑井下，他们只是一群行尸走肉。蘑菇人的故事，就是有关战争与死亡的荒诞故事。这个故事充满了作者的主观性，在虚构的情景中达至作者的心理现实，因而故事在作者笔下可以有多重诠释，而每个读者心中也都可能有不同解读。作者的写作意念与不同生活经验的读者感悟之间所拉开的距离，正蕴含着作品多维度的想象空间。有着强烈表达欲望的作者，与文字共谋，努力扩展自己的表达空间。

《不在橙色阳光里的陌生人面前哭》的隐喻性，则潜藏于淘金地淘金华工的悲情惨况中。橙色阳光，象征着发光的金子。而发光的金子下，却裹藏着华人的灵魂劫难。这篇小说，我也是随着作者跳跃性的思维，看了大半篇幅才豁然开朗。原本的淘金华工傅鑫，因学懂几句带着台山口音的英语，成为华裔探员兼警方翻译。但其实他与淘金的华工无异，熏陶在中华传统文化下，心里始终有条辫子。但接触了西方文化，放得开，竟混成了一个既泡妞沾毒，又精明仗义的公仆，在反华暴动中英勇殉职。他看似是位放荡洒脱的英雄人物，其生命的道德价值却隐藏于苦闷、寂寞、空虚、困顿和堕落的挣扎中，颇有一种反叛性和荒诞性。

荒诞、异化、孤独，这些现代或后现代的艺术元素，也渗透在卷三那组上海故事中。开埠一百五十年的大上海，有着曾经的殖民地繁华，在三年大饥荒中也未曾饿坏，改革开放中更是光鲜亮丽，但在当下的“动态清零”中，却让煌煌盛世的三千万百姓忽成困守，失惊无神。这触发了武君重新审视这块生于斯长于斯、念兹在兹的热土，在其笔下，日常的故乡往事成了另类的上海地缘叙事。

时代的变迁，人生的卑微，青春的骚动，恐慌中的活着，追梦中的磕磕绊绊，是这个都市传说的常态。《象与刀》中，一位下岗电工，街道混混，在外争霸，在内争房，一时放荡，一时霸气，又一时蔫塌，充满着社会与人生的破碎感。《美丽新世界》则具有反讽性，相框里美人照的主人公自杀了，是美丽世界下并不美丽的人生。人生、人性、人情的界限，如阴阳之间的模糊，让你反复咀嚼，慢慢消化。这些“棚户区”出来的人物，是生活底层、心灵芜杂的人物，要嘛浑浑噩噩，要嘛偷偷摸摸，要嘛不作不死，要嘛恶作剧，有着江湖义气的友情，有着驳杂纷乱的性爱，是一种扭曲的生存异象。

这些谜一样的人物，在时代转换、社会转型中，又沉浮于商海，转战于职场，在金钱、欲望和情爱的漩涡中打转。作者用超现实的视角去打量这些大时代的小人物，从其身上去探究生命的意义。何为超现实？就是身处的现实，虚拟的时空，超然的思考。作者以奇思异想的潜意识，去消解现实世界的扭曲与矛盾，在看似不合逻辑的意境中营造一种黑色幽默。《到世界中心去》的商厦，本来就是六部电梯，但人物却看到了七部，而且还踏了进去。这种虚虚实实的幻影幻觉，就是在社会发展加速的诱惑下，人物痴心狂想而落下的一种心理毛病。作者有着丰富的想象力，藉着电梯这个意象，扩展着一种情绪张力。人生如坐电梯，要么往上，要么往下，不进则退。然而在职场竞争的压力下，多少人为了追逐金钱和情爱，迷失自我，迷失灵魂，不都是疯了吗？《寻找良溪》同样也是欲望与灵魂的博弈。经济高速增长的南方，物欲横流，令人物在生活漩涡中恍恍惚惚，跌跌撞撞，无法驾驭。作者把这些大变局中的日常生活，称之为“危险的日常生活”，就是因为秩序改变了，行为失控了，心灵迷惘了。武君故意掀起日常中看似华美的袍子，抖出里面爬满的虫子，让人们在不可预见性的生活漩流中警醒，不要陷入麻木盲目，不要囿于惯性惰性，而要努力反抗平庸。

武君的小说，情节总是一惊一乍，场景总是混混沌沌，人物总是似睡似醒，其提供的各种画面常让人有一种眩晕感。他笔下的人物，大多是不按常理出牌的人，总爱折腾，这也许是社会转型期至暗时刻的贪欲和野心膨胀的一个特点吧。《安哥拉的钻石像雨滴，也像泪滴》的孙哥，就是一个很爱折腾的人物。他抢了表哥的女朋友，又还回一个自己玩过的女友给表哥；他移民去新西兰，又抛弃老婆折返上海拼命淘金；他在北京设厂，又转身安哥拉投资钻矿。这些折腾，都是大时代转折中不甘被边缘化的边缘人物道德失衡、信念缺失的德性。《如果黑洞不存在》的美女孟喆，更是不作不死故意折腾的人物，在商业狂潮中花样百出，放荡不羁而不知所终。她把自己看作是来自天体的“黑洞”。黑洞有超强吸力，能把物质吸入加速增加能重。作品中的黑洞

就是一个奇特的意象，既有物理意义的，物质聚合与裂变，让宇宙重生；也有心理意义的，人物对孤独的焦虑，渴望在黑洞中重新获得生命。这些内心忽冷忽热、忽悲忽喜的人物，常常处于一种幻觉状态，疑疑惑惑，恩恩怨怨，犹如一场游戏一场梦。

武君曾经是商界白领，在美资企业、日本商社、外贸公司、澳洲商贸历练多年，有着丰富的商务经验，看透了商业大潮中的喧哗与躁动。作者的语感很好，文字也很有质感。语言幽默谐虐，但不是那种一看就仰天大笑的畅快感，而是咀嚼一下即哑然失笑的酸楚味。调侃式的语言，玩世不恭的人物，把眼花缭乱的时代中那种下层草民生活的众生相呈现得活灵活现。你会发现，每篇作品除主角外，还有许多人物时隐时现，众多生活片断中也生出枝枝蔓蔓，似乎给人散焦的感觉。但若各篇聚拢一起，把人物排列组合，则如转动的万花筒般，形成一幅凹凸有致的群像图。作者舍弃“宏大叙事”，而玩味世俗日常，聚焦于大时代转折中的草根群像。

有意思的是，小说的背景，笔下的社会，都是浑浊的、混沌的，作品的基调总是偏暗色，一种微弱混彩的灰色调。哪怕有些许阳光，光中也蒙上灰暗；即使爆有笑料，笑中也透出酸楚。《姜镇太远，圣乔瓦尼太近》通篇就由两块黑暗底色构成。意大利猎杀女巫，是宗教史上的一段黑暗；中国拐卖妇女现象，是现实社会的一段黑暗。作者用商业订单勾连中西两地的场景，时空交叠两地比照。在圣乔瓦尼，修建了高大庄严的教堂，有着对神的敬畏感，对人的赎罪感。在姜镇，经营外贸生意的史蒂文，没有报警解救被拐卖的女子，人物光鲜的外表下，其实内心也背负着沉重的十字架。旋转的世界中，正气与浊霾常常就缭绕在你身边，测试着你的行为取向和道德素质。从审美诗学的角度看，武君不是以温婉清丽的语言去圈画人物的亮点，而是用冷峻峭刻的笔墨去猛敲人物的内心，撞击社会道德的痛感。所以作品的暗色调，既有作者宽容与和解的情怀，更是现实的无解与迷惘的无奈。

《姜镇太远，圣乔瓦尼太近》是全书的最后一篇，读到此，我终于闻到了一点宗教的气息。当然，全书的第一篇《不在橙色阳光里的陌生人面前哭》，也有零星几笔提及华裔神探傅鑫和洋妞在教堂拿着《圣经》，并让傅鑫说出，“我的最后一案就是发现上帝是谁。”但只是点到为止。回顾全书，无论故地与异域，无论写意或写实，其实都是人生剧场中的一部人间寓言。作者的宗教意识虽然藏得很深，若留意一下，仍可体悟到一点点属灵的意味。作品或许是作者的一种祈祷，一种劝谕，一种人文关怀，希望每个人能在平民化的阅读中、特别是世俗生活中，能与作者的心灵感应，透过灵魂的自我救赎达致人性的复活，人心的重生，道德的重构，在苦涩的悲歌中，也能读出感恩的赞美诗。

读完一个个红尘俗世的故事，慢慢回味，忽然领悟了作者在每卷之首精心设计的一段圣经语境的用意。他不作福音文本的布道，而是借助作品阅读而产生的情感牵引，让你品味生与死、爱与恨、善与恶、罪与罚这个文学的永恒主题，去生发一种破解世道人心的能量。

为了加强破解的力道，作者通常祭出陌生化的招数。武陵驿的小说有个鲜明特征，就是把熟悉的生活作陌生化的处理。明明是这样的呈现，他偏拉开距离，制造疏离感，展示它应有的另一面；明明是方圆规矩，他偏将其变形，让你在习以为常中去发现其中的荒诞。无论过去或今天，现实与历史，似曾相识而又似是而非，在真实与虚幻的模糊边界中，构筑了多维空间，让读者在一时捉摸不透的感觉中慢慢品味，从熟知的生活，熟知的经验中，去发掘新鲜的认知。这种陌生化的手法，扩展了生活呈现的多样性，打破了固有的思维惯性，增加了叙事语言的可塑性。更重要的是，让作者试图站在上帝的视角俯视人间世俗，从道德的高度审视人性弱点，从而自觉去修复人性的某种缺失。

我认为，武君的书写策略，在海外华文文学中算是一个另类。他的话语，既不是落入套路的中國叙事，也不是大同小异的域外景观。他似乎是在现实与超现实之间，俗界与灵界之间，真实与虚拟之间，开辟一条人神对话的路径。

武君文本中的那些人物，在混沌的环境中追波逐浪、跌宕沉浮，最后似明白又不全然明了，似清醒又不全然醒悟，这种心理模糊的状态，也许就是缺少精神信仰使然。没有坚定信仰支撑的众生，在浑浊的生活中，是否需要寻觅心灵洗礼的信仰，是否应该追逐一种能烛照生命的灵光，才能走出精神上的荒原，通往心灵净化的圣殿？

诚然，读者有不同的理念，或有不同的信仰，阅读也不必要追随某种意识信念，阅读只是分享生活，感悟人生，或者深层意识是寻找精神寄托灵魂归宿的一种方式。武君的书写，也只是表明他的价值观念，表明他的生活态度。他的创作，与其说是属灵的劝谕救赎，倒不如说是人性的道归善悟。

从这个意义上说，阅读武陵驿的小说，也可以透过这部寓言式的人生大戏，体察红尘世俗的道德冲突，领悟人间镜像的心性嬗变。

关于 2021 年版《骑在鱼背离去》：

试论澳洲作家武陵驿小说的结构和诗学

刘光耀

武陵驿的小说，让我看到了在别处看不到的亮光。重要的事情不妨说三遍，笔者于此想从“导读”（见 2021 年台北版小说《骑在鱼背离去》，以下略称为《骑》）里说到的小说的“俄罗斯套娃结构”起步，简明地阐述一下这本书在现今大时代下的价值和意义。若是没这个结构，这部小说当然仍很好，但却也只是一般的好。这个套娃宛如咒语一串，化平凡为神奇，使《骑》成为华语小说中格外厚重、意义非凡的一部短制长篇。

俄罗斯套娃结构所实现的文体转换

这个也就是“导读”说的旧约全书之《出埃及记》叙事的嵌入，将这个乍一看的短篇小说集，“套”成了一部有机、完整的长篇小说，使小说完成了一个非常富于创造性的文体转变。各篇小说的人物、情节都还是原来的，都仍彼此独立、并无牵连，但却突然间被一个“看不见的手”重新排列组合了起来。就单篇小说来看，文体转换并没有发生，短篇还是短篇。转换是整体上的。诗学上看，实现了这种转换的，应该是《出埃及记》叙事赋予了小说一种中国画那样的“以大观小”、“从上观下”，以及相应的“散点透视”的观看方法。

圣经视角“大”而且“上”，因其缘身于“上帝”。读者可以不承认有上帝的实质性存在，但这并不妨碍他超然的叙事性存在，不妨碍他进入小说言说的合法性。毕竟“语言是存在的家”，说出来的东西即使实体上不存在，却不妨碍其言说上的有效性。至于如何将各篇小说的那些“散点”组合“拼贴”成一幅完整的图画，读者见仁见智，自可自由发挥。在经历了所谓“后现代”之后，“拼贴”也正是读者孜孜以求的——想象一下，把《骑》各篇打乱，任意重组，或者找出根儿主线，比如，以《骑》的视角出发，改编成影视会是很有趣的。

俄罗斯套娃结构所实现的主题吹入

赋予了单篇小说所没有的宏大主题——自由，使小说成为一部“宏大叙事”。

18 世纪（1762）的卢梭说，生命生而自由，但却无往不在枷锁中。

从那以后，「自由」成为文学、哲学乃至神学日益凝重、激越、强烈的主题。自百年来的华语文学亦然。但大多华语作家的着眼点比较狭窄，多聚焦于人的心性品质，所谓个性的觉醒、国民性的缺憾、启蒙等等，却鲜见历史性的眼光和深度。但这些

心性变迁会带来什么样的历史结果，历史变迁，在与社会历史变迁的交错之中的呈现心性变迁，人们用心不多。这也可以理解，因为自由问题刚刚提出，已经成为禁区。至今百余年已然过去，在与社会历史变迁的交错之中的呈现心性变迁，有了可能。“春江水暖鸭先知”，如此探究自由的命运，新时代华语文学中，武陵驿应是“试水”较早的吧。每篇小说前头的《出埃及记》标题，都只短短三个字，但这三个字却咒语或魔法一样，像上帝将“灵气”吹进的亚当鼻孔，从而使其成为“有灵的活人”那样，将“自由”这个主题“吹进”了小说，使《骑》开始了朝向自由的旅程。相信时间会让我们看到，伴随《骑在鱼背上离去》，华语小说之中“自由”不难成为日益惹人瞩目的焦点。

说《出埃及记》叙事能够赋予小说自由主题，原因也是不言自明的：《出埃及记》自有其主旨，即以以色列民族从受奴役之地逃出得自由的重大历史事件，出埃及前的十个灾殃故事，成为为自由而争取出逃的大征战。小说在九灾之前列出“黑暗篇”，似乎暗喻以色列人在出埃及前的为奴生活。虽然小说因作者的意图打乱了圣经中几个灾殃的顺序，但灾的数目一个不少，我们可以按图索骥地对相关篇什作出相应的解读。

对自由主题的思索

即对自由在心性变迁与历史变迁交错之中的呈现和回声。

《骑》对自由主题的思考，对小粉红群体的刻画，对出埃及记的共鸣，无不体现出小说的史诗性光辉。小说最后一篇《蛙灾篇 美丹的白天，一些有趣的事》堪称小说的高潮和结局。我们看到，书中压轴的这个中篇小说彻底摧毁了三样东西：

一，首先摧毁的是杨叔、老白头、张博士等的“外王”，也就是他们用欺骗、掠夺、霸凌、屠杀在美丹岛上建立起来的黑暗的邪恶帝国。这个帝国的邪恶，恰好与小说第一篇的“黑暗篇”首尾呼应。小说最后，这种黑暗的“外王”虽然未被摧毁，但在抗暴的大火、镇压的枪声中，它实际上已经全然崩解了。

二，与“外王”一起被摧毁的是他们以“爱国”、“乡情”、“思乡”等所谓“家国情怀”相标榜的“内圣”。两者本就一体两面，一损俱损，一荣俱荣。

三，与这两种崩解血肉相连的，是由对这种“内圣外王”的迷思所营造出来的“家国一体”幻觉的崩解，人——《骑》的主人公——开始成为无家可归、无国可依、家国两无的流浪者。当然，这还不是自由。但自由必先除去枷锁，这应是自由的开始。

《骑》不是如《静静的顿河》那样刻画历史进程的史诗性小说，但说它就是具有史诗性，在“一定意义上”是当之无愧的，笔者在先前系列文章中说过，小粉红未必「小」，这是人类历史上前所未有、将来也未必有的一大历史现象，《骑》第一次系统性地塑造了老中青和大陆澳洲两地的粉红文学形象，在文学史上具有独特的开创性意义，这是世界读者尚未有过挖掘、属于中国原创的宝藏，也是

大陆-澳洲两地人的《1984》和《动物庄园》：通过圣经体例，系统性显示了阳叔等典型人物那种“外王”之道如何历史性地崩解，揭露了那种“内圣”世界的丑恶暴虐，使之崩解，从而在这双重崩解的废墟上，引出了自由主题的熹微晨光——前路尚迢迢，吾心尚戚戚。

在武陵驿的小说面前，阅读不仅仅是享受，更是灵魂上、甚至是生命的冒险



。

刘光耀简介

刘光耀，河南省舞阳县后刘村人。湖北文理学院教授，主要从事基督教哲学和神学诗学研究（参《基督时报》2018年1月1日“深度访谈：‘神学诗学’创始人刘光耀”）。自1980年《安徽文学》第四期发表处女作，迄今在国内外（加拿大、英国、芬兰、美国）发表论文80余篇，专著《诗学与时间》、等3种，编著1部，诗集《爱，死，忧郁，天使的迷狂》1本，翻译3种，《神学美学》主编。新作《人称代词理论与诗学问题》即将出版。

新诗的涅槃与重生

——《何与怀诗评集》印象

蒋行迈

三周前，相识二十来年的文友何与怀博士寄给我这本《何与怀诗评集》书稿，并期待我写一篇评论。我花了一周的时间看完书稿，觉得好像到了一座大山的脚下，向上攀登的路径很多，竟不知从哪里起步是好。记得从上世纪末起，我和与怀兄在黄雍廉主持的华文作家协会和冰夫、西彤主持的酒井园诗社相识，并在唐人街“独家村”等场所交流和畅谈当地华文文学。那时的悉尼，好比在南太平洋华文文学的处女地上开放出一朵朵绚丽的春花。从那时至今天，作家和诗人们多半都从中年走到了老年，但是却走进了一个海外华文文学的大殿，其中有百花争艳、有奇雕异塑、还有高山流水和编钟长鸣。在过去的几十年里，大中华文化圈发展为五个大环境：大陆及港澳台、北美、澳洲及新西兰、欧洲、东南亚，环环相连。其中海外的四个大环境中，欧洲和东南亚的区域政治与经济联系分散，华裔移民的文化也缺少凝聚的中心。在这些年里，澳洲的华裔人口猛增了一倍，占到全澳总人口的 4.8%。这些华人带来了中华当代的文化。事实上，如今的澳洲已经成为仅次于美国的海外华夏文化集散地，而悉尼则是这个集散地发展壮大中心之一。

说到本地华文文学，就不能不说到何与怀博士的常年耕耘和付出。特别在收集、出版、和评论华人文学作品方面，与怀兄之所作，堪称首屈一指。去年，由何与怀主编的，被澳华文学界称为“文学巨著”的《澳华新文苑丛书》第二卷第三卷新书在 8 月如期发布。连同之前出版的第一卷，这套书共收集了十五年来也是由何与怀主编的八百多期《澳洲新报·澳华新文苑》专栏六十二万字的副刊文学作品。全书的内容涵盖了小说、散文、诗歌、文学评论和时政分析等，可以说是集本地华文文学之大成，集中反映了澳洲华人生活与思想的历史与现状，成为大中华当代文学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 [1]。这只是一个突出例子，而何博士还用了更多的时间无偿地为华人文化、历史、乃至政治活动主编或参与主编了大量相关文献，主持和参与主持了大量活动。这当中包括主编《丹心一片付诗声》《悉尼中国古典文学论坛文集》《澳洲排华政策的历史终结》《文革五十年祭》等等。至于他为发展本地华文文坛所承写的书籍序言、前言、导言，那就更是不计其数。何博士在文学、历史、社会、及政治领域参与的学术研究和撰写的论文不但内涵丰沛而且极具时代气息。百度网站里报道何与怀文化著

作及社会活动的相关新闻链接有七十四页共七百多条。本人曾逐一查阅过标题和内容，没有发现同姓同名者的链接。百度学术网页统计之何与怀主编和参与编写的学术论文链接 1630 余篇。以上内容之丰数量之大在本地华人文化界中可算是独占鳌头 [2]。

另外，何博士以他杰出的奉献，先后被文化界推选为悉尼华文作家协会荣誉会长、澳大利亚华人文化团体联合会召集人……，成为本地华文文坛名副其实的“三人”一体。这三个人不是别人，就是奠基人、提携人和推动人。说到这里，回头来看《何与怀诗评集》，就不难想到这是归纳和总结华文新诗的历史性著作之一，而且是南太平洋地区第一本翔实评述了二十一位诗人之多的现代诗歌评论汇集。要评论何博士这本《诗评集》，却不是我这个普通的自由撰稿者所能胜任的，我所能做的，不过是就此书的总体内容谈一谈主要的印象。那末，我的印象是什么呢？归结为一句话，这本书为华文新诗经历涅槃与重生的历史提供了生动和难忘的实例与解析。

一

中国新诗发端于一百年前的 1917 年。那一年的 2 月，《新青年》杂志在第二卷的第六期刊出了第一批（八首）白话文诗歌，作者是胡适。而第一本白话文诗集也是由胡适所著，即《尝试集》（1920）。次年，郭沫若发表了《女神》，在思想艺术上展现出白话文诗歌的崭新面貌，从而进一步确认了中国现代诗歌发源的地位。在 1917 年之后的短短十几年里，白话文诗歌方兴未艾，构成了民族大众文化的一个突出代表，并造就了一代诗人。初起的诗人有胡适、郭沫若、徐志摩、刘半农和俞平伯等；接着就有朱自清、鲁迅、陈独秀、闻一多和沈尹默等；再后来有冰心、何其芳、戴望舒、田间和艾青等。这些诗人先后组成了许多诗社，如胡适和徐志摩等所代表的“新月社”、郭沫若所代表的《创造社》；朱自清及冰心等人所代表的《中国新诗社》等等。与此同时，有着不同特色的诗歌派别也相继形成，如“人生诗派”（朱自清等）；“湖畔”诗派（冯雪峰等）；“新格律诗派”（徐志摩等）；“新月诗派”（闻一多等）；“象征主义诗派”（李金发等）；“七月诗派”（胡风等）；以及整合了新月派与象征派的“现代诗派”（戴望舒等）。这些诗人、诗社、和诗派，启迪民主与科学，讴歌人性与爱情，评击封建与压迫，崇尚理想与进步；既有现实主义的内容，又有浪漫主义的形式。综观以上，在推翻帝制建立共和之后，中国新诗经过十几年就发展到蒸蒸日上百家争鸣的繁荣局面。在时间上，那是处于民国的前半期 [3, 4]。

若以 1931 年“918 事件”为界，后面的十八年可算作民国后半期。在这一时期，抗日运动和农民革命构成了时代的主旋律。在中国大陆所流传的现代文学史中，“左翼作家联盟”主掌了这个时期新诗的主流。其中有一大批青中年诗人、诗社和诗刊，以及优秀作品相继涌现，比如丹辉等人领导的晋察冀《铁流社》和王亚平等人在重庆发起的《春草诗社》；胡风在上海和武汉主编的《七月》和《希望》诗刊，以及在重庆出现的《诗歌月刊》和《诗文学丛刊》等十来种现代诗歌杂志；在诗歌作品方面如艾青的《向太阳》与《火把》；田间的《假如我们不去打仗》和《大堰河》……等等。

然而，也正是在这一时期，“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和“延安整风”为文学创作画地为牢，规定了为革命战争服务的框框，由此，民族抗战的大众文学在此被转化为革命运动的“机器”[6, 7]。一场朝气蓬勃的现代诗歌运动到四十年代就被卷缩在阶级革命的战线之内了。只有少数的抗日诗歌比如田间的《抗战诗抄》，以及胡风关于民族抗战诗歌的论述等，零零星星地和以重庆为中心的全民族抗战文学相呼应。

从上世纪五十年代初开始，倡导“民族抗战大众文学”理论的胡风就被罗织罪名受到诽谤和内部批判。到 1955 年“批判胡风反革命集团”在全国展开，及至“反右运动”、“文化大革命”，直到七十年代中期文革结束，本来从 1941 年开始就已经遭受了十年整肃的中国文学与诗歌，又接连遭遇了二十五年的筛查、围剿和批判。武装到基层的红色恐怖，“以阶级斗争为纲”，进行“无限上纲”，把爱民爱国甚至是爱党的知识分子当作了潜在的反动势力和敌人进行严酷的打击。越是充满才能和朝气的作家和诗人越是首当其冲地成为诽谤和诬陷的对象。而他们当中具有独立性格和自由思想的精英，更加在莫须有的恶名下遭受到残酷非人的迫害。这使得年纪轻轻的中国新诗遭遇了一场横跨三十五年的真正的“凤凰涅槃”。中国新诗的队伍，在衰退中还发生了蜕化。其中最突出的例子是新诗的主要发端者之一郭沫若，他从一个为反压迫呐喊的斗士蜕化为一个屈膝在专制和压迫之下高喊万岁、父亲、和爷爷的可怜虫。曾经在时代脉搏上争相跳跃的中国新诗，除少数转化为“边缘”文学和“政治讴歌”文学之外，几乎是全军覆没。

而《何与怀诗评集》所评论的诗歌与诗人正是从这个时期开始的。

二

《何与怀诗评集》的犀利之处，一开篇就接连夺人眼球。余光中当然是享誉世界华文诗坛的重要人物，白桦一生的经历可圈可点，可歌可泣。我也注意到诗人流沙河。

他的一首《故园九咏》，在“庄子让我心安理得”的自我理念之下，辛辣地讽刺了他所看穿的那个红尘滚滚的时代，也反映出他在角落里张望癫狂的那种无奈。在他的《草木篇》于1957年受到严厉批判以后，这个曾经踌躇满志的青年诗人不得不蛰伏如蛰虫，或养鸡磨豆腐，或给幼儿当马骑，“心安理得”地与无人的天地合而为一了。像流沙河这样因诗歌文字入罪而被一顶“右派分子”帽子扣在十八层地狱达二十多年的诗人，还有接下来被评述到的公刘和昌耀。这些诗人只是那五十五万同命人中的几个例子。他们或在荒凉遥远的戈壁，或在冰火双重的祁连山，任由苦役、饥饿、凌辱和绝望噬咬着他们曾经的忠诚，隔离着他们未曾泯灭的理想。类似遭遇厄运的还有蒙受冤狱后被长期迫害的诗人梁宗岱。在《诗评集》作者的笔下，他们作为文学和诗歌精英而遭遇的苦难在中国历史上是前无古人的。我曾在一首诗歌中概括他们的命运。他们就像高山上的劲松和磐石，由于一场雪崩似的高位塌方而被席卷到一个脊骨破碎了的社会之底层，在那一潭堰塞湖般的死水中一边无声地咆哮一边等待着另一次地动山摇的变迁 [8]。

《何与怀诗评集》的价值并不只是在于披露新诗涅槃后的悲催和萧条，而更是在于展现出了未曾浇灭的火星如何重新燃起一堆堆熊熊的篝火。诗人食指就是其中最早的一颗火星。早在1967和1968年文革如火如荼之际，食指就从大字报的汪洋大海和打砸抢杀的烽烟里跳跃出来。他以《鱼儿三部曲》和《相信未来》的诗歌，一方面揭示生命被冰冻的现实，另一方面告诫人们冰融春来的未来就在前面。被万岁和千岁们挟持而行表面上随波逐流的中国民众特别是青年人，争相手抄和传阅食指的诗歌。思想的点点星火，就这样在如冰的大地和如血的残阳下滚动向前，漫漫变为点燃万灵的火球。

及至上世纪70~80年代，随着对文革的反省和批判，食指又领先以《疯狗——致奢谈人权的人们》等诗歌，把人权和自由的意识重新带进入人们的心境和语境。正如《诗评集》作者何与怀所指出，“食指诗歌的出现代表了现代诗歌在当代中国的第一次真正意义上的复兴。他的诗直接影响和推动了稍后出现的北岛、舒婷、顾城、杨炼、多多、江河、芒克等代表的、后来被笼统称为“朦胧诗”的现代诗歌创作潮流。”

我在此对“朦胧诗”作另一个注释，那就是“觉醒诗”。“朦胧诗”是一个有中国特色的带着现实之核心和浪漫之外表的觉醒词汇。在食指等觉醒者的诗歌带动下，年轻的、中年的和被政治塌方压制二十多年的老年作者们，都纷纷加入到觉醒的行列。《诗评集》首评的流沙河、公刘、昌耀和梁宗岱等人，也像青春焕发的诗写者一般，把他们的文字，送上了时代的快车。1978年，一幅“拨乱反正”的铁牌被挂在了时代快车的车

头。那年，带有耶稣赴难色彩的中华烈女张志新被正式平反，而带有复活色彩的中华新诗随之像试飞的雏鹰，在阳光中伸展开双翅，直搏长空。流沙河的《哭》、公刘的《刑场》与《哎，大森林！》、昌耀的《慈航》，就是一大批觉醒诗歌中的先行者。《诗评集》如此举一反三地评价他们的诗歌：“愤世嫉俗、忧国忧民、蕴含深刻的历史反思和对未来的高度警诫！”

在1979年第8期的中国《诗刊》杂志上，刊登了诗人雷抒雁讴歌张志新烈士的诗歌《小草在歌唱》。这首诗把巾帼英雄藐视强权坚持真理的不朽形象，用大地的永恒加以了定格，又以覆盖大地的小草给予了寓言般细腻的呵护。诗人告诫人民，“跟她一起，就会看到光明和希望”。在中国历史上，一直把屈原投江当作士大夫和傲骨诗人坚守真理和气节的精神。然而，2253年后的1975年，张志新因为坚定地和真理站在一起而被残酷地杀害，从而在三千多年的中国历史上，首次家喻户晓地颠覆了主动求死的士大夫精神，而书写出为真理而坚持抗争的雄伟篇章。

在这方面，我不得不强调一下何与怀诗评集中所评述到的白桦和他的诗歌。在我看来，白桦是中国现代诗歌的脊梁之一。所谓诗歌的“脊梁”，就是在诗歌中用生命点燃时代烽火的人。1981年，白桦所写的电影《苦恋》在全国范围受到有组织的批判，从而把这个被人遗忘的“右派分子”及其“先天下之忧而忧”的现代士大夫精神推到了全国人民的面前。1997年7月15日，在秋瑾烈士就义90周年之际，白桦开始撰写新时代的“离骚”诗篇，题目就是“从秋瑾到林昭”。这首诗继承了中国诗祖屈原的求索与天问精神，为我们寻求人本之来源、人本之去处和人本之愿望发出了振聋发聩的呼声。正如《诗评集》作者所评述的：“此诗所代表的是中国知识分子——中国人的最高良知，是人类灵魂的最终颤动！就这首诗所达到的思想高度和艺术深度而言，它抵达一个几乎空前的水平，将在中国诗史上，占据重要地位。”

现在，白桦的《从秋瑾到林昭》和雷抒雁的《小草在歌唱》已经传遍了神州的大江南北和世界各地的华人社区。华夏子孙对这些诗歌趋之若鹜。这揭示出一个真理，即如我一首诗歌评论的题目所说，“诗歌是抽打时代脉搏的响鞭”[9]。脱离了时代的脉搏，诗歌就脱离了文学的宗旨，也将失去读者心灵的共鸣。何与怀在《诗评集》里借诗人食指的嘴说道，“当今这个社会，诗歌太不要脸了，诗歌已经太惨白了。”我认为这里说的是，在中国新诗重生的时代，诗写者要走稳前行的脚步，不要回头，不要朝花街柳巷和豪华大院探头探脑，“不要诱惑诗歌，也不要被诗歌所诱惑”[10]，而要在时代的浪潮上，演奏出历史的强音。中国新诗的崛起需要一代诗写者像张志新那

样走出时代的陷阱，为文学的沧海和皓穹披荆斩棘地活着。我用两句诗来概括诗写者们在中国新诗重生后的历史使命，那就是“填海将身作顽石，补天碎玉当泥坭”。

三

如果说作者对前几位诗写者的评述开启了新诗涅槃与重生的话题，那末作者对接下来十多位诗写者的评述，便是展现了新诗在重生后走向复兴的绚丽花絮。特别可贵的是，评述到的大多数人都是活跃在澳洲和新西兰的诗写者，这为大洋洲在中华文化圈中的地位腾升加注了重重的一笔。与怀兄作为文学价值和历史价值的发掘人，并未把眼光停留在那些在文坛光环内外频繁进出的诗人，而是把目光集中在他最熟悉和最了解的诗写者身上。他们或是他的朋友与学生；或是他并肩为伍的文友；或是他悉心采访的笔耕者；或是他崇敬和共勉的兄长。正是由于这样的背景，评述者才能直达作者的内心，也才能最大程度地发掘出文字背后的时代气息和人文精神。也只有这样做，评述者才能揭示出诗歌复兴的持续动力。

作者潜心着墨的大洋洲诗写者首推德高望重的黄雍廉先生，他是悉尼地区华文文学处女地的重要开垦者。雍廉先生不仅在悉尼创立了第一个华文作家协会，而且还担任了这里第一个现代诗歌团体《酒井园》诗社的顾问。与怀兄在《诗评集》中重点评述了雍廉先生的《唐人街》和歌颂屈原的《四海龙舟竞鼓声》等诗作。《唐人街》这首诗不仅传遍了海内外，而且被中国大陆著名诗评家毛翰教授推荐编入中学课本。而《四海龙舟竞鼓声》这首诗是雍廉先生于2007年为悉尼作家协会“第15届端阳诗会”撰写的。这首诗在诗会当场被语言学者赵立江朗诵，成为这一届端阳诗会的活动高潮。

与怀兄对大洋洲华文文学的扶植与传播不局限在文字方面，还在于许许多多的社会活动方面。仍以黄雍廉先生为例，何与怀博士于2017年11月10日在悉尼Bayside City市区图书馆召集和主持了“黄雍廉逝世十周年纪念”的活动。在该次活动中，与怀兄向五十多位与会者介绍了《丹心一片付诗声》这篇归纳了黄雍廉先生对中国新诗杰出贡献的诗评文章。纪念会还成为了诗歌朗诵会，包括悉尼雨轩诗社的艳阳朗诵了《唐人街》；还有同为雨轩诗社成员的本人朗诵了自己创作的《致黄雍廉》一诗。在这首诗的结尾处我写道，“离别十年，你推崇的现实主义没有沉默。展望未来，南太平洋的文坛将更加红火！”

是的，南太平洋的文坛和诗坛在过去十年中真的是越来越红火了。这有几个方面的原因：一是因为华裔移民人口在澳洲迅速增加，达到一百二十万人，即相当于三十年前的一倍；二是因为华裔新移民多是有学历有文化生活要求的人群；三是随着中国经济的繁荣和新移民的奋发图强，新移民在经济上能够快速打下基础；第四也是很重要的一点，就是本地有像黄雍廉和何与怀这样杰出的以及一大批热衷于传承和推广中华文化的新移民。就以诗歌为例，光是悉尼本地除了已经有十多年历史的“悉尼诗词协会”和“酒井园诗社”，还有近年成立的“悉尼雨轩诗社”、“全球汉诗总会澳洲分会”、“悉尼诗词研究会”等诗歌团体。这些团体每周通过文字或声音的载体，向澳洲、向中国、向全球传播着华语诗写者成百上千的原创作品。就如与怀兄在《不断崛起的新大陆》这篇近作里写道的，“澳华文学几乎从无到有发生了巨大变化。今天，澳洲各地各种作家协会、诗社、笔会以及大大小小的文学网站活动频繁，各种体裁与题材的华文文学作品一批一批出现，其中一些还相当优秀。我把这种文学现象以‘不断崛起的新大陆’形容之，就世界华文文学而言，或就作为世界华文文学一部分的澳华文学而言，应该是十分恰当的比喻。” [11]

四

大洋洲华文现代诗歌的发展可谓是欣欣向荣。前面提到，诗写者队伍在迅速扩大、诗歌团体在相继涌现、诗歌作品在不断得到广泛传播。在诗写者及其作品方面，《何与怀诗评集》给出了许多具体和生动的例子。拿诗写者的特征来说，中国新诗派别的名称，比如朦胧诗派、人生派、现实主义诗派以及新时代派等等，都不再适合给我们新涌现的诗写者进行分类。这是因为多种原因。首先，他们沐浴了上世纪 80 年代以来新诗重生的春风，对朦胧诗派做过新纪元里的果敢剖白；为人生诗派按照新的时代理念作过提升、在现实主义诗派的骨肉里融入了浪漫主义的气血和经脉。其次，《诗评集》所评述的后面这十四位作者，大都生活或曾经生活在思想自由的大洋洲地区。他们既不受体制内教条的约束，又有着更加广阔的视觉及文化感受空间。在他们作品的主题中，生活与情怀、人性和人道主义、博爱与理想、地域文史、时政题材、女性题材、以及对灵性和哲悟的追索等等，都有机地融合在一体。因此，同北美洲华文文学类似，大洋洲文学特别是诗歌，体现出一种全方位之新世纪新时代的美学，更加富有人文精神和对读者的吸引力。

《诗评集》里这样的例子比比皆是。比如诗写者许耀林，他的《向灵山走去》和《故乡》等诗歌，“处处闪烁着他对友情、爱情、亲情、乡情以及由此深探到的生命意义的执着与赞叹”。比如映霞，她的爱情系列诗歌展现出一种“用尽死亡的力量去爱”的那种为爱一去不回头的情怀。她把情人的爱比作是突然盘旋在她“黑暗天空上的雄鹰”；她把经历爱情描绘为一个“原始女人”被唤醒的历程，就好比是“闪电劈开了雪山的胸膛，甘泉从更高的地方涌来”。这些炽热的语言对爱情的意义做出了彻悟后的剖白，为初入门者送来殉爱者心灵深处的回响。比如艾斯，他的《新西兰的微风》诗集，“内容丰富，有对故乡对亲人的思念，有对人生的思考，有对爱情的追求，有对故国的关注，还有是记录和思考当下新西兰移民生活”。比如张晓燕，她的《爱的河流》“在这个物欲横流的时代，还真会有如此执著纯净、缠绵悱恻、无怨无悔的爱情”。她“唱出了一首永远的情歌”，表达出“断肠也要做历史的回望”这一感天地泣鬼神的志向。她在《哭墙，雕像，纪念碑》里，非常难能可贵地紧贴时弊抨击那些用无数生命换取财富的贪腐者，并昭示出在人们心中“已建立了虽然无形却永存人心的一堵哭墙、一组雕像、一座纪念碑”。

我无需罗列《诗评集》里所有作者与作品的例子，但在《诗评集》中，所有的例子都说明现代诗歌的春天已经——至少在这个美丽的南太平洋大陆——来到了每一个角落，并以春熙的阳光直透大地，用温润的和风细雨充实着人们真实的生活和灵魂。

《诗评集》还通过对各类诗人的评论，深入地介绍和讨论了现代诗歌的创作动力、方向与表现手法。比如，作者在推荐和评述了冰夫一系列诗作之后总结道，“诗人自忖并非自我放逐；而且获得一种开阔胸怀：天下事，人世情，了犹未了，不了了之；边缘人什么都应该欣赏，甚至孤独也算一种财富。人到晚年，并不气馁，因为有生命沉甸甸的厚度。他仰望澳洲天空，发现满天星斗闪烁……”是呀，这的确是诗坛前辈老骥伏枥，为新一代诗写者的创作意愿及努力树立了执著的榜样。与怀兄还以冰夫为例，归纳了一些诗歌创作的本质与方向，认为诗歌“绝不仅仅地停留在一般技巧层面上，更主要并更重要的，是在灵性深度上”；“不管是中华文明还是西方文明，都有其辉煌的一面，也都存在着许多不足和缺陷。只有认清相互之间的缺点和长处，以他者之长补己之短，才能促进自身的健康发展”；“华文文学世界过去没有出现全局性背叛和脱离中国传统文化，现在也没有整体性地向中国传统文化回归。这种以所谓回归传统与否作为着眼点的论述肯定会歪曲整个华文文学世界丰富多彩的面貌。”这些阐述为新诗的复兴指出了明确的方向，并预示出灿烂的前景。

《诗评集》的作者还以余光中的《乡愁》等诗歌为例指出：“语词由狭窄的能指意义空间拓展到广阔的所指语义空间。诗歌言志，咏情，是情志抒发的艺术，最忌讳空洞无物的抽象说教。为此，诗人们往往选取一些称之为意象的情感对应物来抒情言志，从而使诗歌具有含蓄蕴藉、韵味悠长的表达效果。”这些探讨，无疑坚定了诗写者们进一步在创作道路上不息磨砺的信心。

五

在谈到诗歌的表现手法时，人们往往会以为这只是属于技巧层面的东西，只要多借鉴多练习，熟了就能生巧。其实这是比较肤浅的认知。诗歌的灵感、意象、语境、和表现手法是相互融合的一种潜质，很难加以分割。只有从自己的生活和生命出发，在博采众长的基础上发挥个人独特的风格，才能在创作中表现出诗歌特有的魅力。在这方面，《诗评集》进行了精彩的案例分析和归纳。比如在评论刘虹的诗歌时，诗评者精辟地分析了作者的人生及诗品同其作品之间不可分割的联系。正如被引用的刘虹自己所言，“一个人之所以选择诗，首先来自于他历万劫而不泯的率真与求真的健康天性；其次是超乎常人的敏锐的疼痛感，和一颗朴素灵魂对世界深切而悲悯的抚触”。诗评者推荐和评述了刘虹的成名作《致乳房》，并对这位被评为一级作家的业余女诗人赞誉道，当“诗写的意义几乎降到冰点的时候，刘虹的诗写不屈不挠地闪烁着意义的光芒”。可以说，诗歌内涵的社会与人文意义才是诗歌的灵魂，而表现手法则是这种灵魂通过作者身心和手指时的一种水到渠成的转化。刘虹当时疑患乳癌。《诗评集》是这样剖白作者的心灵状态与其作品之间的血肉联系以及与读者之间的情感联系的：“所有读到《致乳房》的人都能感受作者的痛苦以及她在痛苦中对自己精神疆域的坚守。这首诗现在誉满海内外，但它是在一种多么可怕的情况下写成的啊！”评论者最终作出如下的归纳：“在这块土地上，一个心地高洁、精神丰富、有灵魂持守的女性深刻的自我认定之上的对痛苦宿命的担当”；“自然流淌出的是高标于世俗之上的一个大写的人，对生命和世界的审视与浩歌”。

用自己对世界的科学观察和哲理感悟来写作，是诗写者能够把诗歌的意象推向纵深启迪的一条有效的路径。在这方面的探索非常富有社会现实的和文学审美的意义。

《诗评集》最后评论的两位作者非马和西贝，有如喝喊“芝麻开门”似地，在诗歌的繁花异境中为我们指引出一条又一条幽婉的蹊径。非马是一位核物理学者，他的诗歌简约到极致，好像只留下了原子的核，但其意蕴却直点灵犀，往往使读者拍案叫绝。诗

评者准确地抓住了《鸟笼》这首诗作为一个精彩的例子，全诗总共只有十七个字，“打开/鸟笼的/门/让鸟飞/走/把自由/还给/鸟/笼”。最后的一个“笼”字何等振聋发聩！评论者把这种寓意不凡的表达称作“反逆思考”，亦即物理学中作用与反作用原理在思考方法上的引伸。这种对事物透彻和全面的理解反映在诗歌上远远不只是技巧的运用，而是作者用诗歌对宇宙真理和人类社会现实的一种贯通的穿透。正如诗评者举例说明的那样，“在政治领域，非常清楚，禁锢的施加者在钳制他人的过程中，其实自己也往往陷入无形的囚笼；唯有松解禁锢，还他人自由，禁锢者也只能走出自囚的牢笼。”非马的其他诗作《醉汉》、《黄河》、和《龙》等等，都“用凝炼浓缩的语言营造惊奇的意象，表达具有多重内涵和象征的内容；他不但对社会人生热切关怀而且以冷静的哲理思考见长；而且两者相得益彰”。这些，都是《诗评集》从非马诗歌里总结出来的现代诗歌发展的阳光之路。

如果说佛家有“禅悟”一说，那末诗家可否有“诗悟”一说呢？我想是有的。要悟才能懂的诗歌从某种意义上是在引领读者的心灵，朝着未曾领略过的境界走去。诗歌到这里是一步精神的跨越，而这，便是女诗人西贝诗歌的特长。《诗评集》用了耐心提炼过的语言来阐述这种诗写者的可贵探索。西贝是一位数学学者，她如何通过《静守百年》诗集在其作品中“实现了诗歌与数学的统一”，不是可以读懂的，而只能悟懂。只有逐步地解剖了“诗的多维空间和意象构造”之后，读者才能领悟到西贝诗歌里的意象群体和神韵。诗评者列举了《形体的秘密》、《玻璃中的女子》、和《当轮到我们》等等好几首西贝的诗歌为例，逐一阐述了诗歌意象纵深走向的“莫比乌斯带”以及如何从“意象丛”中去领会那种“非平庸”的寓意和神智。例如《当轮到我们》这首诗，用死亡时刻视觉所作之最后的和无序的搜寻，来展示出“用意象的丛生去填补死亡留在我们心底深不可测的空寂和茫然”。这是一种本能的对生存的怀念，它无声地震撼着读者的心灵，引导读者在提前意识死亡的同时去领略生存的深度感觉和意义。

总之，要理解非马热烈的人生关怀和多重内涵的哲理与象征性；要理解西贝诗歌意象“莫比乌斯带”般的纵深走向和“非平庸意象丛”的精神造诣和诗句结构，读者一定要阅读《何与怀诗评集》的原文，那里面翔实的分析和画龙点睛的归纳与讨论只字都不容错过。

本世纪初，我在一篇评论雪阳诗歌的文稿中提出“断层思维”的概念，并分别同雪阳和黄雍廉讨论过。两位文友没有多少共鸣，但也不表示反对。现在想来，针对非诗歌文学和逻辑学的“线性思维”来说，“断层思维”的概念还不足以概括诗歌的思维特征。若采用“非线性思维”的概念，那就可以包含“断层思维”、“意境论和境界说”（王国维）、

以及《何与怀诗评集》里所论述的“反逆思考”、“莫比乌斯带”意象和“非平庸意象丛”等思维概念。这里要强调的是，现代新诗在探索和发展的道路上有着广阔的空间和前景。诗写者们要在创作前博览群书和纵观各家，但也无需在创作时遵循什么固有的模式。如能把前辈和平辈写者的精萃消化在腹中，并着重突出各自的特色，那便最终能从侧溪里撑出一艘远航的轻舟。

六

结语：在百年新诗的发展历史中，由于地理疆域和政治藩篱的隔阂，又由于文学评论队伍的弱小，有许许多多诗歌作品在报纸上和杂志上一经发表后就在文学史上销声匿迹了。文学作品的评论更是因为中国历年政治运动的干扰而没有持续性发展的可能。这种状况自上世纪八十年代改革开放以来得到好转。到 21 世纪后，中国国内文学和诗歌评论随着文化的复兴和新诗的重生已经热烈地开展起来。例如在文学评论方面，自 1984 年以来一份《当代作家评论》期刊就已经创办了三十四年，并进行了三届“当代文学优秀批评家”的评选。其中最近的第三届评选于 2016 年举办，经过一批著名作家的集体评议共推举出五位当代文学批评家 [12]。相比之下，诗歌评论方面则显得比较分散，除了在《诗刊》和《星星》等诗歌杂志中有不定期的诗歌评论以外，还没有出现专门的诗歌评论杂志。在比较大型的诗歌评论专著方面，有方环海和沈玲的《诗意的视界》（2012 年）和谢应光的《中国现代诗学发生论》（2013 年）等，也都是近年里出现的。海外华文诗歌系列性的评论就更加凤毛麟角了，一般是在文学评论当中夹带评论一下诗歌和诗写者。《何与怀诗评集》无疑是第一本澳大利亚华文现代诗歌评论专著。不夸张地说，我还没有搜寻到其他系列性评论中国国外华人诗写者及其作品的专著。因此，何与怀的这本诗评集不仅见证了华文新诗在涅槃后的重生，也见证了新诗在南太平洋的蓬勃发展。所有这些，无论是在大中华诗歌文学史或是在澳洲的华文文学史上都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

最后要说的是，《诗评集》既不是诗歌比赛的评委，也不是诗写者文坛排序的佐证。诗歌与作者的价值是在读者的心中，而诗评的价值，就是帮助读者去发掘作品深层的内容和价值并学习和掌握这种发掘的方法。

（2018 年 10 月 2 日完稿，2019 年 2 月 18 日修订。）

参考资料：

[1] 行迈，《华语文学的韶光——祝贺何与怀博士主编的“澳华新文苑丛书”新书发布》，新书发布会，2017年8月。

[2] 行迈，《我所认识的何与怀》，澳华文化界表彰暨祝寿活动，2017年5月。

[3] 百度文库/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中国现代新诗的诞生与发展》，2014年10月10日。

[4] 百度文库，《中国现代诗歌史》，2018年9月。

[5] 百度文库，“中国新诗”关键词查询，2018年9月。

[6] 《延安文艺座谈会讲话》，1942年。

[7] 百度文库，《延安整风历史碎片》，2017年9月。

[8] 行迈，《高位塌方》，《澳洲新报·澳华新文苑》，2017年7月。

[9] 行迈，《诗歌是抽打时代脉搏的响鞭——也谈百年新诗》，《澳洲新报·澳华新文苑》第852期，2018年7月。

[10] 行迈，《诗歌的诱惑与坚守》，《澳洲新报·澳华新文苑》第827期，2018年1月。

[11] 何与怀，《不断崛起的新大陆》（澳华文学漫谈），《澳华网》，2018年9月20日。

[12] 《当代中国文学优秀批评家”是怎么评出来的？》腾讯文化，2016年12月10日。

理翩阑夜薪火把

——《澳华文学评论集》序

行迈

十二年前，何与怀博士出版了他的报告文学随笔集《北望长天》。接着，又出版了《他还活着：澳华文坛掠影第一集》。为这两部书，悉尼文学界群体于2011年举办了一个“何与怀博士新书发布暨作品研讨会”，并兼为何博士祝贺七十寿诞。这个新书发布暨作品研讨会成为了当时澳华文坛的一大盛事。会后，文人学士们余兴未了，一百多位澳洲华语文坛的作家和诗人们，热情洋溢地联名发表了一本研究何与怀博士著作及贡献的书。这本书的主编是许耀林先生，他也是澳华文化团体联合会的会长。书的题目是《振翰南溟金石声——何与怀博士研究选集》。全书428页，25万字，表现了文化界笔耕精英们对何博士文化著作的精致的解读，深刻的领悟，和由衷的敬仰。正如中国著名杂文家、时评家鄢烈山先生在此书的序言中所说：

何博士……北望长天，心忧中华，哀民生之多艰，更哀民权之不能彰扬，民智之被蓄意蒙蔽；他长叹息以掩涕，却不为一己的荣悴。他的心态是从容而明净的，为中华民族的志士仁人立传，岂止为了促进当下中国的与世俱进，也是为我华族华人永续正直仁勇的血脉，而不论其子孙将在何方图生存求发展。

也如冰夫先生为《北望长天》撰写的序言所示：“社会良知和道德追求”——这九个字，集中而准确地概括了何博士的著作，乃至他这个人立足于社会的根基和不渝的人生追求。

诗人杜甫在《曲江二首》中早就说了，“人活七十古来稀”。古人还把七十高龄称作“悬车”之年。从《振翰南溟金石声》出版至今，又过去了十年。然而，在这十年当中，何博士不但没有“悬车”，还把他人人生追求的“车子”开得更加稳健，更加快意，也更加高速。在这十年中，何博士为世界和澳洲的华语媒体撰写了近百篇随笔、时政杂评和报告文学，内容涵盖了文学诗歌、思想哲学、社会时政等多个方面。在这十年中，何博士为文坛的精英和后起之秀们撰写了许多篇作品序言和评论，组织和主持过许多作品发布会和研讨会。在这十年中，何博士出版了（或待出版）他撰写或主编的作品十多部。在这十年中，何博士作为澳洲新报《澳华新文苑》专栏的总编，动员、组织、收编了无数文化艺术界的作品，把新文苑从十年前的400多期办到了今年今月今周的1010期，并相继汇编出版了三卷“澳华新文苑丛书”，为澳华文坛增添了丰富而珍贵的

收藏。在出版《何与怀诗评集》之后的这段时间里，正值一场创历史记录的瘟疫肆虐全世界和接连的特大洪水冲击华夏大地之际，何博士在悉尼封城的艰难日子里，迈步前行到他人生追求的一个新里程碑：他编写完成了又一部文学评论专著《澳华文学评论集》。

这个评论集收编了何博士在新冠肺炎期间所撰写的九篇和之前所写的三篇共十二篇文学评论文章，另外还附有何博士所著《北望长天》一书的两篇序言，共22万字。这些文章的每一篇都内容生动，记述详实，而且人事跌宕，各有洞天。当我读完这所有的评论和绪论，心情久久不能平息。我认识何博士虽然已有二十多年，但只是在最近，我方才把他旷阔的胸怀和对良知与道德的追求精神领会到一个新的层次；也方才认识到他对澳华文学和世界华文文学的精辟定义，及对其发展基础与方向的深刻论断。

这本新的文学评论集，评论到了相关作品的形式与内容、思想与哲学、结构与方法等。然而最集中也是最深刻的评论，则是对一系列角色和作者本人，对他们之意境和境界所进行的深度的和生动的解析。正如何博士所写道的，“‘意境’主美，而‘境界’主真”。这十二篇作品的作者，他们的经历和心路都展现出跋涉和体验中的美。比如“北飞”和“南飞”的刘海鸥，她本人那翻越红墙、解放桎梏、放逐灵魂的意境之美，像春水般激荡着所有同类人的心灵。然而更加真实的，却是她对故土上那血色的憎恶和对其未来自由空气撕心裂肺的呼唤。海鸥和她姐姐海燕的人生对比，她们之间通心通灵的那些信，都如神曲一般坦诚地告白了临界的挪移和信仰的转换。又比如和爱妻联袂投奔怒海的心水，他和妻子婉冰双双如鸿雁般在苦海和荒岛中穿越，向着明媚和欢笑的彼岸飞去。对作者那一首首优美诗歌和一句句铭心感言的剖析，把人生的意境和心灵的境界牢牢地融合在了一起。而这些，便是从何博士笔下提炼出来的，一个个作品和作者活生生的从意境到境界的升华。

何博士新书中的其他诸篇评论也都体现出这种淬铁成钢的提炼。比如在评论澳华诗人燕紫的诗歌时，评论者用了即如诗歌又如箴言般的语言，把作品放在了诗歌的高台上来进行解析和欣赏。这个高台便是2020年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美国桂冠诗人露易丝·格丽克的诗歌。评论者以格丽克的诗歌为对照，分析和释放出燕紫诗歌中类似的光彩。比如其中的一道光彩是燕紫对人性解放的讴歌，那就像是“从一棵树到一片森林”，“从大半个中国到大半个世界”，是从古代到现代，也是从故国一员到普世认可的世界人。评论者在同样的平台上也向诗人们展示出攀登的方向，在此他借用了燕紫的诗句，是“不错过使命”，“在月光下的故事桥走过，等待暴雨的洗刷”，并由此提示道，我们要“挑战单一文化局限和单一时光轨迹”，“发扬风格，实现超越”。

关于澳华文学之动态属性及其在世界华文文学中的定向，尽管中国的一些学者已经定下了“向中华传统文化回归”的调调，何博士却有着更为全面和深刻的论述。在这本新书中有一篇唯一的访谈录，那就是由何与怀和圣童共同整理的《从澳华文学谈到世界华文文学——澳华文坛何与怀博士访谈录》。何博士在访谈中说得斩钉切铁：“我反对单向回归论而提倡‘多元升华’。事实上，无论从创作实际或是理论取向来看，今天整个世界华文文学呈现的是多元升华的势态。这里面甚至还会出现一个从母文化过渡到异质文化的过程——东西方两类文化在不断碰撞、交融和互补中产生变异，显示出“第三类文化”的鲜活生命力。关于传统，我还有这样的看法：所有的传统都是现代的传统；传统是一条奔腾向前不断发展壮大的河流。”在澳华文坛不久前发表的《何与怀博士研究选集（二）》中，众多的本地作者不约而同地为何博士“不是单向回归，而是多元升华”的论断拍手叫好。这也是南澳文化人对文化归属的共同认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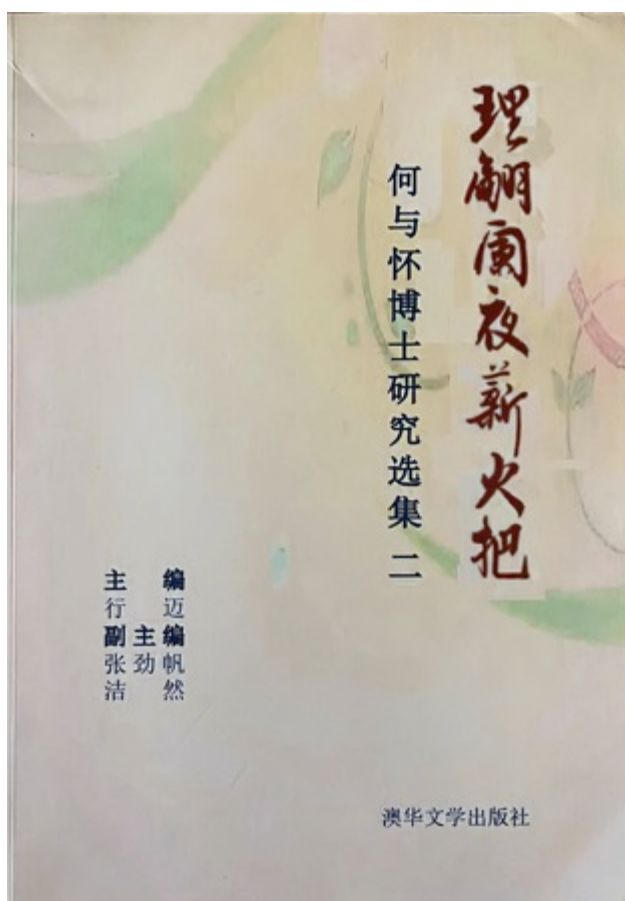
何博士的评论有个显著的特点，那就是把每篇作品的成就和其作者价值观成长的历程综合在一起来解读。例如在评论者的笔下，作家沈志敏关于“综合逻辑”的认识论著作与其多篇优秀的小说被有机地“化合”在一起了。随着评论层次的展开，我们看到小说及其作者如何离开了原罪式机器洗脑的过往；离开了新权威主义的强制教化；如何追随万年以来智人大脑的进化轨迹，重新开发出综合逻辑的本能；并如何在故事中融入现代世界普世价值的真谛；如何在文学创作中实现人性的本真化和文学的本土化。何博士把文学作品中的“是什么”与“为什么”和“要什么”融汇贯通在一起，并如点击“灵犀”般地进行了高度的概括。例如对齐家贞纪实小说的评论，抓住了活人“葬礼”和自己给自己开“追悼会”之痛苦而真实的现实，一步步展示出作者的人生三部曲：从人间牢狱中被剥光皮肤的《红狗》（是什么），到揭示这一切罪恶的《黑墙》（为什么），再到凤凰涅槃后迎接那温暖身心的《蓝太阳》（要什么）。在这里，文学评论成为了解开死亡和生存这一万世谜底的钥匙。

我由以上领悟到，文学评论就是对人、对这个社会和对这个时代的评论。何博士所有这些评论所开启的，正是我们在时代的“瘟疫”和历史的“洪流”中所孜孜寻觅的救赎——即人性的追求与价值，社会的良知与道德。也正是由此，这个瘟疫和洪流，真实地展现出我们所处时代的“阑夜微凉”，而要在黎明前照亮黑暗中的道路，需要一把又一把薪火来点亮我们的双眼。何博士手中的那支笔所承载的，便正是一把这样的薪火。在古代，毛笔和文字放在一起被誉为“理翩振翰”。十年前那本关于何博士著作的研究文集被命名为《振翰南澳金石声》，该书名用“振翰”来形容何博士在澳华文坛中点石成金的灏瀚文字，而“振翰”刚好又与“震撼”谐音。我于是想把我的这篇短文命名

为“理翩阑夜薪火把”，以表白我对何博士文学和时政评论的一点领悟。其中的“理翩”刚好和“立篇”谐音，比喻荡志雄笔立宏篇。这两句话也大体可以组成一幅对联，我便把这幅借句而成的对联作为礼物送给何与怀博士和他的读者：

理翩阑夜薪火把
振翰南溟金石声

就在我开始撰写这篇短文之前，我们一些人在本地文学诗歌团体的几个微信群里提出建议：推动何与怀博士为“澳华文化界终身成就奖”享誉者的舆论准备；同时提议当何博士总编的“澳华新文苑”出版到第 1000 期时（大约在 2021 年 5 月份），由澳华文化团体联合举办一个庆祝会和颁奖会。这个提议在相关的微信群里获得了文友们的热烈附议。不久，由澳华文化团体联合会与本地文化界多名贤达共同组成了评选和颁奖委员会，经过提名和表决，确定授予何与怀博士“澳华文化界终身成就奖”。5 月 15 日，380 来位文化艺术界人士在悉尼隆重举行，见证了何博士接受澳华文学最高荣誉奖项的盛况。同会还庆祝了何博士主编之《澳华新文苑》发刊 1000 期；正式发布发行了《理翩阑夜薪火把—何与怀博士研究选集（二）》新书；并为何博士的八十寿诞进行了热烈的祝贺。这是澳华文坛的一件盛大喜事，不但完成了众多华文笔耕者的拳拳心愿，就好比是为何博士出版《澳华文学评论集》这本新书敲响了澳华文坛矢志奋进的编钟。



【作品回放】

编者注：本栏目用于刊登本会会员在纸媒时代发表的旧作，或者在其它区域的媒体发表、不易为本地读者读到而又值得交流学习的佳作。

骚狐滩的筏客子

火日丹

写筏客子是我多年前萌发的愿望，但一直迟迟下不了笔。说起来原因很简单，因为我爷爷是一个“打帮伙”的筏客子。我羞于把我的先祖们赤裸裸地放在世人面前，让人们评头品足，但我又不能不把这段如黄河般变幻莫测的筏客子的生活告诉我的读者。

据我们骚狐滩苗姓家谱记载：始祖斗谷乳图，天生神人，得老虎喂奶而活，力大善战。春秋时代为楚国将相。四世六相，后其玄孙斗贲皇迁至晋国，屡立战功，封了苗地，遂改姓苗。这段文字使我家祖祖辈辈为之荣耀，也是奶奶滔滔不绝灌输给爹，其后又唠唠叨叨教育我的经常话头。

苗姓家谱后面记载，至明代洪武二年，一世祖苗和兴一根扁担两只筐只身由山西洪洞县大槐树下来到黄河中间骚狐滩定居，叩石垦壤，风餐露宿，使苗姓家族得以繁衍。由此我知道了我们苗家的祖籍在山西洪洞县。不知这棵槐树有多大，所有骚狐滩的各族姓人都说其先人自大明年间犯了罪，从山西大槐树下迁徙来到了这里。

骚狐滩在黄河南岸的一片绿树林荫之中。一面傍山，一面靠水，方圆二十余里。据庄里人说第一个在这里安家落户的就是我的先祖苗和兴，这地名就是我那带点传奇色彩的先人爷来这里后起的。当时，骚狐滩是黄河中间的一片平地，滩上全是一人高的荒草，野鸭飞鸟成群结队，狐狸兔子随处可见。那些火红色皮毛的狐狸白日里追逐戏耍，晚夕里则变了女人来勾引我那穷得叮当作响的先人爷。我那先人爷虽然体壮力勇，但还是每晚难以应付众多骚气儿那么重的狐精妖女。于是在万般无奈之下，实在招架不住之后一把火烧了滩上的荒草，绝了狐狸的隐身之处，骚狐滩从此徒有虚名，而无一个勾人魂魄的媚狐子了。

骚狐滩的刘四爷在我去年暑假返乡的一天突然拉住我的手，颤抖着双唇告诉我，我爹是他的种。我听到此话，惊诧万分。望着他慈祥的神情，看到的是满脸皱纹没有一点虚假倒有十分诚实的眼睛。

我对爹的认识已成一片模糊。小时候，骚狐滩河边有两架水车。水车直径将近四丈，辐条成对从车轴车缘辐射构成巨轮，每排辐条的尽头装有一块刮板，刮板之间挂有可以活动的长方形水斗。水流推动刮板，驱使水车徐徐转动，水斗则依次舀满河水，缓缓上升，当升到轮子上方正口时，斗口翻转向下，将水倾入木槽，由木槽导入水渠，再由水渠引入田间。记得那时，爹是骚狐滩的水车头儿。这水车头儿俗称龙王爷，家家户户每三年一轮，管理水车的维修和全骚狐滩用水多少和用水时间的安排事宜。记得我爹接水车头儿的日子是农历六月十三。那天，滩上杀猪宰羊，唱鼓子戏，耍社火，旧水车头在众乡老们的陪同下，吃肉喝酒，结帐算帐，把管理水车的任务交给了我那身不满五尺，面黄肌瘦的尕大汉爹。

爹的瘦小，爷爷的高大，引起了骚狐滩人的猜想。骚狐滩人于是说爹不是爷爷的种，是个杂疙瘩。杂疙瘩就是杂种，这事情只有我奶奶说得清楚。可我奶奶说，爹是筏客子的种。

我从小就敬慕筏客子。儿时和骚狐滩的娃娃们在黄河边上玩着水，爬在滚烫的沙滩上，晒着毒毒的太阳，看那些赤膀精背的汉子们喊着统一的号子，在浪尖上驰骋，上下起伏，腾空飞驰，我幼小的心灵随那火箭般的羊皮筏子上下翻腾，慢慢树起了一座筏客子顶天立地的丰碑。

爹当水车头儿不满三年，就赶上了大炼钢铁食堂化。爹和娘就是那一年和水车遭到了同样的厄运。水车被大炼钢铁当了燃料，爹和娘则挖完骚狐滩的草根，剥完骚狐滩的榆树皮后扔下我这个不满六岁的儿子早早地进了关山沟的苗家坟地。

刘四爷抚摸着我的手说道：“你的大拇指头和我的一模一样，扁指甲，头大根小，圆蛋蛋，只有我们刘家人才有这种指头，这叫蛤蟆指。我已是八十好几的人了，这话我憋了多少年，今日里不说再没时间说了，你是我的亲孙子。”

奶奶叫苏银花，自来到阳间世上哭了第一声之后，就被她内外交困疲于奔命的父亲塞到了尿桶里。奶奶昏晕过去的母亲醒来后看到尿桶里往外蹬的两条小腿，从土炕上连滚带爬下来把奶奶从尿桶里提了出来。奶奶的母亲把幼小的奶奶搂在怀里嚎啕大哭，才使奶奶的父亲回心转意。奶奶七岁上她父亲就去世了，她母亲带着她嫁给了一个大烟鬼。八岁那年，大烟鬼把奶奶卖到了心乐堂窑馆。到了心乐堂，奶奶学着侍候老鸨子，学着打情骂俏唱曲儿。

刘四爷说到这里一个劲地叹气。就在你奶奶十三岁那年，我和你爷爷已是些十七八岁不知天高地厚的冒失鬼了，整日里在水里滚浪里爬，还不知道这世道的艰辛和黄河的风险。你爷爷小名叫水娃子，是个大高个子，长着大手大脚大脑瓜。你爷爷水性特别好，从黄河上游一个猛子扎下去，一口气能憋二十多里，游的踩水加膀子，水才到肚脐眼上，手举着衣裳，半个身子露出水面，从远处看好似趟着水过黄河。那年，红军从骚狐滩下面的狼牙渡口过河，先送过河的就是我和你爷爷他们。

那是一个寒风飒飒的夜晚，天阴沉沉的，大块大块的乌云把天空压得很低，像要整个儿塌压下来。迎面的寒风，呼呼地吹着，掀起密集的碎雪割人的脸。刘四、小六子和爷爷在炕上丢骰子赌钱，两个打着绑腿，戴着红五星的红军进了院子。一进大门就扯着嗓子喊：“水娃子，水娃子。”

爷爷听到喊他，和几个筏客子不知啥事从炕上跳了下来。那两个红军笑咪咪地挟着一股寒气进了屋，走到炕边一个敬礼。爷爷让两个红军上了炕。当这两人说明来意后，爷爷皱着眉头，用手搓着脚指缝里的垢痂，半天没吭声。刘四看了一下爷爷的脸，给那两个红军伸出一张大手说道：“掌柜的，给几打呢？”说着做了个掂大洋的姿式。

那两个红军说道：“好商量，好商量。”

爷爷一听这话来了气，瞪了一眼刘四说道：“人家红军没架子，把我们筏客子还当个人，就凭这些我们弟兄们头蛋骨别到裤腰里这个忙就给帮了。”

这晚，爷爷、进财、刘四和尕六子随两个红军去了狼牙渡口。

狼牙渡口，崖壁陡峭，成月牙状。黄河流经这里之后弯向东北而去。这里河道狭窄，浊浪排空，滔滔的河水如蛟龙翻腾震耳欲聋。几个人到了这里，墨抹的天幕把狼牙渡口的山川包裹得严严实实。浪拍云崖的吼啸声，远处村镇传来的狗叫声，还有那从黄河西岸马家军哨楼隐约闪出的鬼火似的灯光，使静谧的夜晚显得神秘莫测。

四个红军钻进爷爷、刘四、进财和尕六子的牛皮袋里。第一批过河的是爷爷和刘四，两人猛咕几口火辣辣的烧酒，烧酒一入口似胸膛里燃起了熊熊的火，爷爷和刘四霎时精气和胆气包拥了全身，提起钻进红军的牛皮袋鼓起腮帮子吹了起来，只听“呼呼”几声响，牛皮袋就像横卧的一头牛挺了起来，爷爷用牛皮绳将牛皮袋口扎紧，拖到水里。只见一个浪头过来。牛皮袋腾空而起，爷爷和刘四腾身一跃跳到上面，从狼牙渡口斜插而过。到了河中央，爷爷一马当先，牛皮袋一会儿跃上浪尖，一会儿掉进波谷，声呼啸似骏马奔腾，向对岸冲去。

一束刺眼的手电筒的亮光照射过来，一排子枪响炸裂了漆黑的夜空，对岸的哨兵咋唬道：“干什么的？”爷爷扯着嗓子喊着说：“掌柜的，我们是老百姓——，家里人病了，到对岸寻个郎中看哩——”

“喂，老乡，你家的人真病了吗？”这里的人过河不是羊皮筏子就是牛皮袋，哨兵端着枪大声吼着问道。

“黑天半夜的，掀开热被窝，不给病人看病，还能做啥呢！掌柜的不相信，等一会牛皮袋靠了岸，你检查吧。”

哨兵再没言传。乌云黑压压一片翻滚着在天上蠕动着，一丝月光透过黑乎乎的云层望着跌宕起伏的黄河。

这时爷爷和刘四的牛皮袋已到了岸边。哨兵走到刘四跟前，朝牛皮袋上踢了一脚，看他解皮袋口。说时迟，那时快，爷爷从后面朝哨兵头上猛一巴掌，那劈波斩浪的大手让哨兵一下趴在了地上。这时，进财和尕六子的牛皮袋也已靠岸，四个红军战士分别从两个牛皮袋里出来，把机枪架到了岸边的制高点上。

突然，马家军惊叫起来：“共匪来了！共匪来了！”

夜半更深，这叫声犹如晴天炸雷从头顶滚过。马家军慌乱起来，有的喊，有的跑，有的连裤腰带也没系好就朝河里开了枪。

战幕拉开了。峡谷中枪声如炒豆般爆响，红军的后续部队很快占领了黄河西岸。

爷爷和众筏客干完这些事后，骑上牛皮袋，揣上红军给的白花花的袁大头银元，唱着“年轻的时候趱着闹，尕胡子一抹是老了”的花儿，朝狼牙镇心乐堂窑馆奔去。

刘四爷说，那时节骚狐滩全是些水里滚浪上爬的筏客。今日里看还是活生生的一个人，明日里可能已成了阎王爷跟前的一个鬼。筏客们从没个长远的打算，有了一顿，没了断顿。一年四季挣得几个盘缠全填到狼牙镇那些窑子房的黑窟窿里去了。

狼牙镇别看镇子不大，可有三七二十一家窑子和数不清的暗窑子。你奶奶那时站是一根葱，走如一阵风，两个水葡萄般的眼睛勾汉子们的魂呢，在狼牙镇的窑子房里论长相比身段赶上她的真没几个。可你奶奶性子犟，不愿接那些三阔四老的有钱汉，养到十五岁还没开苞。她就喜欢咱们这些吃粗食放响屁的筏客，一见你爷爷就喜欢地贴上了。人的命，毳的筋，没办法。

爷爷、刘四、进财、孛六子四个人从狼牙渡口下来，进财回了骚狐滩，其他三人则进了狼牙镇。一进狼牙镇各奔东西都找自己相好的去了。爷爷挺着腰杆进了心乐堂，只见院里几个膀大腰圆的汉子正扭着一个孛女子抽打。

孛女子一脸倔强，额头上一道深深的血口子，就是不让兰州过来的麻子三爷上床。那几个汉子一见爷爷，对跟前的老鸨子不知说了啥，老鸨子走到爷爷跟前说道：“水娃子，今儿个你有福，这个没开苞的花骨朵就赏你了，按三等房的价算。”

爷爷一听愣了，这孛女子是不是有什么脏病？开这么漂亮的花骨朵没个百儿八十的大洋拿不下来。他可不知道这是老鸨子为出孛女子唾了一口的恶气，来报复这孛女子的。

这孛女子就是奶奶。奶奶看了一眼衣衫褴褛的爷爷。一米八五的个头，蒜头鼻，豹子眼，一脸络腮胡须，肩上斜搭着褡裢往里走。她对老鸨子说道：“我干。”

老鸨子看了奶奶一眼，哼了一声，转过屁股一扭一扭地往楼上走去，快走到楼梯口转过脸恶狠狠地说道：“你就这么个穷酸命！”

奶奶和爷爷进了房，爷爷赶快给她打了水，让她洗了脸。

奶奶先给爷爷弹了一曲，琴弹得妙，歌唱得悠。爷爷静听着她的歌声，那歌声好甜，好醇，像烈酒一样烧着他已开始成熟的心，也烧灼着他已长大了的身子。

这时，奶奶款款把衣裳往下脱，当一个一丝不挂美若天仙的苗条女郎站在爷爷面前时，爷爷跪在了奶奶的脚下。

爷爷这时浑身打颤，嘴里喃喃地说道：“我要娶你，我要娶你！”他突然从地上跳起，狮子般的吼声响彻了整个心乐堂窑馆，“我要用花花大轿抬着娶你！”

爷爷的吼声震撼了奶奶，震撼了奶奶那颗被侮辱、被践踏了的疲惫的心。奶奶只觉得心里有种东西在蔓延，在燃烧，浑身上下有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欲望在蠢蠢欲动。

青石头青来(嘛)蓝石头蓝。

白石头跟前的牡丹；

阿哥是孔雀者虚空里旋，

孛妹是含苞的牡丹。

奶奶和爷爷有了这个第一次，老鸨子就逼着奶奶接客。奶奶说，你打死我吧，我要接只接筏客子。

奶奶的性子烈得如火一样，老鸭子害怕逼得太急奶奶会寻了短见，坏了她心乐堂的名声，也就暂且依了她。

奶奶是骚狐滩筏客们甜蜜蜜的朶冰糖，是咬不烂嚼不厌的香肉肉，是舍不掉放不下的命蛋蛋。

骚狐滩的筏客们经过两年多的拼搏，凑足了两千块白花花的银元把奶奶赎了出来。

娶奶奶那天，正是二月二龙抬头，是筏客们的良辰吉日。

爷爷那天拿着一面红色卷旗，众筏客们那天背着太平鼓，挑着一条青龙，一条金龙，全是一条裤衩赤身精腿。

到了狼牙镇，三声炮响之后，爷爷手里那面红旗鸾翅猛扇似地凌空一抖，“咚咚——咚，咚咚——咚！”黄土大道上刹那间幻化出一派起伏迭进、涌动漫卷的波涛。那么大个鼓，单臂撑甩得那么高，那么齐，右手里的麻绳鞭槌儿在鼓的飞跃中猛个儿砸将上去，稳而重，准而狠。百多条绳鞭齐刷刷，一舞，一击，一顿，一大层高高抬平的大脚板哗然跺地，人同步而鼓同声，天地震荡，元气淋漓。此时，金龙青龙腾空而起，尾摇惹三山震动，头起喷烈焰熊熊。

一顶小轿由四个筏客们款款抬着，停到心乐堂窑馆门前，几个女子把顶着红绸的奶奶扶到轿里。这时，鼓声又响，筏客们抬着奶奶在镇上整整转了三圈，然后在鼓声和唢呐声中奶奶被筏客们大摇大摆地娶到了骚狐滩。

奶奶被娶到了骚狐滩，这里的筏客们穷，兴“打帮伙”，奶奶就成了爷爷、刘四、范进财和朶六子四个筏客们共同的女人。

奶奶是二月二娶来的女人，是筏客们心里的神。筏客们走到哪里，就把奶奶带到哪里，白日里奶奶为筏客们做饭，缝衣，晚夕里奶奶轮着给四个男人暖被窝，焐脚脚，磨那熬不到头的苦日子。这四个男人待她都好。其实好不好无关紧要，女人一生中，真格儿地动情只有一次。爷爷的执拗、豁达、豪爽、火辣，黄河一般无拘无束的性情深深地恋着她的心。她始终把心偏着爷爷，她的心只嫁给了水娃子。她是爷爷的女人。

那是奶奶被娶到骚狐滩的八月，骚狐滩的枣儿红红地挂满了家家的房前屋后。这时正是抗日战争期间，爷爷以每个筏客一百块银元的运费承接了第八战区往包头运军火的任务。

走的那天，每个羊皮筏子上一个押筏士兵。爷爷是筏客头，这一次仍然是爷爷的筏子走到最前面，上面坐着一个小军官。六八四十八个羊皮袋撑起一座小山，十二个小山每隔三十丈一个，在弯弯曲曲的河道上整整排了二里来路。

自骚狐滩沿河而下约五十公里便是红山峡，快入峡谷老远便听见山峡之中传来轰隆隆的声音，攀过几道悬崖峭壁，冲天的黄水倏然之间映入爷爷的眼帘之中。

“把好舵！”爷爷立在筏头一声吆喝，筏子已入雄峙两岸的石山峭壁间，黄河之水面对青森森的石壁无可奈何地缩紧身子沉沉怒吼着从这夹道中挤过。筏子擦岩而过，随着河水向石壁猛冲过去，刘四、进财和尕六子在爷爷的指挥下猛打舵，筏子在愤怒旋转、咆哮、狂吼，猛地从漩涡中冲出，进入到一片开阔的河面上。

筏子逆着风缓缓行驶，没有一点儿动荡，几乎不像在前进。和风一阵阵吹来，筏客们斜巴叉伸着大脚躺在筏子上，从货物上解下酒葫芦，仰着湿漉漉的头咕了起来，那浑身的腱子肉在太阳的照耀下发着暗暗的红光。

中间的黄河(嘛)两边的崖，
峡口里有两朵云彩；
云彩(嘛)搭桥者你过(呀)来，
心上的花儿(哈)漫来。

奶奶银铃般的歌声从爷爷的筏子上升起，惹得那周身肌肉疙瘩的汉子们从筏子上腾身而起，扯着嗓子吼了起来。

尕六子是筏客子里的唱把式，是阳间世上的五荤人。自打筏子进入这宽阔的河面，他就在筏子上一会儿扭，一会儿唱，先唱了一段《尕老汉》，又和刘四爷各提一个酒葫芦脸对着脸数起了麻雀，酒曲还没唱完，尕六子的歌声起了，只见他把耳朵轻轻扶起，一对小眼滴溜溜地转，馋馋地瞅着筏子上端坐的奶奶，在一波三折的哎声之后，随着筏子慢慢地起伏唱道：

站在(个)筏头上扳桨哩，
货物(哈)往包头送哩，
筏子上有我的扯心哩，
两站(哈)踏一(呀)站哩。

歌声在缓缓往下流淌的河水上飘着，河水也不知怎么突然窜出来，在这里转了个弯儿，便摔下一片很大的河滩。季节河季节水，时大时小，没有定形。不时把河床冲出许多河槽来。一片河滩沟沟岔岔明明晃晃的。

欢快的歌声在黄河上跳跃飞荡的时候，只有一个人靠着货物在喝闷酒，这就是进财。进财这个人论力气，只有爷爷还可以和他较量，可这人心眼小的如针尖。自从奶奶被娶到了骚狐滩，他爱她，亲她，揉搓她，他恨不得把她含在嘴里，捧在手上，敬在自己的心坎里。他容不得奶奶和其他三个男人睡，就连奶奶和别的男人说个话，笑一笑，他也要把气憋在心里，发无名的火气。更何况奶奶对爷爷偏心，他更是不能容忍到了极点。

这时候，爷爷在筏头上坐着，听着奶奶和尢六子漫着花儿他心里如这开阔的河水无比欢畅。他望着眼前的河水，看着弯弯曲曲凸凹不平的河床，听着奶奶和筏客子们对着花儿，恍惚之中他有一种正在重复过去某个时刻的感觉，这一时刻混沌不清却又在记忆中留有不可磨灭的痕迹。这半年来，奶奶周旋在他们四个人之间，给了他们难以诉说的温暖。可他深深感到，他们四个亲如手足的弟兄之间有了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隔阂越来越大。

“吼烂毬呢，癞蛤蟆没膀子世下了一付好嗓子。”尢六子歌声又起，进财把桨板猛往货物上砍去，宁静的空气刹时变得沉闷。

尢六子一看进财在奶奶跟前骂他，一下跳了起来，抱住进财的腰就甩。尢六子力小单薄，进财身体壮得像一头牦牛，只见尢六子跳来跳去，用脚绊，用肩顶，进财却立着脚纹丝不动。刘四一看两个人都火了，过来拉着劝架。尢六子趁机猛地一头朝进财撞去，进财拽着尢六子往后退了两步，两人同时掉下河去。

奶奶愣了！两行泪水汨汨从她的脸上流了下来。她看着眼前两个在水里扭打的男人，心想自己咋把这些男人做着生分了呢？

爷爷在筏子上喊道：“快上来，丢人现眼的。”

两个人听到爷爷的喊声才慢慢爬上筏来。

悠悠的羊皮筏子在水面上漂着，一切又恢复了刚才的宁静。爷爷接过刘四手里的酒葫芦，往嘴里灌。他动作缓慢，神情从容冷漠。一时间，他的冷漠，他的沉重使整个筏子队好似压着万钧的重负。兀地，他拧上葫芦盖，站起身，朝远处望去。

只见两岸青山上面苍松翠柏郁郁葱葱，河中有一块平滩，上面有一座庙宇隐在一片绿树之中。这就是筏客子们心灵寄托的圣地龙王滩。不管风吹下雨，无论天寒地暑，

筏客们到这里不上龙王滩、不给龙王爷敬上一柱香，筏客们就似把魂丢到了这里，走在水路上心里总没个踏实。

爷爷深陷的眼睛朝众人看了一眼，说道：“上龙王滩。”

“不行！”押筏的军官说道。

爷爷没有吭声把桨板猛打几下，筏子箭一般地朝龙王滩冲去。

押筏军官掏出手枪，他知道这次所运货物是美、英、苏联等国支援中国的抗日物资，军令如山他是不敢有半点闪失的。他“叭！”地往天上一响。“不想活了，耽误军务要杀头的。”

谁也没有吭声。筏已靠滩，十二个筏子把滩围成一个圈。押筏的兵士挡也挡不住筏客们，因为他们知道惹翻了这些人吃不上也得兜着走。筏客们在爷爷和奶奶的后面齐排排跪在龙王庙前。

冷风嗖嗖地吹着。

被风蚀得面目模糊的泥胎神像孤零零坐在寺庙当中的土台上。

香烟缭绕，徐徐上升，爷爷和众筏客的声音如滚滚的雷声向远方传去。

吼声凄凉、沉闷，惊天地泣鬼神，呜呜咽咽飘荡在茫茫的黄河之上。

这晚，筏客们就歇在了龙王滩。夏日的夜到处是蛙鸣虫叫，银白的月光洒在地上。夜的香气弥漫在空中，织成了一个柔软的网，把所有的景物都罩在里面。爷爷和众筏客在河滩上点起一堆堆的篝火，火苗儿一跳一跳，映得整个龙王滩一片通红。大约在鸡叫头遍时，不知谁喊了一声：“贼来了！”接着一声枪响，众筏客和那些押筏子的士兵都被惊了醒来。

只见七八个大汉手提明晃晃的钢刀，押着那个军官和奶奶立在人们面前。众筏客一见奶奶披头散发，被一个大汉提着头发押着，“哗”地一下从筏子上弹起，手里各拿着一把桨板。

大汉中一个头缠白毛巾的把刀架在那个军官脖子上说道：“让他们把枪放下。”

押筏军官看了一眼那锋利的刀刃朝那伙兵士喊道：“把枪放下！”

士兵们一听当官的让把枪放下，个个乖乖地把枪扔到了地上。

进财、孬六子、刘四在前，众筏客们手提桨板还往前走着。爷爷扫了一眼那些提着钢刀满脸横肉的大汉，对筏客们说道：“站住！”这一喊让人们把目光都投向了爷爷。

爷爷往前走了两步，双手抱拳，举过左肩问道：“老大贵姓？”

白毛巾答道：“在家姓赵，出外姓潘。”

爷爷又问：“老大贵帮？”

白毛巾答道：“抗三帮。”

爷爷说：“兄弟我问得鲁莽，还是哥哥你大度。我早听说大当家的有仁有义，有能有志，初到此地，本当先给大哥叩拜，兄弟我一时周济不到，理义不周，长评不塾，钳子不快，衣帽不整，长腿不到，短腿不齐，还望兄弟见谅。”

白毛巾见爷爷说得头头是道，便说：“不知兄弟到此来，未曾收拾少安排。未去接驾你见怪了。早知弟兄们到此，我该三十里铺毡，四十里结彩，五十里排茶亭，六十里排香案；派三十六个大满，七十二个小满，排队迎候。”

爷爷笑着说：“好说好说。”将左手的拇食二指扳起，其它三指伸直平放在胸前，然后鞠了一躬。

七个大汉见是自己人，将奶奶和那军官放开，都把刀插到身后，和爷爷问长问短。

原来，骚狐滩的筏客子长年在外闯荡。平日里土匪、兵痞骚扰不说，就连三尺孩童见了也要拍手喊叫：“筏客子，没家婆，裤子破了裆吊萝。”所以，骚狐滩的筏客子为了在外有个方便，几乎全都入了青洪帮。

爷爷是洪帮里的执法师，弟兄遍及天下，和七位大汉打个手势，一对话，各自的心里明了。爷爷将这次筏运抗日物资的情况给白毛巾说了之后，白毛巾抱拳一拜，七个大汉跳上岸边的三个小羊皮筏子，说了声：“后会有期！”一会儿就隐入灰蒙蒙的夜幕之中。

一场虚惊之后，那个军官和士兵们都过来给爷爷敬礼。说爷爷为抗战做出了贡献，回去后一定要为爷爷请功要赏。

爷爷只是淡淡地一笑，天一亮筏子队又向包头方向驶去。

刘四爷说，这次完成了任务从包头回来，挣了一笔钱，你爷爷给每个筏客子分了一些，剩下的就存下准备装建水车。你爷爷那天把装建水车的钱交给你奶奶，一高兴和你奶奶整整折腾了一个晚上。

刘四爷说到这里顿了一下。他说，自你爷爷和你奶奶经过那个晚上，那个月你奶奶怀上了你爹。虽然，在这中间我们和你奶奶都干过那事，我也清清楚楚记得你爹是我的种，可你奶奶再不让我们挨她的身子，对你爷爷却表现出从来没有过的柔情。

进财整日里吊着个脸，见了爷爷就瞪着眼瓮声瓮气地说：“别吃独食，是谁的种长大了再说。”

爷爷哈哈笑道：“不管谁的种，我们四个弟兄都是他的爹。”

进财并不感激爷爷的这句话，他认为这娃应该姓范，是他范进财的种。他知道奶奶那晚和他睡后再没来每月一次的潮红，这日子他记着呢。

爷爷了解进财这个人，他不抽不赌不嫖，只是嗜酒如命。且酒量很大。自从和奶奶成亲后，他乐过喜过，可他心眼太小，为这事经常惹得大家心里不痛快。进财身上常别个酒葫芦，以便在放筏时喝上几口，好在他还从没因酒出过半点差池。

那天，几个人装满了筏子。一进屋，爷爷就嗅到满屋的酒味，只见进财坐在里屋炕上就着炕桌上的半截萝卜自斟自饮。

爷爷对进财没去装货心里有气，说道：“把毬个脸喝成了关公，又做什么了？”进财半天没响，下了炕一个人走了出去。

第二天，骚狐滩没有一丝儿风，又要下包头开筏了，就是不见进财的影子。

爷爷一个人进了狼牙镇。他心里清楚，筏客子们在心里痛苦的时候就去狼牙镇，在这里他们会找到生命的寄托，会得到灵魂的升华，才会摆脱人生的烦恼。

一到镇上，各家窑房的女子都探出头来给爷爷挤眉弄眼，打着招呼。爷爷直奔心乐堂，这是筏客子们最爱去的地方。一进门，就听见楼上的小房里进财大呼小叫的声音。

爷爷进去把进财拉了一把，进财眯着一双醉眼一看是爷爷，将手中的酒葫芦朝爷爷头上砸去。

爷爷一闪，酒葫芦砸在了墙上，进财晃了两晃一头栽倒在了炕边，额头正碰在茶几上，一道血水从进财脸上流了下来。

进财从地上爬起，把额上的血一抹，朝爷爷吼道：“苗水娃，我禽你妈！”说完把炕上的破棉袄一披从房里走了出去。

进财径直来到骚狐滩。他在奶奶面前跪了下去，用头顶着奶奶的膝盖说道：“银花你说，这娃是不是姓范，他是不是我范进财的种。”

奶奶缓缓转过身来，她眼里含着一汪清泉朝众筏客子看了一眼，突然大吼一声：“这娃姓苗，他爹叫苗水娃。”

此话一出石破天惊，她道出了一个永远解不开的谜。进财听到奶奶的话愣了一下，这话如一把利剑刺穿了他的心，破灭了他的希望，他对着波涛汹涌的黄河一阵疯狂的大笑，一跃而起上了即将远航的羊皮筏子。

刘四爷说到这里眼圈红了，说道：“你爷爷为在骚狐滩装建水车，心太切啊！”

我望着刘四爷满脸白色的胡须，从那布满皱纹的前额上似乎读懂了什么。

爷爷、进财、刘四、尕六子和众筏客离开了骚狐滩。筏子队载着沉重的军火又向包头驶去。不知为什么，筏子队没走多远，从来不唱花儿的爷爷，却用那略带沙哑的嗓子唱起了苍凉的花儿：

红山峡里翻大浪，
黑山峡里的绵羊；
离别了尕妹哭一场，
路远者辨不过地方。

爷爷的声音刚落，蓦地，爷爷隐约听到一种声音，这声音遥远而又亲切。

一更里的月牙儿往(呀)上升呀，
情郎哥来到尕妹的门，
心儿里格噌噌呀，
哎哟，
心儿里格噌噌呀。

二更里的月儿望(呀)花窗呀，
双扇的门儿尕妹妹开，
情郎哥请进来呀，
哎哟，
情郎哥请进来呀。

……

这是奶奶在唱，是奶奶的声音！

筏客们都朝骚狐滩望去，声音还在不断地飘来。

整个路上，一片沉闷。爷爷深沉的目光掠过波光粼粼的河面，静静地朝下游流去。那一座座青山，那一道道黄土疙瘩岭，那无边无涯的沙漠戈壁，转瞬之间匆匆而过。爷爷仿佛又从那氤氲迷蒙的山岭。听到了空灵而悠远地飘来奶奶的歌声。

一缕冷冷的笑悄悄泛上爷爷的嘴角，让远方天空更多了无限的神秘。

三十年的人生惨痛地向他明示，筏客子的命是龙王爷给的。他摇着桨板，吃力地往前划着。他感到这次出来，从心力和体力上有一种隐隐的乏困，他深深感到原来自己一刻也离不了她啊！

这时，天地突然如利斧劈开，两岸壁立千仞，峭石嶙峋。

筏子到了煮锅河段。一条澎湃的激流从悬崖上猛泻下来，倾注在锅底犹如煮沸的开水，冒出一簇簇银色水柱，在锅里来回翻滚，冲撞着，跳荡着，旋转着，激起满天的水花，发出震天撼地的声响。爷爷此时手扳桨板，和筏客子们喊着统一的号子，奋力拼搏。

羊皮筏子被水浪抬起，又高高地送入谷底。谷内天翻地覆，一片沸腾。转过一道急弯，遥遥可见峡门。突然，天上一阵惊雷滚过。烈日高照的天上刹时黑鸦鸦一片，日本飞机呼啸着从峡谷中穿越。轰隆隆的炸弹天崩地裂，在爷爷的筏子周围掀起冲天的巨浪，把筏子一会儿挤向左岸，一会儿又送向右面的石壁。爷爷紧咬着牙一脸铁青。他扳着桨一刻也不敢放松，不知怎么天上掉下的炸弹却紧咬着爷爷的筏子虎啸狼嚎。一个浪头卷着白色的水沫，斜刺里朝筏子砸来，筏子猛地朝崖石上撞去，只听“轰”地一声，爷爷的筏子顷刻间散了架，一切都没有了。

刘四爷说到这里已经泣不成声。我只听一声轰响，就什么也不知道了，待我醒来，我赤身躺在一块岩石上，这是奔腾的浪花把我托上了这块青石平台。狼吃的是最好的猎手，黄河里淌过的是最好的水手，你爷爷他们是为国家死的。刘四爷抽噎了一会说道。你爷爷他们的遇难，是押筏的士兵里有个汉奸，把一块玻璃镜子悄悄放在了筏子货物的上面，那些飞机就是凭那块镜子的反光炸沉了筏子。你爷爷、进财和尢六子的尸首在二百里外的一个水湾子里漂了上来。我和众筏客们把他们三人的尸首洗干净，扯了些布给三人换了新衣服，雇了个马车拉到了骚狐滩。

出殡的那天，筏客子们分乘十个大羊皮筏子，用百米长的麻绳拉着运爷爷、进财和尢六子棺材的筏子，朝骚狐滩斜对面北山上的关山沟方向驶去。筏子上唢呐声、金铙铜钹的敲击声飘向凌晨的天空。刘四陪着一身缟素的奶奶立在三个棺材旁边。奶奶前面的一片树林在地面就像浮在水上一样，因为她的眼里充满了眼泪。那些眼泪似乎以前是在一个不见天日的深井当中，现在才涌了出来，她的脸色苍白，嘴张着，下嘴唇颤抖着。她好似在遥远的地方听到了爷爷和筏客子们统一的号子：

咳咿呃嘿哟呀，

嘿呀，
筏客哟子呀，
嘿呀，
一只的虎哟呀，
嘿呀。
……

刘四爷说，你爷爷要在骚狐滩装建水车的意愿在你奶奶手里完成了，可大炼钢铁那年却毁在了我这个大队书记的手里，我对不住你爷爷和你奶奶呀！刘四爷深深地松了一口气，说完了他该说的一切。我眼前幻化出了一个金黄色的羊皮筏子在激流中飞驰。空谷喧响，如约而来的呐喊窜上高渺苍茫的穹窿，在云块间蜿蜒游动，像青色的火焰。黄黄的羊皮筏子发出吱吱咯咯的呻吟。空谷上面飘荡着一支原始单调粗犷忧伤的生命号子……

滚滚的黄河震颤了，远方那雷鸣般的号子声经久不息。

(本小说 1993 年发表在《驼铃》文学期刊第 8 期，后载入《赵旭西部小说选》)

【文学沙龙】

编者注：本栏目用于刊登本会文学沙龙的文稿、发言摘要、趣闻/花絮，一来以文字记下本会的活动片段，二者以飨有事未能出席沙龙的会员。

张奥列作品研讨会线上线下综合发言（摘要）以及小花絮

发言（摘要）

行迈：

奥列的诸多著作时间跨度大，内容涵盖广，是澳华文学比较集中的体现之一。我已收藏，漫漫品读。先读过那五篇序言之后，能感觉和学习到奥列对文学的深刻理解，对作品内涵的提炼和升华，还有对弘扬海外华文文学的艰辛努力。

田地发言要点：

- 1) 奥列提到中国评论界有两个体系：文学期刊和高校校刊，我觉得还应该加上第三个体系：海外期刊，比如在座的黄惟群和张奥列，而且我觉得，海外华文作家的评论更客观。
- 2) 奥列说，对他作品的评价，很多都使用“平实”这个字眼。我觉得，如果你的作品引人关注，而且平实，那平实就是一种很高的褒奖。我个人不喜欢美文，也不喜欢文艺腔。越是平实的作家越是成熟。

张劲帆：

奥列对澳华文学走向世界华文文学界的推广做出了重要贡献，外界对澳华文学的了解很多是借助于他的评论文章。

黄惟群：

奥列的作品我看过一些，印象很好，成熟、老练。至今还记得他一篇名为《未成年少女》的小说，写了一个移民澳洲的华人子女在中西方文化的冲击下所呈现的状态，那

是写得清清楚楚。所谓清楚，并非理性的议论文式的清楚，而是通过人物形象、语言、行为以及故事的展示来表明的。

奥列还有几件事同样是我不得不佩服的。他是我们这批人中唯一一个早期进入当地华文报社一直干到退休的，他还是一个年纪大过我，却至今还在写作的。太不容易。这是真正的持之以恒。

另外，他和我一样，既搞创作又写评论，这两个领域中，他都是我的前辈，一早就已有了让人尊敬的成就。

田沈生：

一般说来，成功的作家离不开灵感与勤奋，奥列兄两者兼备。奥列兄的评论文章如行云流水，娓娓道来，文思泉涌又不乏妙语连珠，且总能切中立论，层层剥笋般地展开，自然平实，颇具说服力，已经形成了自己的写作风格，这在《名士风流》一书中体现的颇为突出。这除了不凡的写作技巧外，还与平时细致的观察与认真思索以及大量素材积累密不可分，这就引深到勤奋这一点了。据说奥列兄的许多文章是在上下班的火车上完成的，紧张的工作之余，上下通勤路上还在不停地笔耕，这无疑是勤奋的佐证。

梁晓纯：

翻开奥列老师著作的封面，前几页都是照片，里面的奥列老师还非常的年轻，其中一本书中第一篇的题目是《雪梨文坛逐个数》，接下来的文章每篇介绍一位作家或艺术家，每个人都是我敬重的前辈，原来早在上世纪九十年代，他们就被收入奥列老师的书中了，方觉得这两本书是那么的厚重，它们承装了澳华文学艺术整整一个时代。读奥列老师的散文是一大享受，切实体会到他的笔力不凡，平实中见奇伟，对于所论及的题目总是那么清晰准确，完整通透，注重细节描写，拉大景深，令人不由自主地愿意跟着文章看到最后，频频点头称是，引起共鸣。如奥列老师所言，散文的特点就是散。当年的朱自清、林语堂、梁实秋、郁达夫、周作人等都是散文大家，特色不同，各有魅力。非常同意黄惟群老师和火日丹老师的评价，奥列老师功力深厚，没有华丽的形容词，却让人读起来欲罢不能，非常有魅力。

再一个就是感叹像奥列老师这样的前辈一向都是非常珍惜时间的，在地铁上看书读报放到日本不是什么新鲜事，在澳洲的西人中也很常见，可是放到中国人身上就很难得

了。奥列老师就是这样的人之一，有的几乎整本著作竟然都是在地铁上完成的，令人钦佩。

高玉涛：

阅读张奥列先生文学作品，我侧重关注了《澳华名士风采》，作者以媒体人和作家的双重视角，对24位澳华名士进行了面对面采访，通过细微的观察，生动的描述，人物性别、年龄、职业及性格虽千差万别，但在作者笔下个个鲜活地站在我们面前，给读者留下如见其人的较深印象。这种纪实作品颇具史料价值，读后受益匪浅。奥列先生才气出众，对文字的驾驭能力，娴熟而专业。作品语言朴素自然，如行云流水，却不失睿智。表明奥列先生早已解决了我们还在探索的“怎么写”之创作难题。我同时粗略流览了奥列先生的《澳华文学史迹》、《异域的风，故乡的云》，总体感觉这是一位优秀作家。听澳洲文坛许多文友讲，奥列先生的文学评论著作皆可圈可点，更有成就，在澳洲和大陆文学界都较有影响。

山林：

昨天现场感受尤如上一堂浓缩的文学理论课，但又绝不是课堂上填鸭，会议上死记上级指示那种。都是针对具体，发自内心的体会，在听众这儿是稀有的教诲。奥列，可说终身生活在文学圈子之内，评论文章无论观点与技巧都炉火纯青，怎么夸都不为过。可这也是一把双刃剑。作为九十年代最实际最散漫的文学消费者，偏又在数年后也写上了，我不想也不会按老路子去重复写别人已经非常厉害的东西，可我确实又是受九十年代澳华文学主流——留学生报纸副刊的豆腐块（当然也有整个版面的大份量作品）的影响和启发，我厚爱这个时期的副刊文学，就对奥列的评论想深挖一下，就感觉到了他个人的局限。奥列更想写更具想象力的小说，奥列写评论时是外向型大家，在小说创作上是内向型社恐，小说家奥列向评论家奥列取经，肯定大胜。我还是希望奥列继续写充满灵气的长者风范的评论，让好的更好。记得《日瓦戈医生》作者写的评论，好透彻！好曼妙！寄望小说家奥列比肩甚至超越。

山林：

易安对完成的一部长篇小说进行多次修改，仍差强人意。希望易安大姐尽可放松，干脆放一放再看。其实我也积了好几篇写不动的长篇，索性撸一边去而继续练笔，写些小诗游记短篇之类。写作真的不能强求。或许参考“流量”小说，也有启发。易安的散

文很棒，文学功底很好，想想李白的诗好多都是一气呵成，当然还是其人本身放得开。

奥列：

谢谢刘放兄、行迈兄的预祝，在劲帆会长的主持下，山林大总管的操持下，聚餐、交友、畅谈，果然热闹。一向对人评头品足的我，有机会让众人指指点点，很是受益。昨天其实是分上下两场，感谢惟群、文涛离席前的妙言赠语，也感谢山林、火日丹的文字准备，也感谢夏儿、高玉涛交给的不可能完成的任务。田地、梁军、田沈生、晓纯、钱水根等火花飞溅的言谈带来了气氛。何博士、秦大学、唐培良、顾铮的到来，掀起了下半场的高潮。谢谢何博士重提当年悉尼名士们的风采。大家对米娜网络写作的切磋、对易安家史长篇的把脉，都是实惠的文学交流。

乔伊：

很开心，研讨会让我充了电，我要把写了一半的中篇继续写完。

讨论会小花絮

*作为文学评论家的奥列在自己作品讨论会上，首先听到是对其他问题的咨询和请教，被摠在评论家位置继续评论，因为听众宁愿听取奥列的文学高见。

*梁军就热门的“创意写作”提问，奥列谈看法，大家热烈讨论。

*几位男作家轮番建言，竭力帮助女生物学家作家易安完善已经打磨了三年的家族史长篇小说，而身体抱恙面色憔悴的女学生努力听取导师们意见，结果是傍听的山林等人十分获益，大呼过瘾。

*女作家米娜从日常生活汲取素材，文笔清新流畅，边写作边推进文学水准，可以一口气写好多万字网络小说，即刻发表吸粉无数，累计发表作品达四百多万字，点击率上千万，也生出很多与粉丝互怼的烦恼。据悉就有粉丝喜欢找怼，作者回应了，会分外

嗨皮。这是随互联网发达迅猛推进，鞭挞人类实行全新的写与读双向交流，文学生存与发展也随之奠定自我更新的基石。

*作家夏儿晚餐没吃多少，弹起了钢琴。她弹钢琴全凭自学全凭记忆，和她的小说散文诗歌绘画等一样，灵动、魅惑、迷人。经众人鉴定她一点儿也不痴呆，依然保持创作旺盛的健康状态（据本人诉说常常丢三拉四，记不住刚端起的碗搁哪里了。）夏儿非常高兴，弹了一曲又一曲。

*人在堪培拉的何玉琴看了现场感很足的短视频，算是补了未能出席的一些遗憾。听到发言精彩处，却发现视频完了，新的遗憾又产生了。

*高玉涛见过奥列几面，一直以为是北大高材生、四十来岁的小年青。面对面晚餐时，方知他已过 70，大跌眼镜！奥列先生精通养生秘诀、注重保健吗？猜奥列更多的可能是性格豁达开朗，心态极为健康。尤其勤于文学创作，使他精力旺盛，常年潇洒活跃在年青人队列当中。引起张小河共鸣，又列举两颗常青树，行迈和何博士。有人建议下次沙龙活动谈谈养生，这可是个人写作基础的基础。

*人在中国的赵九歌会员，赋诗祝福文学沙龙活动，诗录如下：

为新州作协今日文学沙龙作

七古

君在外汉我在楚
冷眼壁观风捲土
才报津门已封冻
又闻岭南鸣鞞鼓
却喜众友举筹觥
愿学诸神说今古
为君试撰贺会章
与君同起翩跹舞

九歌·即晨

(山林整理)

奥列作品研讨会火日丹发言（节选）

火日丹

……

我首先看的是《故乡的云，异域的风》里的第一篇《回眸祖国》。这篇散文一开始说道：“许多朋友听说我九年来从未回过祖国大陆一趟，都难以置信。确实我也好生奇怪，移民澳大利亚后一直没有回去走走的行动。”欲扬先抑，好似让读者感到此人对于祖国是没有一点感情的，九年了都没有回去过一次。只是“2000年末，中国有两项文学活动邀我出席，我没有像以往那般推辞，倏然萌生了‘回家看看’的念头。”“我是怀着轻松消闲的心情回‘娘家的’。”

作者继续写道：“这绝不是什么‘奉命’刻意做的‘新闻采访’，纯粹是一个普普通通澳洲华人对‘娘家’，对母国回眸一瞥的个人观感，一个业余作者笔下的心中真实感受。”一开始寥寥数语，一下子拉近了作者与读者的距离，也道出了作者对祖国母亲的真挚感情。

“高空中先声夺人”这一部分写出了作者回“娘家”的迫切心情，也从飞机上看到短短的九年时间，祖国已经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坐在飞机上作者多么想尽快看看祖国母亲今日是个什么样子，虽然从报纸上得知祖国已经今非昔比，可耳闻不如目见，祖国到底变成了什么样子还是一无所知的。“飞机掠过香港维多利亚港上空，我认出港岛、九龙直至云天的高楼大厦。望着望着，便产生疑问，香港怎么膨胀了许多？连绵不断的楼宇，四通八达的公路，不见农田不见山野，那南国水乡珠江三角洲哪里去了？就这样疑疑惑惑看了半个多小时，只见楼房越来越密集，忽闻机长宣布：飞机在广州白云机场降落。人还未落地，中国之巨变已经在高空先声夺人。”虽然作者早已有了心理准备，可是从这简短的语言我们还是看出，九年不见祖国的作者看到眼前的一切，还是大吃一惊，祖国已经发生了巨大的变化。这确实是事实，尤其我们在海外的游子，不要说九年不见，就是一两年我们再回到家乡，都可以感受到这种视角的冲击。尤其作者感叹广州“真像台北”，实际上广州已经远远超过台北，不似澳洲这里多少年还是这个样子。

（当然对于变与不变，还有变化快或者慢，到底哪一种好，现在人们还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各有不同的看法。）

我们读奥列的这篇散文感受到的是作者对祖国母亲发自内心的感叹，这是一种血浓于水深深的感情，这种感情的抒发是一种自然的流露，没有一点做作的痕迹。

接着作者以“转型期的‘麻木’”、“一个女人操办的豪宫”、“摇身一变都市人”表现了祖国焕然一新的变化。

“车到江门，竟然迷了路。十年前我印象中的江门，只是江边的一条商业街，已记不起马路是否装有交通灯，但眼前的江门，马路纵横交错，路牌眼花缭乱，红灯绿灯忽闪忽闪，人也晕头转向了。江门不知膨胀了多少倍。若在当年，姑姑家的居所属于郊外的郊外，表弟表妹更是远郊的远郊，但现在当然都是车水马龙的市区了。”再通过“女老板甘当小马夫”、“洗头沐足皆享受”这些近距离的接触，感叹道：

“自来澳洲后，我一直有一种他乡是故乡的心情，无论行事写作，都不再寻找往事旧梦。然而今次回眸中国，才觉自己心底里乡情依旧，很在乎中国的每一个变更，很在意朋友的每一点变化，很希望下次重返故里母国，有更多的眼前一亮。”

如果前面写的每一件事，每一个人画龙的话，那么后面的这段话则是点睛。我觉得散文就应该这样写，就像放风筝，能够放得开，不要局限于一人或一事，而要能够发散开来，天南海北，谈古论今，天马行空，挥毫来写，而且能放能收，收放自如。我对奥列的散文有以下几点归纳：

一、奥列的散文对祖国母亲的爱是真诚的，是一种自然的流露。散文和诗歌一样，是主情的文学，真正好的散文是用感情来写的。“情感”是所有写作的发动机，情感是作者交付给读者的一个旅程，没有感情的散文则味同嚼蜡。读奥列的这篇散文，我们感受到的是作者对祖国的一片赤子之心，它让人多情，内心温柔，这种情感不是轻巧而是深沉，它不追求眼球和流量，它是从心底发出的由衷赞叹。这种诚挚的感情抚慰读者，但不媚好他们，相反它激发读者身体内部巨大的感受力。

二、散文要注重细节的描写。散文的优劣好坏，关键在于细节描写的成败。不管我们把散文写得怎么天马行空，但在细节处一定要耐得住性子娓娓道来，让读者似乎都能够听到一根针掉下来的声音。奥列的《故乡的云，异域的风》其中有一个细节，就是作者在白云机场出关。“看看关员那张凝重的脸，我早已打算会耽搁些时间，没想到他一言不发眨眼间便把事办妥。其后连行李也不检查，也不盘问，边检员一挥手我就闯关而过跌入熙熙攘攘的接机人群中，并看见一脸笑容的弟弟。他第一句便问：‘这么快出来。’我会意一笑，这是我从办签证到踏足中国大门期间遇到的第一次‘与国际接轨的工作效率。既是企盼之中，也是意料之外。’”中国改革开放以后，国门打开后的办事效率已经发生了根本的转变，国家一线城市广州更是这样。所以在澳洲散漫惯了的我们，对于今天中国的办事效率确实会感到无比惊叹。而这种惊叹没有通过大的篇幅来述说，仅仅用了一个小小的细节就表现得清清楚楚。所以说，散文里一个好的细

节胜过千言万语。

三、散文是美的文学。要发挥各种修辞手法运用，让散文的语言美起来。奥列的散文不仅是平实，而更多的是洒脱，这里有故事、有想象、有引经据典，也有与读者一起的心灵交流。散文的艺术魅力，很大程度上借助于语言的含蓄美和音乐美。所谓“散文笔调”是指独具特色的语言风格。散文的语言特色，一是精，即精练，包括准确、简洁、精粹；二是美，包括绚丽华美，朴实平易，清新明快，生动形象等。

说到这里我想谈谈“语言平实就是好的语言，而语言华丽则是不成熟”的说法，这种说法不仅在文艺界圈里流行，而且很多中小学的语文老师也这样要求学生。我们看一看苏轼的《前赤壁赋》，是一篇文赋，兼有诗歌和散文的特点，它语言准确、简练、形象、生动，富有音乐美，千百年来，它使无数读者得到美的享受，成为古代散文的典范。如文中有三处提到乘船，用了三个不同的动词，各尽其妙：“苏子与客泛舟游于赤壁之下”，“纵一苇之所如”，“相与枕藉乎舟中”。“泛”、“纵”、“枕藉”三个词。表现了不同动态的形象，表达了作者在不同情况下的不同程度的“快乐”心情。文中的句式有整有散，长短相间，参差错落。如开头两句：“壬戌之秋，七月既望，苏子与客泛舟游于赤壁之下。清风徐来，水波不兴。举酒属客，诵明月之诗，歌窈窕之章。”12字的长句夹在4字短句之中，调整了音节；后面两句为偶句，搭配匀称。读起来和谐自然，增强了文章的音乐美。

苏轼的这篇散文语言平实吗？我觉得苏轼有很多名篇佳句都似这篇散文一样语言非常华丽。所以说，对于初学写作的朋友和年轻学生，尤其对那些中小学的学生千万不能要求他们“语言要平实”，而要鼓励他们大胆地去运用各种修辞手法来进行写作。正由于“自然”是功夫垂成的一种状态，当一个人写到一定阶段，语言的老辣和平实会自然形成。所以，年轻作者在创作之始，不宜着意追求这种境界，以致舍本逐末，事与愿违，弄坏了胚子，招致后患。当一个作者历经一个写作过程后，这种语言的清新、平实的风格就形成了，一味的要求一个初学者“语言要平实”，或把“语言要平实”作为语言的追求目标。则会坏了写作的胚子，尤其对于那些初学写作的孩子们，坏了胚子他以后再也写不出好的文章来的。

一篇好的散文，内容蕴含丰富，语言精练、优美。因此，阅读和写作散文，反复诵读别人的作品是很重要的。通过诵读，反复咀嚼，尤其要用心读，学会借鉴吸收别人的精华，不断模仿受到美的熏陶，并积累词汇，提高语言表达能力，逐步形成自己的语言风格。这就像练习书法和绘画一样，模仿不是抄袭，我们初学写作，可以从结构、语言等多个方面进行模仿，然后逐步脱开模仿形成自己的独立风格。

在此我想到了一个问题，我们有很多农村和牧区的学生，他们从小生活在农村和牧区，原先他们没有发现自己从小生活的农村和草原有那么多有趣的事和有趣的人，但他们上学、当兵、工作到了城市以后，才知道原来他们生活过的地方有那么多需要写的人和事，有那么多瑰丽的宝藏和美的世界。真是“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身在此山中。”同样对于我们华人来说，不论是国内，还是澳洲，当有了对比，就会映照出我们没有发现的很多奇珍异宝，有很多人和事需要我们挖掘出来写。

总的来说，奥列的作品里有很多东西需要我来借鉴学习。

读奥列（山林发言文稿）

山林

着重谈他的《澳华文学史记》。

其实，中国华中师范大学江少川教授的序就说得很中肯，不乏溢美之言，我很能接受。这本史记从七十年代末到本世纪初，江教授说回顾了二十来年，我觉得不止。2003年12月发表的《澳大利亚华文文学研究概述》第一章就说得很明白，只是无文学大家代表而已。奥列在为我们扫盲。再如林海音、梁羽生等人的晚年，他们的后代接棒，夏祖丽的《回忆母亲林海音》，都可视为华文文学在世界各地生根开花结籽。梁、夏尽管没有写关于澳洲本土的作品，但其真身生活的潜移默化就是对华文文学力所能及的贡献。对比钟阿城这种坚持纯粹华文的中国本土作家，意义更大。这本具文学、历史、评论三重意义的书，于我，还勾连出浓厚的个人情趣，共鸣感超强，重温旧梦一般。

此书列六个部分，前部分属文坛过往与现状概述，后部分小述。小述几乎涉及当时所有活跃文坛的作者和他们的作品。

九十年代是我在西方社会成长的幼年时代。所有由中文决定的形而上因素或者隐身，或者靠边，或者是我必须克服的短板，我将之视作我今生现时的前世习性。那些年，经济收入的不稳定，涉及家庭孩子等等，尽管澳洲给予新移民极大的帮助和发展空间，鼓励移民使用和传播自己的母语，因我的思维依然服从前世习性，富裕宽松的社会环境不过助推我在贫穷环境养成的贪婪，更在乎物质收获，而仅以中文报刊刊登的小说杂文来满足所剩不多的文化需求；我没有真正理解西式生活，心理上磕磕碰碰，有意无意怂恿无知，留下很多遗憾。

有感奥列的系列丛书，以我们熟悉亲切的语言记载、描述、分析那段懵懵懂懂时而痛苦时而荒诞的珍稀日子，多少捡拾错过的知识，苍天有眼！其涉及的文章内容之广，各路人物风采之浩，令我重温东西习俗在我的生活里是如何交错胶合的，而在自由放松中体味人情生活的本真，在母国想也别想。

非常赞同“对澳华作家作品概述得比较全面和具体的是张奥列先生。”（《澳大利亚华文文学研究概述》2003.12）

相对文学描写宽广无际的社会生活，奥列《澳华文学史记》仅是一本狭窄切面的文学评论集子，与其说辞藻质朴直白，不如说是一册自带生动、隽永的超长文卷。在视野开阔，思想开明，笔触恣意的国度，评论不再是干嚼理念的唠叨，自说自话的晦涩，学院派的无聊托词。最佳的评论/史话令读者产生读原著的冲动，以自己的阅读和思考验证评论家的引导与深刻，形成自己的独立见解，从而不辜负原著和评论者一片苦心。

奥列的笔触厚道，即便批评，也敦厚如长者，尽管他本人可能比被评论者年青了一轮。对女士更是谦和。他不喧宾夺主，不荒腔走板哄抬作品，对作品和作者温良恭俭让。我喜欢琢磨文章后隐藏的人，奥列文本的为人告诉读者，你值得动用你宝贝的时间来阅读它们，扫描它们，定夺忽略还是细究。作者发表作品常会请人为自己做介绍。最好请奥列，他会客观指出不足从而促使作者潜心修改，而不可炫耀式、宣泄式地写。

那些年我读苏珊娜的文字，后来曾与赵九歌、如冰等作家谈到文章或者诗歌的语言，按照印刷体，好多是上不了版面的。可它就生动说明一些事，贴切一种情绪。奥列早就跳出框框，抓住苏文亮点，予以介绍。那些年奥列为澳华作者（哪怕业余得泛滥）都写至少一篇中肯的评论。速写的，重彩的，线条的，泼墨的，总能指出至少贴近文章精髓的点，达到启蒙读者、助推作者走向更高境界。那些年恐怕只有奥列在认真细读每一篇作品，每一本书。评论家应该有远见，无论有意和无意，只要不装不训诫就成。一旦意识到不对，坦诚相对，奥列笔下的梁晓声承认自己获奖后装深刻，反而展示思维不断拓深，心胸更为宽广。

在《澳华名士风采》这本书，第一篇是报道梁羽生现状，历史烙印特别深。对武侠小说依然以庙堂文学评判规则为准，于是出现作者本人对自己作品的不屑，起码对自己塑造的江湖人物的不爱。记得以前在哪儿读过类似报道，应该就是奥列写的。

奥列对别树一帜的作家林别卓其人其创作的出发点进行清晰的表述，很为圈外读者解惑，不至于厌恶某种文风。（P61）

奥列对自己的风格和特点有清楚的认识，有意识地坚持和扩展。奥列自评：“大抵从作品入手，把作者置于一种人文环境中去揭示其文化心态和艺术情趣，并折射某种文坛现象。”（《澳大利亚华文文学研究概述》）

“喜欢以随笔式的夹叙夹议把读者引入一种文学氛围，去把握作品的灵魂。”（同上）

我很个人地认为，写流行专栏，鸡汤味浓，可写成小说就是流行小说，与严肃文学要求的门槛不同，却是文学前行的推动力。奥列如果能从这个角度入手研究上世纪90年代涌现的粗糙、浅薄、滥情的文章和写手，那眼力就高了一筹。当然，这是苛求。

好的评论，犹如普及一项高尚的健身运动，对于文学普及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好的评论者，优秀的教练，定力十足，很关心和融入周围环境，却不被带节奏。评论家立足闹市，身处文学旋涡，冷静旁观，深刻思考，精湛记录，对话读者，激励作者，勤恳助推人类文明朝向一个又一个高度。奥列，不断演化、也确实突破了过往的奥列。我渴望读到奥列的评论新作。

2022. 11. 16

【征稿启事】

本刊为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华文作家协会（简称新州华文作协）的会员刊物，旨在为会员提供一个文学交流、学习、批评和提升写作能力的平台，不计稿酬。

本刊常年征集稿件，要求：

- 各类短小精悍的文学艺术作品，包括（但不限于）短篇小说、诗歌、散文杂感、文学评论、小品、漫画。暂不接受长篇小说投稿。超过 2 万字的文稿请自行裁减或者分集分期刊出。
- 文章必须原创，不得以抄袭形式投稿。
- 文章格式要求：
 - 存成 **Word** 格式；
 - 每段的第一行不能留空格；
 - 简体中文字，宋体，英文 12 号；
 - 每张图片请加说明。
- 投稿电邮到邮箱：
writersnswau@gmail.com, 7littledwarfs@gmail.com

说明：

1. 本刊为半年期刊，国际书号：ISSN 2652-7855
2. 本刊已收入澳大利亚国家图书馆（[The National Library](#)）电子书库 [Trove](#)。公众可以通过国家图书馆的电子书库网站 <https://trove.nla.gov.au/> 搜索 SOUTHERN LIGHTS 找到本刊阅读。



本刊由澳大利亚新州华文作家协会出版

Publisher: Chinese Writers Federation
of New South Wales Australia Incorporated

联系Email: writersnswau@gmail.com

主编：何玉琴
Chief Editor: Yuqin He

责编：洪如冰、田地、陆文涛、张劲帆、赵九歌、梁晓纯
Editors: Ruby Hong, Phil Tian, Wentao Lu,
Jeff Zhang, Jiuge Zhao, Xiaochun Liang

封面封底设计：王若诗
Covers design: Daisy Wang

2022年第2期，总第6期
No. 2/2022, Vol.6

国际标准刊号
ISSN 2652-7855

